



全国中文核心期刊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
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来源期刊

学术研究

Academic Research

11

2005年第11期
总第252期 · 月刊

学人风采

申荷永，1959年12月出生，山东菏泽人。心理学博士、国际分析心理学会（IAAP）心理分析家，国际沙盘游戏治疗学会（ISST）沙盘游戏治疗师，美国社会问题心理学研究会（SPSSI）国际会员。现任华南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广东东方心理分析研究中心理事长。

主要研究领域为“心理分析与中国文化”，主要著作有：《心理场论》（1996）、《团体动力学》（1996）、《心理教育》（1996）、《理解心理学》（1999）、《中国文化心理学心要》（2001）、《荣格与分析心理学》（2004）、《沙盘游戏治疗》（2004）和《心理分析：理解与体验》（2004）等；在国内外学术期刊发表论文数十篇，主要有：“心理分析与中国文化”、“中国文化心理学”等；主编：《当代心理教育丛书》（2001）、《点金石心理分析译丛》（2003）和《心灵花园：沙盘游戏治疗丛书》（2004）等。

曾获国际富布莱特（Fulbright）学者奖（1996），瑞士爱诺思基金会（Eranos Foundation）“东西方文化圆桌研讨会”主讲（1997），冯·维夫伦基金会（van Waveren Foundation）“荣格国际学者奖”（1999）；美国南伊利诺伊大学访问学者（1993-1994）、美国内布拉斯加大学访问学者（1996）、国际超个人心理学研究院（ITP）访问学者（1997）、瑞士苏黎世荣格研究院访问学者（1999-2000）、美国旧金山荣格研究院国际学者（2000-2002）、美国加州整合研究院（CIIS）客座教授（2000-2002）；曾与国际分析心理学会（IAAP）合作，组织与主持了第一届（1998）和第二届（2002）“心理分析与中国文化国际研讨会”。



申荷永

学术研究

郭沫若题

Academic Research

全国中文核心期刊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

社 长：李恒瑞

主 编：郑英隆

副主编：叶金宝 陶原珂

编辑部主任：雷比璐



学术研究

(月刊)

2005年第11期 总第252期 出版日期：11月20日

·可持续发展与环境心理·

心理环境与环境心理分析

——关于可持续发展的心理学思考	申荷永	5	
简述环境心理学的形成与发展	刘建新	高 岚	9

冲突与合作：博弈论在社会经济问题中的应用与发展

——2005年诺贝尔经济学奖评介	温思美	谭砚文	13
不确定性对消费的影响及其强度的度量	王 田	梅洪常	20
消费社会研究述评	姜继红	郑红娥	26
全球征信体系的制度安排及其影响因素	郭熙保	徐淑芳	31
外商直接投资在华区位选择的影响因素研究	曾国军		38

·“马克思哲学的当代理解”系列笔谈·

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践真理观	孙伟平	43
生产与技术：马克思实践哲学的嬗变	韩志伟	48
新术语与真精神 ——詹姆逊的马克思主义观	刘 梅	53

天体·人体·经络

——从“以道论之”的思维方式上试论经络发现的奥秘	刘明武	58	
儒学均衡观的内核及其普世意义	黄明同	赵艳芝	67

我国经济社会转型期的政府管理创新研究	王乐夫	倪 星	73
中国地方政府财政风险研究：“逆向软预算约束”理论的视角	马 骏	刘亚平	77
我国政府预算管理：制度变迁、内在缺陷与改革动因	卢荣春		85



陈寅恪、傅斯年之关系及其他

——以台湾中研院所见档案为中心

王晴佳 91

王鸣盛论汉唐之际政治制度的得失

施建雄 98

“爱元祐”与“遵嘉祐”

——对南宋政治指归的一点考察

曹家齐 103

就《被遗忘的战争——咸丰同治年间广东土客大械斗研究》

一书中有关问题与刘平先生商榷

赵立人 108

清末民初广东社会民俗中用糖的文化理念

周正庆 113

·岭南文化·

南海神庙铜鼓诗与铜鼓文化考

伍文义 118

20世纪中国文学社团、流派的文化考察

唐金海 张喜田 122

《新青年》模式与文学研究会的生成

杨洪承 126

阮大铖所结中江社考论

魏中林 尹玲玲 130

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说献疑

纪德君 135

说韩愈文集的两个注本

李福标 141

·学海酌蠡·

读纂札记

陈英杰 143

西周代词“厥”的性质再探

张玉金 144

·学术动态·

“学术期刊与学术发展”座谈会综述

杨向艳 145

英文摘要

147



Academic Research

CONTENTS

No.11, 2005

Psychological Environment and the Analysis of Environmental Feeling	<i>Shen Heyong</i>	5
A Brief Narration of the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Environmental Psychology	<i>Liu Jianxin and Gao Lan</i>	9
Conflict and Cooperation: the Use of Game Theory in Solving Social and Economical Problems and Its Development	<i>Wen Simei and Tan Yanwen</i>	13
The Influence of Uncertainty upon Consumption: Its Intensity and Measurement	<i>Wang Tian and Mei Hongchang</i>	20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Consumer Society	<i>Jiang Jihong and Zheng Hong-e</i>	26
On the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for the System of Calling up Trust throughout the World	<i>Guo Xibao and Xu Shufang</i>	31
An Analysis of the Place Selection of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in China and Some Influential Elements upon That	<i>Zeng Guojun</i>	38
On Marxist Philosophical View of Truth Based on Practice	<i>Sun Weiping</i>	43
Production and Technology: the Evolution of Marx's Philosophy of Practice	<i>Han Zhiwei</i>	48
Of Jameson's View of Marxism	<i>Liu Mei</i>	53
Celestial Body, Human Body, and Main and Collateral Channels	<i>Liu Mingwu</i>	58
On the Confucianist Core View of Equilibrium and Its Significance of Popularity	<i>Huang Mingtong and Zhao Yanzhi</i>	67
A Study of the New Trial of Governmental Administration during the Period of Changing Economic and Social Pattern in China	<i>Wang Lefu and Ni Xing</i>	73
An Approach to the Financial Risk of Chinese Local Governments	<i>Ma Jun and Liu Yaping</i>	77
On Chinese Government's Budget Management System	<i>Lu Rongchun</i>	85
Relation between Mr. Chen Yinque and Mr. Fu Sinian, and Other Affairs Concerned	<i>Wang Qingjia</i>	91
About Wang Mingsheng's View on the Success and Failure in the Political System of the Han and Tang Dynasties	<i>Shi Jianxiong</i>	98
An Investigation on the Political Target of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Focused on 'Preferring Yuanyou Period' and 'Following Jiayou Period'	<i>Cao Jiagi</i>	103
A Query to Mr. Liu Ping about Some Problems of the Work 'The War Forgotten between Native and Hakkas People in Guangdong in the Hanfeng and Tongzhi Periods'	<i>Zhao Liren</i>	108
The Cultural Concept of Using Sugar in the Social Folkways in Guangdong from the Late Qing Dynasty and the Early Republic of China	<i>Zhou Zhengqing</i>	113
A Textual Research on the Copper Drum Poem Engraved in the South Sea Temple	<i>Wu Wenyi</i>	118
A Cultural Investigation on Chinese Literary Societies and Schools in the 20 th Century	<i>Tang Jinhai and Zhang Xitian</i>	122
The Origin of the 'New Youth' Journal Pattern and Literature Study Society	<i>Yang Hongcheng</i>	126
On the Zhongjiang Society Organized by Yuan Dacheng in the Ming Dynasty	<i>Wei Zhonglin and Yin Lingling</i>	130
Points from a Forum on Academic Journals and Research Development	<i>Yang Xiangyan</i>	145

•可持续发展与环境心理•

心理环境与环境心理分析

——关于可持续发展的心理学思考

◎ 申荷永

[摘要] 经济、社会和环境必须相互协调才能获得可持续发展，而人以及人的心理和行为是经济、社会和环境三要素中的核心成分。论文从“心理与环境”的意义入手，阐述了环境心理学的主要研究和理论；对所面临的环境与生态危机，从习惯与行为和价值与信念等方面进行了心理分析；针对建设绿色生态家园、构建和谐社会和可持续发展的实际情况，提出了心理学的思考与建议。

[关键词] 可持续发展 环境心理学 心理分析

中图分类号：B849；X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005-04

保护生态与环境、建设绿色生态家园、促进绿色经济发展，以及构建和谐社会，都反映着可持续发展这一主题。绿色的生活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符合国民利益，乃至地球生命的需要。2002年世界首脑会议曾达成一种国际共识，经济、社会、环境必须相互协调才能获得可持续发展。而人以及人的心理和行为是经济、社会和环境三要素中的核心成分。于是，有关的心理学理论与研究，对环境的心理分析，也应该能够在建设绿色生态家园、构建和谐社会和可持续发展中发挥积极的作用。

一、“心理与环境”的含义及有关研究

如同人们的身体和心理相互影响一样，环境与人的行为也是一种互动的关系。早在1930年代，心理学家勒温(Kurt Lewin)提出了一个著名的心理学公式： $B=f(P\cdot E)$ ，被解读为“人的行为是人与其环境相互作用的函数”。而在这一公式中，也包含了“心理环境”或“环境的心理内涵”的最初思想。勒温同时也阐发了一种所谓的“生活空间”(Life Space)理论：“为了理解或预测行为，就必须把人及其环境看作是一种相互依存因素的集合。”^{[1][2] P239-240} 勒温把这些因素的整体称作该个体的生活空间。1950年-1960年，勒温的学生巴克(R. Barker)等创立了“心理生态学”(psychological ecology)。^[2] 20世纪60年代后期，随着现实生活中环境问题的凸现，使得“环境心理学”(environmental psychology)迅速发展。

纵观近几十年环境心理学的形成与发展，其理论和研究的意义可以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1. 环境因素对人的影响。环境心理学的早期研究，多集中于环境因素对人的影响，尤其是随着工业化和现代化发展而变化的环境对人们心理和行为的消极影响，比如，噪音、拥挤、污染、气候异常等环境因素与人们身心健康之间的关系。研究表明，现代生活中主要身心疾病的发病率，如抑郁症和慢性疲劳综合症等，与环境污染或环境恶化的趋势呈正相关。在有关研究的基础上，一些理论模型逐渐被提出，如：应激与适应理论、唤醒理论、环境负荷理论、私密性调节理论、生态情境理论和交换理论等。而这些理论研究在改善居住环境以及工作场所等方面也获得了实践的意义。

2. 人的行为对环境的影响。20世纪70年代后期至80年代，环境心理学逐渐成熟，有关的研究更多涉

作者简介 申荷永，华南师范大学教科院教授、心理分析博士生导师、广东东方心理分析研究中心理事长（广东 广州，510631）。

及人的行为对环境变化的影响，人口的增长而导致的环境变化被作为研究重点。美国心理学会（APA）“人口与环境心理学分会”1978年正式成立，1981年创办了《环境心理学》专业期刊。以美国学者的研究为例，“人控制自然”的价值观，以及“消费至上主义”的发展和过度开发自然资源等，被作为人口增长之外影响环境变化的最重要因素。而这些重要因素以及许多危害环境的主要因素，都可归之为“人的行为”，包括国家和政府行为以及组织和个人行为。

3. 面对环境与生态危机的责任与对策。20世纪90年代以来，环境心理学家们十分关注如何面对日趋恶化的环境和生态危机，不是从人类个体或某一国家和地区的层面，而是以“地球的生存和利益”为基本考虑。究其本质，“环境危机”实际上是人类的不适当行为所造成的。因而，西方发达国家的价值观和生活方式的合理性，受到了严重的质疑。研究者提出，作为保护环境的战略性考虑，必须从改变人们危害环境的行为模式和生活方式做起。通过行之有效的心理技术和策略，影响人们行为和生活方式的改变，从而减少对环境的危害，采取适合可持续发展社会所需要的生活方式。

二、对现实环境与生态问题的心理分析

我们正面临着或即将面临严重的环境与生态危机，这种危机在很大的程度上是由我们人类自己造成的。由于人们有意或无意的行为，我们的生存环境已经受到了严重的污染，生态系统遭到了严重的破坏。如全球变暖、臭氧层变薄、湿地和热带雨林减少、全球气候不正常、酸雨和沙尘暴、空气与河流的污染、海洋和农业资源衰竭，等等。

尽管近10余年来各国政府都在国际公约的框架下努力做出弥补和节制的工作，但环境恶化仍呈继续加剧的趋势。根据如上对环境心理学研究的总结，既然从本质上说环境危机是由人的行为所导致的，那么，危机同样可以通过改变人的行为方式来化解。在心理学的视野里，“行为”也包含了心理、态度和认知等诸多的内涵。改变人们的行为方式，使更多的人参与环境保护，需将“环境—心理—行为”关系的理论转化为公众知识，需从“习惯与行为”、“态度与认知”、“动机与情感”、“激励与规范”以及“价值与信念”等几个方面来对环境问题进行心理分析。

1.“习惯与行为”的形成与改变。

与环境问题有关的“习惯与行为”，既包括政府方面，也包括个人方面。在片面追求经济效益和刺激消费的鼓动下，已经形成了一种习惯化的“不惜以损害环境与生态为代价的获得利益（包括小单位的私利和急功近利）行为”。环境心理学家对于“GNP”和“GDP”的批评便具有类似的启发意义：他们认为传统的GNP是一个有关社会和大众福利的“误导”，GNP在被用来表示经济发展的同时，也包含了“环境与国民遭受痛苦的指数”；因而建议用“可持续经济利益指数”（index of sustainable economic welfare）^[3]或“绿色GNP”来取代传统的“黑色GNP”，从而限制政府的片面“政绩行为”。同时，社会与民众也需要从“以损害环境为代价的追求消费或消费至上的行为模式”，转向“可持续性社会的绿色生活方式”。在“行为的形成与改变”中，可以有效地发挥心理学的作用。以下诸多心理因素都将涉及习惯与行为的改变。

2.“态度与认知”的影响。在行为事实的背后总会涉及有关的态度和认知因素。是否认识到环境和生态的意义，以及有关的态度，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行为的实施。心理学对于态度与认知的形成与转变建立了十分有效的理论和技术模型，比如“归因理论”（attribution theory）和“认知不协调理论”（cognitive dissonance theory）等，它们的有效运用均可在建设绿色生活方式中发挥作用。

3.“动机与情感”的因素。在习惯与行为以及态度与认知的背后，是动机和情感的心理因素。生态心理学的有关研究使得“生态潜意识”观点受到了广泛的重视，这种观点认为人类与自然界之间除了可见的物理-化学联系之外，还有一种潜在的内心深处的情感联系。因而，唤醒人们的生态潜意识与内在的自然情感，可以转化为改变行为的动机和力量。任何有效的行为改变都需要内在动机的配合，于是，

在研究的基础上可以着手建立有助于形成绿色生活方式的积极动机。而建立动机体系，则需要某种有效的“激励与规范”的考虑。

4.“激励与规范”的作用。受消费刺激的行为模式导致了对环境的破坏，那么我们需要考虑建立绿色生活方式的激励机制和社会规范。根据心理学的研究，激励机制和行为规范是建立动机体系的重要环节。目前所面临的建设绿色城市和绿色生态家园计划，各种所需要的立法与法规管理可以有效地促进激励机制的运作和社会规范的建立。

5.“价值与信念”的意义。在动机与情感的背后，是“价值与信念”的心理因素。从“黑色GNP”到“绿色GNP”改变的需要和要求，便包含着一种价值观的转变。而“价值观”是决定人们行为的内在要素之一。从深层来分析，价值观的确立需要一种信念的支持。于是，在建设绿色城市的战略中，我们需要绿色意识，需要将绿色付诸行为，需要价值的认同与内在信念的支持。

三、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和可持续发展的心理学思考与建议

以心理学的理论与研究为基础，在以上对现实环境和生态问题心理分析的基础上，针对保护生态与环境、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和可持续性发展，谨提出以下有关的思考和建议。

1. 充分考虑目前已经形成的消费习惯和行为方式，以及这种习惯与行为“惯性”的存在及其影响。

事实上，影响环境与生态的主要因素至今并未得到有效的遏制，被刺激的消费和欲望、人口的增长、资源的衰竭，以及生产与生活需要所导致的环境污染在最近10年继续呈上升趋势。曾有专家预测，到2020年，地球上20%的人口将沦为“环境难民”。同时，我国人口数量将在较长时期内继续增长，预计未来十几年每年平均净增1000万人以上。^[4]

P.R. Ehrlich 等在其《治愈地球》一书中，曾提出了这样一种计算公式：I=PAT(I=impact, 发展对环境的影响；P=population size, 人口数量；A=affluence per person, 每一个人的富裕程度以及对自然资源消费的增长；T=technological improvements, 技术的改进，有可能降低个人富足所带来的对资源的消费)。^[5]按照这一公式，《我们的共同未来》(WCED, 1987)^[6]中对2050年发展前景的预测进行分析，得出的结果是：届时的发展所带来的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将是现在的2.5至5倍。^[7]

于是，获得可持续发展和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必然要求我们每一个人的行为和价值观都要有所改变，这种改变是有效遏制环境恶化和可持续发展所必需的。但是，已经形成了的行为习惯或生活方式很难改变，这主要涉及以下因素：(1) 习惯与惯性，我行我素可能助长环境日趋恶化；(2) 意识不到或不愿承认和面对环境问题（以及有关的责任）；(3) 认为科技发展可以解决环境问题，不需要个人做任何事情。^[8]因此，有针对性的实效研究是必需的。根据以上对于环境问题的心理分析，可以策划基本的研究思路，以及将研究付诸实践的基本途径。

2. 制定有效的激励机制和管理规范，从动机入手来促成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和可持续发展所需要的绿色生活方式。

就心理学的研究而言，在以下两种条件下，公众与个体的行为容易获得影响和改变：(1) 人们能够清楚地知道如何去做；(2) 如果所作所为符合他们的习惯。但是很遗憾，我们所面对的环境问题及其所需要的行为改变，并不容易符合以上的条件。因此，需要制定有效的激励机制和管理规范，从动机入手来促成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和可持续发展所需要的绿色生活方式。比如促成有关的立法与制定有效的法规，加强各级的监督与管理等。若是采用心理学的有关研究，那么可以从简明易行的规范着手，逐渐养成具有环保意识的公众行为。比如，已经实行的市区禁止汽车鸣笛以减少噪音，加强对汽车尾气排放的检查和管理等都是简明而有效的措施和法规。

美国环保局1992年提出“少用、反复用和回收再用”(reduce, reuse, recycle)计划，用以抵制过度消费主义发展的趋势，并逐渐形成民众的自觉行为与习惯，成为社会的公众道德与规范。比较国内主要

城市私人汽车拥有量的急速增加，以及过度消费主义的强势发展，同样需要切实有效的抵制过度消费的政策，以及鼓励自愿简朴，合理、和平、合适地使用生活资源的绿色生活方式。

环境心理学家所提出的“使用后评估”(POE: Post Occupancy Evaluation)理论与技术可以帮助树立以人为本的环保观念，以及实施简明易行的环保规范。环境中的任何建筑和建设，都应该从环保和建设绿色家园的需要和要求出发，通过“使用后评估”来获得有效的管理和改善。^⑨

3. 实施系统和全面的绿色与环保教育，让民众知道当前环境的变化及其原因，树立绿色的价值观和绿色信念。

从心理学的角度出发，实施系统和全面的环境教育是有效引导与促成人们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和可持续发展公众意识的基础性工作。环境教育可以和环境伦理学以及一些有效的心理学技术结合起来，以达到更为实际的效果。比如，从“生态潜意识”中获得深层的自然情感，^⑩获得“生态自我”的意义和自然而然的“共情”(empathy)效应；再比如，采用有效的绿色形象设计、公众舆论与从众效应、团体行为的影响以及行为提示和行为强化技术等。

我们应该让民众知道我们所面临的环境与生态危机的严重性，同时让民众知道这种环境与生态危机是如何造成的。这不仅仅是单纯的“知情权”问题，而且也包含了心理学技术的意义，也即面对灾难或恐惧的心理反应，能够促成危害环境行为方式的改变。

环境教育可以有效地利用环境心理学的研究成果，树立正面的具有吸引力的绿色形象。比如，可以参考环境和生态心理学家所提出的“心智健全”的“绿色指标”，亦即心智健全不仅涉及人与人的社会关系，而且涉及人与自然的环境意识和生态关系。“原野、森林、草场、河流、蓝天”……这些象征人与自然和谐的意象，实际上也是人的内在和谐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对于人类的心理健康和绿色生活方式具有实际的意义与作用。

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和可持续发展需要民众形成绿色意识和拥有绿色信念，对此中国文化中的优良传统可以发挥积极的作用。“天人合一”是一种理想也是一种境界，我们的先哲曾为我们描绘了实现这种理想以及获得这种境界的途径。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和可持续发展需要秉承和发扬文化中的智慧，需要我们现代人的不懈努力。

[参考文献]

- [1] Kurt Lewin. Field Theory in Social Science [M]. New York: Harper & Brothers, 1951.
- [2] R. Baker. Ecological Psychology [M]. Palo Alto: Stand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 [3] H. Daly. Beyond Growth: the economics of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M]. Boston: Beacon, 1996.
- [4] 潘岳. 中国环境问题的根源是我们扭曲的发展观 [J]. 环境保护, 2005, (6); 明镜周刊, 2005, (10).
- [5] P. Ehrlich & A. Ehrlich. Healing the Planet [M]. New York: Addison-Wesley, 1991.
- [6] World Commission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WCED). Our Common Future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 [7] R. Olson. Sustainability as a Social Vision [J]. Journal of Social Issues, 1995, (4).
- [8] S. Oskamp. Psychological Contributions to Achieving an Ecologically Sustainable Future for Humanity [J]. Journal of Social Issues, 2000, (3).
- [9] 罗玲玲等. POE研究的国际趋势与引入中国的现实思考 [J]. 建筑学报, 2004, (3).
- [10] 刘婷等. 生态心理学述评 [J]. 东北大学学报, 2002, (4).

责任编辑：雨童

简述环境心理学的形成与发展

◎ 刘建新 高 岚

[摘要] 环境心理学兴起于20世纪60年代，由当时所面对的人口增长和环境退化等问题而引发，开始以研究“环境对人行为的影响”为重点，后来发展为研究“人的行为与构造和自然环境之间相互关系”的交叉学科。人类进入21世纪以来，随着环境变化和全球生态与环境问题的日益严峻，环境心理学仍然在生态与环境保护，以及自然与人类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文章总结了环境心理学形成的历史、其主要的研究和理论、及其在最近5年的发展。

[关键词] 环境心理学 环境压力 环境意识

中图分类号：B849；X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009-04

环境心理学（environmental psychology）兴起于20世纪60年代，由当时所面对的人口增长和环境退化等问题而引发，经过20余年的研究与实践的积累之后，至20世纪80年代逐渐成熟。环境心理学开始以研究“环境对人行为的影响”为重点，后来发展为研究“人的行为与构造和自然环境之间相互关系”的交叉学科。随着环境的变化和全球生态与环境问题的日益严峻，从1995年至2005年的10年间，环境心理学家调整了自己的研究重点，在生态与环境保护，以及自然与人类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中，继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一、环境心理学的兴起与形成

人类经过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灾难以及随后10余年的休养生息和经济发展，人口的迅速增长、对自然资源的过度开发和环境退化等问题引起了社会和学者们的关注，艾里奇（P. Ehrlich）的《人口炸弹》（1968），哈丁（G. Hardin）的《公共资源的悲剧》（1968）以及托夫勒的《未来的冲击》（1970）等，都反映着这一时期凸现的人口、环境、自然资源和人的行为等问题。而这些现实的问题也便是环境心理学诞生的历史和社会背景。

就心理学的学科发展而言，同样是受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影响，应用心理学获得了重要的进展，其中以勒温为代表的应用社会心理学最为引人注目。行动研究（action research）成为重要的心理学研究方法与态度。勒温的学生巴克（R. Barker）等人，把勒温的行为公式： $B=f(PE)$ （即人的行为是人与其环境相互作用的结果）和“生活空间”（life space）等心理场论（field theory）发展为一种系统的生态心理学研究，启动了最初的环境心理学研究。^[1]

1960年前后，卡尔文·泰勒（Calvin W. Taylor）等在美国犹他州立大学设立了“建筑心理学课程”，并以此为基础，组织了有关的专业研讨会，出版与发表了系列研究论文，有力地推动了环境心理学的产生。1969年，《环境与行为》杂志在美国创刊，这是环境心理学兴起的重要标志。

作者简介 刘建新，华南师范大学心理分析方向博士研究生；高岚，华南师范大学教科院教授（广东 广州，510631）。

在环境心理学作为学科的形成与发展过程中，美国心理学会策划的有关“心理学、家庭计划和人口政策”的行动研究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其结果是美国心理学会“人口与环境心理学”分会(1974, 1977)的建立，以及随后有关的环境心理学的研究与发展。

心理学对于人口问题的研究，深受马尔萨斯有关人口理论的影响。波尔曼(E. Pohlman)1969年出版的《出生计划的心理学》便是其中的代表。佛塞特(James Fawcett)在1970年出版了《人口心理学》，使得心理学在人口问题以及人口计划方面的作用获得认可和重视。1972年，有关“心理学、家庭计划和人口政策”的行动研究项目完成了其最后的报告，并获得了美国心理学会的通过。1974年，“人口心理学”(Population Psychology)成为美国心理学会的一个正式分支。该分支在1978年出版了自己的专业杂志《人口、行为、社会和环境问题杂志》。

1972年，联合国在瑞典的斯德哥尔摩举行第一届国际环境保护会议，把环境保护列为人类急待解决的问题之一，引起了许多国家政府和公众的关注。环境心理学的主要奠基者之一的柯雷克(Kenneth Craik)1973年在《心理学年鉴》中以“环境心理学”为标题撰写了有关的研究综述，意味着“环境心理学”已经被接受为心理学的一个分支领域。^[2] 1977年，在“人口心理学”的基础上，美国心理学会的第34分会，正式改名为“人口与环境心理学”。1978年，环境心理学的另一位主要代表人物斯托克斯(D. Stokols)为《心理学年鉴》撰写了第二篇关于“环境心理学”的研究综述，^[3]基本上确定了环境心理学作为心理学分支的正式地位。1987年，斯托克斯(Stokols & Altman)等主编出版了《环境心理学手册》，被看作环境心理学发展中的一个里程碑，同时也是环境心理学成熟的标志。在这部涉及68位从事环境心理学研究的专业学者的巨著中，有关的研究被分为6个基本的领域，形成了完整的环境心理学理论体系。

二、跨学科特点与研究重点的转向

环境心理学起初以研究“环境对人行为的影响”为重点，后来发展为研究“人的行为与构造和自然环境之间相互关系”的交叉学科。与认知心理学、人格心理学或教育心理学等学院派主流心理学的分支发展不同，环境心理学在其发展过程中一直保持着其交叉学科或跨学科的特色，吸引着人类学家、人口学家、地理学家、建筑设计师，以及社会规划者和城市规划者的共同参与。

环境心理学形成后的30年左右时间里，研究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1. 环境对人的心理和行为的影响，涉及拥挤、噪音、气温、空气污染等的具体研究；2. 环境因素对人的工作与生活质量的影响，涉及建筑设计与城区规划等方面的研究；3. 环境与人的行为的交互作用，涉及环境压力、应激反应、环境负荷等方面的研究；4. 人的行为对周围环境与生态系统的影响，涉及环保行为和环境保护的心理学研究；5. 环境心理学与自然、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问题。

早期的环境心理学研究，多集中在环境对人的心理和行为的影响层面，如噪音、拥挤、空气污染、气候变化以及相关的建筑设计和城区规划等。即使是勒温的行为公式：行为=人格与环境的函数，也多是从环境的心理和社会意义及其对人的行为影响的层面上着眼的。

比如，环境心理学家通过对美国洛杉矶国际机场附近学校的调查和研究，发现飞机噪音对附近就读学生的心灵和行为都有很大程度的影响，一定强度的噪音所引起的生理反应会干扰工作或学习。被动地接受噪音，会使人们的注意力狭窄，对周围他人的需要不敏感，甚至会容易产生焦虑、紧张等不良的心理反应。但是心理学家在实验研究中也发现，若是人们认为噪音是他们所能控制的，那么噪音对其工作或学习的破坏性影响的程度就会降低。

“拥挤”(crowding)是环境心理学的经典研究课题之一。在这里，拥挤更多地表现为一种心理体验，而非单纯的物理密度。环境心理学家曾于1977年对大学宿舍的建筑和拥挤体验进行了研究，发现在

空间和人数相等的情况下，建筑和设计上的改变（对空间的不同布局）会产生不同程度的拥挤现象。比如，在该研究中，一种设计是让大学生以相对大组的形式居住在一起，另一种设计是让大学生以小组形式居住在一起，研究的结果是前者显得更为拥挤。而感受到拥挤的大学生，在心理与行为上都表现出来了一些消极的反应，比如退缩、无助感增加、个人空间屏障明显、人际关系紧张等。

在环境心理学的发展历程中，早期有关环境因素对人的心理和行为影响的研究，逐渐转为周围环境对人的工作与生活质量的影响的研究。环境心理学家在城区规划和建设，以及居住和建筑等方面进行了富有成效的行动研究，直接影响到了20世纪90年代西方发达国家的居住环境和公共设施的设计，包括学校和公众运动场所，医院和医疗环境，以及军事单位和监狱等。在有关研究的基础上，形成了一些具有环境心理学的理论与模型：如“唤醒理论”、“环境负荷理论”、“应激与适应理论”、“私密性调节理论”、“行为情境理论”、“人与环境的交互作用理论”等。每一个理论也都提供一些新的环境心理学观点和概念，比如，随着有关环境与人的行为的交互作用理论的研究与进展，位置认同（place identity）、位置依赖（place dependence）、人与环境的适宜性（person-environment fit）、环境象征主义（environmental symbolism），以及防御性空间（defensible space）等新的概念也随之出现，不仅充实了环境心理学的理论建构，也促进了整个心理学的理论发展。

从20世纪90年代开始，尤其是在1995年至2005年的10年间，环境心理学的研究逐渐集中在人的行为对周围环境与生态系统影响的层面，研究的重点转向了对能源和自然资源的保护，引发了生态心理学和环境保护心理学的兴起，以及对自然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心理学研究。

三、环境心理学的发展趋势

美国心理学会在2000年第55期《美国心理学家》杂志中，推出了一组有关环境心理学研究的论文，其中包括霍华德（G.S. Howard）《适应21世纪的生活方式》，¹⁴ 斯特恩（P.C. Stern）《心理学和人与环境互动的科学》，¹⁵ 以及奥斯卡福（S. Oskamp）《一个符合人性的可持续发展的未来：心理学能提供什么样的帮助？》¹⁶ 等。从这些选题可以看出环境心理学在当代的发展和意义，因为它所涉及的是适合新世纪的生活方式问题，是通过人与环境友好的互动来保护地球，保护生态，保护人类社会与自然的可持续发展的问题。在这种意义上，我们也可以把它看作是环境心理学家面对新世纪环境问题的宣言书。

纵观环境心理学在最近10年来的研究，呈现出以下几个方面的转变和发展趋势。

1. 从关注环境对个体行为与心理的影响，转变为关注环境因素对个体、团体和社会层面的影响，关注与环境因素有关的人类生存和生活质量问题。在有关的研究方面，环境心理学更加注重与环境因素有关的社会现实和社会问题，更加主动接受环境对人类生存所发出的挑战，积极地参与国家和政府的决策性研究。

2. 从关注物质环境、居住环境以及社会环境对人的心理和行为的研究，转变为更为关注自然环境和全球生态系统与人的互动关系及其对人的全方位影响。与环境心理学发展密切相关的生态心理学方面的研究可看作是有关发展趋势的一个标志。“生态心理学”（ecological psychology）、“环境潜意识”（ecological unconscious）、“生态自我”（ecological ego）和“绿色行为”（green behavior）等新的学术概念吸引着持续性的研究，生态环境对于人整体发展的积极意义也进入了环境心理学的研究领域。

3. 更加强调与突出环境心理学作为交叉学科的综合性研究意义。环境心理学的研究与发展吸引着越来越多跨学科学者的关注，而环境心理学研究本身，也愈加体现这种跨学科综合性研究的意义。比如，以环境心理学家奥斯卡福为例，他最近几年关于环境心理学的研究，不仅发表在心理学期刊，而且发表在诸如《社会问题》杂志（Journal of Social Issues）、《环境教育》（Environmental Education）和《社会问题与公众政策分析》（Analyses of Social Issues & Public Policy）等专业期刊，而象征着“环境保护心

理学”诞生的专辑，也是刊登在2003年的《人类生态观察》(Human Ecology Review)中。

4. 加强了环境心理学的社会应用力度，尤其反映在有关环境心理学的研究在公众政策制定和公众环境事务等方面的意义和价值。许多环境心理学的研究结果、概念、理论和观点等，正被有效地应用到公众政策以及城区计划与发展规划中，比如，环境心理学家所提出的“使用后评估”(POE)，已被各国政府广泛采用。勒温所提倡的“行动研究”，仍然作为环境心理学的主要研究方法和环境心理学家的主要方法论取向，在新时期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5. 环境心理学及其相关研究和发展，将在国际领域扮演更为重要的角色。最近10年来，联合国以及各国政府都十分重视环境问题和全球生态问题，有关的环境心理学研究也引起了高度的重视。比如，以环境和生态保护为基础的公众健康规划，正被许多国家和政府接受为战略发展的重要内容。这也为环境心理学的发展提供了新的任务和机遇，并且推动着环境心理学的发展。

实际上，环境心理学本身便是应对人类社会发展所面临的有关人口和环境问题的时候产生的，进入新世纪以来，许多凸现的国际和社会问题，如环境的持续恶化和全球生态危机；战争和暴力，以及国际恐怖主义所带来的环境问题；信息技术对于工作、家庭和社会生活的影响；以及环境和生态保护与人类健康和生活质量的相互影响，社会和自然的可持续发展等，都将成为激发与推进环境心理学发展的重要因素。

环境心理学在当代的发展，可看作是从事环境心理学研究的诸多学者，接受了全球环境变化带给人类生存的挑战。这是一种勇气也是一种责任。环境心理学家也在这种挑战、勇气和责任中，从事着严谨的科学的研究，参与着切实有效的环境保护工作，展现着人类智慧的力量。

[参考文献]

- [1] R. Baker. Ecological Psychology [M]. Palo Alto: Stand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 [2] Kenneth Craik. Environmental Psychology [J]. Annual Reviews of Psychology, 1973.
- [3] Daniel Stokols. Environmental Psychology [J]. Annual Reviews of Psychology, 1978.
- [4] Howard G S. Adapting human lifestyles for the 21st century [J]. American Psychologist, 2000 (55) : 509- 514.
- [5] Stern P C. Psychology and the science of human-environment interactions [J]. American Psychologist, 2000 (55) : 523- 530.
- [6] Stuart Oskamp. A Sustainable future for humanity: how can psychology help? [J]. American Psychologist, 2000 (55) : 496- 508.
- [7] Daniel Stokols. The Paradox of Environmental Psychology [J]. American Psychologist, 1995 (50) : 821- 837.
- [8] Eric Sundstrom. Environmental Psychology [J]. Annual Reviews of Psychology, 1994.

责任编辑：雨童

•经济学 管理学•

冲突与合作： 博弈论在社会经济问题中的应用与发展

——2005年诺贝尔经济学奖评介

◎温思美 谭砚文

[摘要] 本文介绍了2005年度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罗伯特·奥曼和托马斯·谢林及其主要学术贡献，讨论了博弈论的发展概况，非合作博弈理论的基本内容、演变过程及其在解决社会经济重大问题中的具体应用。

[关键词] 诺贝尔经济学奖 冲突与合作 博弈理论

中图分类号：F01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013-07

2005年10月10日，瑞典皇家科学院宣布了本年度诺贝尔经济学奖的获得者。具有以色列和美国双重国籍的罗伯特·奥曼（Robert J. Aumann）和美国经济学家托马斯·谢林（Thomas C. Schelling）分享了本年度的诺贝尔经济学奖，以表彰他们“通过博弈论分析而增进了我们对冲突与合作的理解”。

罗伯特·奥曼1930年6月生于德国的法兰克福，1950年毕业于纽约大学并获数学学士学位，1952年和1955年在麻省理工学院分别获得数学硕士学位和数学博士学位，现任以色列耶路撒冷希伯莱大学理性研究中心教授、纽约州立大学斯坦尼分校经济系和决策科学院教授以及以色列数学俱乐部主席、美国经济学会终身荣誉会员等；托马斯·谢林1921年生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奥克兰，1951年获得哈佛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他是马里兰大学经济和公共政策学院的教授（荣誉退休），同时也是哈佛大学政治经济学教授（荣誉退休）。^[1]

实际上，早在1994年冯·诺依曼和奥斯卡·摩根斯腾合著的《博弈论与经济行为》这一奠定现代博弈论基础的巨著诞生50周年之际，在最具竞争力的6位候选人中，除获得当年度诺贝尔经济学奖的三位学者纳什（John Nash）、泽尔藤（Reinhard Selten）和豪尔绍尼（John Harsanyi）外，还包括当时以微弱优势落选的奥曼和谢林。而继非合作博弈领域授奖之后，合作博弈领域理所当然地就成了博弈论中的下一个获奖热门领域，在以上三位博弈论学者于1994年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11年后，经济学领域的最高荣誉再次垂青博弈论。

在现实社会中，为什么一些个人、组织、团体和国家在促进合作方面取得了成功，而另一些却遭受着冲突的痛苦？这些正是罗伯特·奥曼和托马斯·谢林建立的博弈理论所要回答的基本问题。

一、博弈论的发展概况

战争和冲突是人类灾难的主要源泉，合作是构建繁荣社会的先决条件。长期以来，社会科学家们一

作者简介 温思美，华南农业大学广东农村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谭砚文，华南农业大学广东农村经济研究中心副教授、博士后（广东 广州，510642）。

直试图理解冲突与合作的内在原因是什么。20世纪中叶博弈论的出现为从根本上领悟这一问题提供了一个全新的分析方法，尤其是为研究者提供了能够使用严密的数学工具加以分析的研究方法。一般认为，博弈论的建立是以1944年冯·诺依曼（Von Neumann）和摩根斯坦恩（Oscar Morgenstern）所撰写的《博弈论和经济行为》（The Theory of Games and Economic Behavior）一书的出版为标志的。1994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约翰·海萨尼（John C. Harsanyi）、约翰·纳什（John F. Nash Jr.）以及德国人莱因哈德·泽尔腾（Reinhard Selten）为博弈论增添了许多新观念和见解，大大提高了非合作博弈理论的有效性和预见性，其中最主要的概念是纳什均衡（Nash Equilibrium）。所谓的纳什均衡是指这样一组策略组合：如果每一个博弈方的策略相对于其他博弈策略来说都是最优的话，那么这些策略组合就构成了纳什均衡。海萨尼证明了这一概念可以推广到不完全信息博弈（也就是每一个博弈者都不知道其他博弈者的参数）。泽尔腾则论证了动态博弈和参与人以极小概率犯错误的精炼纳什均衡。

罗伯特·奥曼和托马斯·谢林的研究工作进一步发展了非合作博弈理论，并且将这一理论用来解决社会科学的许多主要问题。两位学者从不同的角度（奥曼从数学的角度，谢林从经济学的角度）都意识到，博弈论的前景在于重新分析人类相互影响的可能性。谢林证明了许多常见的社会相互影响可以被认为是包含一致性和利益冲突的非合作博弈，奥曼则论证了长期的社会相互影响可以用正规的非合作博弈理论加以全面分析。虽然他们关于冲突与合作的著作早在20世纪50年代就已面世，但是奥曼和谢林被世人所认同却经过了很长的时间。这种延迟既反映了他们对经济博弈理论贡献的独创性，也反映了他们在博弈理论领域耕耘的艰难性。经过了长达25年以后，博弈论已经作为一种工具和语言被经济学和其他许多社会科学领域广泛接受。目前，关于冲突和合作的经济学分析都无一例外地建立在奥曼和谢林的研究基础之上。

二、托马斯·谢林的贡献

1960年，托马斯·谢林在《冲突策略》一书中发表了他关于博弈论可以作为一个社会科学统一分析框架的观点。^[2]他特别强调这样一种事实，就是几乎在所有多人决策难题中都包含着利益冲突和利益一致的混合策略，而且两人之间的相互影响可以用非合作博弈理论加以有效分析。纳什创立了阶段博弈，并证明了在所有有限纯策略中存在着纳什均衡。^{[3][4]}而谢林则承担了后续推演博弈均衡和评估这些博弈均衡在经济学和实际社会交互作用方面的意义。他的研究工作是在世界上首次核武器竞赛的背景下开始进行的，他的研究成果对于我们理解核武器竞赛的含义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一）冲突、承诺和协调

谢林早期的主要贡献是他对讨价还价行为的分析。谢林认为，讨价还价总是伴随着一些利益冲突，每一方都常常寻求尽可能有利的协议。然而，任何一种协议都比没有协议好得多，每一方都必须在试图分得大馅饼和达成协议之间寻求一种平衡。谢林检验了一个参与方为了使结果有利于他或她的讨价还价策略：一方为了使对方做出让步而可能损害自己所应享有的特权。这可以成为一种普遍的方式，比如军队在过桥以后把桥烧掉以确保部队冲向敌人而没有退路，以此来向敌方构成威胁（这类似于中国人所说的“背水一战”或者“破釜沉舟”）。同样，企业主可以通过任命权利有限的管理者来获利；政治家也可以通过向公众做出难以违背的承诺来获利。如果这种承诺是不可撤回的或者如果撤回将会付出巨大成本的话，那么这种策略就可取得成效，而如果这种承诺非常易于反悔，则不会引致对方的让步。

这里举一些典型的、简单的例子来进一步阐明谢林的观点。假设有两个国家对拥有一小块领土的权利存在不同的意见，每个国家都可以选择动用军事力量来拥有它或者制止对方拥有它。如果双方都动用军队的话，就会爆发战争，而通过分割这块领土达成和平协议的可能性就很小，这时双方动用军队以后的期望得益或支付（Payoff）假定为零。相反，如果两个国家都避免动用军队，那么通过分割领土达成和

平协议的可能性就很大，而发生战争的可能性就很小，在这种情况下，每个国家都得到一个正的期望支付 b 。但是，如果只有一个国家动用军队，他就可以在不发生战争的情况下，完全控制这块领土，此时，侵略者得到的支付为 a ，而失败者的支付为 c 。这里假定 $a>b>c>0$ ，因此，战争是最坏的结果。这个简单的“动用军队博弈模型”可以用下面的支付矩阵来表示，在这个矩阵中，每一格的两个数字代表对应策略组合下两个国家的支付，其中第一个数字是国家1的支付，第二个数字为国家2的支付。

这是一个典型的“斗鸡博弈”(Chicken Game)。在这个博弈中拥有三个纳什均衡：两个纯策略和一个混合策略。纯策略均衡是在只有一国动用军队的情况下形成的；如果一个国家料定另一个国家会动用军队的话，那么，它本身不动用军队就是最优的。混合均衡是在两个国家动用军队都为随机行为的情况下产生的，这样一来战争就不可避免。

	国家 2	
	动用军队	不动用军队
国家 1	动用军队	0, 0 a, c
	不动用军队	c, a b, b

图 1 动用军队博弈矩阵

动用军队和以动用军队作为威胁是不等价的。以传统的正规分析方法对威胁手段进行分析是非常复杂的，需要几个阶段的动态博弈过程，但是运用谢林的方法，不用详细的数学工具就可进行威胁博弈分析。《冲突策略》这本书的主要部分就是运用所谓的“二次冲突”策略对可信的威胁进行研究。

假定在国家2动用军队之前，国家1可以预先动用军队。首先，国家1选择是否在对方不动用军队时不动用军队还是在对方动用军队时动用军队。然后，国家2来观察国家1的行为以决定是否动用军队。如果国家1动用军队则国家2就不动用军队。假如双方支付如图1所描述的那样，在第二阶段国家1动用军队是完全均衡的情况下，则在第一阶段两个国家都不会动用军队。事实上，国家1表明在第二阶段要动用军队的概率非常高也就足够了。这种威胁将会保证带来和平——一种威胁平衡。

上面的分析意味着，国家应该保持让对手认为本国对侵略会做出反应，并且能够做出有力报复的这样一种事实。显而易见，只有在敌人进攻的时候，报复性武器能够受到良好的防护，也就是说，确保武器基地（比如导弹发射井）不被破坏，战争才能够避免。谢林关于这种“可信承诺”(Credit Commitments) 的分析论证了某些纳什均衡比其他一些均衡似乎更为合理，比泽尔滕的完全精炼纳什均衡概念更加鼓舞人心。

谢林也研究了一种包含较少或者没有利益冲突的社会交互影响，即所谓的纯协调博弈(Pure Coordination Games)。在纯协调博弈中所有的博弈方都偏向于行为过程的协调，并且没有参与方关心是哪一种行为的过程。比如，只要工人团队完成了工作就可以了，而不管是谁承担什么样的工作。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博弈方能够相互交流的话，协调就会容易，否则就不容易。通过实验，谢林发现甚至在一种不熟悉的博弈中，即使没有交流也经常能够达成协调，这种发现完善了纳什均衡。例如，考虑这样一种博弈：两个人都被要求选择一个整数。如果他们选择同样的整数他们将会得到奖金，否则就没有奖金。在这样的设置里，多数人选择数字1，因为这个数字的特色为它是最小的正整数。谢林认为，许多社会习俗和组织安排正是由于协调的结果。

(二) 互不信任博弈

一种社会决策难题是关于参与人互相不信任。例如，两位将军也许都认可战争是痛苦的，只要他们两个认为对方都有同样想法的话，他们就会为和平做准备。然而，如果一位将军怀疑另一位正在准备战争，当被占领比战争更加令人不愉快的话，那么他的最好的反应也许就是准备战争。实际上，这种思想早在公元前4世纪的色诺芬(Xenophon)时代就已清楚地形成。谢林用博弈理论术语对这一思想进行了新的解释，而且精确考虑了不确定性在触发侵略中的角色。^{1,2}下面的支付矩阵说明了战争是由于双方的不

	战争	和平
战争	2, 2	3, 0
和平	0, 3	4, 4

图 2 互不信任博弈矩阵

信任而导致的(图2)。

在图2显示的博弈矩阵中，每一个参与方都在战争与和平之间进行选择。两个纯战略纳什均衡是(战争，战争)和(和平，和平)。如果参与方是理性的，能够完全执行他们的计划，并且对对方的支付没有不确定性，谢林认为和平将是这个博弈的最可能结果。但是，谢林也强调对对方意图的任何一点神经过敏都可能会足以破坏和平的均衡。

“如果我在晚上拿着枪下楼去察看动静，结果发现自己正面对一个拿枪的盗贼，我们两个任何愿望的结果都是危险的。即使他希望很快地离开，而且我也希望他这样。但是他也许认为我会向他开枪，因此会首先开枪。更糟的是，他也许会认为我也认为他想开枪。”谢林试图用一种正规的方法来分析这样一种两难境地，但是那时的博弈论还缺乏分析这种不完全信息条件下博弈的适当的分析框架。公平地讲，谢林的思想远比他的模型更为完美。¹³

《冲突策略》一书不仅在经济学领域而且在其他社会科学领域都产生了持久的影响。它激励了对历史危难情形的详细分析。他与Morton Halperin合著的《战略和武器控制》以及1966年出版的《武器和影响》都对冷战时期的军事理论和实践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在阻止超级大国之间的武器扩散方面也做出了重要的贡献。¹⁴总之，正如谢林自我调侃的那样，一个“不走正道的经济学家”成了一个杰出的博弈理论经济学的先驱。

二、罗伯特·奥曼的贡献

作为权威的《新帕尔格雷夫大辞典》中的《博弈论》长文词条的撰写者，和百科全书式的《博弈论及其应用手册》的主编，奥曼对博弈论做了全面系统甚至可以说是包罗万象的处理。博学多才、精力充沛的他基本上涉猎了博弈论的全部领域，在基本概念、学科发现、理论形成、工具运用、方法革新等各个层次都留下了他独具匠心的思索。罗伯特·奥曼的研究促进了战略相互影响的具有广泛领域的观点的统一，这些领域包括许多具有明显差异的学科，比如经济学、政治科学、生物学、哲学、计算机科学和统计学等。奥曼发展了对威胁、完全竞争、寡头垄断、税收和投票等具体问题的一般的数学分析和应用方法，而不再用相异的概念和结构去分析诸多特殊的问题。他的基础研究工作既澄清了博弈理论分析的内在逻辑也扩展了博弈理论适用的领域。

(一) 在长期合作方面的贡献

在奥曼所有的贡献中，关于长期合作的研究对于社会科学的影响最为深远。实际上，大量的相互影响是长期的，有时是无限持续的。国家常常有机会从邻邦花费的代价那里获得利益；竞争性企业可以部分地根据竞争者过去的行为来安排每天和每月的生产以及制定价格；农民可以联合起来管理一些共同的资源，像牧场和水资源等。因此，以长远的观点来研究周期性的相互影响是重要的。

短期和长期的相互影响的差异也许以众所周知的囚徒困境模型更为易于演示。这是一个两人博弈模型，每个人都拥有两个纯策略，“合作(C)”和“背叛(D)”。参与人同时选择他们的策略。每一个参与人的占优策略是D，也就是说，D是在不管其他人策略的情况下最优策略。但是，如果两个人都选择C

的话，他们将都会获益。当他们只进行一次博弈时，那么只出现一个纳什均衡：两个参与人都选择背叛。但是，这个均衡结果比他们合作战略要坏得多。

假定这两个囚徒每天都重复进行这样的囚徒困境博弈，以选择在未来每天的支付水平最大化，那么，在这种情况下，选择合作(C)

	囚徒 2		
		合作 (C)	背叛 (D)
囚徒 1	合作 (C)	2, 2	0, 3
	背叛 (D)	3, 0	1, 1

图 3 囚徒困境模型

就是每一个时期的均衡结果。原因是参与人可以未来背叛的方式来威胁当前的背叛者。也就是说，背叛者今天以背叛的方式所取得的短期利益远远小于未来合作所能获得的收益。

事实上，奥曼（1959）证明了一个更为一般的结论。考虑一种由给定的无限重复博弈G组成的超级博弈G*，在每一个阶段博弈（Stage Game）G，不违背个人理性的任何一个平均支付都是超级博弈G*中的纳什均衡。奥曼认为，一个在G*中的纯策略是在每一个阶段博弈G以及每一历史时期的决策规则，G*的一个纯策略集合就是包含了复杂策略的无限集合。奥曼有关论文中的主要结论就是详细表明了G*的强均衡支付集合。所谓强均衡（Strong Equilibrium）是指这样一个战略组合，其中，没有一个参与人集合可以通过改变自己的策略来获得比其他人更高的支付。^[7]

奥曼的这个结论实质上就是重复博弈中的“无名氏定理”。按照这个理论，无限重复博弈G*中纳什均衡组合是与可行的个人理性支付相一致的。如果一个向量组合是一个由阶段博弈G的纯策略支付向量所组成的凸形集合，那么这组以每个参与人的支付数据组成的支付向量就是可行的，其中，支付水平是个人理性的，并且不小于阶段博弈G中的最小支付。

考虑囚徒困境，可行的个人理性的支付组合包含所有可获得向量集合，其中任何一个支付都不低于1。首先，每个参与人都可保证自己通过选择D可获得最小的支付1；其次，四个纯策略组合构成了支付组合（2, 2）、（1, 1）、（3, 0）和（0, 3）。一组可行的支付组合就构成了以这些组合为顶点的多面体。图4中的阴影部分即为这两个组合的交集。所有的支付组合都可从无限重复博弈中时间水平上的纳什均衡所获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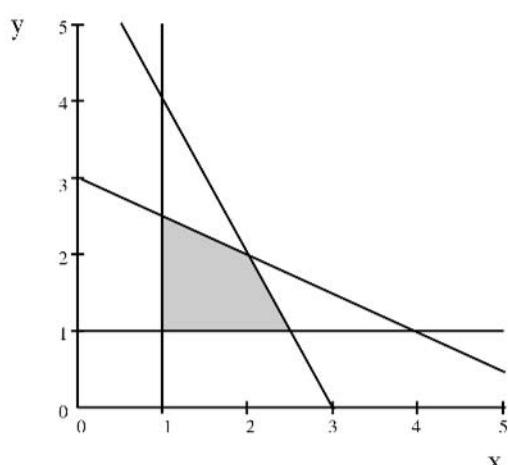


图4 囚徒困境中符合个人理性且可行的支付组合

应用于图1的博弈，无名氏定理要求由向量集合 $(0, 0)、(a, c)、(c, a)、(b, b)$ （其中支付c最低）所组成的支付组合可以获得在时间水平上无限重复博弈纳什均衡的支付，特别是，好结果 (b, b) 是可获得的，除非在只有一次性博弈时它不是一个均衡结果。在这个博弈中，背叛将会受到使背叛者受到最小最大支付（Minmaxing payoffs）的恐吓，也就是说，其他参与人在两个纯策略中的随机选择将会使背叛者的预期支付最小，当然被判人则会以他或她相应最好的支付来应对这种惩罚。应用到更复杂的博弈中，这种惩罚可以暂时推动参与人在阶段博弈G以低于纳什均衡的支付水平形成支付。例如，在重复的以数量为竞争的企业（库诺企业）可以暂时抛售商品使利润降到零的方式来惩罚和谋行为（比如限制产量的卡特尔协议）中的背叛者。

在冷战时期的1965年至1968年，罗伯特·奥曼与他的同事们合作进行了武器控制谈判的动态研究。他们的工作奠定了不完全信息条件下重复博弈理论的基础；所谓不完全信息条件下的重复博弈就是指所有参与人或者一些参与人不知道在哪个阶段博弈G进行博弈。

奥曼和沙普里（Shapley）、鲁宾斯敦（Rubinstein）通过证明所有可行的个人理性的结果都能为子博弈精炼纳什均衡所支撑，对完全信息条件下的重复博弈分析进行了提炼。在无限重复博弈的背景下，子博弈精炼从本质上来说是要求参与人拥有根据均衡来博弈的动机，而不会单方面从均衡路径背离。许多纳什均衡并非子博弈精炼均衡；事实上，正像奥曼和沙普里所表明的，如果博弈方消减了未来支付，努力使他们期望的支付流的现值最大化，那么子博弈精炼均衡集合也许比纳什均衡结果更小。^[8]因为纳什均衡标准不依赖于背叛者的“成本”或“惩罚”，而子博弈精炼标准却如此。^[9]

重复博弈理论在过去40年间非常盛行，人们目前对正在进行的合作关系也有了更深的理解。这里举一个无限重复子博弈精炼均衡的例子。假设有 n 个没有固定成本和有不变边际成本 C 的企业销售同样的产品，在市场上从事价格动态竞争。在每一阶段，每个企业都宣布一项价格，消费者只从价格最低的企业购买。如果这种交互影响只发生一次，结果与完全竞争状态下一致： $P=C$ 。但是，当这种交互影响在不确定的未来重复发生，利润将以一定比率折扣时，就会发生许多其他的均衡结果。例如，所有企业也许都会从垄断价格开始，直到发现了一个背离价格，从这个阶段开始，所有企业将把竞争价格设定为 $\hat{P}=C$ 。这种战略组合就构成了子博弈精炼均衡，假定 δ 为未来利润在每个阶段的贴现因子， $\delta \geq 1 - 1/n$ ， $\delta \in (0, 1)$ 。竞争者越多，贴现因子的条件越苛刻，和谋就越难以维持。

其他的文献检验了长期合作的可能性，比如，本努特和克利什那（Benoit and Krishna）建立了有限时间内具有多重纳什均衡的类似民间定理的结论。克利浦斯、米尔格罗姆、罗伯茨和威尔逊（Kreps, Milgrom, Roberts and Wilson）证明了如果囚徒困境被重复许多次，尽管冲突在最后一个回合中将会打破，在多数情况下，只利用少量支付的不完全信息就可支撑合作。尼曼（Neyman）证明了在完全信息条件下，即使时间的范围并不知道，有限重复囚徒困境中的合作也是可能的。另一个对重复博弈具有重要贡献的是阿克斯罗德（Axelrod），他的经验研究提出了一个简单的在有限理性参与人之间完成的以牙还牙（tit-for-tat）战略。

所有这些后续成果都应归功于奥曼的创新和基础研究。对于具有部分利益冲突的代理人之间的合作研究，无论是资本市场中的企业还是分享公共草原和灌溉系统的农民，重复博弈理论都成为目前的基本范式。

重复博弈理论还有助于解释更为广泛的经验问题。当有许多参与人、当参与人相互之间有较少的影响、当有外部原因使相互影响停止、当时间范围较短、当其他人的行为能够在以后被观察到的时候等等，在这些情况下为什么合作常常是难以维持的。价格战、贸易战和其他经济社会冲突也可以被描述成一种或多种这样的博弈。重复博弈框架也使得许多机构的存在和功能日益显现出来，比如商业行会、世界贸易组织甚至黑手党。^[10]

（二）其他方面的贡献

奥曼在博弈论其他方面和应用经济学方面同样做出了相当大的贡献。

一般来讲，在博弈中参与人对其他参与人的战略组合、信息和偏好的了解或知识，是选择行为过程最为重要的变量。这自然就会问：在什么样的认识论假定基础上才能形成理性参与人的均衡结果。对于这样一个基本问题，博弈理论家大多保持沉默，直到奥曼建立了所谓“相互认识”的概念以前，经济学家们对均衡的分析都没有过多考虑这个问题。在他的文章“对不一致的同意”中，奥曼把“共同知识”（common knowledge）引入到博弈论中。所谓共同知识是指“所有参与人知道，所有参与人知道所有参与人知道，所有参与人知道所有参与人知道所有参与人知道……”的知识。奥曼的相互之间本能上的一致结果（agreement result）对金融市场上的交易分析具有重要的影响。

奥曼除了定义强均衡以外，在1974年和1987年的两篇文章中，他还定义了“相关均衡”（correlated equilibrium）的概念。^{[8][11]}与纳什均衡不同，相关均衡允许参与人的战略在统计上是相互依赖的，而纳什均衡则是参与人战略相互独立的一种特殊情况。他证明，如果参与人可以根据某个共同观测到的信号选择行动，就可能出现“相关均衡”；相关均衡可以使所有参与人受益，相关均衡也可能是参与人事前商定的结果。更为重要的是，奥曼证明，如果每个人收到不同的但相关的信号，每个人都可能得到更高的期望效用。奥曼（1987）指出，相关均衡可以看作是非合作博弈中贝叶斯决策理论的自然扩展。他认为，如果参与人的理性和他们预先的概率是共同知识的话，则理性参与人之间就会形成相关均衡。^[11]

奥曼在经济学其他领域也做出了显著的成就，比如在决策论方面有完全竞争连续模型以及政治经济学博弈论等。

三、结论性评述

自20世纪70年代以后，博弈论的语言和技术已经从作为微观经济学家的深奥和有限的工具，变成了经济学科的主要分析方法和应用理论。今年的诺贝尔经济学奖再次联合颁发给了两位博弈论大师，足以说明博弈论思想已经成为现代主流经济学的支柱。

博弈论为经济学家讨论许多重要的经济学问题提供了可行而有效的工具，从两人的讨价还价模型，到多人的、重复的、长期交易模型，再到垄断和完全竞争的经济学模型等，都建立了可靠的理论基础。经济学的大多数领域和经济理论本身也都受到博弈思想的巨大影响。博弈论不仅仅是经济学的一个分支，它的应用领域远远超过了经济学的范围。政治学家使用博弈论的概念和模型检验政治制度；哲学家运用博弈论作为检验规范和社会制度的工具；生物学家运用博弈论分析自然界生物间的利益冲突等。可以说，博弈论思想正在向社会科学的诸多领域渗透，博弈论也将几乎全面改写经济学。

从今年诺贝尔经济学奖评委会对托马斯·谢林和罗伯特·奥曼的评价来看，现代主流经济学越来越重视对社会现象的观察和研究，尤其是注重运用经济学理论和方法对社会重大问题的实证分析。按照传统的观点，经济学是研究稀缺资源的有效配置问题的，但是从现代的观点来看，认为经济学是研究人的行为的科学更为恰当。既然是以人作为研究对象，那么对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冲突与利益一致、人与人之间的竞争与合作也就成为了经济学研究的主要问题之一，而创新具有强大解释力的理论和精湛的分析方法以探究现实经济系统运行规律始终是现代主流经济学研究的核心内容，对社会经济系统参与者行为的研究则是现代主流经济学的重点。

[参考文献]

- [1] Advanced information on the Bank of Sweden Prize in Economic Sciences in Memory of Alfred Nobel, 10 Oct.2005, www.nurbeil.org.
- [2] Schelling, Thomas C., 1960, *The Strategy of Conflict*,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3] Nash, J., 1950, "Equilibrium points in N-person games", *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36, 48- 49.
- [4] Nash, J., 1951, "Non-cooperative games", *Annals of Mathematics* 54, 286- 295.
- [5] Schelling, Thomas C., 1978, *Micromotives and Macrobbehavior*,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6] Schelling, Thomas C., 1966, *Arms and Influence*, Yale University Press, New Haven.
- [7] Aumann, Robert J., 1959, "Acceptable Points in General Cooperative N-person Games", in *Contributions to the Theory of Games IV*, *Annals of Mathematic Study*.
- [8] Aumann, Robert J., and L. Shapley, 1974, *Value of Non- Atomic Games*,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rinceton NJ.
- [9] Aumann, Robert J., 1976, "Solution Notions for Continuously Competitive Situations", with L.S. Shapley.
- [10] Dixit, A., 2003, "On modes of economic governance", *Econometrica* 71, 449- 481.
- [11] Aumann, Robert J., 1987, "Correlated equilibrium as an extension of Bayesian rationality", *Econometrica* 64, 1161- 1180.

责任编辑：黄振荣

不确定性对消费的影响 及其强度的度量

◎ 王田 梅洪常

[摘要] 不确定性因素是影响居民消费的重要因素之一。本文在总结经典理论的基础上，对不确定性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在新古典经济理论关于消费问题的理论框架下，着重研究了不确定性因素对消费的影响，并指出了减少不确定性的途径及其政策启示。

[关键词] 不确定性 消费 效用函数

中图分类号) F014.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5)11-0020-06

一、引言

不确定性是经济系统的固有属性，任何一个经济系统都不可能排除它。经济系统中的不确定性是人们无法准确观测和预见的影响经济活动的外生和内生因素。不确定性主要产生于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两个方面。自然环境不确定性是非人力所能控制的，具有不可抗拒性，如：气候变化、自然灾害等。社会环境不确定性是人类群体行为的结果，与国际环境、政治制度、政治局势、经济模式、经济制度、宏观调控政策、国际贸易格局、市场博弈行为等密切相关，能为人类所影响，但在结果的后效性上难以精确预测。

在经济系统中明确地存在着内生不确定性和外生不确定性。内生不确定性，生成于经济系统自身范畴之内，如：市场经济环境下的市场博弈行为导致的市场不确定性。外生不确定性来自于经济系统之外，也被称作事件不确定性，如：不稳定的政府和意识形态、国际贸易格局不平衡、局势动荡和潜在的军事冲突等都将导致外生不确定性。

消费问题一直是经济学研究领域内的一个热点。从宏观上来看，由众多消费者个体组成的消费系统是一个开放性的复杂巨系统，处于其中的消费者个体一方面要受到多层次的相互关联、相互作用的影响，另外一方面受到来自系统外部的自然、政治、经济等宏观环境因素的制约。自然环境不确定性和社会环境不确定性必然对居民消费行为产生重要影响。目前，中国经济正处于高速增长、制度转轨和结构调整变化阶段，还没有形成成熟模式，诸多因素在短时期内可能发生急剧变化，使内生和外生不确定性对消费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程度明显增加。

通过对消费领域内的不确定性问题的研究，可以从全局的视角上为宏观调控或政策导向提供一定依据，并为其他消费问题的研究奠定一定的理论基础。限于篇幅，文中仅阐述了我们研究工作的一小部分。

二、经典理论回顾

20世纪30年代，奈特、米尔达尔、凯恩斯、

作者简介 王田，重庆工商大学长江上游研究中心副教授，博士后研究人员；梅洪常，重庆工商大学管理学院教授（重庆，400067）。

希克斯等经济学家都曾分别研究过不确定性或预期问题。奈特(1921)认为不确定性与风险有本质的区别，把概率型随机事件的不确定性定义为风险，把非概率型随机事件定义为不确定性，强调不确定性是人们无法准确观测、分析和预见的。凯恩斯继承和发挥了奈特的思想，认为大多数经济决策都是在不确定条件下作出的，预期与不确定性密切相关，预期具有极大的不确定性，并把不确定性作为构建其理论框架的基础。在其理论体系中，预期与不确定性均是核心变量。

凯恩斯之后，经济学家围绕预期问题对不确定性进行了研究，取得了重要进展。弗里德曼(1957)在不确定性与消费者行为关系实证分析中，把持久收入的支出倾向视为收入不确定性的递减函数，发现当个人的职业更具风险时，储蓄倾向更高，这种动机源于预防性储蓄动机。穆思(1961)充分考虑了经济系统中的不确定性提出了理性预期理论。认为某些不可预测的不确定因素将导致预期偏离实际值，并指出预期是一个内生变量，它随随机过程控制变量的变化而变化，当控制变量的条件概率分布发生变化时，当事人关于变量的预期也会改变。穆思的理性预期理论与卡甘(1956)的适应性预期理论一起深化了经济方法论体系，对现代经济理论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托宾(1958)对资产组合理论的研究，卢卡斯(1973, 1975)对信息混淆与滤波的研究，巴罗(1976)对信息不完备条件下理性预期的研究，进一步推进了我们对不确定性的认识。

在研究中把不确定性作为常规问题来处理，只是最近30年来的事情，各国学者在预防性储蓄理论的研究中逐步深化了对不确定性问题的认识。利兰德(1967)定义预防性储蓄动机为未来不确定收入而引起的额外的储蓄，储蓄主要是为了防范未来不确定性收入所带来的冲击。桑德马(1970)利用两时期模型研究了收入和风险两个方面的不确定性对储蓄决策的影响，得出了未来收入不确定性的增加将使消费者减少消费支出而增加储蓄。米勒(1976)和西布利(1975)将此研究推向多时期模型。丹齐格(1981)研究了储蓄的预防动机对政府制定政策的影响效应。斯金纳(1988)和布兰查德(1989)强

调只有持久收入波动对预防动机的响应才是至关重要的。泽尔迪斯(1989)和卡巴利罗(1990)指出利用预防性储蓄理论可以解释消费的过度敏感性和过度平滑性，认为未来的研究应该放在家庭财富与不确定性的关系上。金伯尔(1990, 1991)和韦尔(1992)对预防性动机与风险厌恶和跨时替代之间的关系进行了研究，金伯尔称预防性储蓄动机为“谨慎”动机，从理论上和形式上分析了绝对谨慎和相对谨慎，提出该理论与风险厌恶理论具有相似性。迪顿(1991)和卡罗尔(1992)提出的“缓冲库存模型”也充分考虑了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

三、不确定性对消费的影响

在消费问题研究中，处理不确定性的通用方法是用预期效用代替效用，也就是用(1)式代替(2)式，即：

$$V = E_t \left[\sum_t^T U(C_t) \right] = E \left[\sum_t^T U_t(C_t) | I_t \right] \quad (1)$$

$$V = U(C_1) + U(C_2) + \dots + U(C_T) \quad (2)$$

上面两式是生命周期效用函数在偏好跨时可加或者跨时可分离假设下的特殊描述形式。(1)式中， E_t 表示消费者在有限生命周期内 t 时段的期望， $U(\cdot)$ 表示效用函数，(1)式中的最右边一项强调消费者 t 时的预期 E_t 是受 t 时可利用的信息 I_t 限制的数学期望。虽然消费者遵循一定的消费模式选择每一时期的消费水平，但在未来时期没有到来之前，他们无法对那些时期的消费作出选择。每一时期的收入、资产收益和消费支出信息只有在那一时期到来时才知道。因此，只要不是特别必要，消费者没有理由确定自己未来的消费。因此，在 t 时段，未来的消费是不确定的，一个理性消费者的可行的做法就是最大化(1)式表述的预期效用。

对于一个消费者而言，在生命周期内未来存在着有限的自然状态 $s(s=1, 2, \dots, S)$ 。从 t 时段观察，不同的未来状态选择构成了树状结构。每一个标志着一条从 t 到 T 经历未来过程贯穿全树的未来状态。用 P_s 表示与每一条未来道路相联系的概率，(1)式中预期效用可以表示为：

$$V = \sum_{s=1}^S \sum_{t=t}^T p_s U(C_{st}) \quad (3)$$

这样一来，预期效用理论和跨时可分性共同产生了双重可加的偏好形式。这是希望使用跨时可加性又不愿放弃预期效用理论的必然结果。跨时可加性和预期效用两者引致的同步可加性意味着跨时替代程度和避险程度的联系是负的(迪顿, 1992)。从本能上感觉，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关系是密切联系的。在一个不确定的世界内，用未来消费代替现在消费肯定将增加风险。当然，对于这样的观点，还存在着较大的争议，如：Hall(1989)和Wei(1990)便批评了这一说法，认为避险和跨时替代是消费者偏好的两个独立的方面。

在通向未来的途径中存在着不确定性和风险，消费者的不同选择将导致生命周期的最后结果出现较大差异。即使拥有相同的社会背景和初始财产以及相同的对未来的期望，在消费者生命周期过程中，不确定性影响的逐渐积累，会使他们的消费路径和最终结果各不相同。

在下面的分析中，选择“有代表性的消费者”进行研究。“有代表性的消费者”生活在不确定性环境中，并具有有限理性的预期。在技术上用期望值来处理不确定性问题，即：在未来存在不确定性下，消费者对未来行为的规划基于相关变量的合理期望值而进行优化。

在新古典经济理论关于消费问题的理论框架下，有限理性的经济人追求效用函数最大化，在可利用资源的约束下，优化每一期的消费。消费者个人效用的优化可以描述为：

$$\begin{aligned} & \underset{\{C_{st}\}_{s,t}}{\text{Max}} E_t \left[\sum_{s=0}^{T-t} \left(\frac{1}{1+\delta} \right)^s U(C_{t+s}) \right] \\ & \text{s.t. } A_{t+1} = (1+r)A_t + Y_t - C_t \end{aligned} \quad (4)$$

上式中， E_t 表示消费者在有限生命周期内 t 时段的期望， δ 表示跨时的时间偏好率（未来效用可以用 δ 贴现为现值）， $U(\cdot)$ 表示效用函数。为了不失描述的一般性，这里暂时不对效用函数的特性进行假设。 A_t 、 Y_t 、 C_t 分别表示生命周期内 t 时段拥有的财产、收入、消费支出， r 表示与财产有

关的收益率（最简单的可以认为是利率）。

上述问题的解是消费者以前收入水平序列和初始财产的形式函数：

$$C_s^* = f(Y_s, Y_{s-1}, \dots, Y_0, A_0) \quad (5)$$

为了分析方便，可以定义 V^* 为采用一定优化策略后效用期望的值函数，即：

$$V_t^* = E_t \left[\sum_{s=0}^{T-t} \left(\frac{1}{1+\delta} \right)^s U(C_{t+s}^*) \right] \quad (6)$$

消费者在进行跨时消费规划时，由于受现期所接收到的关于未来收入和消费支出信息的限制，以及未来不确定性因素的存在，在现期内就直接作出未来多期的规划是极不现实的，在现实中“计划没有变化快”。正是如此，下面考虑一种跨两期进行的交替消费规划：在现期内若存在与最优消费模式的差异 x ，则在下一期内进行补偿（或修正）。即：

$$\hat{C}_t = C_t^* - x, x > 0; \hat{C}_{t+1} = C_{t+1}^* + (1+r)x; \hat{C}_{t+s} = C_{t+s}^*, s \geq 2$$

消费者采用上述消费规划策略构成消费历程序列 $\{\hat{C}_s\}_{s=t}^T$ ，则对应的值函数 \hat{V}_t ：

$$\hat{V}_t = E_t \left[\sum_{s=0}^{T-t} \left(\frac{1}{1+\delta} \right)^s U(\hat{C}_{t+s}) \right] \quad (7)$$

由于 V_t^* 是对应的优化后的值函数，显然：
 $V_t^* \geq \hat{V}_t$

则有：

$$V_t^* - \hat{V}_t = U(C_t^*) - U(C_t^* - x) + E_t \left[\frac{1}{1+\delta} U(C_{t+1}^*) \right] - E_t \left[\frac{1}{1+\delta} U(C_{t+1}^* + (1+r)x) \right] \quad (8)$$

若 $x=0$ ，则现期与最优消费模式不存在差异。即：

$$\frac{\partial [V_t^* - \hat{V}_t]}{\partial x} \Big|_{x=0} = 0 \quad (9)$$

则有：

$$U'(C_t^*) - \frac{1+r}{1+\delta} E_t [U'(C_{t+1}^*)] = 0 \quad (10)$$

由此得到欧拉(Euler)公式:

$$U'(C_t^*) = \frac{1+r}{1+\delta} E_t[U'(C_{t+1}^*)] \quad (11)$$

从推导欧拉公式的过程可以看出: 现期少消费支出一个单位额度, 可以在下一期多消费(1+r)单位额度。

若消费者对消费支出已经进行过优化, 则本期实际消费即为本期的最佳消费, 即有:

$$E_t[U'(C_{t+1})] = \frac{1+\delta}{1+r} U'(C_t) \quad (12)$$

对下一期的实际消费的描述可以用下一期消费的预期加上一个不确定因子 ε_{t+1} 来表示。

显然,

$$U'(C_{t+1}) = E_t[U'(C_{t+1})] + \varepsilon_{t+1} \quad (13)$$

进一步可以得到:

$$U'(C_{t+1}) = \frac{1+\delta}{1+r} U'(C_t) + \varepsilon_{t+1} \quad (14)$$

若消费者在 t 时段就已经知道了所有关于 $t+1$ 时期的收入和消费全部信息, 则不确定因子: $E_t[\varepsilon_{t+1}] = 0$ 。由于 ε_{t+1} 是下一期消费预期的不确定因子, 与本期消费 C_t 实际支出不相关, 上式可以进行正常的回归处理。

从上式中可以看出, 效用函数的选择是分析不确定性对消费影响的关键。实际上, 效用函数的曲率在消费理论中有重要作用, 因为它表明了消费者对风险的态度。Arrow-Pratt 标准的相对避险系数就是用消费的边际效用弹性定义的。

下面考虑两种效用函数: 二次效用函数和等弹性效用函数。

(1) 效用函数为二次型

效用函数形如:

$$U(C) = k_1 C - \frac{k_2}{2} C^2, \text{ 则: } U'(C) = k_1 - k_2 C$$

代入前面的公式中可得:

$$C_{t+1} = \left(\frac{1+\delta}{1+r} - 1\right) k_1 + \frac{1+\delta}{1+r} C_t + \frac{1}{k_2} \varepsilon_{t+1} \quad (15)$$

上式中, 因子 $\frac{1}{k_2} \varepsilon_{t+1}$ 在形式上仍然等效于不确定因子 ε_{t+1} , 用于描述不确定性。

考虑 Hall(1978) 给出的回归方程:

$$C_{t+1} = \beta_0 + \beta_1 C_t + \beta_2 Y_t + \varepsilon_{t+1} \quad (16)$$

(15) 和 (16) 式在下面前提下, 可以保持形式一致:

$$H_0 = \begin{cases} \beta_1 = \frac{1+\delta}{1+r} \\ \beta_2 = 0 \end{cases} \quad (17)$$

Hall根据实验数据进行了回归分析, 结果为:

$\hat{\beta}_1 = 1.02$ (标准误差为: 0.044), $\hat{\beta}_2 = -0.10$ (标准误差为: 0.032)。显然, $\beta_1 \approx 1, \rightarrow \delta = r$, β_2 在统计意义上不重要, 由此得到与 Hall 的随机游走假设相同的描述形式:

$$C_{t+1} = C_t + \varepsilon_{t+1} \quad (18)$$

上式的解释意义在于: 本期消费对下一期的消费支出有惯性影响, 但下一期的消费支出存在着不确定性。

而我们真正感兴趣的问题是: 这种不确定性在下一期消费中所占比重如何? 即: 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仅仅是一个修正性的随机因子(在数据量级上相对较小, 表现为背景噪声级别的影响), 还是左右未来消费走向的大幅度波动(在数据量级上相对较大, 牵引力级别的影响)?

若不确定性因素属于背景噪声级别的影响, 则未来的消费还是大致可以预期的; 若属于牵引力级别的影响, 则未来多期的消费预期在不确定性的影响积累后变得完全不可预测。

(2) 效用函数为等弹性形式

$$\text{等弹性形式效用函数形如: } U(C) = \frac{C^{1-\rho}}{1-\rho}$$

其中, $\rho (\rho > 0)$ 称为相对风险规避系数。

$$\rho = -\frac{C \cdot U''(C)}{U'(C)} \quad (19)$$

显然, 上述效用函数表现的相对避险系数为常数, 即 CRRA (Constant Relative Risk Aversion)。

则: $U'(C) = C^{-\rho}$, 根据欧拉公式有:

$$C_t^{-\rho} = \frac{1+r}{1+\delta} E_t[C_{t+1}^{-\rho}] \quad (20)$$

采用指数形式进行描述:

$$C_t^{-\rho} = \frac{1+r}{1+\delta} E_t[e^{-\rho \ln C_{t+1}}] \quad (21)$$

由于多数消费的对数分布是正态分布, 而 x 在正态分布下, 存在 $E[e^x] = e^\mu e^{\sigma^2/2}$ 。

因此有: $E[e^{-\rho \ln C_{t+1}}] = e^{-\rho E_t[\ln C_{t+1}]} e^{\rho^2 \sigma^2 / 2}$

欧拉公式可以重写为:

$$C_t^{-\rho} = \frac{1+r}{1+\delta} e^{-\rho E_t[\ln C_{t+1}]} e^{\rho^2 \sigma^2 / 2} \quad (22)$$

上式两边取对数形式:

$$-\rho \ln C_t = \ln(1+r) - \ln(1+\delta) - \rho E_t[\ln C_{t+1}] + \rho^2 \frac{\sigma^2}{2} \quad (23)$$

则:

$$E_t[\ln C_{t+1}] = \ln C_t + \frac{\ln(1+r) - \ln(1+\delta)}{\rho} + \rho \frac{\sigma^2}{2} \quad (24)$$

上式中, 第二项和第三项之和为常数, 表现对数形式的消费支出的期望从一个期间到另一个期间呈常数性变化。

因此, 预期的消费支出增长为:

$$E_t[\ln C_{t+1} - \ln C_t] = \frac{\ln(1+r) - \ln(1+\delta)}{\rho} + \rho \frac{\sigma^2}{2} \quad (25)$$

因此有:

$$\frac{\partial E_t[\ln C_{t+1} - \ln C_t]}{\partial r} = \frac{1}{\rho(1+r)} > 0 \quad (26)$$

$$\frac{\partial E_t[\ln C_{t+1} - \ln C_t]}{\partial \sigma^2} = \frac{\rho}{2} > 0 \quad (27)$$

$$\frac{\partial E_t[\ln C_{t+1} - \ln C_t]}{\partial |\sigma|} = \rho |\sigma| \quad (28)$$

显然, 有如下基本结论:

若利率 r 增加, 则消费支出增长的预期将增加。

在给定的 r 下, ρ 越小, 消费支出增长的预期增加幅度越大。

若 σ^2 增加, 则消费增长的预期也会增加。

综合分析表明: 不确定性的增加将导致消费支出增加的预期变大, 意味着本期储蓄增加。在这一点上, 表现为预防性储蓄, 即: 在面临的未来不确定性增加时, 消费者将增加本期储蓄; 预期的消费支出增长对不确定性变化的程度十分敏感; 对消费支出增长的预期与两个因素直接相关: 消费者的风险厌恶程度和不确定性程度。

四、关于不确定性的度量问题

消费者有限的自然状态 $s=1, 2, \dots, S$ 是在蕴涵在不确定性的自然和社会环境中经历的。不确定性有多大, 如何度量不确定性的强度, 这是一个值得深入研究的问题。

对于这一问题的研究可以从20世纪40年代产生的信息论入手。香农把信息定义为事物不确定性的减少, 并借助于统计力学中的熵(熵是系统无序程度的度量), 作为信息的测度, 成功地解决了信息的度量问题。也建立了不确定性与信息之间的内在联系。不确定性可以通过对未来消费系统的信息量或熵的测度而反映出来。应该说, 未来消费系统信息量或熵越大, 不确定性程度越大, 反之越小。

设消费系统受若干因素影响, 存在着 S 种可能的状态 $\{X_1, X_2, \dots, X_s\}$, 构成 S - 系统。考虑与(3) 式中具有相同含义的 P_s , $\{P_1, P_2, \dots, P_s\}$,

$$\forall i, P_i \neq 0, \sum_{i=1}^s P_i = 1.$$

S - 系统的不确定性 Q 用信息论中的 Shannon 函数计算, 即:

$$Q = -K \sum_{i=1}^s P_i \log P_i \quad (29)$$

式中 K 为正常数。

对于各种影响因素完全确定的稳定有序理想消费系统, 消费者可以预见未来状态时, 不确定程度最小, 即: $Q \approx 0$ 。各种影响因素完全不确定的无序消费系统, 消费者在当期内不能预见未来状态时, $Q \approx K \log S$ (即为系统的最大信息量), 不确定程度最大。对于消费系统的任何其它情形, Q 在两个极值之间变化。若使消费者未来可能存在

的状态 S 较少，显然可以使最大不确定性减小。

早在1921年奈特关注不确定性问题时就隐约地给出了不确定性与未来信息之间的关系，认为获取信息是处理不确定性的积极手段，信息是不确定性的负量度。随着信息的增加，市场不确定性将会相应地减少，降低不确定性将意味着降低经济成本。现代推断统计学的奠基人R. A. 费歇首创费歇信息量来对事物不确定性进行计量，从随机变量包含总体参数信息的角度入手，认为当变量的不确定性愈大，也即离散程度较大，则该分布包含未知参数的信息量也较少。

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阿罗曾精辟地指出：所谓信息就是根据条件概率原则有效地改变概率的任何观察结果。他在修正一般均衡理论时，引入了信息因素，使之成为减少不确定性的一种手段。实际上消费者面临的获取信息的环境是不完善的，大量的决策都是在不确定的条件下完成的，关于未来状态信息的增加，只能意味着不确定性在一定程度上的减少。

五、政策启示

不确定问题已经成为消费经济理论中的重要内容。一般而言，只有通过政府的宏观政策调控和有效干预，才能减少消费系统中的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保证有效宏观消费的稳定性和可增长性。

从前面的分析中，可以看出减少不确定性应从下面几个方面着手。由于不确定性的减少对消费有正向的影响，因此，国家在制定宏观政策或制度时可以予以充分注意。

(1) 不合理的分配政策使收入差异增大，将导致未来不确定程度增加，从而对消费行为有显著负面影响。若减小分配政策带来的收入差异将使消费者未来可能存在的状态 S 减少，使最大不确定性： $Q \approx K \log S$ 减小。

(2) 增加政策的透明度，使消费者获得更多关于未来消费和收入的信息，有利于减小消费者

对未来状态的不确定程度。

(3) 增加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使消费系统稳定性增加，有利于降低消费者对未来状态的不确定程度的判断。

(4) 加强制度建设，有利于减小社会环境不确定性。

从新制度经济学的角度来看，人们对环境的认识能力有限，这就使得个人对环境作用的反应不一样，而制度就是通过设定一系列规则以减少环境的不确定性。人们的理性相对于环境的不确定性和复杂性来说是十分有限的，建立和完善制度，改善制度结构，有助于减少不确定性，从而弥补人的有限理性给选择带来的困难。

[参考文献]

- [1] 黄奕林，赵爱华. 不确定性经济学的发展 [J]. 经济学动态, 1976, (9).
- [2] 李拉亚. 预期与不确定性的关系分析 [J]. 经济研究, 1994, (9).
- [3] 齐天翔. 经济转轨时期的中国居民储蓄研究——兼论不确定性与居民储蓄的关系 [J]. 经济研究, 2000, (9).
- [4] 安格斯·迪顿. 理解消费 [M]. 胡景北, 鲁昌译. 上海: 上海财经出版社, 2003.
- [5] 丁士晟. 多元分析方法及其应用 [M]. 长春: 吉林人民出版社, 1981.
- [6] Lopez- Ruiz R.Mancini H LCalbe X. A statistical measure of complexity [J]. Physics Letter A. 1995.
- [7] 刘文斌. 收入差距对消费需求的制约 [J]. 经济研究, 2000, (9).
- [8] 朱国林. 消费理论的最新发展述评 [J]. 经济学动态, 2002, (4).
- [9] 国家统计局综合司课题组. 我国居民消费行为研究 [J]. 统计研究, 2003, (5).
- [10] 樊舸. 我国消费需求不足的成因及对策分析——兼论相关立法的完善 [J]. 湖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学报, 2002, (12).
- [11] 李振明. 中国经济转型期的制度变迁与居民消费行为研究 [J]. 商业研究, 2002, (2).

责任编辑：黄振荣

消费社会研究述评

◎ 姜继红 郑红娥

[摘要] 伴随着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物质产品的日渐丰富，消费社会已经成为人类社会必经的发展阶段。为探索人类未来社会合理的发展态势，众多学者围绕着消费社会的历史缘起、运作机制以及未来走向等问题展开了诸多探讨。对中外消费社会理论作系统的梳理，有助于对消费社会这一历史图景的理解和批判，从而更好地指导当今中国的发展实践。

[关键词] 消费 消费社会 生产社会

中图分类号：F014.5；C91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026-05

消费作用的日益彰显标志着人类社会进入到以消费作为社会运转“主轴”的消费社会。与重道德说教以抑制人欲来维持社会简单产出为主要特征的传统社会相对，建立在物质产品极大丰富基础上的消费社会该是怎样的一种历史图景，对此中外学者展开了诸多论述。可以说，对消费社会的研究已经成为各国理论界研究的热点，对消费社会研究成果进行系统梳理，有助于对消费社会这一历史图景的理解和批判，在借鉴西方消费社会发展的历史经验的基础上，更好指导和规范当今中国的发展实践。

一、消费社会的缘起

在界定消费社会产生的时间和产生的标志等问题上，不同的理论家提出了各自不同的看法。在消费社会产生的时间上，西方史学界主要有三种观点。最为著名的是麦肯德里克的学说，他认为消费社会产生于18世纪的英国。而罗莎琳达·威廉斯（Rosalinda H·Williams）在著作《梦幻世界：法国十九世纪晚期的大众消费》（Dream Worlds: Mass Consumption in Late Nineteenth-Century France）中则将它追溯到19世纪的法国。钱德拉·穆克吉（Chandra Mukerji）的观点更为新奇。她在《来自偶像：现代物质主义的模式》（From Graven Images: Patterns of Modern Materialism）一书中提出：早在15、16世纪的英格兰，消费社会就已出现。以上三位大家确立消费社会产生的标志是根据曾经为少数阶层享有的消费特权，已经打破阶层“壁垒”，使其他阶层也能渗入其中，从而整个社会掀起一股前所未有的消费浪潮的情景。但是，大多数中外学者以是否进入大众规模消费阶段作为消费社会出现的标志，认为消费社会是在20世纪50年代以后才出现的，并且都倾向于用这个概念来揭示晚期现代性的特征。

在这方面的典型代表是理论家赫尔曼·卡恩。他在1967年与人合著的《2000年》一书中，根据人均收入将人类社会发展分为五个阶段：

社会阶段	前工业社会	局部工业社会	工业社会	大规模消费社会或先进工业社会	后工业社会
人均收入（美元）	50-100	200-600	600-1500	1500-4000	4000-20000

资料来源于：杨魁、董雅丽著：《消费文化——从现代到后现代》，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37页。

赫尔曼·卡恩在《2000年》一书中认为，消费社会，即大规模消费社会的出现标志着人类社会进入先进工业社会，而比消费社会更发达的阶段是后工业社会。而费勒史东却认为消费社会的出现标志着社会进入了后现代。他根据是否具有稳固的团体归属来决定现代和后现代的分期。费勒史东所说的“后现

作者简介 姜继红，扬州大学发展规划研究室主任、副教授（江苏 扬州，225009）；郑红娥，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博士后研究人员（北京，100871）。

代”，指一种摆脱社会身份团体主宰的社会，不论是凡伯伦与齐美尔在19世纪末所研究的身份团体，还是社会学家在20世纪下半叶所讨论的身份团体。^{[1] [P52]}他所依据的是市场研究员对消费模式的看法。在20世纪50年代，尤其是在70与80年代之前，那些在媒体与广告界工作的人，以及为数众多的社会学家，仍继续以职业一词来看待消费者。因此，他认为20世纪50年代以前的社会属于现代社会，而70、80年代以后，由于人们已经摆脱了社会身份团体的约束，消费成为人们建构自身的主要手段，因此标志着社会已经进入后现代。其次，在确定消费社会产生的动力上，众多学者都强调了消费革命对消费社会的激发作用。其中每一次消费观念的变化便是诱发和证实消费革命发生的最好说明。消费社会的出现是和消费革命分不开的。其中，学术界一般都公认18世纪的英国消费革命是第一次消费革命。^{[2] [P16]}

第一次消费革命发生在18世纪，由工业革命引发的消费热潮从英国发端，随之遍及世界。人口的增多、农业生产的增加，需求观念的更新，社会下层攀比消费的形势和英国人实际生活水平的提高都为消费革命的产生提供了可能。总之，进入18世纪以来，社会情况发生了很大变化，不仅仅是社会上层拥有消费能力，从社会中层到社会下层都渗入到消费的领域里来。然而，此时的消费仍然是一种不同于现代消费的有限消费模式，自给自足的消费模式在一定范围内存在。正因为一个消费市场的出现，使得英国早期以小规模企业、手工作坊、家庭企业为主的资本主义生产在18世纪最后的30年逐渐为大规模生产奠定了基础。于是，在19世纪出现了大机器、大工业的新式工厂和新的阶级——布尔乔亚。这些布尔乔亚在现代性的压制机制面前率先以标新立异的消费来凸现他们自身微不足道的存在，从而在整个社会引导了一种以消费品的高档来显示自身的有闲和显赫地位的炫耀性消费的风气。

第二次消费革命发生在20世纪。随着商品数量和种类的成倍增长，特别是福特主义的兴起使得大批量社会生产以及工人的高薪化成为可能，再加上西方国家把鼓励高消费当作爱国责任来推行，并不失采取一系列措施，如动用铺天盖地的广告，强力推行借贷和分期付款的制度，从而把整个资本主义社会推向大众消费的阶段。大众消费阶段的进入标志着消费社会的到来。消费不仅普及社会各阶层，而且成为了人们生活的目标。以往节俭的美德已经失去了意义，奢侈消费成了社会的风气。尽管新教道德观的某些习俗仍旧沿袭下来，但事实上50年代的美国文化已经转向了享乐主义，它注重游玩、娱乐、炫耀和快乐——并带有典型的美国式强制色彩。^{[3] [P72]}这时的消费不再仅仅是一个经济、实用的过程，而且是一个涉及文化符号与象征的过程。消费已经成为人们对生活方式的向往。人们通过消费实践，透过消费模式中的符号使用，建构他们的自我的社会群体认同。这意味着人们的生活、认同感以及自我观念逐渐不再以工作为核心，消费扮演着愈来愈重要的角色。

二、生产社会与消费社会

如果以消费革命为界来划分社会阶段的话，那么第一次消费革命以前的社会可以称为前消费社会或生产型社会，而第二次消费革命以后的社会称为消费社会或消费性社会，第一次消费革命至第二次消费革命之间无疑是前消费社会或生产型社会向消费社会或消费性社会的过渡阶段。^①按照杰姆逊、波德里亚、布尔迪厄和英国学者的普遍做法，消费主义（消费社会的主要特征）与后现代社会进而与后现代主义等同。这里包含一个假定，即后现代主义表征了社会的转型，可视为一个时代分期概念，如杰姆逊认同资本主义三阶段发展论，即市场资本主义、垄断资本主义、晚期资本主义。杰姆逊在此基础上提出了与之相吻合的三阶段的文化发展论：现实主义、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对杰姆逊而言，后现代主义不仅是一种特殊的文化风格，而且是晚期资本主义或跨国资本主义的文化逻辑。

从前消费社会（现代社会）转入消费社会（后现代社会），是基于以下假想之上：资本主义的经济发展动力从生产已经转向消费。也就是说，现代资本主义的经济发展动力是生产，是持续改善和更新生

^①中国目前正处在由生产性社会向消费性社会的过渡阶段。通过综述西方国家完成这次转型的经验，可以为中国顺利地实现转型作理论的铺垫。

产条件和基础设施，并且培育兢兢业业、以工作成就作为最高奖赏和具有一定生产技能的劳动者。而一旦建立起了充分作用的资本主义生产体系，并且随着物质产品的日渐丰富而人们的“有限”需要达到饱和之后，如何激发人们的消费“欲求”则成为引导社会发展的动力，时代开始进入了消费社会。这标志着对消费的地位、本质的看法已经发生了很大的改变。

在古典经济学看来，消费是生产的“附庸”，主要是为了生产和生活需求而去耗费物质的一种行为。按照罗斯托的说法，这正是“现代社会”处于“起步阶段”的发展要求，即发展、生产是第一位的，要提倡勤俭节约，不能为所欲为地消费，消费是存在手段，而非生活目的。而在许多后现代主义者看来，在后现代社会中，消费不再是或主要不再是一种物质行为，而变成了一种生活方式。一种符号消费和象征消费之类的文化行为。“消费，而不是工作，成了生活的世界旋转的轴心。”^{12 p18}人们为了消费而消费，消费成了存在的理由。不仅发达国家如此将拥有和使用数量和种类不断增长的物品和服务作为主要的文化志向和可看到的最确切的通往个人幸福、社会地位和国家成功的道路，而且这成了全球趋势。

不管怎样，消费社会的出现标志着一个新的历史时期的出现。如果以消费社会的出现为分界线的话，前消费社会（生产社会）与消费社会的区别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在形成的动力上，前消费社会（生产社会）的动力主要来源于勤俭节约，为扩大生产而强调消费只是生产的附庸。在消费社会中，社会的生产相对于传统的节俭消费观来说，已经显得相对过剩，因而强调刺激消费，注重发挥消费的作用。如果说，在前消费社会中，由于“宗教冲动力”和“经济冲动力”的冲突，使得人们在世俗生活中能时时保持一份清醒和自责，并且通过克勤克俭地工作，以社会成就作为个人的主要价值依托的话，那么在消费社会中，所有的宗教关怀已被抛弃得干干净净，消费成了一种爱国责任，工作中的成就感已经退居其次，时尚和地位才是人们首要关心的话题。第二，在社会的主要特征方面，在前消费社会中，消费行为所遵循的基本价值原则就是消费品的使用价值，而在消费社会中，时尚成为消费品的主要尺度。时尚通过把消费品符号化，赋予消费品一种象征性的社会意义和社会价值。正因为前消费社会的消费准则是建立在消费品使用价值的衰减上，而使用价值的衰减不仅是不可再生的，也是此消彼长的，这就使得生产过程中的分配问题成为关系到社会公正的关键所在，而消费社会的消费准则是建立在消费品的符号价值的基础上，符号价值只是一种信息，它无所谓衰减，人在它面前是平等的，特别是当这种符号价值象征着成功、身份、社会地位和人生价值的实现时，容易给人一种假象，似乎通过对消费品的追求，社会的公平和自由已经得到了实现。第三，在对“私人”领域实施控制方面，在前消费社会中，每个家庭根据自己的收入状况和个人的爱好自由决定自己的生活，而在消费社会中，经济的决定权已经退居其次，广告等新闻媒体操纵着日常生活的决定权。通过讲述着一个个关于美好生活的神话，使人在电视、广告等媒体面前成了不会思考也懒于思考的精神乞丐。

三、消费社会理论述评

作为一种全新的社会发展阶段，消费社会的运作机制、主要特征和未来走向等引起了广大中外学者的浓厚兴趣，对此，他们展开了诸多的探讨。首先，在消费社会的形成和发展上，众多学者强调了通过激发欲望、刺激消费，带动经济发展的内在机理来解除资本主义体系固有的矛盾，促进其发展的重要作用。其中在这方面做出精辟论述的当数见田宗介。他在《现代社会理论：信息化、消费化社会的现在与未来》一书中^{13 p18}认为古典的资本主义体系的矛盾是需求的有限性与供给能力的无限扩大之间的矛盾，这一基本矛盾经常以“恐慌”的形式显现出来。而依靠资本体系自身创造出无限的需求，从而克服并超越这一基本矛盾的，正是“信息化、消费化社会”这一形式。“信息化、消费化社会”就是历史上最初自我完成了的资本主义体系，是一种由自身创造的，作为保证其自身活动之自由空间的市场体系的资本主义。现代的资本主义经济体系依靠“信息化”的方式实现了对消费需求的无限开拓，并通过对消费需求的无限激发保证了自身持续的繁荣与发展，因此“信息化”和“消费化”相并列成为现代资本主义

体系或消费社会的主要特征。其次，在谈到消费社会运作机制时，几乎所有理论家都论述了广告在消费社会中扮演的重要角色。堤清二认为消费社会是建立在以广告激发欲望、刺激消费从而带动社会发展的基础上。广告赋予不真实的所谓价值来吸引顾客，于是广告本身成了商品。由于广告采用仿造、模拟等物象化的手段来刺激消费，商品不再是社会有用劳动的结晶，而作为符号，成为欲望的对象，而商品交换物象化为象征交换。

见田宗介认为如何使欲望脱离“必要性”这一“实在”地面，而进入一个可供不断开拓的无限空间是消费社会的核心课题。而完成这一课题的，正是“以设计和广告为中心的信息战略”。广告会用无穷的联想和暗示，使欲望变得丰富多彩起来，欲望不再是有限的欲望，它脱离于“实实在在”的功能，成为对可有可无，可多可少，看不见摸不着的虚无缥缈之物的欲望。既然欲望是无穷无尽的、无止境的，以欲望为其存在前提的现代资本主义似乎是吃了长生不老之药，可以无止境地发展和繁荣下去。

再次，当谈到消费社会的特征时，几乎所有的中外学者都认为消费社会具有以下特征：第一，消费成为人们进行区分的身份标识和获得拯救的手段；第二，“拥有和使用数量和种类不断增多的物品和服务”已经成为主要的文化志向和可以看到的最确切的通向个人幸福、社会地位和国家成功的道路；第三，在消费社会中，极大丰盛的物质才有实际意义，而精神生活却成为反日常生活的概念，消费者在一种被动迷醉状态中被物化成社会存在中的符号，人的生存意义遭贬抑，主体性遭到消解；第四，在消费社会中，奢侈消费的观念和行为造成对生态的极大破坏，人造物质的丰富和自然权力的匮乏，使得一种丧失了简朴的精神生活状态成为当代物质过程中的精神贫乏常态。

最后，在谈到消费社会的弊端及其出路时，理论家们提出了各自不同的观点。堤清二认为在消费社会中，本来属于人类行为的消费反而支配人类，在这个一切受欲望所驱使的社会中，社会规范松弛，人的主体性动摇。然而这种无思想性营销活动所展现的受过剩消费市场支配的社会又会促使人们去思考“何谓消费”，“消费到底是什么”，从而成为超越消费社会的一种契机。特别是在尊重各民族或各地区固有的文化和习惯的基础上形成的全球性的网络关系，一定能产生出摆脱消费社会的巨大动力。因此必须排除大众媒体国际性的控制和网络关系的一国主导性控制。

如何使消费社会脱离现有的理论体系，成为一种较理想的社会呢？见田宗介认为最为重要的就是消费概念的明确化。消费的本来涵义是指一种对生命的充溢和喜悦的直接追求。因此为了使资本主义体系不断获得生机与活力，而不是衰败，就必须使脱离“必要”需要的“消费造势”，立足于“人活着的喜悦”这一消费原义上来。建立在一种以“活着的喜悦”作为需求的基础上的消费社会，既能保证市场体系的持续活力，又能克服原有的消费社会的弊端，从而使社会从一种基于物质主义的，因而也是外部掠夺性的价值观与幸福观的病态中解脱出来，从而成为一个健康有序的消费社会。

杜宁认为要突破消费社会的“樊篱”，首先必须打破“不消费就衰退的神话”。为了使经济的发展向环境可持续的方向转化，政府必须制定相应的政策，使各产业的发展向低消费的方向转化，特别是产品的价格能反映它们的环境代价。在国际上，富国应该援助穷国的发展，而穷国应该依据自身走自力更生的发展道路。发达国家应该实现价值观的转化，培育一种持久的文化。这种持久的文化要求培养一种环境的美德，培养一种能持续无数代人的生活方式的美德。人们不再以物质的成功来定义生活，而是以社会关系、有意义的工作以及休闲作为衡量生活的准则，从而寻找一种简朴的、回归自然的生活。

波德里亚对消费社会的论述带有颠覆性。他认为消费社会是一个彻底异化的社会，消费逻辑不仅支配着物质产品，而且支配着整个文化、性欲、人际关系以至个体的幻象和冲动。这种不断复制传播的、内爆出的一种无差别的仿像流使得当今世界的政治、经济、文化消失了界限，社会万象处于目眩神迷的变幻流动之中，哲学话语、社会理论、大众传播理论以及政治理论的边缘正在侵蚀消融，甚至不同社会形态和意识形态结构都不再壁垒森严。在这个生产过剩的消费社会中，当代人的活法是白色的，没有感

情介入，没有形而上冲动，也不可能有理想热忱。“这是一个充斥着白色的饱和的社会，一个没有眩晕及没有历史深度的社会，一个除了自身神话或者不断生产，消费神话之外，没有其他神话立足点的消费社会。只有激进的革命的突发事件和意外的分化瓦解才能打碎这白色的弥撒。”^{[1] ⑨ P231}

不少有关消费社会的评论文章指出，西方消费社会理论突出强调了消费在社会生活中的核心作用及其商品的符号属性在个性的建构及社会运行中所发挥的作用。毕竟当代社会随着商品世界的扩张、大众媒介的渗透以及科学技术的发展，符号的确在有力地建构着人们的日常生活和新的社会秩序。但是，这些评论文章进一步指出，西方的消费社会思想有着其理论的局限性。在强调符号权力控制的同时，不应忽视与符号权力同时存在的经济、政治权力的作用，也不应忽视使符号产生作用的不同社会群体的存在，因为消费领域里的符号体系的制造者、传播者和强化者是有意识这样做的。另外，大众在商品面前不是被动的，大众不仅在消费文化商品，也在利用和改换它。如迈克·费瑟斯通认为文化消费之中的这种文化失序不仅是由于广告人、设计者、文化媒介人生产出了一系列体验，而且还决定于这些机构的所有者、赞助者、受托人及财政支持者之间结成的联盟。“我们需要以整个后现代为背景来考察在特定的场域中，将文化带给当下人们的那些群体之间的相互依赖关系和矛盾冲突，而不是仅仅用后现代的修辞来谈论后现代现象。”^{[1] ⑩ P154}

从科学技术以及生产力的发达角度来看，西方发达国家的大众消费社会标志着人类社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但是从整个人类的生存状态以及精神生态的角度看，建立在对资源高消耗以及向他国转嫁发展危机，甚至为维持本国高消费的生活方式妄想对他国“殖民”基础上的所谓消费社会可以说是一种历史的倒退。正如陈昕在《消费文化：鲍德里亚如是说》一文中指出，商品世界的符号象征系统的编码规则的流变性、无指涉性及虚幻性仍然可以为生活于其中的人们提供一个“现实的”意义参照，虽然它构造了一个歪曲的现实世界，与此同时，它还在一个真实的不平等的现实世界中再生产出不平等的社会关系。这样一个符号系统具有标准的意识形态性质。^{[1] ⑪ P152}因此我们可以看到，一方面在消费社会内部，消费异化使得灵与肉的分离日趋明显，人陷入“消费的囚牢”中，难以找到出路。并且随着“消费的民主化”取代“政治的民主化”成为发达国家首要的发展目标以来，发达国家内部的张力以及矛盾不但没有消失，而是在遮蔽中慢慢积聚着力量；在消费社会外部，西方发达国家的消费主义生活方式向全球扩散，在人们日常的消费行为和生活方式中行使着对大众道德、思想、观点的控制与主宰，从而为资本利益的全球化开辟道路。

对于广大的发展中国家而言，如何抵制西方发达国家消费主义生活方式的影响，建立一个有利于个人进步和国家富强、健康、合理的“消费”社会势在必行。

[参考文献]

- [1] Robert Bocock. 消费 [M]. 张君枚，黄鹏仁译. 台北：巨流图书公司，1995.
- [2] 王文生. 十八世纪英国消费革命初探 [D]. 武汉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1.
- [3] [美] 丹尼尔·贝尔. 资本主义的文化矛盾 [M]. 台北：桂冠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89.
- [4] [日] 见田宗介. 现代社会理论：信息化、消费化社会的现在与未来 [M]. 耀禄，石平译. 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8.
- [5] [法] 波德里亚. 消费社会 [M]. 刘成富，全志钢译.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00.
- [6] [英] 迈克·费瑟斯通. 消费文化与后现代主义 [M]. 刘精明译. 北京：译林出版社，2000.
- [7] 陈昕. 消费文化：鲍德里亚如是说 [J]. 读书，1998，(8).

责任编辑：黄振荣

全球征信体系的制度安排 及其影响因素

◎ 郭熙保 徐淑芳

[摘要] 世界征信体系分为公共征信体系和私营征信体系。不同国家有着不同的征信体系，美国的私营征信业最为发达，欧洲大陆的一些国家公共征信体系运营时间较长，发展较为成熟；发展中国家倾向于以建立公共征信体系为主。影响征信体系制度安排的因素很复杂，它是由国家之间经济发展状况的差异、法律因素以及金融发展水平和金融结构差异等综合决定的。

[关键词] 征信体系 制度安排 影响因素

中图分类号：F069.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031-07

征信体系的建立，有助于识别和监测信用风险、激励借款人按时偿还债务和履约，促进金融和经济发展。征信行业在中国还是一个新型行业。但世界上几乎所有的发达经济体和部分发展中国家，包括大部分中等收入国家，都建立了征信体系。深入了解他国征信体系的制度安排和相应的运作机制及其影响因素，有助于我国在建立和完善征信体系的过程中充分借鉴和吸收其他征信国家和地区的有益经验。

一、征信体系的不同制度安排

世界各国征信体系的制度安排有着不同的形式，主要包括公共征信系统和私营征信公司。征信系统的组织结构有几种形式，常见的是由公共部门或私营部门主导建立，也可能采取由政府和成员银行合资成立（如斯里兰卡）或成员银行与国外私营征信局合作建立（如印度）的形式。

（一）公共和私营征信系统的区别

公共征信系统和私营征信系统有着不同的运作特点，主要表现在信息来源、参与方式、信息覆盖面、运作的基础等方面，如表1所示。

表1 公共征信系统和私营征信系统的比较

特征	公共征信系统	私营征信系统
目的	用于信用分析和银行监管	满足商业信用发放者、企业和政府部门等对企业或个人信用信息的需求
信息来源	被监管的机构（银行）	来源广泛（银行、零售商、企业、租赁公司、财务公司等）
参与方式	强制	自愿
信息收集的范围	较窄，主要收集分析借款人在金融机构的信用信息数据，包括贷款金额、贷款评级、贷款抵押品的价值、担保情况等	较宽，收集关于消费者和公司本身的一些具体信息，如地址、税收信息、财务数据、商业贸易信用信息等
信息传播政策	一般只向提供信息的机构开放	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和政府部门等出售信息
最低贷款规模	在大部分国家存在，只采集金额超过该最低要求的贷款信息	否
服务是否收费	不收费或费用很低	收费，以盈利为目的
运作的基础	政府的法律法规	合同约束力
消费者权益保护	对消费者权益关注不够，大部分征信公司不允许借款人查询自己的记录，缺乏消费者核查、迅速更正错误信息的机制	更可能向消费者提供个人信息，在处理消费者投诉、更正客户发现的错误信息方面要主动些
提供服务的范围	较窄，主要提供信用报告和信息查询	较广，还提供一些增值服务，如信用评分、信用评级等

注：本表中的部分内容来源于Klapper, L.: “Development of credit reporting around the world”，摘自世界银行的门户网站：<http://www.worldbank.org/research/>。

作者简介 郭熙保，武汉大学经济发展研究中心教授、博导；徐淑芳，武汉大学经济学专业博士生（湖北 武汉，430072）。

从表1中看到，公共征信体系与私营征信体系有如下特点。

1. 信息交换的强制性和处于中央银行监管之下的所有金融机构参加，是公共征信系统与私营征信机构的关键差别。公共征信系统享有的一个很突出的优势在于快速建立征信业的运作体系，因为中央银行或监管当局要求金融机构强制性参加该系统，而不是被动等待有关信息分享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的出台，避免了合作或协调失败情形的出现。但私营征信系统也具有其特有优势，能从广泛来源收集信息，而且在提供服务方面，私营征信机构的服务范围较广，包括信用调查和一些增值服务，还可能揭示公司股东之间的关系。世界银行的投资环境部门于2004年对全球68个国家的公共征信系统的调查发现，只有14%的公共征信系统提供信用评分的服务，而90%的私营征信公司开展此项服务。^[1]由于参加私营征信系统基于自愿原则，该系统的成员机构通常没有包含全部金融机构。例如在一些银行业被几家大型的国有或私营银行主导的国家，主要的金融机构会选择不分享他们专有的客户信用信息。但一旦征信系统显现其本身价值，自愿加入私营征信系统的机构将增加。

2. 离岸收集信息的模式。在一些金融体系规模较小的国家，信用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播由其他国家的征信机构主导进行。例如捷克的征信机构即由意大利的Crif公司负责运营；环联(Trans-Union)公司在纳米比亚等几个国家的分支机构由环联在南非的分公司负责经营。较小的国家将征信业务“外包”给其他国家的征信机构经营，直接的益处在于这些小国家不需要在硬件设备、系统软件和征信局的人员等方面作大量投入。但要支持离岸征信机构的有效运营，当地银行仍需要较强的IT支撑系统和一些基础设施。而且，在这些国家，离岸收集信用信息可能有法律障碍，严格的隐私法规定禁止数据离开本国。对于国家之间数据的传输，应保证委托国和负责征信机构运营的东道国享有同等的数据安全和消费者保护的法律保障。

(二) 以美国为代表的私营征信系统

世界各国中仅存在私营征信系统的国家有美国、加拿大、英国和北欧的一些国家，其中以美国的私营征信业最为发达。美国征信业有着170多年的悠久历史。征信制度作为一种正规的信息交换和分享机制，是该国商业信息基础设施的关键组成部分。在美国，征信业几乎完全由私营征信公司掌控。自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后，该行业进入整合时期，独立征信公司的数目急剧下降，从近2000家下降到现阶段的240多家。规模优势在征信行业极其重要，最大的三家征信公司：艾奎法克斯(Equifax)、益百利(Experian)和环联(Trans Union)主导着美国的消费者征信行业，其他众多的征信公司大部分是地方性或区域性的，为最大的三家征信机构提供数据。邓白氏公司(Dun & Bradstreet)主要侧重于贸易信贷信息，主导着美国小企业征信市场。美国商业征信业务的出现早于个人征信业务，后者直到20世纪才发展成为一个重要的行业。发展中国家和转轨经济体一般没有沿袭这种演变路径，这些国家或地区的征信机构同时从事商业和个人征信业务。

美国征信机构关于消费者个人信息的数据库覆盖面很广，不仅包含信用信息，还包含其他信息，这些信息用途广泛，可用于就业、房屋租赁和保险公司受理保险业务等。

美国私营征信业发展的突出特点在于，征信系统主要通过自律来实现顺利运转。但是，健全征信体系中的法律和法规框架、制定一些有效的纠纷解决方式并强化执行有利于抑制滥用或不当使用信息，美国在这方面的执法相对严格和透明。在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是对征信机构的主要监管部门。一些行业管理协会如美国征信业协会和国家信用管理协会等通过教育与游说活动对征信机构的管理也起到补充与支持作用。在美国，征信业主要属于自我管理性质，征信机构具有较强的自律性和声誉效应。

(三) 以欧洲大陆国家为代表的公共征信系统

世界银行于1999年7月~2001年5月对各国征信系统的调查表明，有60多个国家建立了公共征信系统。公共征信系统起源于欧洲。德国于1934年建立了第一家公共征信公司。自20世纪70年代以

越来越多的国家建立了公共征信系统，而该行业的快速发展是在20世纪最后10年。公共征信系统运转时间较长、发展较为成熟的国家主要集中在欧洲。原欧洲联盟的15个国家中有7个国家（奥地利、比利时、法国、德国、意大利、西班牙和葡萄牙）建立了公共征信系统。欧洲的公共征信系统共同的特点包括强制参与、保密、隐私保护、报告贷款信息有最低贷款规模要求以及计算机密集型技术。^{[3] P60}

欧洲的公共征信系统根据为参加机构保密和保护消费者个人隐私的原则运营，成员机构提供的数据仅仅以汇总的形式传播，只提供给其它信贷机构，而且只能用于审核贷款的目的。欧洲国家的公共征信系统主要从银行和金融中介机构获得借款人的信用信息，奥地利、比利时、德国还收集保险公司的信息。信用机构报告信息的频率方面，除德国以外都是采用每月报告的形式，德国则是按季报送相关信息：公共征信系统对报告机构数据反馈也主要按月进行，德国是按季反馈。

欧洲国家的公共征信系统之间也存在着明显差异，主要表现在收集信息的类型、报告贷款信息的不同最低金额要求以及保存信息的时间规定等方面。例如在收集信息的类型方面，意大利和西班牙的公共征信系统既收集公司的正面信息也收集其负面信息；而德国和奥地利只报告正面信息，不报告不良贷款和违约情况；比利时和法国有两种公共征信系统，一种对公司，既包含正面信息也包含负面信息，另一种对个人，只包含负面信息。公共征信系统设定最低贷款规模要求，为私营征信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市场空间。欧洲一些国家的公共征信系统在提供新的借款人数据方面也作了限制性规定。

欧洲国家的公共征信系统主要由两部分构成，一种是各国的中央信贷登记系统，另一种是公司客户系统。除意大利外，其他国家均由中央银行持有和管理公司客户数据库，该数据库包含了大量的公司财务信息，央行在运用再融资手段时可运用该数据库的信息判断公司是否有资格申请借款。意大利的公司客户系统是由意大利银行（该国的中央银行）和国内的商业银行合作成立的含

有私营成分的公司。欧洲各国公司客户系统的信
息通常能够和中央信贷登记系统的识别数据相匹
配。意大利的公共征信系统是欧洲大陆地区最
大的公共征信系统之一，公共数据库的信息最完整，
反映了单个贷款的信息，而不仅是汇总数据。

欧洲的公共征信系统主要由各自国家的中央
银行管理。一般情况下，只有被授权的中央银行
工作人员（主要为监管目的）和提供信息的金融
机构才被允许进入公共征信系统。欧洲国家的信
息分享机制存在具体差异，一些国家的信用信息
分享几乎完全依靠公共征信系统，而在另外一些
国家，公共征信系统与私营征信机构并存，二者
相互补充。如在原欧盟的15个国家中除法国外，
其他国家都存在私营征信公司。欧洲的私营征信
公司主要服务于一些特定或细分的市场，比如消
费者信贷市场。

欧洲公共征信系统的运作经验表明，强制性的
信息分享机制促进了金融体系中信用信息的交
换，克服了信息分享的法律障碍；降低了银行对
其客户隐含的“信息租金”，刺激了金融机构之
间的竞争；加强了中央银行或监管当局对金融机
构的监管，增强了金融体系的稳定性。

（四）发展中国家中的征信体系

许多发展中国家也建立了公共和私营征信系
统，但总体而言以公共征信系统为主。现阶段拉
丁美洲已有17个国家建立了公共征信系统，是发
展中国家中征信制度最广泛普及的地区。许多拉
美国家是在有私营征信公司后才建立其公共征信
公司的，例如阿根廷、巴西、智利等国。（1）在
收集信息的类型方面，拉丁美洲地区几乎所有国
家的公共征信系统都收集借款人正面和负面的信
息。（2）在对公共征信系统数据的限制方面，拉
丁美洲有9个国家没有设最低贷款规模要求。（3）
在保留信息的时间方面，该地区实行公共征信系
统的国家中有一半以上保留数据达10年以上。虽
然保留信用信息的时间较长，但拉美大部分国家
的公共征信系统只向金融机构提供借款人当前月
份的数据。（4）大部分国家的公共征信系统只向
那些向其提供数据的金融机构发布信息。阿根
廷目前在发布信息方面最为开放，通过互联网和光

盘向公众提供公共征信系统的一些信息。(5)发展中国家的公共征信系统很少向公共部门的用户收费,但在一些国家,私营部门要获取企业或个人的信息,须向公共征信系统付费。(6)拉丁美洲的大多数公共征信系统收集公司的贷款评级数据,而欧盟的7家公共征信系统中只有两家收集这一信息。

在公共与私营征信系统的关系方面,一些国家逐渐尝试新的策略,如智利、秘鲁的公共征信系统提供数据给私营征信公司;比利时的公共征信系统具有私营征信部门的许多特点;芬兰的公共征信系统外包给私营征信机构经营。自上世纪90年代以来,全球的征信业进入了快速发展时期,各国的公共征信系统与私营征信机构更多地呈现出互补而不是相互竞争的态势。

二、征信体系制度安排的影响因素

在已经建立征信体系的国家中,有些倾向于公共征信系统,有些以私营征信业为主导,另外一些国家实行两者兼营的方式。影响征信体系制度安排的因素很复杂,它是由国家之间经济发展状况的差异、法律因素(包括法律起源、消费者隐私保护程度和债权人权益保护程度)及金融发展水平和金融结构差异等综合决定的。

(一)国家之间经济发展状况的差异

美国拥有发达且历史悠久的私营征信业,与其100多年来的商业发展状况密切相关。美国的征信制度是随着国家自身经济尤其是商业的发展而演进的。美国有着世界上最为发达的信用经济,长期以来商业信用一直是小型企业短期融资的一个重要渠道。19世纪的美国,商业信用的发展日益活跃,在征信机构建立之前,个人或企业的信用信息主要通过商业自建的网络传播,这些网络通常由血亲关系、宗教关系及其他个人纽带组成,信用信息在商人集团内部传播,信息分享仅限于成员之间,不以盈利为目的。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交易范围的扩大,19世纪初期主要扎根于美国东部的批发商要开拓其它地区的业务,不得不降低对私人信息来源的依赖程度。早在1820年纽约的商人就开始寻求那些在南部和中西部旅行或停留

过的旅游代理人的帮助,让他们收集当地客户的信息。由于美国幅员广阔、人口流动性较高,商人集团未能在19世纪前半时期发展成为分享信息、管理商业信用风险的有效机制。但日益扩大的商业交易规模,进一步刺激了对专业的信用信息提供商的需求。在这样的商业信用发展背景下,独立提供信息服务的征信机构应运而生。总之,美国征信业的发展和市场经济的发展息息相关、相互促进。值得强调的是,美国私营征信机构的产生和发展尽管是企业行为,但政府当局的支持,尤其是提供适宜的监管与法律环境是必需的。

与美国相比,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拉美和南亚等地区遇到的困难相对较大。这些国家的人口流动性较低,各类市场和行业的集中度较高,市场参与者与其他人共享信息的需要和意愿不太强。例如拉美国家一个较为普遍的现象是不同行业成立了各自的同业征信机构,同时,限制与其他征信机构和经济中的其他行业共享信息。

(二)法律方面的差异

法律因素对征信体系的制度安排有着重要影响。国家之间的法律起源、债权人权益保护程度和个人隐私保护程度的差异都会影响征信体系的具体制度选择和发展演变。

1. 在法律体系源于法国民法传统、债权人的权益保护程度较低的国家或地区,公共征信系统更有必要,也更有可能建立;而在法律体系源于普通法传统、相对重视保护债权人权益的国家,更可能倾向于发展私营征信业。

一个国家对债权人的权益保护程度与其法律起源密切相关。那波塔等人(La Porta et al.,1998)阐明了在考虑人均收入水平等影响因素后,以英国普通法典为基础的国家,通常对投资者和债权人的保护程度最高;而在以法国民法典为基础的国家,投资者和债权人受保护的程度最低,法律的执行质量也最低。普通法和民法传统通过征服、侵略或模仿等方式在世界范围内传播或移植,奠定了不同国家法律体系的基础。一些学者通过实证检验证实了国家的法律起源、债权人权益保护程度影响征信系统的制度安排。雅派利和帕格诺

(Jappelli,T. & M.Pagano, 2002) 运用对46个国家征信系统的调查结果论证了在拥有法国民法传统的国家，倾向于由政府当局强制建立公共征信系统；在债权人权益保护程度不高且尊重法律的程度较低的国家，也容易出现公共征信系统。他们同时证实了债权人权益与法国民法传统有很强的负相关性。那些法律体系植根于法国民法典的国家有意大利、法国、比利时、葡萄牙、西班牙等国，19世纪当西班牙和葡萄牙在拉丁美洲的殖民统治瓦解后，拉美地区的新独立国家也主要参照法国民法典建立了本国的法律制度。这些国家尤其是拉美国家对债权人提供的法律保护程度相对较弱，建立公共征信系统的动机更加强烈；而法律体系源于英国的普通法传统的国家相对而言以发展私营征信机构为主，如美国、英国、加拿大等国。在这些国家，对债权人权益的保护程度相对较高，建立公共征信系统的需要和意愿不太强。世界银行在1999年7月- 2001年5月对各国征信系统的调查再次指明了法国民法典法律体系与公共征信系统之间的关系，拥有法国民法传统、债权人权益较少得到保护的国家倾向于以建立公共征信系统为主，如欧洲大陆的一些国家和大部分拉美国家。在债权人和投资者权益保护程度较低的国家，可以将公共征信系统视为一种补偿性或适应性的有效机制，政府当局通过要求金融机构强制参与的方式，能在较短时间内快速建立公共征信系统、共享信用信息，遏制借款人的机会主义行为，一定程度上弥补法律制度对债权人权益保护的不足，增强贷款机构为企业和消费者个人融资的积极性；由于企业信息透明度的提高和公共征信系统对借款人不良信用记录的惩戒作用，投资者也会有信心投入更多的股本资金。

2. 国家之间对个人隐私保护程度的不同、关于隐私权法律的严格与否也会对私营征信业的发展产生显著影响。

较为严格的隐私权法律规定，通常会限制私营征信机构的发展。总体上而言，欧洲国家对消费者个人的隐私保护最严格，美国对个人的隐私保护程度相对弱些。在获取个人信用信息的限制

方面，隐私保护程度差异较大。雅派利和帕格诺 (Jappelli,T. & M.Pagano, 2000) 通过对欧洲国家征信系统的调查，认为欧洲的隐私保护法律较大地影响了贷款人之间信息分享的数量和类型，严格的隐私保护能够限制信息的交换。为了阻止侵犯隐私，征信机构的活动受到严格管理。欧洲议会1995年制定、1998年10月开始实施的关于“个人数据的处理和传播方面的个人保护”方面的《隐私法令》(Directive 95/46) 中规定，要获得个人的信用档案需得到其本人的明确同意。

欧盟的数据保护法令对数据的收集、处理、传播和存储活动施加了明显的限制，不仅在欧洲内部，而且，如果世界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数据源自欧盟的成员国或与欧洲国家相关，该法令同样适用。数据保护法令对个人数据的基本定义是：(1) “目标是针对个人的”；(2) 能够将某个人“对号入座”的信息。该定义较为宽泛，能确认自然人的相关信息都被纳入其中。个人数据的使用仅限于合法的目的，需得到数据主体的明确同意。个人对其本人的数据信息具有知情权、获得权和异议权。数据保护法令还要求欧盟的成员国必须制定法律，禁止将个人数据传递给未能提供充分数据保护的非成员国。因为区分欧洲内部收集的数据与其它地方收集的信息很困难，该法令要求跨国性的征信机构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时应遵守欧洲的法律规定，这项规定限制了大型的国际性征信公司在欧洲开展征信业务。值得注意的是，欧盟的数据保护法令只是设定了隐私保护的最低基本标准，并不阻止单个的欧盟国家对征信机构的活动实行更严格的限制条款。例如法国的隐私保护制度如此严格以致有效地抑制了私营征信机构的存在。在法国，不仅是当个人的数据被添加入数据库时，每次都需要知会个人并且获得他们的书面同意，而且在每次征信机构出具个人的信用报告时，还必须取得他们的书面同意。在隐私保护方面英国的传统制度与美国相似，长期以来实行的隐私保护标准不如欧盟的法令严格。对收集新老贷款申请者的信息，英国不要求获得他们事先的书面同意。这在一定程度上解释了英国

征信机构活跃、私营征信业发达、同时缺乏公共征信系统的原因。近年来随着欧盟数据保护法令的实施，英国也加强了对个人数据的保护程度，新的数据保护法（Data Protection Act）已于2000年3月起全面实施。

美国没有统一的数据保护法，其关于保护隐私和个人信息采集和传播的法律基础在多年的法庭判决中不断发展完善，反映在关于公共和私营数据库的多种法律之中。美国的《公平信用报告法》规定，在下列情况下，征信机构可以发布个人的信用报告：得到消费者个人的授权或由于合法的商业需要（与消费者参与的商业交易有关），或检查个人账户以判断其本人是否持续符合使用该账户的条件。对有关收集并公布个人信息是否一定要得到消费者本人同意的问题，美国一直都存在争议，但赋予个人对其信息进行质疑的权利。《公平信用报告法》还规定了不良信用记录（如破产信息）的保存年限，不得超过7年。

欧洲和美国隐私法律的关键区别之一在于，在欧洲，征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需要获得债务人的明确同意，在美国则不需要。另外，在贷款过程中，美国的贷款人有权自由收集潜在借款人的各种有用信息；在欧洲则不同，对贷款人的收集范围上有限制，只能收集跟业务相关的信息。欧洲大陆国家对个人隐私保护的严格法律规定，限制了私营征信机构业务拓展的市场空间，这在一定程度上解释了德国、法国、意大利等欧元区的几个大国以公共征信系统为主、私营征信业不发达的原因。

（三）金融体系发展水平和金融结构的差异

从美国、欧洲和拉丁美洲等国家征信业的发展历程中，我们可以看出各国征信体系的制度安排在一定程度上也受金融体系发展水平和金融结构差异的影响。

1. 相对而言，金融体系较为落后的国家，受法律和监管环境不健全、监管当局的执法能力较差等因素制约，私营征信业不发达，征信机构的业务发展较慢，更可能以公共征信系统为主。拉丁美洲即是一个典型的例子，长期以来银行的信

贷资产质量差是造成该地区系列金融危机的原因之一，拉美国家的金融监管当局充分认识到了可靠、准确和及时的信用信息对提升信贷资产质量和实现金融市场有效运转的重要性，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纷纷重视建立公共征信系统或支持私营征信业的发展，但仍以公共征信系统为主导。近年来，南亚地区的国家建立的征信体系也以公共征信系统为主。

2. 在拥有相对发达的金融体系的国家中，以银行为主导且银行业集中度较高国家，也倾向于建立公共征信系统，表2提供了这方面的数字。

表2 一些金融体系比较发达国家的金融结构和银行体系的相关指标

国名	结构指数	市场资本化/存款货币银行的国内资产	银行集中指数	商业银行资产中的公家股份
德国	-0.10	0.20	0.45	0.00
法国	-0.17	0.32	0.41	0.74
意大利	-0.57	0.22	0.36	0.65
奥地利	-0.73	0.10	0.72	0.98
葡萄牙	-0.75	0.17	0.46	0.68
西班牙	0.02	0.31	0.47	0.07
比利时	-0.66	0.30	0.65	0.00
美国	1.96	1.09	0.19	0.00
英国	0.92	0.97	0.56	--

资料来源：Asli Demirguc-Kunt & Ross Levine(1999)。

注：1. 结构指数表示金融体系银行主导型或市场主导型的划分情况，较高的结构值表明与银行部门的发展相比，证券市场发展水平较高，高于结构平均值（为0.28）的国家被归入市场主导型金融体系，低于结构平均值的国家则被归入银行主导型金融体系。2. 银行集中指数指银行部门总资产中三家最大银行的资产所占的份额。3. 在德国，政府银行占有较大的资产份额，商业银行的资产中不含公家股份。

A.Demirguc-Kunt和R. Levine(1999)运用他们收集的20世纪90年代多达150个国家的截面数据分析和阐述了世界各国金融体系的不同状况。按照上表中的结构指数划分，德国、法国、意大利、奥地利、葡萄牙、西班牙和比利时这7个实行公共征信系统的欧洲大陆国家的金融体系都属于银行主导型。而且，这些国家的银行业集中程度较高，除西班牙和比利时外，其他5个国家公立银行所

占的份额均较大。我们认为，金融体系以银行为主导且银行业集中度较高的国家，企业和个人对银行融资的依赖程度较高，证券市场的发展水平相对落后或不太高，建立公共征信系统更有必要，也更有可能。因为相比私营征信机构而言，公共征信系统基本上覆盖了所有金融机构的信贷信息，既有助于金融机构加强信用风险管理，降低借款人的道德风险和逆向选择危害，也有利于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有效扩大信贷发放量，为经济增长和发展提供更多的资金支持，同时也为中央银行或银行业监管当局加强监管提供了丰富和有价值的信息。而且，银行部门本身所拥有的对客户的“信息租金”优势一定程度上抑制了自愿分享信用信息的动机和积极性，尤其在征信业发展初期。在拥有银行主导型金融体系的国家，如果银行业集中程度较高，占相对支配地位的银行部门出于自身利益考虑，害怕由于同业之间的竞争加剧而使现有客户流失或降低贷款价格、减少利润，更不愿意主动提供和分享客户信息，发展私营征信业相对比较困难，而且私营征信机构对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信用信息覆盖面有限且不如公共征信系统完整。在这种情况下，政府运用公共政策鼓励、支持金融和商业交易所需的信用信息分享和数据流动是必要的。由中央银行主导建立公共征信系统并通过法规严格执行，有助于提高征信体系的效率和金融体系的稳定性。

3. 金融体系比较发达、以市场为主导的国家，私营征信业相对更为发达。美国和英国属于以市场为主导的金融体系国家，在将整个社会的储蓄转化为投资方面，证券市场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银行融资并不占绝对优势。根据金融体系的结构指数等有关指标分析，瑞典、瑞士、加拿大等国的金融体系也以市场为主导。这些国家没有建立公共征信系统，或以私营征信业为主。在这些国家，为适应以市场为主导的金融体系和发达的证券市场发展的需要，信息来源广泛而不仅限于金

融机构、主要实行自愿信息分享机制的私营征信业更可能得到发展，征信机构开展的信用评分、信用评级等增值服务的适用范围更广，不仅可以满足金融机构对小型企业信息和消费者个人数据的需求，而且大大满足了证券市场上众多投资者对股票或债券的发行和交易主体的信用记录和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等相关信息的需求，及风险投资机构对拟投资对象各种有价值信息的需求等，有效降低了金融市场上的信息不对称。

[参考文献]

- [1] Doing Business in 2005: “Getting Credit Project: Results on the Global Survey of Public Credit Registries in 68 Countries”, 摘自世界银行的门户网站：<http://rru.worldbank.org/doing-business>.
- [2] 玛格里特·米勒. 征信体系和国际经济 [M].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04.
- [3]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管理局. “征信与中国经济”国际研讨会文集 [M].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04.
- [4] 世界银行的门户网站：http://econ.worldbank.org/programs/credit_reporting/.
- [5] Demirguc-Kunt, A. & R. Levine. 以银行为主导与以市场为主导的金融体系：跨国的比较 [J]. 林辉等译. 经济资料译丛，2003, (3) .
- [6] Kallberg, J. G. & G. F. Udell, 2003, “The value of private sector business credit information sharing: The US case”, Journal of Banking & Finance 27: 449~469.
- [7] Jappelli, T. & M. Pagano, 2002, “Information sharing, lending and defaults: cross - country evidence”, Journal of Banking & Finance 26: 2017~2045.
- [8] Jappelli, T. & M. Pagano, 2000, “Information sharing in credit markets: the European experience”, CSEF working paper no. 35, University of Salerno.
- [9] La Porta, R. et al., 1998, “Law and finance”,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06 (6): 1113~1155.
- [10] Demirguc-Kunt, A. & R. Levine, 1999, “Bank-based and market-based financial systems: cross - country comparison”, <http://www.worldbank.org/research/projects/>.

责任编辑：黄振荣

外商直接投资在华区位选择 的影响因素研究*

◎ 曾国军

[摘要] 本文对影响中国外商直接投资区位选择的经济因素进行分析，分别对中国30个省份从1997年至2002年FDI的区位分布进行了时间和空间比较。通过此项研究发现，中国不同省区对外商直接投资的吸引力发生了一些变化，在基础设施、工业化水平、研发投入等方面对FDI吸引量产生正的影响，而在劳动力成本、劳动力素质等方面对吸引FDI产生负的影响，优惠政策的作用越来越不明显。

[关键词] 外商直接投资 影响因素 区位选择

中图分类号) F276.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5) 11-0038-05

一、引言

本文对影响中国内地外商直接投资区位选择的经济因素进行分析，基于以下几点：首先，从1992年起，中国成为发展中国家中吸引外商直接投资最多的国家，在1993年，中国成为仅次于美国在世界上吸引外资第二大的国家，到2002年，中国又成为世界上引进外商直接投资最多的国家(见表1)。第二，中国为了吸引出口加工型的外商直接投资，已经建立了若干不同的经济区域，这一点在发达国家已经不复存在了。第三，中国内地最重要的投资来源地是香港和台湾地区，离内地一些省份很近，而离另一些省份较远。因此，研究中国内地的情况有利于剔除影响外商直接投资区位选择的非经济因素。

表1 外商对中国直接投资流量历年趋势 (单位: 百万美元, %)

年份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金额	4.3	6.4	13	17	19	23	32	34	35	44	112	275	338	358	402	442	455	403	407	468	527	535
增长	\	47.9	97.8	31.9	13.0	23.4	38.0	6.2	2.8	25.2	156	147	22.8	6.1	12.1	10.1	2.8	-11.3	1.0	15.0	12.6	1.4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1990年至2003年和作者的计算。

近年来对外商直接投资中国内地的研究逐渐增多。已有的对美国不同地区外商直接投资的研究有助于我们理解区位选择的影响因素。在本研究中，作者试图检验这些因素在中国内地各个省份的影响。对跨国公司投资发展中国家的研究很多，然而，其中大多数都是针对不同国家的研究，社会、文化以及政治等方面的因素与经济因素交错作用，比较难以区分经济因素的影响。通过研究一个国家不同地区的外商直接投资，可以更加清楚地把握影响FDI区位选择的经济因素。

二、国际直接投资区位选择理论的进展

区位优势理论源于Webber提出的工业区位论，以及国际贸易理论中的资源禀赋理论和比较优势理

*本研究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资助（项目名称：“跨国公司在华的策略与中国企业的应对措施”，批准号：70132010）。

作者简介 曾国军，中山大学旅游学院讲师，管理学博士（广东 广州，510275）。

论。^[1]毛蕴诗认为东道国的区位优势可能体现在原材料的筹供、劳动力成本、市场规模、结构与特点、贸易壁垒、政府政策等方面。^[2]Dunning认为，在研究跨国公司对外直接投资活动中，应该在所有权优势（Ownership advantages）和内部化优势（Internalization advantages）的基础上引入区位优势（Location advantages）。^[3]^[4]跨国公司进行FDI必然要受到区位因素的影响，只有东道国的区位优势明显时，跨国公司才会进行FDI。随后，邓宁把区位特征变量进一步归纳为：资源禀赋及市场分布，劳动力、能源、原材料、零部件、半成品等投入的价格、质量和生产率，国际交通和通信成本，投资刺激和投资障碍，进口控制，商业、法律、教育等基础设施条件，心理距离，如语言、文化、习惯等的差异，R&D、生产和销售的集中化程度，经济体制、政府政策以及资源配置的制度框架。除了上述因素之外，近年来学术界越来越强调集聚经济的重要性。与东道国企业相比，外国投资者在所处的投资环境中处于劣势，对一个风险回避的企业来说，它往往投资于那些基础设施条件较好、市场大而稳定、具有各种集聚效应、且为人们所熟悉的地区。^[5]

随后，Dunning总结了20世纪90年代末期国际直接投资区位理论的发展趋势。^[6]第一个趋势是跨国公司趋向于进入那些法律制度比较完善、保护知识产权的国家和地区，趋向于进入那些拥有较多智力资本和高素质人才的国家和地区；第二个趋势是跨国公司往往寻找那些强化或补充其核心能力的国家和地区；第三个趋势是国际直接投资流向决定因素的综合性。他认为，“迄今为止，没有任何一个理论可以完美地解释国际直接投资的区位流向，他们只能从某个侧面或用某个因素描述跨国公司的行为。”

Chen研究了中国内地各地影响FDI的区位决定因素，包括潜在市场份额、劳动力成本差别、资源配置效率、交通基础设施及研究开发能力。^[7]研究发现，潜在市场份额的作用仅在中部地区显著。值得注意的是，研究发现劳动力成本差异并不影响FDI的区位选择，地区间铁路连接与FDI高度相关，尽管西部地区资源配置效率相对较低，但其丰富的矿藏和能源优势也具有吸引力，FDI没有必要位于东部和中部中国国内工业发达地区。

鲁明泓运用计量经济模型筛选对FDI区位分布有较大影响的决定因素，研究的决定因素包括GDP、人均GDP、市场经济发育程度、第三产业发展水平、城市化水平、劳动力成本、优惠政策以及进口和出口等，而优惠政策与FDI呈正相关。^[8]

肖政、维克特通过对影响外商直接投资的因素进行了经验分析，在此基础上对中国沿海与内陆地区的外商直接投资差异做出了解释。根据理论和经验分析的结果，西部与东部沿海差异的原因表现为：人均GDP的地区性差异，基础设施贫乏，缺乏熟练劳动力和官僚主义现象。

通过文献研究可以发现，对跨国公司对外直接投资区位选择因素的研究很多，但对中国不同区位进行比较的研究则比较少见。本研究主要通过对中国不同省区的区位因素进行比较分析，探讨影响中国外商直接投资区位选择的经济因素。

三、中国外商直接投资区位选择影响因素的计量分析

本部分首先对研究变量、数据来源和分析方法进行说明，在此基础上，以1997年、2001年和2002年数据为依据对中国内地30个省份进行分类。在使用OLS回归模型得出回归结果后，对结果进行了分析。

1. 变量确定、数据来源和分析方法

根据文献研究，影响中国FDI区位选择的因素变量应该包括以下几个：市场规模、要素禀赋、政策因素、基础设施、地理区位以及集聚效应等等。本文综合了前人的研究成果，采用了以下变量。各省份实际利用外资金额是被解释变量，而各区位变量是解释变量（见表2）。

表2 外商直接投资区位选择的可能影响因素

变 量	衡量指标
1 . 市场规模	GDP
2 . 集聚效应	
基础设施	铁路水平/ 平方公里 (RW)
工业化程度	每就业人数国内投资 (PI)
外资水平	FDI
3 . 劳动力质量	大专及以上人口所占总人口比重 (QL)
4 . 劳动力成本	人均工资 (WAGE)
5 . 科研水平	R&D 支出 (R&D)
6 . 开放度	进口 /GDP (OPEN)
7 . 优惠政策	北京、上海、广东、天津、江苏、浙江以及福建变量赋值为 1, 其他省份为 0 (FP)
8 . 进口额	进口 (IM)

数据来自于《中国统计年鉴》、《对外贸易统计年鉴》、《中国人口统计年鉴》、《中国劳动统计年鉴》以及相关各省统计年鉴1998-2003年相应各期。年鉴提供了“协议投资”和“实际投资”两项数据，本文使用后者。为简化计算，GDP、研发支出和人均工资用人民币计量，而FDI用美元计量，也没有考虑通货膨胀对本研究的影响。由于数据收集困难，西藏不包括在本研究之中，因而本研究所涉及的地区仅包括中国内地30个省、市、自治区。作者认为上述处理方法对模型的解释力度不会造成大的影响。

本文的分析工具是SPSS统计软件包。为了检测各省的外商直接投资分布的影响因素，本文首先利用1997年、2001年和2002年数据分别对中国内地30个省份进行了聚类分析，并对聚类结果进行了比较，探索过去五年中国内地不同地区外商直接投资引资优势的变迁。在此基础上，本文利用1997年至2002年间相关数据，采用OLS回归模型，研究中国内地外商直接投资区位选择的影响因素。

2. 对中国内地30个省、市、自治区的聚类分析

本研究首先利用K-均值聚类方法(K-means Cluster)对中国内地30个省级行政单位进行聚类，分析采用了1997年、2001年和2002年数据。根据前人的研究，对外商直接投资的富有吸引力的地区往往具备良好的基础设施和工业基础，而基础设施、工业化程度与吸引外商直接投资的水平可以体现在对新进入外资的集聚(Agglomeration)作用。正因为如此，研究者将基础设施、工业化程度和利用外资水平三个变量值求对数，得到三个新的变量当作聚类变量。大多数对中国内地经济区域的研究都将中国的省区分成三类，本研究也依照此种分类方法。

采用以上方法进行聚类，其结果显示如表3。在过去几年中，中国内地各省份对外商直接投资的吸引力发生了一些变化，辽宁从1997年的第二类地区上升到2001年的第一类地区，湖北则在2002年成为最能吸引外资的地区之一。另一些地区，如河北、黑龙江、河南、湖南、广西和海南等地区，对外商直接投资的吸引力在1997年后有所下降。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浙江、福建、山东等沿海省、市在1997年、2001年和2002年均是对外资最有吸引力的地区。

表3 1997年、2001年和2002年中国内地各地区对外资吸引力分类

年份	第一类地区	第二类地区	第三类地区
1997	广东、广西、海南、北京、天津、河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河南、湖南、湖北	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安徽、江西、四川、重庆、贵州、云南、陕西、甘肃	青海、宁夏、新疆
2001	北京、天津、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	河北、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南、湖北、广西、海南、四川、重庆、陕西	贵州、云南、甘肃、青海、宁夏、新疆
2002	北京、天津、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湖北、广东	河北、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南、广西、海南、四川、重庆、陕西	贵州、云南、甘肃、青海、宁夏、新疆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相关资料的统计分析。

3. 外商直接投资区位选择的决定因素

本文使用OLS模型对所有相关数据进行拟合。由于某些解释变量可能存在相关关系，在回归过程中可能导致多重共线性问题。为此，本文计算了所有因素间的相关系数矩阵，以排除那些高度相关的配对。

特别的，本文将所有变量转化为自然对数形式，计算出它们之间的相关系数（见表4），并进行分析。

基本模型如下：

$$\ln(FDI_{it}) = \alpha_i + \beta_1 \ln(GDP_{it}) + \beta_2 \ln(RW_{it}) + \beta_3 \ln(PI_{it}) + \beta_4 \ln(QL) + \beta_5 \ln(WAGE_{it}) + \beta_6 \ln(R&D_{it}) + \beta_7 \ln(OPEN)_{it} + \beta_8 FP_{it} + \beta_9 IM_{it} + \varepsilon_{it} \quad (I=1, 2, \dots, 30; t=1, 2, 5)$$

此处下标 i 表示省份， t 表示1997到2002年， α_i 表示截距项， ε_{it} 为随机扰动项。

研究者以2002年数据为依据，对各变量的相关性进行了研究，其结果如表3所示。研究发现，开放程度与其他解释变量之间存在着较高程度的相关关系，国内生产总值(GDP)与进口额之间也存在着高度的相关性。对共线性问题的诊断表明，开放度变量和国内生产总值变量可以不置于研究变量之中，但是这并不说明这两个指标对外商直接投资区位选择缺乏影响。

剔除掉多重共线性的变量之后，作者分别以1997-2002年各年度中国不同地区的数据为样本进行分析。除了西藏，每年度样本容量均为30，共5个样本。利用SPSS软件，分别对这些样本数据进行 OLS 回归，剔除掉那些不显著的影响因素，最终得到处理结果（见表5）。

从1997年至2002年，体现集聚效应的基础设施和工业化程度指标一直对区位优势有明显的正的影响。在1997年至1999年三年中，劳动力成本对区位优势有显著的作用，外商直接投资选择于那些劳动力成本比较低的地区，这与 Chen 的研究完全相反；^[4]但是对2000年至2002年的研究结果则表明，劳动力成本对区位优势没有明显影响，却是与 Chen 的研究一致的。^[4]过去五年中，劳动力质量在对 FDI 有负的影响，FDI 倾向于选择那些劳动力素质不高的地区，这一结论还有待于进一步研究。地区研发投入对区位优势的影响作用越来越大，优惠政策对区位优势的影响作用趋于减小，进口额作为一个重要的经济指标，与 FDI 的相互促进作用始终存在。

四、结论与讨论

过去几年中，中国内地各地区吸引外商直接投资的区位优势发生了一些变化。劳动力成本、优惠政策对于外商直接投资区位优势的影响越来越小，基础设施、工业化水平对外商直接投资的集聚作用在逐渐增强，地区研发投入对 FDI 区位选择的影响也越来越大。正如Dunning所言，外商直接投资区位选择的影响因素已经趋于综合。^[3]类似于降低税收等单一措施已经难以改变外商直接投资的区位优势，要想提升本地区对外商直接投资的吸引力，就必须全面改善本地区的区位环境。

表4 2002年度各研究变量的相关性

变量		LNFDI	LNGDP	LNRW	LNPI	LNQL	LNWAGE	LNRD	LNOPEN	FP	LNIM
FDI	LNFDI	Pearson Correlation	1								
		Sig. (2-tailed)	.								
GDP	LNGDP	Pearson Correlation	.806(**)	1							
		Sig. (2-tailed)	.000	.							
基础设施	LNRW	Pearson Correlation	.511(**)	.398(*)	1						
		Sig. (2-tailed)	.004	.029	.						
工业化程度	LNPI	Pearson Correlation	.378(*)	.104	.331	1					
		Sig. (2-tailed)	.039	.585	.074	.					
劳动力质量	LNQL	Pearson Correlation	.208	.102	.474(**)	.844(**)	1				
		Sig. (2-tailed)	.269	.591	.008	.000	.				
劳动力成本	LNWAGE	Pearson Correlation	.442(*)	.226	.239	.803(**)	.613(**)	1			
		Sig. (2-tailed)	.014	.230	.204	.000	.000	.			
研发投入	LNRD	Pearson Correlation	.776(**)	.858(**)	.517(**)	.366(*)	.325	.495(**)	1		
		Sig. (2-tailed)	.000	.000	.003	.046	.079	.005	.		
开放程度	LNOPEN	Pearson Correlation	.656(**)	.395(*)	.485(**)	.789(**)	.686(**)	.742(**)	.558(**)	1	
		Sig. (2-tailed)	.000	.031	.007	.000	.000	.000	.001	.	
优惠政策	FP	Pearson Correlation	.650(**)	.417(*)	.385(*)	.706(**)	.527(**)	.843(**)	.566(**)	.828(**)	1
		Sig. (2-tailed)	.000	.022	.036	.000	.003	.000	.001	.000	.
进口额	LNIM	Pearson Correlation	.858(**)	.778(**)	.534(**)	.593(**)	.521(**)	.622(**)	.817(**)	.885(**)	.778(**)
		Sig. (2-tailed)	.000	.000	.002	.001	.003	.000	.000	.000	.000

**表示在0.01的水平显著；*表示在0.05的水平显著。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2003年《中国统计年鉴》、2003年《中国劳动统计年鉴》和2003年《中国科技统计年鉴》中所载2002年数据所作的统计分析。

表5 1997年至2002年中国内地外商直接投资区位优势影响因素

影响因素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系数	T检验	系数	T检验	系数	T检验	系数	T检验	系数	T检验	系数	T检验	
常数	23.535*	2.584	16.267	1.472	17.794***	0.097	-2.502***	-1.703	3.570	1.647	-10.859	-2.700	
GDP	GDP										0.614***	1.993	
基础设施	RW	0.381**	2.491	0.424**	2.660	0.349**	2.101	0.325***	1.695	0.575***	1.945	0.492**	2.550
工业化程度	PI			0.900***	1.696	0.814***	1.649				1.381**	2.704	
劳动力质量	QL	-0.751*	-3.170	-1.119*	-2.997	-1.011**	-2.731	-1.364*	-3.470	-1.199**	-2.080	-2.134*	-4.083
劳动力成本	WAGE	-2.918*	-2.832	-2.570***	-1.757	-2.623***	-1.913						
研发投入	R&D						0.218***	1.697	0.524**	2.577			
优惠政策	FP	1.059***	1.733	0.874***	1.610	1.162**	1.719			2.231*	4.012		
进口	IM	1.014*	10.542	0.785*	7.308	0.775*	6.475	0.909*	7.799		0.501**	2.517	
F检验		51.727*		28.864*		27.570*		32.697*		11.988*		33.866*	
R ²		0.915		0.883		0.878		0.840		0.657		0.876	
Adujst R ²		0.897		0.852		0.846		0.814		0.602		0.850	

*表示在0.01的水平显著； **表示在0.05的水平显著； ***表示在0.1的水平显著。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中国统计年鉴》、《中国劳动统计年鉴》和《中国科技统计年鉴》2002年数据所作的统计分析。

[参考文献]

- [1] Dunning, J.H. (1977) . Trade, Location of Economic Activity and the MNE: A Search for An Eclectic Approach In: Ohlin, Bertil, Hesselborn, Per Ove, Wijkman, Per Magnus (Eds.), International Allocation of Economic Activity [M] . London: The Macmillan Press.
- [2] 毛蕴诗.跨国公司战略竞争与国际直接投资（第二版）[M].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2001.
- [3] Dunning, J.H. (1998) . Location and the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 A Neglected Factor? [J] .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tudies, 29: 461- 491.
- [4] Chen, C.H. (1996) .Regional Determinants of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In Mainland China [J] . Journal of Economic Studies, 23:18- 30.
- [5] 鲁明泓.外国直接投资区域分布与中国投资环境评估 [J] .经济研究, 1997, (12) .
- [6] 鲁明泓.制度因素与国际直接投资区位分布：一项实证研究 [J] .经济研究, 1999, (7) .
- [7] 肖政, 维克特·盖斯特勒格.影响外商直接投资的因素：兼论中国沿海与西部地区差别 [J] .世界经济, 2001, (3).

责任编辑：黄振荣

欢迎订阅《国民经济管理》

《国民经济管理》是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编辑出版的系列经济类刊物之一。多年来她面向各级经济管理部门及专业研究人员提供国民经济管理、宏观计划调控等方面的综合研究资料，为各级政府部门、研究部门提供工作指导、决策参考及理论研究园地。该刊被列入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参考书目。

《国民经济管理》设有如下栏目：经济形势、发展战略、政策选择、宏观调控、政府职能、政府与市场、经济增长、经济波动、产业结构、国有资产管理、国有经济研究、经济公平、全球化与中国、竞争力研究、比较与借鉴等。

《国民经济管理》为月刊，144页，每期定价16元，全年定价192元。

订购地址：北京9666信箱销售管理服务部

邮政编码：100086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订购电话：(010) 82503440, 82503441

账号：81941031

•“马克思哲学的当代理解”系列笔谈•

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践真理观

◎ 孙伟平

[摘要] 马克思主义哲学在真理观上的革命性变革，在于将过去一直囿于认识论范围内的真理范畴，置于实践论中加以解决，视真理为一个实践范畴。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实践作为人的存在方式和实际生活过程是真理的源泉；实践本身就是自在自存的真理，人类认识本质上就在于揭示隐藏在实践中的真理，使自在自存的真理通过理论的表达而显露出来。无论真理的实践形态，还是真理的理论形态，都不是“天然正确”的，都只有在实践中才能证明自己的真理性。

[关键词] 真理 实践 实践真理观

中图分类号：B0-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043-05

马克思主义哲学在真理观上的革命性变革，是与马克思创立实践唯物主义、在哲学观上实现革命性转变相联系的。这种变革的实质，在于将过去一直囿于认识论范围内加以讨论的真理范畴，置于人的存在论、实践论中加以解决。在这种观点看来，真理是一个实践范畴，人们对真理的追求，是人的活动与“价值”相对应的另一个维度。

一、实践唯物主义的科学的实践观是解决真理问题的关键

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指出，“全部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凡是把理论引向神秘主义的神秘东西，都能在人的实践中以及对这个实践的理解中得到合理的解决。”^{[1](P56)}从实践唯物主义的观点看来，真理问题也不能囿于抽象思辨的理论、认识领域加以解决，而必须诉诸人的有意识、有目的、创造性的、能动性的实践活动。

马克思主义哲学既批判了唯心主义把实践归结为精神活动的错误，也克服了旧唯物主义把实践等同于动物式本能活动的缺陷，认为必须从人和世界、主体和客体、主观和客观的对立统一关系中去把握实践。实践是人类特有的对象性的感性活动。在实践中，主体能动地改造客体，同时主体自身也得到改造。也就是说，实践活动是主体和客体之间能动而现实的双向对象化过程。这可以从如下两个方面加以说明：一方面，实践是一种区别于动物本能活动的人类社会活动。活动是一个范围广泛的概念，它包括人的活动、动物的活动以及自然界的种种物质活动。实践作为一种活动，它总是同人相联系的，在这种活动中，人一方面改造了外部世界，使之变成人的活动客体；同时也改造了人自身，人由此成为自身活动的主体。作为人所特有的存在和活动方式，实践包含了人类所特有的各种特征，如有意识有目的有计划的自主性、能动的创造性、与人的社会关系相联系的社会历史性，等等。另一方面，实践是主体改造客体，同时主体自身也得到改造的人类社会活动。实践是主体对客体的改造，如改变了客体的外部状态、结构或性质、信息状态、客体之间的关系，等等。但是，主体对客体的每一次实践改造，都使主体获得了对客体的知识、对客体的占有，以及关于改造客体的经验和对新的客体改造的需要，都使主体的素质与能力得以提高，因此，实践的过程也是主体（人）得以提升的一个过程。当主体通过实践活动改

作者简介 孙伟平，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所副研究员、哲学博士（北京，100732）。

造客体、进而产生出一个不断满足他的需要的世界时，也就同时改变并因此而生产出他自身。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人类的实践活动越来越深入和拓展，主体和客体就越来越发展到一个新的水平。

除了不能正确地理解和把握实践，旧哲学的缺陷还在于从根本上忽视人和人的实践。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明确地把如何看待实践在哲学中的地位、意义作为新旧哲学的根本区别。他指出，一切旧哲学的失误之处，就在于他们“不知道现实的、感性的活动本身”，“没有把人的活动本身理解为对象性的活动”，“不了解‘革命的’、‘实践批判’活动的意义”。而与以往的一切旧哲学根本不同，马克思主义哲学创立了科学的实践观，把实践的观点看作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首要的、基本的观点：在肯定“外部自然界的优先地位”的同时，马克思主义哲学进一步提出人的现实的、感性的实践活动，是整个现存感性世界的非常深刻的基础；“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历史不过是追求着自己的人的活动而已；人的思维的最本质和最切近的基础，正是人所引起的自然界的变化；而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们只有在实践中才能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而且，马克思主义哲学强调，它的全部理论都以“改变世界”的实践为目的，强调理论必须付诸实践、指导实践，变为群众的行动，化作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这样，就论证了实践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基础地位。

同样重要的是，马克思主义哲学还把人类的实践方式改造成为人们自觉的思维方式，成为人们“说明世界”、“解释世界”的特有方式。按照这种方式，任何真正的哲学问题，包括真理问题，都能通过实践、深入把握实践加以解决，并且也只有通过实践、深入把握实践，才有可能解决。

二、真理不仅是一个认识论范畴，更是一个实践论范畴

从科学的实践观出发，真理不仅是一个认识论范畴，更是一个存在论、实践论范畴。所谓客观真理，就是在人的生活、实践活动中自我显现出来的真理。人类世代连绵不绝、不断发展着的生产、生活，人类不断提升着的自我及其实践，就是真理存在的证明。

实践作为人的存在方式、作为人的实际生活过程，是真理的源泉。人的一切思想、观念和理论，归根到底都来自于实践。“思想、观念、意识的生产最初是直接与人们的物质活动，与人们的物质交往，与现实生活的语言交织在一起的。人们的想象、思维、精神交往在这里还是人们物质行动的直接产物。”^{[1] P72}

作为人的存在方式的实践是一种客观的历史性进程，是自人类产生以来的无数个人实践的总和。就每个个体而言，实践都是有目的、有意识的自觉的活动，表现为主体目的的实现，但是，作为个体实践总和的人类总体实践却是客观的历史过程，表现为一种必然性。人类总体实践服务于人类生存和发展的总体目的，它不是按照某种理论、某种假说、某卷书本、某位“权威”的意志进行的，而是一种试探性、开拓性、创造性的活动，是人类自己创造自己的生活的活动。当然人们可以对这种生活实践进行理论抽象和概括，但它决不会为了某一理论而束缚自己，而总是要不断突破理论的限制，自己为自己开辟前进的道路。这种无止境的试探性、开拓性、创造性，使实践成为一切理论的源泉，成为理论创新的源泉，并通过理论使自身所包含的真理显现出来。因此，实践本身就是自在自存的真理，理论形式的真理不过是对实践的自觉反思。人类认识本质上就在于揭示隐藏在实践中的真理，是使自在自存的真理通过理论的表达而显露出来。用黑格尔的话说，是实践自己认识自己，是实践通过人的理论反思活动而达到自觉。

我们可以把那种在实践中自在自存的客观真理，称为真理的实践形态；相应地，把通过人们的认识所揭示出来的、以理论形式（概念、判断以及它们的展开、联系）表达的精神性的、观念性的或主观性的真理，称为真理的理论形态。也就是说，实践形态的真理自在于人们的实践中，它本身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事物、事件及其过程的现实状况，而在实践中显现出来的真理为人们以观念的方式来掌握，便成为理论形态的真理。这正如培根所指出的：“存在的真理同知识的真理是一个东西，两者的差异亦不过如同实在的光线同反射的光线的差异罢了。”^{[2] P26}

当然，这里必须强调，绝不是任何客观存在的东西都可以称作真理。有人认为，真理就是外在于人、

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事物、事件及其过程。如果是这样，那么，包括在人之前或之外的具有先在性的自然界，打上了人类意志烙印的人化自然、人工自然等一切具有客观实在性的存在本身，都是真理。诚然，这种说法坚持了真理的客观存在特性，与一切唯心主义划清了界限；但这种说法本身却有着难以克服的局限性。它只强调了“真理”先于人或外在于人的客观存在性，甚至可以说是与人无关的，但却未能就“属人的”事物之是否构成真理，加以明确的表态。这样对“真理”的界定虽然与唯物主义客观性原则不相违背，但却没有达到实践唯物主义的高度，在这里真理被混同于一种纯粹的“自在之物”。而根据实践唯物主义的理解，真理是与人（主体）及其活动相关的。我们承认自然界对于人的先在性，也承认在人之外的客观世界的存在，但在其处于人类实践与认识活动之外时，就不是作为人类的对象，不是作为真理形态而存在的。人的实践活动是具体的、历史的，无穷无尽的、无限发展的客观事物、事件及其过程，每一事物、事件及其过程多方面的规定性，并不都会进入人的视野，与人构成现实的主客体关系。一般来说，只有与相应主体的本质力量相适应的才是对象，其客观的现实状况才是真理。

对于真理的实践形态和真理的理论形态，由于后者源自前者，是对前者的反映，前者是后者的客观实现，后者是前者的观念、逻辑上的提炼和表达，因而从本质上、内容上说，真理的两种存在形态——实践形态和理论形态——是一致的。但是，在表现形式上，它们却明显地各不相同，并不属于同一类型。实践形态的真理是客观存在的、不依赖于主体主观意识的存在状态，是具有存在论、实践论意味的概念；而理论形态的真理作为主体对主客体关系整体性内容的把握与接近，却是一个认识论范畴。简单地将二者相比较，前者是客观的、唯一的，而后者（即对前者的认知、把握）由于受主体、客体以及认识工具等多方面因素的制约，却有一个过程，在这一过程中，可能偏离前者，即可能是对前者夸张的、扭曲的、甚至歪曲的反映。

总之，在实践唯物主义看来，与人或主体无关的，即在人的实践—认识活动之外的客观存在，无所谓真理之说；只有进入人的现实实践—认识活动，与人或主体发生关系的客观存在，才是真理—实践形态的真理。通过人的实践—认识活动，这一实践形态的真理为主体所正确地把握时，它才表现为理论形态的真理。当然，这一把握是一个永远的、没有止境的、无限接近或逼近的过程。可见，实践形态的真理是理论形态的真理的原型，理论形态的真理是实践—认识意义上对实践形态的真理的接近。正如马克思和恩格斯所说的：“意识在任何时候都只能是被意识到了的存在，而人们的存在就是他们的现实生活过程。”^① [1] P72

三、真理的实践检验问题

无论是真理的实践形态，还是真理的理论形态，都不是“天然正确”的，都有一个检验问题。而检验它们的最终标准只能是实践。因为归根到底，“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自己思维的此岸性。关于思维——离开实践的思维——的现实性或非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② [2] P55 况且，无论哪一种形态的真理都只有在实践中，才能证明自己的真理性。正如列宁所指出的：“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实践不仅有普遍性的优点，并且有直接的现实性的优点。”^③ [3] P230

由于真理的实践形态和真理的理论形态在内容上是一致的，因而从本质上说，这种检验是一回事，体现为同一个实践过程；但二者在表现形式上又各不相同，因而其具体的检验方式也往往有所不同。

虽然真理自在自存于实践中，或者说以其实践形态存在，但这是就人类无限的、总体性的实践来说的。具体地就个人的、或某一具体社会共同体的实践来说，它却是个别的、特殊的、有局限性的，是受具体的历史的条件所制约的，^④从而存在着合目的或不合目的、合理或不合理、正确或不正确、成功或

^① 恩格斯指出：“从历史的观点来看，……我们只能在我们时代的条件下进行认识，而且这些条件达到什么程度，我们便认识到什么程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40页。）

不成功的问题。它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需要不断在实践中加以判别、检验。判别、检验的标准只能是人类的总体性实践，包括规定这一实践的人类生存和发展的终极目的。个别的、特殊的实践只有符合人类总体性实践的要求，符合人类生存和发展的终极目的，才可能是合理的、正确的、成功的，反之，则是不合理的、不正确的、不成功的，需要予以修正、调整。当然，这种判别、检验的过程也在实践过程之中，是实践活动自身的一个环节，而不在实践之外。也就是说，对于真理的实践形态的检验，是实践自己判别自己、自己检验自己的过程。

而由于理论形态的真理和实践形态的真理在本质上、内容上是一致的，前者不过是后者的观念、逻辑上的提炼与表达，因而实践就是理论形态的真理的检验性标准。对理论形态的真理的判别、检验，就在于看它是否与实践形态的真理相符合，是否能够促使实践获得成功。在实践过程中，将理论形态的真理实现出来，如果能够转化为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证明“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那么，就证明它具有实践的真理性；反之，则证明其不具有实践的真理性。当然，这一过程同时也是理论形态的真理转化为实践形态的真理的过程。^④

不过，由于实践检验本身也具有“不确定性”，“实践标准实质上决不能完全地证实或驳倒人类的任何表象”，^{③ P142}因而，无论是对于真理的实践形态的检验，还是对于真理的理论形态的检验，都不是一蹴而就的，而往往表现为一个永无止境的过程。那种期望毕其功于一役的想法和做法，都是不现实的。也正因为如此，人们也就永远只能在实践中追求真理，实现真理，从真理的相对性走向真理的绝对性，^⑤而不能以真理的化身自居，不能“以真理的名义”发号施令。

四、实践思维与真理范畴

真理是一个实践论范畴，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在真理观上的革命变革。然而，要真正理解、领会、掌握这一变革，还需要我们实现思维方式上的革命，即实现从传统的抽象直观的思维方式，到实践唯物主义的实践的思维方式的变革。

在马克思看来，传统的思维方式是一种客体的直观的思维方式，是一种实体思维。运用这种思维方式，不可能合理地解决真理问题。现代科学表明，把作为主体的人仅仅看作“中立的观察者”，忽视主体与主体性因素的作用去观察客体，将不可能获得解释特别是关于微观与宏观(如以光速运动的物体)世界的一些现象的科学事实，如量子的测不准效应、相对论原理、互补原理等。事实证明，不但客观事实的存在本身，而且关于客观事实的认识与真理性检验，都不是与主体(人)或主体性无关的，不是与人的社会的、历史的现实活动无关的。

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鲜明地提出，要把现实当作“实践”，从“主体方面”去理解，从而去克服旧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为新哲学提供理论基础。这就是摒弃传统的客体的或直观的思维方式，确立新的实践的主体性思维方式。这种思维方式可概述如下：它首先要求在由人的实践所创造的人与世界、主体与客体的关系中去把握、反映对象；但在这种反映与把握中，人与世界、主体与客体的地位不是并列的，而是要着重“从主体方面看”；但“从主体方面看”，不能作任意主观化、随意性的理解与解释，而是要从主客体之间的全面联系、动态发展中，从主客体关系的矛盾运动中去辩证地反映、把握对象。

用这种实践主体的思维方式来思考真理问题，我们就会发现，真理并不仅仅只是一个认识论问题，而且还是一个存在论、实践论范畴。列宁指出：“必须把人的全部实践——作为真理的标准，也作为事物同人所需要它的那一点的联系的实际确立者——包括到事物的完满的‘定义’中去。”^{⑥ P453}这就是说，

^①有必要强调的是，“相对真理”、“绝对真理”的说法是似是而非的，宜用“真理的相对性”、“真理的绝对性”取而代之。因为，毫无疑问，并不存在所谓“绝对真理”；即使是所谓“相对真理”，也让人产生不必要的联想，如以为只要存在部分的、或有条件的合理性因素，就可冠以真理的名义。因而有必要对这一对概念加以扬弃。

实践不仅是以客体事物为对象，而且实践的性质、过程和结果也构成事物现实本质的一个方面。

例如，传统的思维方式常常将诸如“什么是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与“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割裂开来，视为两个问题，并常常将前者预设为已经认识清楚的、确切的、有现成结论的内容，只有后者才需要探索、创新，或者说问题仅仅出在后者之上。实际上，这种割裂是没有任何根据的，也是违背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和历史观的。我们知道，一个发展着的事物之“是什么”，与其在实践中的“如何是”或“如何建”是历史的、具体的、统一的，它本身就体现在“如何是”或“如何建”的过程中。就如同一个生长着的东西，它的任一时期、任一方面都不代表其全部“本质”，而只有不断成长着的全部历史过程，才是真正充分体现了其本质。因此，运用这种生长性的实践思维方式反思过去我们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真理”的看法，我们不难发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并不是先在的、固定的、抽象不变的东西，不是一个有现成结论的东西，它的本质体现在、也只能体现在与时俱进的自身建设过程中，体现在自己具体的“自然历史过程”中。即并不存在什么先天的、抽象的、一成不变的关于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所谓“本质规定”。用这种实践的主体的思维方式去思考，我们才能理解，为什么我们总是不断否定过去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本质规定”，为什么我们总是放弃过去具体的价值“理想”和“信念”，为什么说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认识、探索是一个无限的永无止境的过程。同时，也才能理解，为什么只有在这一无止境的、无限的探索与实践过程中，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本身才会逐渐清晰起来、完善起来，并不断得到发展。

用这种实践的主体的思维方式去思考，我们也才能将真理理解为一个过程，一个随着人类实践的不断发展而发展、随着人类的认识不断深化而深化的过程。因为，客观世界是纷繁复杂、动态发展的，其本性、本质的暴露有一个过程；主体（人）的认识能力也是实践的产物，是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发展的；人的认识手段、工具等认识中介也是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发展的；因而主体（人）对于不断发展变化着的“实践真理”的认识、把握，也必然是一个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表及里、由浅入深、由低到高、由片面到全面、由不甚深刻到比较深刻的循序渐进的过程。用这种实践的主体的思维方式去思考，我们也才能破除对真理的迷信，将真理与人们自身的实践—认识活动相联系，勇敢地承担起探索真理、发现真理、实践真理的历史使命，不断地用自己的实际行动，使真理得以深化、发展，达到一个前所未有之高度，创造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

综上所述，在马克思主义实践真理观看来，科学的实践观是解决真理问题的关键：实践既是真理的源泉，也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而且，它作为人的存在方式和人的实际生活过程，本身就是真理。那种在实践之前先定真理的做法，那种到实践之外寻找真理的企图，那种以为真理可以脱离实践而存在，从而用非“实践的主体的思维方式”去理解和解释真理的思想方法，都是实践唯物主义所不能接受的，而且注定是不能成立的。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2] 培根. 崇学论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38.
- [3] 列宁全集（第38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9.
- [4] 参见蔡英田. 从真理符合论到真理实践论 [J]. 载姚传旺主编. 马克思主义真理观与当代中国实践 [M]. 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2000.
- [5] 列宁选集（第2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
- [6] 列宁选集（第4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

责任编辑：何蔚荣

生产与技术： 马克思实践哲学的嬗变

◎ 韩志伟

[摘要] 通过追溯西方实践哲学的传统，我们看到生产和技术实践活动总是在其严格的意义上被排除在道德实践活动之外，成为其发展中的“剩余”。马克思超越传统实践哲学的实质不是他对这种“剩余”的挖掘，而是他在物质的生产关系和世界的历史视域中展现人的感性的实践活动。这主要表现为他对生产实践本质的揭示，以及对技术实践本质的思考。由此，整个西方实践哲学内容发生了彻底的改变，而这个崭新的实践哲学也在现实生活中真正发挥了自身应有的作用。

[关键词] 实践哲学 道德实践 生产 技术

中图分类号：B0-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048-05

一

西方实践哲学的传统始终是把道德实践摆在首位，而且在其严格的意义上把生产和技术实践排除在外。比如，亚里士多德就认为，在人们所从事的三种活动中，人的劳动生产活动和道德实践活动与人的理论思辨活动不同，前两种活动不像后一种活动只是把握永恒不变的原理，而是与变动不居的东西打交道。但是前两种活动之间还存在着巨大的差别，因为人的劳动生产活动不是以自身为目的的实践活动，而是以自身所生产的劳动产品为目的，自身不过是实现这一外在目的的一种手段，因此它不是自足的以自身为目的的实践活动；相反，人的道德实践活动则是这样的实践活动，它始终把追求和实现自身的完满的善作为自己的目的，而且它自身的活动就是它自身的目的，这种活动主要体现在人的政治、伦理生活中。至于人的理论思辨活动，在亚里士多德看来，由于它也是以自身的活动为目的的，而且它还在静观永恒普遍的原理中追求和实现着自身的完满的善，因此它是最高的实践活动。但是这样的思辨的、静观的生活只有极少数的哲学家能够过上，而大多数人的生活是享受的生活和政治的生活。享受的生活是一种奴性的生活，只有那种完全合乎德性的伦理政治生活才是真正的生活。^{[1][2][3]}他在其所著的伦理学和政治学著作中对这种道德实践活动加以详细的探讨，由此一种不同于理论智慧的实践智慧在这里获得了自身应有的位置，亚里士多德也被后人称为实践哲学的创始人。但是这样一来，人的劳动生产活动被排除在实践活动之外，人的实践活动被等同于人的道德活动，而且这一传统一直保持到近代。

在亚里士多德那里，人的道德实践活动还仅仅停留在经验习俗的范围内，对这一活动自身所遵循的普遍原则的反思还不可能被提上日程。在他看来，虽然我们通过理论的思辨能够直接静观到宇宙所遵循的永恒不变的普遍原理，却无法在对人的具体实践活动的探讨中获得类似于宇宙那样的普遍原理。因此，前者可以作为一种形而上学建立起来，而后者只能是一种在具体的伦理和政治生活中的实践智慧，亚里士多德在人的具体道德实践活动中所阐发的中庸之道就是这种智慧的具体表达。到了近代人们才开始自觉地反思人的道德实践活动，并且为这种活动寻求自身的认识论根据。真正使人的道德实践活动获得自身所遵循的普遍法则，从而在这一道德法则的基础上建立起道德形而上学的是康德。他通过纯粹理

作者简介 韩志伟，吉林大学哲学基础理论研究中心专职研究人员、哲学博士（吉林 长春，130012）。

性的自我批判，发现一切法则都不再是对象赋予理性的，而是理性赋予对象的。整个自然的必然秩序奠基于源于纯粹知性的认识规律之上，整个自由的必然秩序则奠基于源于纯粹理性的实践法则之上。只是这一实践法则不再像自然法则那样，是外在于我们的异己的东西，而是纯粹理性为自身创制并且自身遵守的普遍法则。正是通过人类意志的这种纯粹自我规定、自我约束，整个纯粹理性的实践活动达到了纯义务的道德。因此，康德明确地把纯粹理性的实践活动等同于道德的实践活动，而把技术的实践活动划归理性的理论活动之中，后者不过是人的理论认识活动在实际中的某些应用而已。他围绕着纯粹的善良意志、抽象的实践法则以及主观的道德假设建构起了完满的自由王国，使人的道德实践活动和人的理论认识活动一样，有可能在遵循各自普遍先验原则的基础上建立起形而上学的大厦。

康德通过实践理性建构起来的这个先验自由的王国是非常纯净的，不掺杂任何经验性杂质的。作为这一王国根基的实践法则在绝对的自身同一性中拥有自身普遍立法的资格和绝对约束的自律。这就保证了我们的道德意向始终是纯正的，不受任何感性冲动的干扰。任何违反道德律的东西在这里都受到拒斥，它不承认任何的权威，无论是大家普遍公认的幸福概念还是具有神圣意志的上帝诫令，都无法成为凌驾于其上的东西。所以康德为了防止道德意向在其源头上遭到污染，曾直接断言“义务的尊严与生活享受没有任何相干；它有自己特有的法则，甚至自己特有的法庭，而且无论我们还想如何把这两者搅在一起，以便把它们仿佛混成药剂递给有病的心灵，但它们却马上就会自行分离，如果它们不分离，那么前者就完全不起作用，即使肉体的生活会从这里获得某些力量，而道德的生活却会无可救药地衰退下去。”^{[3] P121} 并且这种纯义务的道德行为在自身完满性的寻求中力求纯净，尽管为了实现德性和幸福精确切合的至善，它不得不给予后者一席之地。但是这两者的综合并不是在经验中完成的，它们结合的可能性仍然属于事物的超感官的关系，也就是说我们自身完满的道德生活只能在超感官的理知世界中实现，因为这种只能来自实践理性所先天制定的道德完满性的理想和自由意志的概念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整个完满的先验的自由王国就这样通体透明地在纯粹实践理性中建构起来，在这个王国中的道德行为无疑是纯净的。康德甚至认为“对于道德，没有什么比举例子说明更为有害的了”。^{[3] P26} 因为在他看来，任何道德的实例只有在对照道德法则加以检验之后，才能判断其有无价值，否则它们可能就成为我们照例行事的有力借口，而把这些实例在理性中的真正原型抛在一边了。因此，为了保持道德法则的严肃性，我们必须在日常的道德行为中不断地反省和回忆在理性中的真正原型，只有按照那个标准我们才能真正地生活在自由的王国中，而不再像我们生活在自然的王国中那样始终无法摆脱感性冲动的束缚，在自然必然性的因果律下无法获得自律性的自由。由此康德给出了我们关于自由的最高范本和目的，他的整个道德形而上学就是这个自由王国的展示。康德把西方的实践哲学提高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但是康德自身的实践哲学也由此陷入了最大的困境之中。纯粹的道德理想与人类的生活世界的对立，作为“原型世界”的超验本体与作为“摹本世界”的感性自然的对立，都鲜明地摆在了康德面前。特别是人的劳动生产活动作为一种技术的实践最终被排除在人的道德实践活动领域之外，这一分离状态在纯粹理性自身分化为理论理性和实践理性之后越发凸现出来。

这种生产和技术的实践似乎成为整个西方实践哲学发展中的“剩余”。马克思实践哲学的内容能否被理解为是在这块“剩余”的实践园地上开拓而与整个实践哲学传统相隔绝的呢？我们认为不能把马克思实践哲学的内容简单地等同于传统意义上的技术的实践、生产的实践，把他的实践哲学看作是对整个传统实践哲学的某种“补充”或者“断裂”。这样表象化的理解没有看到马克思实践哲学与整个传统西方实践哲学的内在关联，更无法真正理解马克思在实践性思维方式变革的基础上所阐发的整个实践哲学的具体内容，以及由这种实践哲学内容嬗变所带来的马克思实践哲学在整个西方实践哲学发展中所具有的独特的地位和影响。因此，我们应该对马克思实践哲学内容的嬗变进行深入的分析，以此来理解和解释马克思所实现的西方实践哲学的一场伟大变革。

把马克思实践哲学的内容简单地理解为对传统实践哲学“剩余”的挖掘，不仅不符合马克思实践哲学自身的具体内容，而且也与康德以后实践哲学自身的发展历史相左。我们知道，把道德实践活动和技术实践活动结合起来分析人的整个实践活动并不是马克思的首创，德国古典哲学的集大成者黑格尔在自己的思辨哲学中就已经以抽象思辨的形式进行了这个方面的伟大的工作，而且这些成果直接构成了马克思实践哲学内容嬗变的理论资源。比如黑格尔在《精神现象学》中关于劳动在主奴意识中作为实践的中介意义的论述，以及他在《法哲学原理》中关于市民社会作为“精神的动物世界”的二律背反的精彩的分析，都被马克思扬弃在自己的实践哲学之中。但是，在马克思看来，思辨哲学家黑格尔最终还是满足于抽象形式的实践，因为他所谈论的人的实践活动只是人的感性的实践活动的超验的、抽象的表现，也就是说他还是把人的感性的实践活动纳入到了普遍的形而上学原理之中。这样一来，人的感性存在始终与他的实践哲学理论处于尖锐的对立之中，而且他的实践哲学总是高高地君临于现实的人和现实的人类的感性存在之上，根本不能实际地干预事物的进程。所以尽管黑格尔的实践哲学在许多方面提供了真实评述人类关系的因素，但是他的实践哲学仍然有其“思辨的原罪”。因为这种实践哲学最终遗忘了人的感性的实践活动，自身仍然没有逃脱传统实践哲学窠臼，它仍然是在普遍形而上学的实践原理中解决人在自身的感性实践活动中的内在矛盾，所以“思辨哲学家在其他一切场合谈到人的时候，指的都不是具体的东西，而是抽象的东西，即理念、精神等等。”^{14 P49}因此，这种思辨的实践哲学在马克思看来是必须要加以积极的扬弃。只有真正回到物质的生产关系和世界的历史视域中来展现人的感性的实践活动，整个西方实践哲学内容才能彻底地发生改变。崭新的实践哲学才能在这个现实的世界中真正发挥自身应有的作用。

马克思的实践哲学是在对物质生产关系的批判中展现出来的，这决定了我们要理解其自身的内容就无法离开他的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批评国民经济学家把人的生产、劳动仅仅看作是谋生的活动，把劳动者看作是劳动的动物。由于他们根本没有理解生产的本质、人的本质，所以他们就无法对人的生活方式进行考察，无法揭示出人们的现实的生产关系是如何变成纯粹的异己的物质过程，也就无法真正理解这些资本主义异化的产物是应当批判和扬弃的。我们以往理解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通常认为马克思为了反对思辨的唯心论所探讨的纯粹的精神关系，回到了辩证的唯物论所坚持的物质的生产关系，因此马克思把人、劳动当作物质来看待就是“唯物主义”，这纯粹是误解，是把马克思要批判的东西当作了马克思所主张的东西了。其实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就是他的实践哲学，因此马克思是把政治经济学作为哲学来研究的，把劳动者作为人来研究的，把生产活动作为人的生活方式来研究的。只有这样才能真正看出人为什么会变为物，物又为什么统治着人。马克思实践哲学的最终目标是要恢复人的本质力量的全面的丰富性和完整性，使人获得全面发展，使人的精神与精神的外化融为一体，使人的产品回到人本身。因此，马克思认为真正的实践哲学是从在一定物质条件下活动着的人们的物质生产活动出发，并且在对其批判的过程中阐释出来的。真正把人与动物区别开来的是意识、宗教或别的什么，而是人的生产活动。“人们生产自己的生活资料，同时间接地生产着自己的物质生活本身。”所以，人的生产方式就是人的生活方式。“个人怎样表现自己的生活，他们自己就是这样。因此，他们是什么样的，这同他们的生产是一致的——既和他们生产什么一致，又和他们怎样生产一致。”^{15 P67-68}追问人的存在方式，必须批判人的生产方式，特别是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

资产阶级社会作为直接从生产和交往中发展起来的社会组织，较之以往的社会组织而言其自身生产关系的变革是非常彻底的。“生产的不断变革，一切社会状况不停的动荡，永远的不安定和变动，这就是资产阶级时代不同于过去一切时代的地方。一切固定僵化的关系以及与之相适应的素被尊崇的观念和见解都被消除了，一切新形成的关系等不到固定下来就陈旧了。一切等级的和固定的东西都烟消云散

了，一切神圣的东西都被亵渎了。人们终于不得不用冷静的眼光来看他们的生活地位、他们的相互关系。”^{1 51 P275}在这种生产关系中人的力量越来越转化为物的力量，成为一种异己的统治力量。在这种情况下，对于无产者来说，他们的一切生活条件都已经变成了一种偶然的东西，一种他们根本无法加以控制的东西，甚至没有任何社会组织能够帮助他们对其加以控制。他们作为有个性的个人和他们作为完全受制于异己力量支配的偶然的个人之间的矛盾，对他们而言已经一目了然了。“他们同生产力并同他们自身的存在还保持着的唯一联系，即劳动，在他们那里已经失去了任何自主活动的假象，而且只能用摧残生命的方式来维持他们的生命。”^{1 51 P128}人的自我异化达到了顶点，如何扬弃这种异化就成为实践哲学必须回答的问题。

依靠思想的力量，通过抽象形式的实践来加以解决是不行的，只能通过人的实践力量重新驾驭这些物的力量，才能使个人获得全面发展。但是没有共同体是不可能实现这一目的的。“只有在共同体中，个人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其才能的手段，也就是说，只有在共同体中才可能有个人自由。”^{1 51 P119}这样的共同体就是共产主义，即自由人的联合体，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前提，最终使每个人都获得全面的发展。由于这个真实的共同体不是个体遵循某种普遍的实践法则建立起来的，所以它并不是我们应当与之相适应的理想；同时，这个共同体也不是个体为了过上善的生活而必须升入的作为“地上圣物”的国家共同体，因此它也不是我们应当确立的状况。我们所谓的共产主义就是那种消灭现存状况的现实的运动。所以，在马克思实践哲学那里，人类的解放不再是一种思想活动，而是一种现实活动。这一活动的条件直接由现有的前提产生，即人们身处其中作为社会基本结构的生产关系。马克思在世界历史的视域中对这一前提进行了深入的剖析，由此获得了追问人的存在方式的更为开阔的境域。

三

在世界历史性的境域中我们看到马克思关于技术实践的思考在今天也是发人深省的。通常人们是在人类学的意义上来理解技术的本质，把技术作为人类学意义上的现象加以把握，认为技术是工具和人的行为。这种工具论和人类学的技术规定已经成为通行于世的关于技术的观念，这种观念也直接左右着人们对马克思关于技术实践的思考。但是当我们真正深入到马克思所开辟的世界历史视域中的时候，我们发现他对技术本质的揭示完全是在存在论的意义上展开的，也就是说，在他看来技术是一种存在论意义上的现象，在本质上比作为工具和人的行为更具有存在的境域，也因而是更有力、更深刻地参与塑造人的历史性的存在境域。在马克思看来，现代工业的技术基础是革命的，与之相比所有以往的生产方式的技术基础本质上是保守的。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100年的阶级统治中创造了惊人的生产力，而这直接来自现代工业技术革命在现代社会生产力发展中所发挥的巨大作用，马克思对此进行了精彩的描述。但是这种描述并不意味着他对现代工业技术持乐观主义的态度，正如他对现代工业技术所造成的人的自我异化的分析不代表着技术悲观主义的论调一样。因为所有这些盲目的肯定和否定都是我们对现代工业技术的本质茫然无知的表现，都是我们仍然在人类学和工具论的意义上来理解和解释技术本质使然。

马克思在对“机器和大工业”的分析中明确指出，对于机器的发展我们必须从人的历史性的存在中加以把握，我们应当努力从人们的现实生活关系中引申出机器自身的历史发展过程，这是惟一的唯物主义的方法，因而也是惟一的科学的方法。“那种排除历史过程的、抽象的自然科学的唯物主义的缺点，每当它的代表越出自己的专业范围时，就在他们的抽象的和唯心主义的观念中立刻显露出来。”^{1 61 P410}比如在数学家和力学家看来，工具是简单的机器，机器是复杂的工具，他们根本看不出二者之间的本质区别。在马克思看来，这种说明对于我们理解机器的发展毫无用处，因为其中没有历史的要素。就机器本身而言，我们只能说机器就是机器，但是它在一定的关系下就成为了资本，正如黑人就是黑人，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他才成为奴隶一样。所以只有在机器成为资本的前提下，我们才能真正理解机器的发展，以及这种发展和整个大工业的发展。“随着新生产力的获得，人们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随着生产方式

即谋生的方式的改变，人们也就会改变自己的一切社会关系。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的社会。^[1] ⑨ P142] 所以作为整个机器大工业基础的现代技术并不能被简单地等同于人们所控制和掌握的现代工具，应该看到它的本质是直接与人的本质，与人所处的一定社会的历史的生产关系联系在一起的。正是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机器自身也经历了一个从工场手工业到机器大工业的巨大的历史进步，整个现代技术获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作为机器大工业的现代技术在这里已经完全展现为人的存在境域。人虽然是这种技术的推动者，但是人自身已经完全卷入其中，人的自我异化以及自我异化的扬弃都在这一境域中开辟出自己的道路。

由此，人的存在方式在这一历史性的存在境域中获得了充分而有力的揭示。一方面，随着现代技术的本质在工厂制度中的完成，人的自我异化在这一存在的境域中越发凸现出来，“在工场手工业和手工业中，是工人利用工具，在工厂中，是工人服侍机器。在前一种场合，劳动资料的运动从工人出发，在后一种场合，则是工人跟随劳动资料的运动。在工场手工业中，工人是一个活机构的肢体。在工厂中，死机构独立于工人而存在，工人被当作活的附属物并入死机构。”^{[1] ⑩ P463} 另一方面，如果现代技术的本质展现出来，那么整个劳动的变换、职能的更动以及工人的全面流动性都作为无法克服的自然历史规律为自己开辟着道路，这无疑为人的全面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这一社会变革的历史性因素尽管与整个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直接矛盾，但是“一种历史生产形式的矛盾的发展，是这种形式瓦解和改造的惟一的历史道路。”^{[1] ⑪ P535} 因此，在马克思看来，人的全面发展并不是一个遥远的彼岸世界的梦想，为适应现代技术本质而设立的工艺学校、农业学校以及各类职业学校的发展，已经为这种全面发展的个人提供了某种可能。

在分析马克思实践哲学的具体内容中，我们一再遭遇到马克思那深邃的历史眼光，就是凭借这种眼光，他关于生产的本质和技术的本质的分析，使我们看到了整个西方实践哲学传统在这里所发生的嬗变，看到了由康德、黑格尔所开辟的理性主义的实践哲学在这里所发生的转换。可以说，他的实践哲学浸透了历史性的内涵，人的历史性的存在在此获得了一次彻底的探究。或许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海德格尔说：“因为马克思在体会到异化的时候深入到历史的本质性的一度中去了，所以马克思主义关于历史的观点比其余的历史学家优越。但因为胡塞尔没有，据我看来萨特也没有在存在中认识到历史事物的本质性，所以现象学没有、存在主义也没有达到这样的一度中，在此一度中才有可能有资格和马克思主义交谈。”^{[7] ⑦ P383} 当我们跟随马克思一起在存在中去探寻历史事物的本质性时，我们就再一次深入到他对整个资本主义社会的批判之中，在那里我们清楚地看到整个实践哲学已经成为对生产和技术本质的批判，传统实践哲学在这里已经发生了实质性的改变。

[参考文献]

- [1] 亚里士多德.尼各马可伦理学 [M].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
- [2] 康德.实践理性批判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
- [3] 康德.道德形而上学原理 [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 [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7.
- [5]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7] 海德格尔选集（上卷）[M]. 上海：三联书店，1996.

责任编辑：罗 萍

新术语与真精神 ——詹姆逊的马克思主义观

◎ 刘 梅

[摘要] 詹姆逊通过“现实存在的马克思主义”、“后现代马克思主义”、“诗学马克思主义”的崭新话语展现了他所理解的马克思主义的实践精神、文化精神、乌托邦精神。他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念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对我们具有无限的启迪和鼓舞。

[关键词] 詹姆逊 马克思主义 实践精神 文化精神 乌托邦精神

中图分类号：B089.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053-05

美国的弗雷德里克·詹姆逊(Fredric Jameson, 1934—)，是当代西方最负盛名的后现代主义文化批判家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当马克思主义在西方学术界遭到冷遇之际，他在一系列著述中表达了对马克思主义的新见解和执着追求，在深具吸引力的一系列“新术语”之后，其关于马克思主义的“真精神”不仅发人深醒而且令人动容。

一、现实存在的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的实践精神

在我们还埋在故纸堆里“啃”马克思主义经典原著，在西方马克思主义大肆叫嚣“历史终结”之时，詹姆逊专门以“论现实存在的马克思主义”为题，联系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发展现实，对马克思主义的现实性进行了有力的论证，揭示了马克思主义的实践精神。

詹姆逊同意德里达著作中反复强调的马克思主义既不是本体论也不是哲学的观点，认为马克思与弗洛伊德两者的独到之处是他们都致力于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的“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也就是说，世上并不存在任何可以写在纸上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在詹姆逊的理解中，马克思主义不是一种哲学，更不是远离现实生活的辩证唯物主义。他说：“我觉得苏联马克思主义，或者说马克思主义的‘东正教’最可悲之处就在于它抱着这样一种观念，即人们可以绘出一幅世界整体的无所不包的画面。这幅画的名字便是辩证唯物主义。……我对这种观念一直是强烈抵制的。也许在一个非常空泛模糊的意义上我们可以把马克思主义称作哲学。但我不会在任何实质意义上把它当哲学看待。”^{18) P18} 詹姆逊之所以不把马克思主义作为哲学看待，是因为他认为哲学就是“思辨哲学”，而马克思主义是“理论与实践的统一”。

詹姆逊从现实生活和特定的历史背景出发来理解马克思主义的意识形态特性及各种形式问题。他认为马克思主义不仅是一门科学，而且是一种意识形态。他说：“我认为马克思主义就是一种意识形态，而我们都受到各自国家的、民族的、个人的以及心理的特定处境的制约。总的来讲有许多根深蒂固的意识形态或阶级信念是我们自己意识不到的，马克思主义也不例外。所有著名的马克思主义者都来自特定的个人、阶级和民族背景。他们生产出来的是一些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19) P20} 詹姆逊不仅从特定的个人、阶级和民族背景出发来断定马克思主义的意识形态特性，而且从各种理论对其具体的、历史的处境来理解马克思主义的形式问题。他指出：“在今天的世界上，应该存在着几种不同的马克思主义……其中每一种马克思主义都满足了其自身社会、经济体系的特定需要。”而这些“形形色色的马克思主义——众所周知存在着多种互不兼容的马克思主义——不过是：马克思主义科学在历史和具体的历史条

作者简介 刘梅，华南师范大学政治与行政学院副教授（广东 广州，510631）。

件下的各种局部的意识形态，它们既包含着各自的优越性，也包含着各自的局限性……，它们具有各自的基于自身条件的特殊性，体现其辩护人的阶级决定及其文化的民族的视野。”^{[1] [2] P264-265]} 詹姆逊认识到了各种形式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及其局限性与所处时代和社会现实的联系，认为马克思主义的多样性恰恰显示出其同现实世界生机勃勃的相关性。

他继承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分期理论，并受丹尼尔·贝尔后工业社会理论及后现代思潮的影响，把资本主义划分为三个“特定变异”的阶段：第一阶段是如马克思所说的民族资本主义（或工业资本主义）；第二阶段是如列宁阐述的垄断资本主义（或帝国主义）；第三阶段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逐步形成的“跨国”资本主义或如曼德尔所说的“晚期资本主义”（或后工业资本主义）。

詹姆逊明确表示：“我的核心观点是，今日的资本主义并未发生根本性的变化。”因为：“按照马克思的观点，资本主义的本质特征是资本的无限扩张。而这一特征在当今的资本主义那里没有发生根本性的变化。”^{[3] P71} 尽管资本主义作为一种富有弹性和适应能力的制度与生产方式，千方百计地企图消除其危机，但其基本策略是无效的。首先资本主义体系扩张必然受阻。在资本主义发展的第三个时期，尽管经济“全球化”使资本和市场空前扩张，但“目前这一‘跨国公司’资本主义时期（即便在苏联解体以后），很难在欧洲、美国和日本这三个中心之间达成平衡，每一中心都有其卫星国作为其屏障。”^{[4] P2} 其次，资本主义企图借助不断推进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以大量推出新型商品从而拯救危机的策略也是无效的，因为，科学技术要发挥作用是离不开经济动力的，而后现代资本主义缺乏这样的经济动力。詹姆逊因而断言：资本主义不仅危机依旧，而且其危机是“体系性的”。因此，以资本主义的内在矛盾为研究对象的马克思主义不仅不会“终结”，而且将更为时代所需，更显生机和活力。

由上可见，在詹姆逊的马克思主义观中，现实性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本质，而实践精神是马克思主义的真精神。

二、后现代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的文化精神

詹姆逊不仅将后现代时期与资本主义发展的第三阶段相对应，将后现代资本主义作为马克思主义现实研究的对象，而且将后现代主义确定为与晚期资本主义经济体系相联系的文化逻辑，并进行了广泛的后现代主义的马克思主义的文化批判。在詹姆逊看来，文化批判是晚期资本主义的一条救赎道路，文化精神是后现代马克思主义的主要特征。

詹姆逊根据一种不同的历史叙事，将资本主义发展描述为三个阶段：18世纪的民族资本主义；19世纪末的垄断资本主义；二战之后和当前时代的跨国资本主义。并与此相对应，将西方资本主义文化发展分为三个层次：对应于市场资本主义的现实主义；对应于垄断资本主义的现代主义；对应于跨国资本主义的后现代主义。詹姆逊认为形形色色的后马克思主义与资本主义发展的第三阶段同时发生，并被更加现代的或称后现代的马克思主义所效仿。他说：“因为马克思主义是关于资本主义的惟一科学；其认识论方面的使命在于它具有描述资本主义历史起源的无限能力。这就是为什么后现代的资本主义必然导致与自身相对应的后现代马克思主义的原因所在。”^{[5] [6] P84}

在詹姆逊看来，后现代马克思主义，是从晚期资本主义的当代体系中产生出来的，它们与以前的马克思主义的不同之处在于文化上的特点，因为后现代主义与消费社会有着密切的关系，一方面文化变成了商业，后现代主义完全地使任何一种和所有的艺术成为商品生产的一部分，即便是艺术也纯粹被安置到消费者逻辑的路线上；而另一方面，按过去的习惯被看作是经济或商业的东西，现在变成了文化。^{[7] [8] P9} 而作为一种对现代主义主流的既定形式的特殊反动而出现的后现代主义，其明显的特征是消解了大众文化和精英文化的界限，标志着现代主义的终结和后现代主义的断裂和崛起。在詹姆逊看来，“后现代主义为我们今天的文化带来一种全新的文本——其内容形式及经验范畴，皆与昔日的文化产品大相径庭。”^{[9] [10] P424} 与具有高雅艺术和大众文化区别的现代性相反，后现代性中的所有文化都包容在大众的和通

俗的文化中了。詹姆逊说：“后现代主义的种种姿态，我们今天的群众不但易于接受，并且乐于把玩，其中的原因，在于后现代的文化整体早已被既存的社会体制所吸纳，跟当前西方世界的正统文化融为一体了”。^{[1] [2] P428}因此，他认为应将后现代主义，即作为一种意识形态的后现代主义，理解为我们整个社会及其文化或生活方式中更深刻的结构变化的一种象征。而所谓“文化帝国主义”，“那就是美国文化产品的输出，包括电影、电视、信息和假信息、意识形态、音乐、体育、服饰风格和其他时尚，这一切是美国唯利是图的工业的养料以及美国对别的国家施加物质和思想影响的最强有力的工具。”^{[1] [2] P13}詹姆逊进而指出，由于社会主义的文化传统从来就没有强大到足以抵制西方消费品的吸引力，因此，东方国家的民族文化生产将会遭到文化帝国主义的破坏。这种破坏既表现为物质层面的经济利益，又表现为社会层面的美国化带来的价值观的变化。他精辟地指出，英语确切地说并不是一种文化语言，而是用于金钱和权力的用语；而好莱坞不仅是一个商业名称，而且是一场根本的晚期资本主义阶段的文化革命，在这场革命中，美国不仅赢得了经济利益，而且输出了美国生活方式。詹姆逊自问自答：“激动人心的世界历史的发展会是什么样的呢？从长远来看，将是一种新的全球性的对立的语言和文化。我相信，在这种语言和文化的产生中，马克思主义将扮演一个基本的角色。”^{[1] [2] P14}

詹姆逊不仅揭示了晚期资本主义的文化特征和文化逻辑，对其进行后现代主义的文化定位，而且坚持将后现代主义文化放在马克思主义分析框架中，以马克思主义立场对后现代主义文化进行批判。他应用马克思主义商品拜物教理论解释大众文化，用马克思主义辩证的、整体的观点看待大众文化与精英文化的对立，用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观点分析大众文化的起因与基础，并认为只有用马克思主义阶级的观点引入大众文化理论中才能使这一理论具有战斗性。提出只有通过阶级分析才能真正唤起人们对当今社会中文化压抑的警觉，从而介入到当前的文化生活中来。他还从马克思主义的总体性观点出发思考后现代社会是走向差异还是走向同一的问题，认为“美感的生产已经完全被吸纳在商品生产的总体过程之中”，资本正呈强劲的整体化趋势，不但日益强有力地渗透入文化、地理之中，而且对人的心理也表现出了非凡的同化力。后现代社会是一个总体，作为一种文化现象的后现代主义也是一个总体，用马克思主义的总体观分析后现代主义文化，必须把握“文化主导”这一概念。他说：“我认为，只有透过‘文化主导’的概念来掌握后现代主义，才能更全面地了解这个历史时期的总体文化特质。有了‘文化主导’这个论述观念，我们才可以把一连串非主导的、从属的、有异于主流的文化面貌聚合起来，从而在一个更能兼容并收的架构里讨论问题。”^{[1] [2] P427}按照詹姆逊的理解，后现代主义是晚期资本主义的文化逻辑，它必然衍生后现代马克思主义的文化批判精神。

詹姆逊不仅将晚期资本主义、马克思主义与后现代主义文化三者联系起来考虑问题，揭示了后现代马克思主义的文化精神，而且从更高意义上认为马克思主义本身就是一份珍贵的人类文化遗产。他说：“马克思主义业已充分渗透到各个学科的内部，在各个领域存在着、活动着，早已不是一种专门化的知识或思想分工了。”^{[1] [2] P20}马克思主义作为一种人类文化遗产，现在不是人们要不要接受它的问题，而是如何接受影响和接受多少影响的问题。他甚至提出要在美国“创立一种马克思主义的文化，把马克思主义变为一种不可避免的存在，变为美国社会、文化和学术生活中的一个独具一格、富于创新、清楚明白的声音”，要“为将来的斗争形成一个马克思主义的知识分子的圈子”，他将此作为“当今马克思主义教师行业和激进的学术研究的最高使命”。^{[1] [2] P48}

詹姆逊关于后现代马克思主义的话语不仅向我们传达了马克思主义的文化精神的重要意义，而且也展示了他对马克思主义的执着信念和追求。

三、诗学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的乌托邦精神

“诗”在古希腊的语言中是指创造，诗人就是创造者，诗性也就是创造的属性。海德格尔将诗与哲学运思放在同等地位，认为诗不仅是艺术的核心内容，而且也是思的本质属性。在18世纪末到19世纪

初，德国兴起了诗性哲学，它用以指称那些以浪漫的诗人气质表达对人类境遇的诗意般的终极关怀的哲学，这种哲学不仅具有明显创造性的特征，而且也体现出诗性的境界和人文主义的理想精神。诗性哲学始于对理性至上哲学的反思，它的兴起在于世界诗意的匮乏。文艺复兴以后，科学的不断发展导致理性主义的泛滥，技术理性消解了人性，科学技术破坏了世界的和谐，也影响了思，哲学始终在理想与现实、超验与经验、诗性与物性的两极摆动。因此，注重人的内在心灵开拓和世界的诗意生成成为哲学发展的方向。诗性哲学倡导一种诗意化的生活态度和思维方式，它主张使扭曲的人性生成诗性，使世俗的人生走向审美的人生，使缺憾的世界走向诗化的世界。海德格尔提出人的“诗意地栖居”，这不是让人进入虚幻的梦境之中，而是诗意化的生活，亦即理想化的生活。一旦人以诗意化方式而生存，世界以诗意化方式而存在，那么，哲学就不再是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的总结，而成为了人的诗性的创造。

中国自20世纪80年代起引进“西方马克思主义”，西方马克思主义首先被视为对消费社会的异化和庸俗化现象的审美的抗议，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如阿多诺、马尔库塞等时常被与谢林、尼采或海德格尔这样的“诗意哲学家”相提并论，诗意成为西方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引人入胜的特征，“西方马克思主义”也常常被作为一种“诗学马克思主义”看待。詹姆逊十分肯定诗学马克思主义的意义，他说“我认为这也是建造马克思主义的乌托邦特色。其目的是从狭窄的经济决定论中解脱出来，去寻求一种存在论的、诗意的景观，去探讨世界存在及人类生活的各种可能。”因为，“在目前环境下，人类生活业已被急剧地压缩为理性化、技术和市场这类事物，因而重新伸张改变这个世界的乌托邦要求变得越发刻不容缓了。”^[1] P34-35] 詹姆逊把马克思主义放在诗意哲学的框架中，把让马克思主义去寻求一种存在论的、诗意的景观与建造马克思主义的乌托邦特色联系在一起，并特别发挥了其乌托邦精神。

乌托邦一词在人们的习惯理解中是空想主义的代名词，自从科学社会主义创立，其理想主义的含义便被彻底剔除了。1918年，恩斯特·布洛赫发表《乌托邦精神》，并在《希望的原理》中完善了“具体的乌托邦”理论，乌托邦从此得以正名，其内涵的理想主义精神得到恢复。布洛赫从哲学层面系统论述了乌托邦，他不仅将“乌托邦”解释为“朝向尚未实现的可能性的盼望、希望和意向”，而且从世界的“本质”意义上阐述乌托邦存在的必然，认为这个世界是一个“充满”或者说“就是”乌托邦的世界，从客观世界来说，它本身就具有内在的发展“趋势”和“潜能”，而人类的一切文化现象是对这种趋势的认识和对发展前景的美好想象。乌托邦社会主义(包括马克思主义在内)属于“社会乌托邦”，就是对理想社会的勾勒、描绘或设计。西方马克思主义从人本主义角度宣扬乌托邦精神。他们关注人的本质的实现和人的潜能的发挥，从生产力之外的人的意识和人的本能结构中去寻找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最终根源，恢复了传统空想社会主义者从人性出发批判现实、构建未来社会的努力。弗洛姆认为“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的概念是从他关于人的概念中推导出来的。”社会主义只能建立在“人的本质”的真正实现基础之上。马尔库塞认为爱欲是人的本质，是人的生命本能，他从爱欲的解放出发虚构了人类解放的途径。阿多诺肯定艺术能将“乌托邦和谐”展示出来，但他多数时候对社会乌托邦的存在持怀疑、批判和拒绝的态度，认为实现了的社会主义、甚至“摆脱了枷锁的、产品丰富”的共产主义社会，并不必然就是实现了人的自由的“千年王国”，因为事实总比幻想和理论预期要复杂得多。马尔库塞甚至通过宣称“乌托邦的终结”来企图说明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终结。

詹姆逊同那些具有乌托邦情结的西方思想家一样肯定乌托邦精神，甚至赞扬乌托邦的功能。所不同的是，他不停留于对乌托邦的一般性或中性化的论述，他突破了关于乌托邦的人本主义论述框架。他不仅以一个文学理论家的浪漫情怀将乌托邦与理想和希望相联系，而且以一个马克思主义者的严肃立场将乌托邦与社会政治相联系。因此，现实和理想、诗性和意识形态性共聚于乌托邦精神中，成为了詹姆逊诗学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特征。詹姆逊充分肯定了诗学马克思主义的政治影响的正面效应，认为它在西方20世纪60年代的影响在更大意义上是“政治性”的，政治有诸如罢工之类的经济层面的表现，也有“对

更为合理的社会制度的憧憬和描绘”。他认为“理想总是非常重要的”，“我们有充分的理由致力于这种远景”，“我们必须不断地取代历史境遇中的理想”，“重新伸张改变这个世界的乌托邦要求。”^{[1][2] P34-35}他寄希望于社会主义乌托邦，他说：“关于社会主义，这里指不同于苏联共产主义的一种历史发展，我们必须尊重它作为一种政治的、社会的和理想的目标的必然性；作为一种未来规划，它也是一种乌托邦式的观点和替代现存社会体制的体制选择。”^{[1][2] P75}

詹姆逊将乌托邦精神作为马克思主义反对神秘化，探索不同于资本主义社会发展道路的内驱力，并因此高度赞扬乌托邦的功能。他认为“马克思主义是一种十分有力的非神秘化形式”，击破人们心中的各式各样的幻想和假象，对“经济”、“阶级”等严重神秘化了的东西进行非神秘化，是马克思的一项长期的工作，这项工作必须与“探索不同于资本主义社会发展道路的广阔视野结合起来”，也就是与某种乌托邦因素或乌托邦冲动联系起来。非神秘化工作和乌托邦冲动是马克思主义的两种驱动力。这两种驱动力结合在一起，使关于未来的乌托邦憧憬与日常生活中所称的宗教性质的东西相区分。詹姆逊明确表示“偏爱乌托邦这个字眼”，认为在各种乌托邦的冲动中，惟有马克思主义乌托邦内驱力才能与种种宗教冲动加以抗衡。他说：“目之所及，我还看不到其他的能够替代马克思主义的乌托邦形式”。^{[1][2] P32}

詹姆逊认为乌托邦在本质上讲是政治性的。他从实际存在出发，对乌托邦与政治的关系进行了深刻的辩证分析。他说：“现在，我们有必要对乌托邦与政治的关系问题作一个比较满意的概括。我不妨说乌托邦诞生于政治悬而未决之时，我更想说乌托邦诞生于政治终结之时；或者，借用拉康的术语来表述，诞生于政治已经被逐出社会领域的时候；还可以借用具有德里达意味的话来说，诞生于政治的密码化时候。”^{[1][2] P378}詹姆逊不仅认为乌托邦的产生与政治实践紧密相联系，而且认为任何一种实践的、激进的政治方案都需要乌托邦。他说“如果没有乌托邦想象，就不会有任何一种实践的激进政治。”^{[1][2] P371}詹姆逊特别强调了乌托邦对于政治实践的意义，但同时又指出，“乌托邦需要与政治机构保持一定距离，这有助于乌托邦围绕着政治机构展开关于社会重建和结构重组的各种无穷无尽的梦想。”^{[1][2] P380}

詹姆逊肯定乌托邦具有深刻意识形态意义，认为不仅所有的乌托邦源于一种具体的阶级立场，而且乌托邦的根本性的主题反映了一种具体的阶级—历史立场或者视角。他将这种乌托邦政治意识贯彻到文学文本的解读和后现代主义文化批判中，认为文学/文化既受到意识形态尤其是政治的“遏制”，又潜在的存在着“乌托邦欲望”这一抵制意识形态与主流政治的力量。他指出必须同时承认艺术文本内的意识形态和乌托邦功能，马克思主义文化研究才有希望在政治实践中发挥作用。正因为詹姆逊将马克思主义与政治乌托邦和意识形态紧密联系，所以他相信诗学马克思主义代表整个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新趋向。

詹姆逊通过“现实存在的马克思主义”、“后现代马克思主义”、“诗学马克思主义”的崭新话语展现了马克思主义的实践精神、文化精神、乌托邦精神。他以一个文学家的浪漫情怀与诗性想象，以一个文化批判家的广阔视野与文化洞见，以一个马克思主义者的现实态度与严肃立场，充分表达了他对社会现实的理性关注和对社会理想的浪漫哲思。他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念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对我们具有无限的启迪和鼓舞意义。

【参考文献】

- [1] (美) F.R.詹姆逊.晚期资本主义的文化逻辑 [M].北京：三联书店，1997.
- [2] (美) F.R.詹姆逊.全球化时代的“马克思主义” [M].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
- [3] (美) F.R.詹姆逊.关于现实存在的马克思主义的五个主题 [J].每月评论，1996，(11).
- [4] (美) F.R.詹姆逊.后资本主义是现实存在的马克思主义的课题 [J].宁跃译.国外社会科学，1996，(3).
- [5] (美) F.R.詹姆逊.文化研究和政治意识 [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

责任编辑：何蔚荣

天体•人体•经络

——从“以道论之”的思维方式上试论经络发现的奥秘

◎ 刘明武

[摘要] 研究经络的发现，不能仅仅就经络论经络，应该将其放在整个中医文化里来认识。讨论中医文化也不能仅仅局限于中医文化，而应将其放在整个中华文化里来认识。以文化之源论中医起源，以中国哲学论中医之术，是本文的研究思路。一种文化背后，隐藏着一种思维方式。中华文化、中医文化产生在同一思维方式之下，这就是“以道论之”或“以一论之”的思维方式。本文的目的，不是在叙述“祖先创造了什么”，而是寻找“祖先发明创造时的思维方式”。如果优秀的子孙继承了这种思维方式，应在祖先的基础上创造出新的辉煌。

[关键词] 天体 人体 经络 以道论之

中图分类号 R-02; B2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5) 11-0058-09

经络神秘吗？如果说不神秘，确实存在于人体之中的经络为什么用解剖与分析的方法无法认识？如果说神秘，中华先贤为什么在没有借助上帝与现代先进仪器帮助的前提下，在几千年前就发现了经络，并将其详细记载在了《黄帝内经》（以下简称《内经》）之中。

经络发现的奥秘，是本文关心的主题。为了阐明主题，必须先谈文化。本文的目的，不是在叙述“祖先创造了什么”，而是寻找“祖先发明创造的思维方式”。

一、《内经》之前的医学基础与雏形

《内经》集中医理论之大成，但笔者认为，这里并不是中医理论的起始点。研究中医的起点，应追溯中华文化之源。以文化之源论中医起源，是本文的思路。

（一）《周易》中的医学基础

《易》位于群经之首，寻找中医文化的起点，理应从《周易》开始。唐代名医孙思邈在《备急千金要方》开篇之处指出：大医须懂《周易》。明代名医张介宾把孙思邈的论断精简为一句话：“不知易，不足以言太医。”（《类经·附翼》）两代名医共同认为，《易》医相通，医易同源。

1. 两部经典，同一基础。《周易》首先出现的是卦。卦，由阴阳两爻所组成。一阴一阳是《周易》的基础。一阴一阳的作用在何处？《周易》以阴阳论形上之道，论形象之天地，论日月，论水火，论山泽，论风雷，论男女，从阴阳两爻开始，已奠定了天体与人体对应的哲理基础。

阴阳亦是《内经》的基础。请看以下三个论断：“阴阳者，天地之道也，万物之纲纪，变化之父母，生杀之本始，神明之府也。”（《素问·阴阳应象大论》）“太虚寥廓，肇基化元，万物资始，五运终天，布气真灵，揔统坤元，九星悬朗，七曜周旋，曰阴曰阳，曰柔曰刚，幽显既位，寒暑弛张，生生化化，

作者简介 刘明武，珠海经济特区斯达公司总工程师（广东 珠海，519000）。

品物咸章。”（《素问·天元纪大论》）“圣人之治病也，必知天地阴阳，四时经纪，五脏六腑，雌雄表里。”（《素问·疏五过论》）

三个论断告诉后人，一旦掌握了阴阳这把钥匙，就可以顺利进入《内经》，就可以认识四种世界：形上形下两个世界；大小两个世界；无机与有机两个世界；生死两个世界。还可以认识男女、气血、脏腑、雌雄、表里……

医易同源，同以阴阳为基也；医易同理，以同一立场来认识天体与人体也。

2. 两部经典，同一对应方法。人文与天文对应，人德与天德对应，天体与人体对应，时空与人对应，这是《周易》、《内经》两部经典中的对应方法。

人文与天文的对应，《周易·贲·彖传》有经典之论：“刚柔交错，天文也。文明以止，人文也。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

人德与天德的对应，《周易·乾·文言》有经典之论：“夫大人者，与天地合其德”。

天体与人体的对应，《周易·说卦传》用八卦建立起了两个模型——天体模型与人体模型。在八卦卦象里，天体与人体之间已建立起了详尽的对应关系。

时空与人的对应，《周易·说卦传》揭示出了八卦中的时空观。空间分东西南北，时间分春夏秋冬。时空物三者之间是相互对应的。时空不离物，物不离时空。三者均呈圆周状，始终处于周而复始、无限循环的运动之中。

《内经》一论养生，二论治病。人生于天地之间，活在四时之内，养生与治病必须认识天地四时与人之间的对应关系。

养生养在德上，《素问·上古天真论》曰：“以其德全而不危”。德全在何处？全在顺应天地之道上，天地之道亦即阴阳之道。其知道者，可以长寿至百岁。

治病需要和谐于时空。《内经》认为，人生长在四时四方之中，四时有四时之病，四方有四方之病；不知四时之变，不知四方之异，难为医圣。强调四时之序的重要性，《素问·四气调神论》有精辟之论：“夫四时阴阳者，万物之根本也，所以圣人春夏养阳，秋冬养阴……是谓得道。道者，圣人行之，愚者佩之。”能否遵循四时之序，在这里是“圣人”与“愚者”的分界线。

（二）《尚书》、《左传》、《国语》中的医学基础

1. 自然哲理与治国之理。阴阳与五行，在《帛书周易》出土之前，一直被学、医两界认为是两分关系，或先后关系。《帛书周易》出土之后，问题得到了解答，阴阳与五行是一体关系，是同根同源的关系。天道论阴阳，地道论五行，阴阳与五行在源头的文化里，具有相似的重要性。

五行在《尚书》之中既是自然之理，又是治国之理。《尚书·甘誓》曰：“有扈氏威侮五行。”夏启以此为由讨伐了有扈氏，由此可见五行在夏代的重要性。

《尚书·大禹谟》曰：“德为善政，政在养民。水、火、金、木、土、谷惟修，正德、利用、厚生惟和。”养民之政中，首先出现的是五行。五行之重要性，可见一斑。

《尚书·洪范》曰：“一、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水曰润下，火曰炎上，木曰曲直，金曰从革，土爰稼穡。润下作咸，炎上作苦，曲直作酸，从革作辛，稼穡作甘。”《洪范》九畴即治理天下的九条法则，五行位于九畴之首。五行之重要性，可见一斑。

《左传·文公七年》出现了六府之说，其中包括五行。《左传》认为，如果君王背离了六府之理，人民就会背离君王。

在《国语·周语》里，五行是自然哲理，亦是圣人君王必须明白的治国之理。

2. 自然哲理与长寿治病之理。治国之理，能否用以养生治病呢？答案是肯定的。

五行，在《内经》中是养生治病之理。《内经·藏气法时论》曰：“五行者，金木水火土也，更贵更贱，以知死生，以决成败，而定五藏之气，间甚之时，死生之期也。”知五行，可以“以知死生”。以知死生，在养生治病的范围内。

《内经》第一次明确指出，五行之间存在着相生相克关系。相生关系为：金生水，水生木，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相生关系在平面上构成了一个无限循环的圆周图。相克关系为：金克木，木克土，土克水，水克火，火克木。相克关系在圆周图内构成了一个完美五角星。物质世界如果有生无克，就会过亢为灾；反之，有克而无生，物质世界就会消亡。五行之理在文化经典中为天地之理，在《内经》中为人体五官五脏之理。天地之理与人体之理，在五行中发生了巧妙的对应。

以五行之间相生相克为参照坐标，《内经》在五方、五时、五脏、五味、五果、五色、五谷、五音之间建立了相生相克关系。相生相克应用于临床，其奇特方法为“此处有病，治在相克之处”。如《难经·第七十七难》所言：“见肝之病，则知肝当传之于脾，故先实脾气”。肝属木，木克土，脾属土，所以见肝有病，先补之以脾。救火救在火前头，如此大局观与系统论，完全优于“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具体论。按照相生相克的原理，利用五音、五谷、五果、五味各自的特性，可以在阴阳、气血、寒热、虚实间进行损益，达到平衡之“平”的效果。

（三）《周礼》、《礼记》中的医学基础

1. 重视饮食的原则。《周礼》中出现了食、疾、疡、兽四医。四医食为首，说明《周礼》已奠定了饮食养生与食疗治病的两大原则。食疗养生与食疗治病，在《内经》中形成了专论——《五味》与《五味论》。

2. 四时调五味的原则。《周礼·天官》曰：“凡和，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冬多咸，调以滑甘。”四时调五味的原则，被《内经》所继承，所发展。《内经》指出，酸入肝，苦入心，甘入脾，辛入肺，咸入肾。五脏与五味，有了明确的对应关系。

3. 论病、养病、察病三原则。《周礼·天官》奠定了以四时论病；以五味、五谷、五药养病；以五气、五色、五声察病的三原则。三原则被《内经》全面发展。春温夏热，冬寒秋凉；顺之则昌，逆之则亡。《素问·四气调神大论》指出，逆春气伤肝，逆夏气伤心，逆秋气伤肺，逆冬气伤肾。逆体外四时之气，伤体内五脏之器。

以五味、五谷、五药养病，以五气、五色、五声察病，在《内经》之中形成了多篇专论，《素问》中有《金匮真言论》、《阴阳应象大论》，《灵枢》中有《五阅五使》、《五色》、《五音五味》等。食疗、内病外察，是《内经》的两大独特贡献。

《内经》认为，五脏与五官互为表里。肝开窍于目，心开窍于舌，肺开窍于鼻，肾开窍于耳，脾开窍于唇。内有病，必形于外。犹如树根有病会显示于树叶一样，五脏有病必然会反映到五官上。依据五官上的某种特殊颜色推理出某脏之病，这种表里一体的系统论，是以分析、试验为特征的还原论所不能理解的。

外病内治，调节的是体内平衡。治外病之要，在于疏通经络。外病内治的原则发源于《周礼》，具体方法发展于《内经》。

4. 以天干、五数论五脏的原则。《礼记·月令》中出现这样一组对应关系：四时春夏秋冬；五方东西南北中；十天干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五音角徵宫商羽；五数八七五九六；五味酸苦甘辛咸；五臭膻焦香腥朽；五脏脾肺心肝肾。《礼记》在四时、五方、天干、五音、五数、五味、五臭、五脏之间建立起了相互对应关系。本文重视的是，天干与数的出现。

天干可以记时，记一日之时，记四时之时，记一年之时，记万年之时。五行又可以与五星对应，五

星预示着五种气候——风热湿燥寒。天干的出现，使复杂气候在时间中呈现出了周而复始的规律性。

天上五星运行，地表五种气候交替。五气——五种气候的过或不及，会引起人体疾病。以天气论疾病的运气学，是中医文化的核心内容。天干配五行，使天气与疾病之间有了规律性的对应关系。

“一切都是数。数字中间最重要的是单双关系。”古希腊哲学家毕达哥拉斯认为，数既可以认识世界的本原，还可以表达现实世界的一切。《礼记·月令》与《素问·金匮真言论》出现了五数：八、七、五、九、六。五数可以表达四时、五方、五行、五脏。五数与河图、洛书之数有关。关于数的作用，《素问·阴阳离合论》中的答案是：“阴阳者，数之可十，推之可百，数之可千，推之可万，万之大，不可胜数，然其要一也。”数分奇偶，《灵枢·根结》曰：“阴道偶，阳道奇。”阴阳分奇偶，亦即阴阳分单双。奇偶之数一旦与阴阳相结合，那就可以进入了中华文化中的所有领域。十可推百，百可推千，千可推万，利用数进行推演，《内经》在没有显微镜的条件下，认识显微镜不能认识的问题。数可以表达一切、推演一切，中华先贤认识到了，也做到了。

（四）《老子》、《管子》、《庄子》中的医学基础

1. 相同的哲理。《道德经·第64章》曰：“为之于其未有，治之于其未乱。”《素问·四季调神大论》曰：“圣人不治已病治未病，不治已乱治未乱。”治国治在未乱之前，治病治在未病之前。相似的哲理，《道德经》论治国，《内经》论治病。西医之理只论治病，不论治国。

2. 相似的话语。《管子·水地》中出现了“水为万物本原”的哲理，出现了五味主五脏、五脏主五官的哲理。《管子·五行》中出现了五方（东西南北中）与五行、五风、五音相联系的哲理。这些哲理，在《内经》里均可以看到。本文列出一些关键性的话语，希望读者从中发现《管子》与《内经》之间的联系。

四时阴阳的重要性体现在何处？《管子·四时》曰：“惟圣人知四时。不知四时，乃失国之基。……是故阴阳者天地之大理也，四时者阴阳之大经也。”《内经·四气调神大论》曰：“夫四时阴阳者，万物之根本也。”

人从何处来？《管子·内业》曰：“凡人之生也，天出其精，地出其形，合此以为人。”《素问·宝命全形论》：“夫人生于地，悬命于天，天地合气，命之曰人。”

气之于人重要性如何？《管子·枢言》曰：“有气则生，无气则死，生者以其气。”《素问·调经论》曰：“人之所有者，血与气耳……气复反则生，不反则死。”

物质世界分哪两种形态？《管子·宙合》曰：“大之无外，小之无内。”《灵枢·禁服》曰：“大则无外，小则无内。”

神即奇妙之变化，《管子·内业》曰：“一物能化谓之神。”《素问·天元纪》曰：“物生谓之化，物极谓之变，阴阳不测谓之神。”

3. 道在万物中。无形之道赋存于何处？《庄子·知北游》中答案是：道在天地中，道在小草中，道在瓦片中，亦在屎溺中。从表面上看，这一论断似乎与本文的讨论无关。但从根本处看，道在万物中的哲理，对于解开经络之谜至关重要。

二、源流文化思考与中西文化简要比较

1. 思考与比较。

(1) 《易》医一源。通过源流梳理可以知道，《周易》、《尚书》、《周礼》里面已经有了《内经》的根基，而《礼记》、《道德经》、《管子》、《庄子》里面已经有《内经》的雏形。阴阳是中华文化的根，亦是中医文化的根。《黄帝内经》成书于战国时期，但中医文化却与中华文化同根同源。

(2) 中西医的两大根本差别。西医与中医，在根本处有两大差别：第一，西医与《圣经》无关，与《圣经》中的上帝无关。《内经》则是以《周易》为母源，是以阴阳五行为根基。第二，西医与古希腊哲学无关，而中医首先是文化，是哲学，然后才是医术。西医则是纯粹意义的科学，如《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所说，医学是“研究如何维持健康及预防、减轻、治疗疾病的科学”。

(3) 不同的文化，不同的思维方式。一种文化背后，隐藏着一种创造这种文化的思维方式。不同的文化背后，隐藏着不同的思维方式。

《圣经》第一页上，最先出现的是神。《周易》第一页上，最先出现的是卦。神会说话，卦却是无言之卦。神是人的创造者，而卦却是人的创造物。把复杂的物质世界归纳在八卦里，在八卦的基础上继续追溯，追溯出一个形而上之生生之源。这个生生之源可以称之为道，称之为太极。太极与道，又被简称为“一”。一既是宇宙演化的起点，也是中华文化演化的起点。以一为出发点，中华先贤创造出了物理学与人理学。物理学即宇宙演化之理、万物之理以及一事一物之理。人理学即如何理性做人、如何智慧做事之理。

2. 独特的思维方式——以道论之或以一论之。

在《周易》、《尚书》、《周髀算经》、《黄帝内经》以及儒道两家的典籍之中，均能看到至关重要的“一”字。

一可以用于治国之道，《尚书·大禹谟》曰：“惟精惟一，允执厥中。”

举一可以反三，可以反多，《帛书周易》曰：“能者繇（由）一求之，所胃（谓）得一而君（群）毕者，此之胃也。”

天地人神均离不开“一”，《道德经·第39章》曰：“昔之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神得一，以灵；谷得一，以盈；侯得一，以为天下正。”

礼发源于一，《礼记·礼运》曰：“是故夫礼，必本于大一。”

一可以演化出历、律、勾股定律以及方圆规矩，《周髀算经》曰“问一类而以万事达者，谓之知道。”

一可以演化出医理、医术。《素问·标本病传论》曰：“夫阴阳、逆从、标本之为道也，小而大，言一而知百病之害。”《灵枢·病传》曰：“守一勿失，万物毕者也。”

认识一可以通达万事。《庄子·天地》曰：“《记》曰：‘通于一而万事毕。’”《庄子·天下》曰：“圣有所生，王有所成，皆原于一。”

一之处不但能演化出天地万物，还能够演化出万事与能事。一何以能演化出人理与物理这两门根本的学问以及一门门专门的学问？原因在于，一为自然哲理，自然哲理是常青的哲理。其次，一之处有阴阳两分的结构，有始终相互作用但永不重合的两种同类异性元素。再次，一之处有八卦，有与物三位一体的时间与空间，有五行金木水火土，有十二律、十二辰……

一者，道也。在繁杂世界的基础上归纳出简洁之道，然后用简洁的哲理与模式又去推理复杂世界以及这个世界的一事一物一理。笔者认为，这应是中华先贤所独有的“以道论之”亦即“以一论之”的思维方式。中华元文化、中医文化以及早期中华大地上的器、技、术，均产生于这种善于归纳又精于推理的思维方式之下。此处继续追问的是：人体经络的发现与这种思维方式有关吗？

三、试论经络的发现

1. 天人合一的系统论。八卦有三爻，六十四卦有六爻。三爻与六爻所表达的是什么呢？《周易·系辞下》曰：“易之为书也，广大悉备。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才而两之，故六。六者非它

也，三才之道也。道有变动，故曰爻。爻有等，故曰物。物相杂，故曰文。文不当，故吉凶生焉。”《周易·说卦》曰：“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将以顺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阴与阳，立地之道曰柔与刚，立人之道曰仁与义。”两个论断告诉人们，三爻与六爻奠定的是天人合一的哲理。

《周易》、《尚书》书内的哲理告诉人们，天人合一合在五大方面：以天地为父母；以天文建人文，以天德育人德，以天行论人行，以人体论天体。书外的哲理告诉人们，天人合一，合在同理、同源、同构这“三同”上。同理之同，即天人同诞生于太极裂变之理中；同源之同，即天人同以阴阳之道为根源；同构之同，即天人同以阴阳为基本结构。因为本文关注的是经络问题，以下的讨论集中在天体与人体的联系上。

2. 以天体论人体的两段经典之论。《圣经》说，人的模样与上帝是一个模样。《奥义书》说，梵我之体相通。人体与生生之源相似相通，《圣经》、《奥义书》中只有原则之论。天地生人，人体与天体相似相通，《内经》中既有原则之论，又有具体之论。请看两段经典之论。

黄帝曰：“余闻天为阳，地为阴，日为阳，月为阴，其合之于人奈何？”歧伯曰：“腰以上为天，腰以下为地，故天为阳，地为阴。故足之十二经脉，以应十二月，月生于水，故在下者为阴；手之十指，以应十日，日主火，故在上者为阳。”（《内经·灵枢·阴阳系日月》）

黄帝问于伯高曰：“愿闻人之肢节以应天地奈何？”伯高答曰：“天圆地方，人头圆足方以应之。天有日月，人有两目；地有九州，人有九窍；天有风雨，人有喜怒；天有雷电，人有音声；天有四时，人有四肢；天有五音，人有五脏；天有六律，人有六腑；天有冬夏，人有寒热；天有十日，人有手十指；辰有十二，人有足十指、茎、垂以应之，女子不足二节，以抱人形；天有阴阳，人有夫妻；岁有三百六十五日，人有三百六十（五）节。”（《内经·灵枢·邪客》）

天圆应头，地方应足，日月应双目，四时应四肢，岁365日应365节，这是《内经》论人体的基本思路。这一思路是否正确呢？请看三大实例。

其一，人何以有黑白黄三种肤色之分？何以有黑眼睛蓝眼睛之分？正确的答案是：区域地质条件不同。实际生活表明，区域地质地理条件决定着人体的高矮、肤色的黑白。

其二，现代地球化学研究表明，人体中微量元素与区域地质中的微量元素具有一致性，即种类与含量上的一致性。

其三，现代医学研究表明，地方病与区域地质地理条件有着直接关系。

区域——中华大地上的九州，地球上亚洲、非洲、欧洲、美洲、大洋洲，这在天体之中只是一个小环境。既然人的肤色、体魄与具体小环境有关，那么，天体这个大环境呢？答案是显而易见的。

3. 以天体论经络的五段经典之论。《内经》里有多处以天体为坐标论经络的经典之论。现摘录五段。

“黄帝问曰：‘人有四经十二从，何谓？’歧伯对曰：‘四经应四时，十二从应十二月，十二月应十二脉。’”（《素问·阴阳别论》）

“夫一天、二地、三人、四时、五音、六律、七星、八风、九野，身形亦应之。针各有所宜，故曰九针。人皮应天，人肉应地，人脉应人，人筋应时，人声应音，人阴阳合气应律，人齿面目应星，人出入气应风，人九窍三百六十五络应野。……人心意应八风，人气应天，人发齿耳目五声应五音六律，人阴阳脉血气应地，人肝目应之九。”（《素问·针解》）

“人之合于天道也。内有五脏，以应五音五色五时五味五位也。外有六腑，以应六律。六律建阴阳诸经，而合之十二月、十二辰、十二节、十二经水、十二时、十二经脉者，此五脏六腑之所以应天道。”（《灵枢·经别》）

“凡此五脏六腑十二经水者，外有源泉而内有所禀，此皆内外相贯，如环无端，人经亦然。故天为

阳，地为阴，腰以上为天，腰以下为地。……所以人与天地相参也。”（《灵枢·经水》）

“经脉留行不止，与天同度，与地合纪。”（《灵枢·痈疽》）

这五段论述告诉人们，论证经脉有两大前提，原则性的前提是阴阳、天道，具体的前提是六律、十二月、十二辰、十二时、十二经水。

六律属乐，何以能成为论证经脉的前提？《礼记·乐记》：“大乐与天地同和。……乐者，天地之和也。”中华大地上的音乐，是源于天地的音乐。在《礼记·月令》中已经分出了十二律——阴六律，阳六律。律出于自然，律合于自然，具体合于十二月。阴阳六律合于十二月、十二辰，十二月、十二辰在《内经》是论证经脉的前提。阴六律、阳六律对应于十二月，十二月可以论证十二经络，所以阴六律、阳六律成了认识经脉的前提。晋代皇甫谧在《鍼灸甲乙经·序》中写道：“黄帝咨访岐伯、伯高、少俞之徒，内考五脏六腑，外综经络血气色候，参之天地，验之人物，本性命，穷神极变，而鍼道生焉。”皇甫谧认为，“参之天地”是经络发现的前提。从《周易》到《内经》，论天理、人理、医理的前提只有一个，这就是自然之理。在中华元文化与中医文化里，既没有神秘之人，也没有神秘之理。

4. 笔者看经络的发现。《内经》解答了三个大问题：一是以天地合气解答了人的出现；二是以天体结构构造解答了人体结构构造；三是以十二律、十二月解答了人体经络。此处主要谈经络的发现。

谈经络的发现，首先谈发现经络的基本原理。经络记载在《内经》之中，但发现经络的原理以及参照坐标却在《内经》之外。笔者认为，发现经络的基本原理在三爻、六爻所建立起的天人合一的系统论中。在三爻、六爻之中，天理、地理、人理三者同属一个理。在《内经》之中，“善言天者，必应于人。”两部经典，同一表达方式，谈天必谈人，谈人必谈天。天人合一的系统论，应是发现经络的基本原理。

谈经络，其次应谈认识经络的参照坐标。笔者认为，发现与认识经络的参照坐标有六：

(1) 阴阳。阴阳可以论男女，阴阳可以论天地。《周易·系辞上》曰：“乾道成男，坤道成女。”《素问·阴阳应象大论》曰：“积阳为天，积阴为地。”天地分阴分阳，男女分阴分阳，经络同样分阴分阳。

(2) 《乾》、《坤》两卦。六十四卦的《乾》、《坤》两卦每卦六爻，两卦一共十二爻。《易传》注释《乾》卦，注释出了时间。《乾文言》曰：“时乘六龙，以御天也。”《乾·象传》曰：“六位时成，时成六龙以御天。”六爻=六龙，六龙=六时。《乾》卦的六爻，这六条龙象征昼的六个时辰；《坤》卦的六爻，象征夜的六个时辰。二六一十二，十二爻可以象征昼夜十二时辰，可以象征一年十二月。十二月分六阴六阳。《周易》论时间，论出了御天之龙。《内经》论时间，论出了人体经络。十二爻、十二时、十二辰、十二经络，卦爻的爻数恰恰与经络之数相对应。《周易》中十二爻分六阴六阳，《内经》中的经络亦分六阴六阳——手三阴，手三阳；足三阴，足三阳。六阴六阳，在《周易》中是天道十二时、十二辰，在《内经》是经络十二条。

(3) 首尾相接之状态。《周易》论阴阳，论出了阴阳首尾交接的循环状态。《内经》论阴阳、经络、气血之理，论出了如环无端的状态。阴阳首尾相接，经络首尾相接，两种状态相似相同。

(4) 道的周普性。道为无形之道，但无形之道赋存在天地万物之中。广大不避天地，微小不避小草，洁净不避荷花，肮脏不避屎溺，这是道的周普性。经络亦无形，但无形之经络涉及整个人体之中的各个细节。经络，内至五脏六腑，外至五官九窍，这是经络的周普性。无形之道与无形之经络有可比因素吗？有！阴阳在《乾》、《坤》两卦中分裂而变为十二爻，十二爻里隐藏着天道十二时。十二时、十二辰，在《内经》与十二经络有着对应关系，阴阳之道与经络在此处是否又联系在了一起？！道无形，经络亦无形，用解剖、分析的方法怎么能发现呢？

(5) 道分裂而变的原则。道为生生之道，生生方式为分裂而变。分裂而变的形式有三种：第一种形

式是一分为二，二分为三，三分为万。如《道德经》所言“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

第二种形式是一分为二，二分为四，四分为八。如《周易·系辞上》所言“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生吉凶，吉凶生大业”。

第三种形式为一分为三，三分为六。《周易·系辞下》曰：“道有变动，故曰爻。爻有等，故曰物。物相杂，故曰文。”爻是表达变动之道的。八卦每卦三爻，六十四卦每卦六爻。变动之道既可以一分为三，也可以三分为六。

道为分裂而变之道，经络为分裂而变之经络。人体经络分正经与奇经。正经十二经脉、十二经别，奇经八脉。在正经、奇经的基础上又分出了次一级的络脉，在络脉基础上又分出了再次一级的孙脉，在孙脉的基础上又分出了再次一级的浮脉。正经、奇经、络脉、孙脉、浮脉，大大小小的经脉将外在的筋、骨、肉、皮、五官、九窍与内在的五脏、六腑联成了一个整体。道分裂而变，大道分裂为无数具体之道。在这一点上，道犹如古希腊哲学中的逻各斯。总逻各斯包含着无数小逻各斯。分裂而变，是道与经络的共同特征。

(6) 阴阳的对称性。一阴一阳之谓道，阴阳具有对称性。人体中的十二经络分六阴六阳亦具有对称性。手太阴肺经对称于手阳明大肠经；足太阴脾经对称于足阳明胃经；手少阴心经对称于手太阳小肠经；足太阳膀胱经对称于足少阴肾经；手厥阴心包络经对称于手少阳三焦经；足少阳胆经对应于肝经。脏腑分阴分阳，经络分阴分阳，一阴一阳的对称性既体现于脏腑之中，又体现于经络之中。经络合于五脏，五脏通于四时，四时合于阴阳十二律、十二月，从这里又可以回到以天体论人体的思路上。

综上所述，《内经》以天体论人体，以天论首，以地论足，以四时论四肢，以十二月、十二律论十二经络，以365日论365节，经络的发现正是以形上之道论形下之人体而推导出来的。

四、持古之道，以御今之有

本文的目的之一，正如开篇处所说，是希望寻找出“中华先贤发明创造所凭借的思维方式”。在繁杂世界的基础上归纳出阴阳、五行、八卦、十二律，最终归纳出简洁之一，然后再用一、阴阳、五行、八卦、十二律推理繁杂的世界以及其中的一事一物一理。在生生之物的基础上追溯出生之源，然后站在生生之源的高度上去认识所有的生生之物，站在生生之源的高度上去进行文化、器具、技术各个领域内的创造。这就是笔者所寻找出的“中华先贤发明创造时所凭借的思维方式”。

这种思维方式，可以简化为四个字——以道论之或以一论之。中华先贤以道(一)论天文，以道(一)论人文，以道(一)论礼，以道(一)论政，以道(一)论兵，以道(一)论医，以道(一)论勾股定律，以道(一)论音律，以道(一)论解牛之技，以道(一)论承蜩之术；解牛之技又可以转化为养生之道，承蜩之术又可以转化为学习之道……。以道论之，可以推理大到无外、小到无内的万事万物。正是在这种思维方式下，中华先贤创造出了至今还让西方困惑不解的一部部经典、一件件先进的器具以及一项项实用的技与术。也正是在这种思维方式下，中华先贤认识了经络。几千年后，西方哲学家罗素说出了一个重要观点，即“像上帝那样去看”。“像上帝那样去看”与中华先贤的“以道论之”有相似相通之处。但罗素的贡献只是体现在形而上，不像中华先贤的贡献那样体现在形上、形下两个层面上。

本文的目的之二，是希望检验一下“中华先贤的思维方式是否还能指导今天的发明创造”？从实际层面上看，以一(道)论之的思维方式可以指导今天的发明创造。先举一个实例。1957年美国学者厄尔·维尔伯·萨瑟兰发现了环磷酸腺苷(cAMP)。由于这个发现，萨瑟兰荣获了1971年的诺贝尔医学奖。1963年，波利斯分离出了环磷酸鸟苷(cGMP)。1973年，纳尔逊·戈尔德伯格提出了细胞增殖调控中的

“阴阳学说”，认为cAMP与cGMP这对矛盾物与东方医学的阴阳学说有相似之处。西方学者在事后用阴阳学说解释了今天的发现。如果能在事前理解了阴阳学说，前后两个发现的时间应该不会相隔6年。在笔者看来，今后微观世界的研究，凡是发现了“这一个”，马上就应该想到与之相对应的“那一个”。

从哲理层面上，以道(一)论之的思维方式可以指导今天的发明创造。道(一)，倡导的是一个“变”字。《周易·系辞下》曰：“唯变所适。”又曰：“变则通。”在和谐生生之源、和谐天地的前提下，任何问题都可以提出，任何问题都可以变通。从伏羲氏创作八卦与制造网罟的过程中可以发现，变之前有认真之观察，变之前有深深之思。观察天文地理，观察诸身诸物，观察鸟兽之文；思一事一物之理，思万事万物之理，思一事一物与万事万物之间的相互联系，思一理与一事一物、万事万物之间的联系。观在眼里，思在脑里，动在手里，于是作出了八卦，制出了网罟。八卦为文化，网罟为器具。文化与器具在现代人看来，并不在一个领域内，但是两者却产生于同一思路。这一思路就是在生生之物之基础上追溯生生之源，然后站在生生之源的高度上去进行文化、器具的发现创造。以思为经，以变为纬，是伏羲氏为后人所树立起的榜样。如果这一思路和这一榜样得以继承，普通人就可以提出很多很多问题，既可以在自己的基础上提出问题，也可以在前人、别人的基础上提出问题，还可以提出前人、别人没有提出的问题。只有提出问题，才有解答问题的可能。就经络而言，笔者现在的认识是，经络不仅仅存在于人体之中，实际上小猫、小狗、小鱼、小虾身上同样有经络。一切有机物、无机物之中都应该有自己的经络。——经络应该存在于所有的生生之物之中。

从历史的教训上看，丢弃了以道(一)论之的思维方式就会由先进沦为落后。“三纲”的提出之后，中华大地上出现了另一种思维方式——以纲论之。纲者，君、父、夫也，君为“三纲”中的核心之大纲。纲，隔断了人与道的直接沟通，隔断了人与天地的直接沟通。“道如何，人如何”与“天地如何，人如何”的做人公式，在“三纲”这里变成了“纲如何，人如何”即“君如何，人如何”。以纲论之，禁锢了整个民族的创造灵性。在纲的禁锢下，中华民族丧失了提出问题与解答问题的能力。落后挨打的命运，注定在了与中华先贤相反的思维方式之中。

从现实的教训上看，丢弃了以道(一)论之的思维方式就会发生危及生命的灾难。以是论之或以真论之，这是现代西方科学思维方式。以是(真)论之的思维方式，将生生之物与生生之源两分。利用生生之物，危害生生之源，是这种思维方式所造成的严重后果。如果继续坚持以是(真)论之的思维方式，人类的正常延续就会遇到严重障碍。

长江再长也不会抛弃源头，中华先贤在文化源头所留下的遗产——以道论之或以一论之的思维方式，同样是不能轻易抛弃的。运用这种思维方式，中华先贤创造出了领先于世界的文明，其中包括至今西方科学还不能真正认识的人体经络。如果优秀的子孙继承了这种思维方式，能否再发现诸如经络这样的西方科学既无法发现又无法解释的奥秘呢？能否提出一些现代科学无法提出的新问题呢？能否在祖先的基础上创造出新的辉煌呢？

责任编辑：罗 萍

儒学均衡观的内核及其普世意义

◎ 黄明同 赵艳芝

[摘要] “和”是中国哲学，尤其是儒家哲学的重要范畴。中国传统均衡思想的基本内涵，多蕴含于“和”的范畴，及“和”的相关命题之中。此外，儒学均衡观的真理性亦可在西方思想史中得到宏观印证。其普世意义当为今人弥足珍视。

[关键词] 儒学 和 均衡 系统论

中图分类号) B21; N9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5) 11-0067-06

均衡，又称平衡。一方面指分立双方暂时(长期)的统一或协调，标志着事物发展趋势的稳定性与有效性；另一方面指事物系统结构比例的协调和适度，意味着内部各单位性质的统一及数量的适恰。对于“均衡”，今人凭藉现代科学的助力，已从多个领域证明了它的意义——如医学讲求的“生物性均衡”、物理学主张的“机械性均衡”、经济学提倡的“一般均衡论”等等，然而对其普遍价值却鲜作进一步的归总，或进行哲学意义上的提升。在世界文化的大家庭中，很少有比以儒文化为主体的中国传统文化更深入、持久地阐释“均衡”的了。与强调矛盾之对立、冲突的中国法家及西方主流学派不同，儒家以和谐、均衡为思想主导和理论基石。一定程度上，“均衡”直接影响着中国人独特的传统文化心理结构。

一、从“和”谈起——儒学均衡观的基本内涵

“和”是中国哲学，特别是儒家哲学的重要范畴。“和”，指万物的和谐统一。具体指万物生成的本原，事物存在、发展的基本属性与状态。古代中国哲人普遍倾向于讲“和”。西周末年的史伯，视“和”为万物的生成、发展之道，称“和”的基本内涵就是“以他平他”，生成万物。《老子》一书中以“道”作为学说的先验本体，把万物的起源归结为“阴”“阳”之“和”：“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万物负阴而抱阳，冲气以为和”。可见，“和”观念与其说来自于儒学，毋宁说得益于儒学对中国传统哲人普遍“求和”观念的总结与发展。事物之“和”，就是统一体各要素间的相互均衡与协调。经此切入，儒学均衡思想的基本内涵可概括为五个方面。

(一) “和而不同”、“和实生物”：世界本原意义的“均衡”

“夫物合而成”，“天地合和，生之大经也”。^[1] 在儒学中，“和”是万物生成的本原，亦是事物发展的基本状态——一种均衡而无激烈冲突的状态。孔子云：“天何言哉？四时行焉，万物生焉，天何言哉？”^[2] 《阳货》《周易》中讲到：“天地𬘡缊，万物化醇；男女构精，万物化生”，^[3] 《系辞下》皆道出“和”作为化生万物的本原意义。汉代王充进一步推“人”及“物”，阐明了二者在起源上的统一：“天地合气，人偶自生”，^[4] P136 “天地合气，万物自生，犹夫妇合气，子自生矣”。^[5] P755

儒学之“和”，绝非有意消泯事物间一切差异。它承认事物间的“差异性”：“爱有差等”，“物之不齐，物之情也”。^[6] 《滕文公上》董仲舒明确指出“和成之物”的内在对立：“凡物必有合。合，必有上，必有下；必有左，必有右；必有前，必有后；必有表，必有里。有美必有恶，有顺必有逆，有喜必有怒，有寒必有暑，有昼必有夜，此皆其合也”。^[7] 《基义》总之，“和”，只能是“不同”之“和”。完全没

作者简介 黄明同，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历史所研究员（广东 广州，510610）；赵艳芝，华南农业大学人文学院教师（广东 广州，510642）。

有差异的“同”，既不符合事物的基本状态，也无法达至真正的“和”。

儒学的“和而不同”观，承自前人者颇多。西周末年，史伯曾以“同则不继”，驳斥周幽王的“偏听弃德”。^①春秋末年，齐国晏婴亦借“羹”、“乐”之“和”，劝喻齐君在施政中要博采众议，兼听明辨。^②可见，“和而不同”观念，很早便被引入政治领域，成为合理施政的基本标准。

“不同之和”，在儒学的思想图景中，担当着化生万物的本原功能。作为儒学五经之首的《周易》，就借“阴阳变易”来解释宇宙运行的规律。认为“自然”运行历经“元”——万物起始、“亨”——万物生长、“利”——万物成熟、“贞”——万物完成等四个阶段。此四阶段构成自然“和谐”、完美的发展过程。这就是“太和”。“太和”一词早见于《周易·乾卦·象辞》：“乾道变化，各正性命，保合太和，乃利贞”。意思是讲，天道的大化流行，万物须各得其正，各归其位，保持完满的和谐，方可实现顺利发展。王夫之对此补充道：“太和，和之至也。……未有形器之先，本无不和，既有形器之后，其和不失，故曰太和。”^③即在天地混沌未开之时，宇宙本属一体，并无不和谐之理，而当宇宙分化出天地万物，和谐如尚能保持，便可称作“太和”。“太和”蕴涵着浓厚的“普遍和谐”思想。

（二）“天人和合”：宇宙论式中的天人“均衡”

人与自然既同出于一源，便应然有均衡演进的必要。人与万物的协调共进，早在儒学的早期典籍中即初见端倪。《中庸》道：“唯天下之至诚。为能尽其性。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则可以与天地参矣。”先“安身立命”，后“推己及人”，再“民胞物与”，最终达“保合太和”、“与天地参”，这就是儒学沟通天人之际的根本途径。正如《易经》所云：“夫大人者，与天地合其德，与日月合其明，与四时合其序，与鬼神合其吉凶，先天而天弗违，后天而奉天时”。^④《乾卦》

孟子进一步深化了孔子的“天人合一”思想，在人与自然的沟通上，赋予“人”以更为鲜明的主体独立性。“存其心，养其性，所以事天也。夭寿不贰，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⑤《尽心上》人只要充分发挥其本心作用，就可对“天”之善性有深切体会，并进而理解“天”，“与天地合其德”。

秦汉时期，出于建立政治、思想“大一统”的需要，“天人合一”的思想图景日趋系统化、细密化。最终完成“天人合一”宇宙论图式构建的是董仲舒。他承继了《吕氏春秋》所开启的，将“人事政治”与“天道运行”相附会的路向，以阴阳五行学说为骨架，营造出一个粘结“天道”自然与“王道”政治的“天人感应”系统。这一宇宙系统图式的确立，为儒学的伦常政治奠定了一个宇宙系统论的基石，也让“人与天地参”的古老期冀获得了具体落实。^⑥ P150

天、地、人常被直接视为一体，均衡协调，不可相分，以致后人多据此而不屑言“和”。“人与天地，一物也”，^⑦卷二）“天地本无二，不必言合”；^⑧卷十一）“天即人，人即天”，“人之始生，得于天也”，“既生此人，则天又在人矣”；^⑨卷十七）“宇宙内事，乃己分内事”，“己分内事，乃宇宙内事”。^⑩

在通往“天地合一”的路径上，“人”始终是思考、行动的出发点。如朱熹所言，“人道”不能离开“天道”，“天道”也不能不由“人道”来体现。“人道”产生时决定于“天道”，而人类社会产生后，“天道”则表现为“人道”。^⑪卷四）是以，在人类社会中，“天治”最终还是要落实为“人治”：“夫治人以人为主，百姓安，而阴阳和；阴阳和，则万物育；万物育，则奇瑞出”。^⑫ P728)儒家的“天人合一”之所以没有陷入对“天”的单向依赖，而是走向“以人为本”的“实践理性”，根本原因即

① 和实生物，同则不继。以他平他谓之和，故能丰长而物归之。若以同裨同，尽乃弃矣”。《国语》卷十六）。

② 和如羹焉，水火醯醢盐梅，以烹鱼肉，燔之薪，宰夫和之，齐之以味，济其不及，以泄其过，君子食之以平其心”，“声亦如味。一气，二体，三类，四物，五声，六律，七音，八风，九歌，以相成也。清浊、大小、长短、疾徐、哀乐、刚柔、迟速、高下、出入、周疏，以相济也。君子听之，以平其心。”“君臣亦然，君所谓可而有否焉，臣献其否以成其可；君所谓否而有可焉，臣献其可以去其否，是以政平而不干，民无争心。”（《春秋左传注》，第1419页）

在于其着眼的，始终是天人和合、人与自然的和谐与协调。

(三) “和为贵”: 普适万物的“均衡”

“和”，均衡与协调，非限于宇宙本原或“天人关系”，其范围涉及人类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大到邦国分争，小至内心冲突，“和”无不被视为主要解决之方。孔门有子曰：“礼之用，和为贵。先王之道斯为美，小大由之”，^{[2]《学而》}即出此意。

对待邦国关系，《易经》有“保合太和”，“万国咸宁”^{[3]《乾卦》}之说。孔子一向主张以和平之道来解决国家的内部争端，坚持“以善治善”，反对冒然“谋动干戈于邦内”。^{[4]《季氏》}此外，“和”反映在治国方略中，还意味着“宽”、“猛”两极的均衡相济：“政宽则民慢，慢则纠之以猛。猛则民残，残则施之以宽。宽以济猛，猛以济宽，政是以和”。^{[5]《公孙丑下》}^{[6]《王制》}总之，有“和”，有均衡，才有国家的安宁、社会的稳定——“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7]《公孙丑下》}“和则一，一则多力”。^{[8]《王制》}

“和”还被用于规范人际关系。人应以何种态度与他人相处？儒学的要求集中为两点：“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前者从“反面”立意，说明欲与他人和平共处，应首先拒绝做什么；后者则从“正面”立意，强调欲实现人际和谐，还须主动做些什么。二者结合，便是所谓的“忠恕”之道。“忠”、“恕”只有相互为用，才能达至社会的最终和谐。一方面，人要有宽容心，修养上“毋固，毋我，毋意，毋必”，^{[9]《子罕》}此乃实现与人友好交往的道德底线；另一方面，人要有热诚心，懂得积极地与人为善，由此，方可化解人与人之间的矛盾，实现人际间的均衡协调。世间的尘嚣与噪杂，无不源自人心。维持内心的均衡，才能拥获一个平和的心境，从而处事不乱、遇乱不惊。所谓“心中斯须不和不乐，而鄙吝之心入之矣”。^{[10]《王制》}

在强调内心的均衡中，儒学关切最多的，莫过于对“利”、“义”的合理调配。儒学承认人有“好利”本性：“饥而欲食，寒而欲暖，劳而欲息，好利而恶害，是人之生而有也，是无待而然者也，是人之所生而有也”，^{[11]《荣辱》}但亦不讳言由无节制的人欲所带来的社会分争：“人生而欲，欲而不和，则不能无求，求而无度量分界，则不能无争；争则乱，乱则穷”。^{[12]《礼论》}解决此矛盾的最佳途径，是使“两者相持而长”，既让“欲不穷乎物”，亦令“物不屈于欲”。^{[13]《礼论》}荀子云：“义与利者，人之所两有也，虽尧舜不能去民之欲利。然而能使其欲利不克其好义也”。^{[14]《大略》}董仲舒也指出：“仁人者，正其道不谋其利，修其理不急其功”。^{[15]《对燕王越大夫不得为任》}

如果说西方的伦理观较多强调“趋利”，印度较多强调“禁欲”，那么儒学寻求的，则是介乎两极端间的“义”、“利”均衡之道。在儒学中，“义”、“利”关系有着更趋人性化的解释。《国语·晋语》中说，“夫义者，利之足也”，“义以生利，利则丰民”；董仲舒也说，“利以养其体，义以养其心”。^{[16]《身之养重于义》}《易经》从“天人关系”视角，尝试化解这一冲突：“利者义之和。……利物足以和义”。^{[17]《乾卦》}“利”之用，即是“尽物性”，“使物各得其宜”。倘能“以美利利天下”，便是成就了“大义”。圣人之“义”，莫大于“备物致用，立成器以为天下利”^{[18]《系辞上》}——从宇宙演化的宏观角度去证明“利”、“义”在道德层面的均衡，这也许是儒学的又一大创造。

(四) “和而执中”: 包含适度原则的“均衡”

“和”，既提倡有差别的统一，又要求其要素在数量比例上形成一种最佳的结构关系，即均衡。“中”将适度原则引入“和”，从而使“和”具备了“量”的规定性。只有适度才可达至均衡。执“中”才能致“和”，“以他平他”方能“和实生物”。

“中”的基本对立面是“极端”。《中庸》道：“执其两端，用其中于民”。孔子曰：“吾有知乎哉？无知也，有鄙夫问于我，空空如也，我叩其两端而竭焉”。^{[19]《子罕》}执两而用中，其蕴含着的，是一种系统论的均衡智慧，并兼具意志论和宇宙社会论的意义。

藉“执中”而至均衡，揭示了“中”与“和”之关系。《中庸》从性情观角度对此作审视：“喜怒哀

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程颐补充阐明二者关系的密切性：“喜怒哀乐未发谓之中，只是言一个中体。……发而皆中节谓之和，非是谓之和便不中也。言和，则中在其中矣！”^[13]^[14]朱熹进一步以“体用”为喻，强调二者的不可分：中和者，体用也，《中庸》中也有“此为彼体，彼为此用。”

儒学给予“中和”以极高地位。董仲舒将之融入天人哲学，指出“中者，天下之所终始也，而和者，天地之所生成也。夫德莫大于和，而道莫正于中。……是故能以中和理天下者，其德大盛，能以中和养其身者，其寿极命”。^[15]^{《荀子·天论篇》}亦有人藉“阴阳之道”去阐释“中和”：“一阴一阳之为道，然变而通之，未始不由乎中和也”；^[16]^{《卷六一》}“阴阳必得中然后能和，然后能育万物。”^[17]^{《卷二五》}“中和”在儒学中，实乃宇宙生成之道、天下发展之本。借司马光的话讲，世间万物，“大则天地，中则帝王，细则昆虫草木，皆不可须臾离者也。”^[18]^{《卷六二》}

“中”观念亦源自上古。孔子称，尧治社会“允执其中”，^[19]^{《尧曰》}盘庚“各设中于乃心”，^[20]^{《盘庚》}周公倡“中德”，^[21]^{《酒诰》}施刑力求“中正”。^[22]^{《吕刑》}此外，“执中”——适度原则还广泛涉及技工、音乐、礼仪、军事、政治等各个领域。如《周官·考工记》中有：“天有时，地有气，材有美，工有巧，合此四者，然后可以为良”；《孙膑兵法》有：“弩不正，偏强偏弱而不和”；《新书·道术》有：“刚柔得适谓之和”；《广韵》有：“和，顺也，谐也，不坚不柔也”，等等。有学者甚至直接将“度”（“中”的现代表述）称作人类学历史本体论的第一范畴。^[19]^{P2.3}

（五）“均贫富”：社会根本利益的均衡

儒家对均衡的探究，最终落脚于以之实现社会的和谐、安宁。和谐社会，归根到底以经济利益的均衡为基点。“均贫富”，一直是儒家均衡理论的重要方面。

孔子宣扬等级、名分的同时，也极力强调“均贫富”。他说：“丘也闻，有国有家者不患贫而患不均，不患寡而患不安。盖均无贫，和无寡，安无倾”。^[23]^{《季氏》}社会根本利益的均衡，是达到和谐社会的主要途径。只有均衡社会财富，协调大多数人的经济利益，才可达到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董仲舒对孔子的“均贫富”思想作了进一步发挥。在与汉武帝的对策时，他提出：“孔子曰：‘不患贫而患不均。’故有所积重，则有所空虚矣。大富则骄，大贫则忧，忧则为盗，骄则为暴。此众人之情也。圣人则于众人之情，见乱之所以生。故其制人道而差上下也，使富者足以示贵，而不至于骄；贫者足以养生，而不至于忧，以此为度，而调均之，是以财不匮，而上下相安，故易治也。”^[24]^{《对策三》}董仲舒从秦王因“精严而寡恩”而致使社会矛盾激化，进而迅速覆灭的历史教训中体悟到，“贫富”的均衡与否，实与社会稳定有着必然联系，只有“均”、“调”，才是保证社会长治久安的良方。

近代有儒家“道统”继承者之誉的孙中山，在讲演及论著里，亦多次强调以“均衡”协调社会。他提出，“社会之所以有进步，是由于社会大多数的经济利益相调和”。^[25]^{P369}

回瞻中国历史，儒家的“均贫富”思想，一直是历代统治者缓解社会矛盾，防止矛盾激化，维系社会正常秩序的理论依据。它是儒家均衡思想中最富于实践意义的理论亮点。

二、自西方说开——均衡价值来自异域的学理验证

论“均衡”，跳不过西方。这不仅是因为西方创建了现代均衡科学，而是西方的传统中亦拥有丰富的“均衡”思想资源。与在中国传统意识领域中居主导地位不同，由于历史文化及运思方法的差异，“均衡”被西方主流接受，经历了一个漫长的曲折过程。

（一）西方均衡思想的走向

与孔子几乎同时代，古希腊哲人也开始用“和谐”、“对立”、“适度”等概念来界说“均衡”。毕达哥拉斯将事物看作是分立之间“恰如其分的均衡”。亚里士多德继承了柏拉图将均衡概念移入伦理观的做法。提出，人情感心理中，欲望过度是荒淫，不及是禁欲，节制则是适度。人的一切行为都有过度、不及和适度三种状态。过度与不及皆属恶行，惟有适度，才是美德的特征和标准。亚氏还进一步将适度原

则用于政治学说，称由中等阶级治理的国家最优越。

亚里士多德的思想，为后来西方文明的发展奠定了基本思想渊源，也同时为西方均衡思想的演进划下了一道分水岭。亚氏之后，西方哲学日趋偏离“中道”之主题。中世纪漫长的神学时代，不仅造成天与人的隔绝——上帝信仰成为生活的唯一重心，而且导致人在性与情上的失调——禁欲成为日常行为的主要方式。近代以降，自然科学得到迅猛发展，西方对“均衡”的总体态度，并未有多少改变。原本尚属系统整合的世界观，反倒更趋“分裂”、“破碎”化：一切都是被划分为条块，彼此之间被认为不相统属，各行其规。风行一时的“实证主义”（或称“机械唯物主义”），即持这种论点。

此后，西方均衡论的余脉大体沿两条路行进：一是极富思辩精神的德国古典哲学；二是属于自然科学尖端的天文物理学。二者的共同点，即都多少肯定了“均衡”的普遍价值，而对风靡当时的极端机械论观点，则持一种不合时宜的保留态度。康德的哲学体系中，预设了一个“先验的综合系统”。即认为宇宙本身存在着内在的和谐与秩序。黑格尔的均衡观渗透着鲜明的辩证精神，指出，均衡是事物外在（或内在）的统一，是不一致事物中的一致性和秩序性。均衡与不均衡相反相成，不断的均衡运动本身即以不合比例为前提。此外，均衡也与运动分不开，均衡总是以事物需要均衡为条件。也就是说，均衡始终只是消除现存不均衡那个运动的结果。

德国早期的一位天文学家开普勒，1619年出版了《宇宙谐和论》一书。全书旨在证明，水星、金星、地球、火星及木星的运动，存在着节奏性，且遵从和声规律。^①爱因斯坦明确承认：“我信仰斯宾诺莎的上帝，即通过存在物的有秩序的和谐而显示出来的上帝。”^② [2] p50

但无论如何，自亚里士多德后，西方均衡思想便日趋式微。衍至近代，西方人的整体思维模式则愈发走向极端、激烈。从最初的“天”、“人”二元对立，到后来韦伯所称的“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截然分离，西方文明基本上是从一个极端跳到另一个极端，自一种偏颇走向另一种偏颇。对此，罗素曾有过尖锐的批评：西方人“有‘什么都不过分’的格言；但在一定程度上，他们什么又都是过分的，——在纯粹思想上，在诗歌上，在宗教上，以及在犯罪上。”^③ [2] p47 人类亟需一种融合现代科学的“均衡”观，以重新整合世界，重塑自己的人生观。

（二）现代系统论及经济学对均衡思想的回归

现代系统论恰应时代要求而生。20世纪40年代以后，系统论、控制论、信息论（简称“老三论”）以及耗散论、协同论、突变论（“新三论”）相继问世，古老的均衡思想，终于植根于现代科学的沃土之上。

一般系统论的创始人贝塔朗菲指出，系统无处不在，亦无时不在。系统遵循整体性原则，即其内部诸要素间互相联系，均衡作用，且正常状态下，整体作用远大于部分之和。一般系统论倾向于从静态考量，视“均衡”为事物存在的基本模式，其后的理论则多基于动态角度，去探寻事物运行的“均衡”机制。1977年，德国物理学家哈肯出版了《协同学导论》一书。其用意即在阐明均衡如何通过“自组织”，使系统从无序演进至有序。“自组织”规律的发现，从根本上消解了长期以来由“熵增”理论所引发的“系统必归于毁灭”的悲观论调。于此有同样杰出贡献的是普利高津。他将热力学和统计物理学从平衡态推至远离平衡态，从而发现在远离平衡态的非线性区，一旦开放系统的某个参量达到一定阈值，系统则会从稳定进入不稳定，并通过涨落和突变，由原来的无序突然进至有序。

现代系统论使“均衡”的价值获得了科学验证，也使久已破碎的世界图景重新获得统一。早自亚里士多德起，人类就一直试图从认识上对世界进行分割。如学科上，即从最初的哲学一支，发展到现在的

^① 360年后，美国耶鲁大学的音乐教授和地质学教授罗杰斯，合作灌制了一部“行星音乐”唱片。他们将行星运动数据（公转周期、轨道偏心率、近日点位置）按比例加以变通，使其转变为人能听到的频率。结果，奇迹产生了：水星的“歌喉”尖而脆，如鸟鸣；木星、土星缓而深沉，像闷雷；火星急速而宽广，如军号；金星、地球如泣如诉，充满伤感；天王星、海王星、冥王星则发出清脆的节拍声，好似低音鼓声。整体结合，俨然一部美妙的音乐大合奏。

数百门。至20世纪30、40年代，伴随“老三论”与“新三论”的出现，学科间的融合趋势日愈明显。当今各式各样交叉学科的出现，便是一大证明。

同样的验证还来自现代西方经济学。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以均衡寻求出路的尝试在西方经济学界广泛展开。有学者指出，20世纪的西方经济理论，如宏观经济学和微观经济学，在运用均衡策略上几乎异曲同工：一者强调，社会经济在市场调节下，能自发趋于平衡；一者强调，依靠市场的自发调节难以实现充分的就业均衡，需进行政府的必要干预。20世纪西方经济理论，除强调消费结构的均衡之外，还涉及了社会总劳动时间与休闲时间的均衡、社会总劳动时间的总产出与总需求量的均衡、两大部类需求结构的均衡，以及两大部类产出结构的均衡等等。正是由于种种协调劳资关系等各种均衡政策的出台，西方资本主义才得以走出战后经济的低谷。

均衡与不均衡永远都是相伴而生、相持而长。如果说不均衡是事物本身的基本状态，那么均衡的意义即在于寻求一条合理摆脱极端对立的思路。探讨儒学的均衡观，与其说是为了消除世间所有对立与矛盾，毋宁说是为了发掘一条正确看待不均衡、转化不均衡的方法。

站在新千年的始端回眸历史，人类在欢欣品尝文明硕果的时候，也无时不在咀嚼由发展所带来的青涩与酸苦：当今世界，生态危机、能源危机日益加剧，种族冲突、区域斗争愈发激烈。1988年诺贝尔奖得主在巴黎聚会时，有人指出：“人类如果要在21世纪继续生存下去，必须回顾去吸取孔夫子的智慧”。的确，人类亟须做的，不是一味地高呼“消极无为”，而是主动地调整世界观，改换思维方式，重新摆正自己的位置。于此，千年儒学孕育出的均衡智慧，仍不失为一条极富新意的思路。

[参考文献]

- [1] 吕氏春秋校释 [M].
- [2] 论语 [M].
- [3] 周易 [M].
- [4] 论衡校释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35.
- [5] 孟子 [M].
- [6] 春秋繁露 [M].
- [7] 张子正蒙注 [M].
- [8] 李泽厚.中国思想史论（上）[M].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1999.
- [9] 二程语录 [M].
- [10] 朱熹.朱子语类 [M].
- [11] 陆九渊年谱 [M].
- [12] 春秋左传注 [M].北京：中华书局，1981.
- [13] 荀子 [M].
- [14] 十三经注疏 [M].北京：中华书局，1980.
- [15] 二程遗书 [M].
- [16] 司马文正公传家集 [M].
- [17] 温国文正公司马公文集 [M].
- [18] 尚书 [M].
- [19] 李泽厚.历史本体论 [M].北京：三联书店，2002.
- [20] 孙中山全集（第9卷）[M].北京：中华书局，1984.
- [21] 爱因斯坦文集 [M].
- [22] 罗素.西方哲学史 [M].何兆武，李约瑟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

责任编辑：罗 萍

•政治学•

我国经济社会转型期的政府管理创新研究*

◎ 王乐夫 倪 星

[摘要] 当前我国正处于经济社会矛盾突出的转型时期，一个足以把握方向的强有力的政府是必需的，因此政府的管理创新能力至关重要。在新的历史时期，加强对政府管理创新的研究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理论价值，有助于整合政治与管理、高层管理与中低层管理、内部管理与外部环境。政府管理创新包括战略规划、公共政策、资源管理和项目管理等，可以通过培育政治领导人的企业家精神，重视知识精英的作用，扩大公民参与，适当引入政府间的竞争机制，充分发掘既有的政治资源，创建学习型政府等方面来全面提升中国政府管理创新能力。

[关键词] 政府改革 管理创新 公共管理 执政能力

中图分类号) D63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5)11-0073-04

人类社会是一个不断从低级向高级发展的历史过程。建立平等、互助、协调的和谐社会，一直是人类的美好追求。当前我国正处于经济社会矛盾比较突出的转型时期，社会分化尤其是利益分化明显，日渐凸现的贫富差距已引发许多社会冲突和利益对抗；市场经济体制正逐步建立，但市场竞争中许多不合理、不合法因素的存在，致使我们离规范有序的市场经济体制还相距甚远；社会发展要走上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生态系统与社会系统协调发展的道路还依然任务艰巨，等等。

上述问题的存在，对中国共产党的执政能力提出了严峻的挑战。无论在任何国家，政府都是执政党执政的重要载体和主要依托，党的执政能力的高低最终取决于政府管理能力。从静态看，政府管理能力涉及公共财政管理、国家储备状况、法律法规建设、社会秩序维护等诸多方面。从动态看，政府管理能力内化在整个政府管理的动态过程之中，即政府管理四个关键环节：战略管理、政策管理、资源管理、项目管理。^[1]在当前复杂动荡的社会环境中，政府管理创新能力至关重要。

一、新时期中国政府管理创新的内容与意义

从新公共管理的视角来看，政府管理主要包括战略管理（Strategic management）、政策管理（Policy management）、资源管理（Resources management）和项目管理（Project management）。与之相对应，我们认为，政府管理创新能力可以划分为四个层次：战略规划能力、公共政策能力、资源管理能力和项目管理能力。因此，中国政府管理创新也应该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的内容。

1. 战略规划能力。战略规划能力是指管理者和组织者通过思考，在衡量影响组织未来的内部和外部环境的基础上，为组织创设目标、前进方向、焦点和一致性的能力。^[2]战略规划能力的强弱直接影响政府等公共部门长远的生存与发展，影响到公共部门能否在迅速变化的环境中取得更大的绩效，甚至还影

*该文系中山大学二期“985”工程“公共管理与社会发展”研究创新基地专项基金资助和中山大学211工程项目资助。

作者简介 王乐夫，中山大学行政管理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倪星，中山大学行政管理研究中心博士后，武汉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广东 广州，510275）。

响到公共部门的合法性、正当性和公正性。一方面，我国长期以来受到渐进模式的影响，习惯于“摸着石头过河”，习惯于解决眼前的问题，以至于无暇顾及政府部门的应有任务、方向及战略，导致了在很多重要的领导领域没有公共目标或者方向模糊不清，只顾短期利益，不顾长期利益，根本经不起竞争的考验。另一方面，已有的战略规划往往缺乏整体的思考，长期、中期和短期战略之间、整体和局部战略之间缺少有机整合，由此导致政府部门内部职能不明、协调不灵，彼此无法适应，从而丧失互补性。¹³

2. 公共政策能力。公共政策能力是指政府部门在战略规划的指导下，制定具体的管理创新行动方案的能力。战略规划确定组织的大方向，而公共政策则是战略规划的进一步精细化。公共政策能力对政府部门提出了诸多的要求，要求政府部门能够对某一具体问题的历史成因、现实条件、制约因素做出明确的解析，制定出既符合时效原则又科学可行的最优化方案。公共政策能力不强，缺乏操作性，是我国许多政府部门的通病。这表现在：政府部门缺乏根据自身实际来制定的领导者，战略规划制定出来以后，领导者往往出于尽早看到战略实施效果的迫切愿望而匆匆上马，甚至认为制定实施计划是在浪费时间或延误战机；一些政府部门好大喜功，不结合自身资源状况来制定政策，不切实际，根本无法分步实施；公共政策的制定缺乏科学的方法，往往凭借管理者的主观臆断和历史经验，而很少运用科学的量化的标准。

3. 资源管理能力。资源管理能力是指政府部门获取、配置并有效使用管理创新所需要的各种资源的能力。每个公共组织至少都应该拥有四种可能实现预期目标的硬性资源：人力资源、物力资源、财力资源和技术资源，除此之外，还应该拥有必要的软性资源，包括信息、制度以及公众的认同和支持等。总的来说，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政府的资源管理能力不断增强，但仍然有待提升。突出表现在：虽然中央政府财政收入在不断增长，但它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在不断下降，中央财政赤字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在不断上升；¹⁴政府部门普遍缺乏具有战略思维的管理者，人力资源的知识、素质、能力、结构比例都与管理创新的要求格格不入；政府的体制、组织结构、制度设计与管理创新的要求不匹配。

4. 项目管理能力。项目管理能力是指将战略规划具体执行的能力，是将理想的目标转化为可见的现实的能力。项目管理是从企业和工程管理借鉴的概念，它在政府部门中被证明同样能提高绩效。项目管理就是在一定的时间、成本、人力资源等约束条件下，以项目为对象，由项目团队对任务进行高效率的计划、组织、领导、控制和协调，以实现项目目标的过程。其内容涉及范围管理、时间管理、费用管理、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风险管理、沟通管理、采购管理、合同和综合管理等诸多范畴。项目管理在我国政府部门中的运用处于起步的原始阶段，项目管理能力也相对十分低下。在项目的实施中，政府部门对于时间、成本、收益、风险的关注甚少，项目管理极其不规范。

在当前新的历史时期，尤其是党提出加强执政能力建设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历史任务之际，研究中国政府管理创新这一课题既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同样也具有重大的理论价值和学术意义。

(1) 突破传统公共行政学中的政治与行政二分法范式，将政治与管理整合起来。传统的公共行政学遵从威尔逊和古德诺开辟的范式，认为政治和行政是两个相互分离的领域。¹⁵政治与行政二分法的传统由于自身的缺陷，不断受到理论的批判和现实的挑战，正逐步走向整合。政府的管理创新研究，将管理看作一个全面的过程，它要求政府部门工作人员系统地考虑组织的长期目标和未来远景，将组织的使命、价值、目标相结合，将战略制定与绩效管理、绩效评估和责任机制结合起来，强调过程和结果的统一。它克服了传统公共行政被动消极的执行命令的弊端，关注行政的政治性，强调行政在战略制定上的优势和重要性，将政治和行政看作必然联系的环节。

(2) 超越传统公共行政学仅仅重视中低层管理的局限，将政府部门高层管理与中低层管理融合起来。传统的政府部门是按照韦伯式官僚制组织特点建构起来的，强调层级节制的等级秩序，管理幅度和管理层次是组织结构的依据。在这种等级金字塔的组织中，管理的高层和中低层严格按照金字塔层级进

行缓慢的信息沟通和命令传达，有权作出决策的是位于顶端的上级，下级的任务是执行。这种缺乏整合的组织形式，不仅会带来信息的扭曲、行动的缓慢、决策的滞后、效率的低下，还会造成中下层人员缺乏创新的内在动力和外部激励。¹⁹ 政府的管理创新则强调组织所有成员对于组织目标、使命和愿景的参与，强调高层和中低层之间的沟通和整合。创新战略的制定最终固然取决于高层，而战略则是由一系列成员共同参与的具体项目构成的，这些具体项目正确实施的结果最终会导致组织使命和大目标的实现以及组织战略的落实。研究政府的管理创新，在理论上必然为实现组织内高层和中低层之间的整合提供一条途径。

(3) 摒弃传统公共行政学仅仅重视内部科层组织的弊端，将内部管理与外部环境联系起来。传统的公共行政学将组织看作一个静态和封闭的系统，研究的重点集中于组织的内部结构上。他们关注组织如何分工、如何建立层级节制的等级秩序、如何制定严密的法令规章和工作标准，而忽视了组织与外在环境之间的相互关系和相互影响，忽视了公共行政的社会环境、文化背景、意识形态等因素。²⁰ 政府的管理创新，不仅关注组织内部的资源和结构，环境分析同样是一个研究重点。创新管理认为任何组织都不是孤立的，都是一个开放的系统，处于与环境的持续相互作用之中，外部环境是组织实施创新战略的依据和基础。政府创新管理的过程，实际上也是一个内外整合的过程。

二、新时期中国政府管理创新能力的提升途径

(一) 培育政治领导人的企业家精神，激发其成就需求，发挥其政治远见和管理经验优势，推动政府管理创新实践。管理创新是一种前人所未经历的开创性事业。为此，政府必须加强人才资源开发，实施人才资源国内培养和国际引进相结合的战略，致力于培养政府管理者的创新思维和能力。政府部门管理者，尤其是政治领导人，既要紧密结合管理工作中的各项事务，又要着眼现实、未来和世界的发展潮流，积极开展战略研究，方能在实际的管理与领导活动中提高自己战略思维的素质与创新能力。

(二) 强化知识分子与政府之间的联合，重视知识精英在政府管理创新中的作用。知识分子是社会的精英、国家的头脑。这是因为他们一方面有参与管理的能力，他们比一般的底层民众站得高、看得远、想得透，有更敏锐的分析、判断能力；另一方面他们有参与管理的热情，他们以得天独厚的文化修养和精神素质，以超越自身的济世胸怀和宽阔视野，对社会政治生活有强烈的责任感。要提升我国政府管理创新能力，就应该重视知识分子的作用，强化知识分子和政治精英的结盟，使他们在政府管理中发挥更大的作用。近年来，我国开始重视知识精英的作用，高层管理者中间出现了不少高学历背景甚至海外学历背景的人才，各层级的参谋部门也开始引进知识精英。目前，要进一步强化知识精英在政府管理中的作用，还应该做到以下几点：首先，要激发整个知识分子群体的参政议政意识，呼吁他们抛弃政治冷漠的态度。其次，政府要建立开放、自由、多样、有保障、制度化的渠道，鼓励更多的知识精英学以致用，将理论和实践相结合。最后，对于体制内知识精英的各种建设性的建议和决策要真正的采纳，而不是流于形式，装点门面。

(三) 扩大公民参与，培养和借鉴民间的创新力量。公民参与是民主政治的基石，也是社会活动力和创造力的源泉。对于提升政府管理创新来说，公民参与的意义在于，可提供创新所需要的智慧、知识以及信息。公民参与可以集中民众智慧，吸收不同领域知识，并为政府管理者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从而提升政府管理创新能力。因此，首先，政府要加强与公民的对话，通过与不同利益、政策观点的公民进行讨论和协商谈判，政府不仅可以获取群体智慧，还有利于增强共识感和责任感，实现公共利益。其次，政府要加强公民参与的制度化建设。就是在充分遵循宪法和法律赋予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的前提下，对公民参与的内容、方式、途径作出明确的规定，使其可以按一定的程序实际操作，并用法律的形式固定下来，做到有法可依，依法参与，使公民参与经常化、制度化。最后，政府必须树立正确的理

念，充分尊重公民的人格和合法权利，承认公众在公共管理运行中的主体地位，积极推进公民参与。

(四) 改革传统公共管理垄断模式的弊端，适当引入政府间竞争，形成政府管理创新的外在激励与内在动力机制。竞争机制的缺失正是政府部门诸多弊端的症结所在。对于提升政府部门的管理创新能力来说，市场竞争机制的最大作用在于为政府提供一种外在激励，促使政府考虑竞争激烈的外在环境，进而转化为一种内在的动力，不断的创新，提升管理能力。随着新公共管理运动在西方国家的普及，引入市场竞争机制被认为是一种有效的克服政府失灵的办法。我国也开始大量借鉴西方“企业化”政府改革的一些成功经验，引入竞争机制。但是，由于政府管理创新的公共性，我们一方面要利用现代化的治理工具，不断改进政府的运作模式，改进政府与企业、市场和社会的关系，最终实现一种政府、市场和社会的共同治理模式；另一方面，要注重在公共战略中的有序竞争，引入竞争的配套措施，建立公共责任制，构建公平的竞争环境并精心管理，为所有的竞争者创造平等的竞技场。

(五) 充分发掘和利用现有的政治资源与优势，为政府管理创新提供稳定的环境和强有力的政治支持。政府管理创新是建立在对组织资源和优势的准确判断之上的。我国在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进程中逐步积累了一些资源和优势，正确认识并充分利用这些资源是新时期提升我国政府管理创新能力的前提。在经济上，我国经历了20多年的快速增长，经济实力和综合国力大增。在政治上，中国共产党是掌握运用政治权力的中枢和核心，一方面有利于政权的稳固，为政府管理创新创造稳定的政治环境；另一方面，可以通过强有力的政治权力来推动社会发展。在社会上，集体主义的价值取向、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信任感、对政府权威的较高认同感等等，对于一个现代化进程中的国家来说都是非常宝贵的财富。

(六) 创建学习型政府，促进政府的知识更新和自我完善，塑造“模仿—学习—创新”的知识增长链条。现代社会人们称之为知识社会，一个政府的学习能力如何，尤其是学习知识的能力如何，对未来政府管理的创新和组织成长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学习型政府通过不断的学习、模仿，在适应环境变化的过程中，对其基本的信念、态度、行为、结构和方式进行调整，从而获取一种面对各种问题的应对能力，获取一种长期效能和自我完善的能力。从某种意义上讲，学习型政府的精神实质就是集体创新，而创新正是组织活力和竞争力的来源。在新时期建立学习型的政府，首先，应该对传统的管理模式和方法进行调整，建立自由、开放、便于信息交流、知识传播和学习成果共享的系统。其次，要强调终身学习、全员学习和团队学习。最后，要注重将学习行为有效地转化为创造性行为，而不是简单的模仿和重复性的工作，唯此，才能适应政府管理创新能力提升的需要。

[参考文献]

- [1] 马骏，郭巍青. 公共管理研究：新的研究方向 [J]. 武汉大学学报，2002, (1).
- [2] 陈振明. 公共部门战略管理途径的特征、过程和作用 [J]. 厦门大学学报，2004, (3).
- [3] 汪大海. 试论公共部门战略管理的十大误区 [J]. 中国行政管理，2004, (6).
- [4] 汪永成. 新时期我国政府能力建设的意义和任务 [J]. 深圳大学学报，2004, (11).
- [5] [美] 伍德罗·威尔逊. 行政学研究 [J]. 政治科学季刊，1987, (6); [美] 古德诺. 政治与行政 [M]. 北京：华夏出版社，1987.
- [6] 倪星. 人才强国战略与公共部门效率提升 [J]. 中国行政管理，2004, (10).
- [7] 王乐夫：公共管理：政治学的视阈 [J]. 政治学研究，2004, (3).

责任编辑：雨童

中国地方政府财政风险研究： “逆向软预算约束”理论的视角*

◎ 马骏 刘亚平

[摘要] 目前，中国地方政府负债所隐含的财政风险越来越严重。在将县市政府的债务重新分为主动负债和被动负债之后，本文运用“逆向软预算约束”理论来解释中国地方政府为什么主动累积各种负债进而累积财政风险。本文认为，在目前的制度环境、官员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下，经济增长和地方政绩是以财政风险的不断增加为代价的。因此，要解决地方政府的债务问题，控制财政风险，从根本上来看需要在财政体制之外进行努力，改革目前的干部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

[关键词] 地方政府 财政风险 逆向软预算约束

中图分类号) D625; F12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5) 11-0077-08

最近几年，中国政府尤其是地方政府可能存在的财政风险越来越受关注。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国地方债务课题组”的调查认为：中国县乡公共财政面临严重危机，中国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已经超过金融风险，成为威胁中国经济安全与社会稳定的“头号杀手”。^①为什么县市级政府会累积财政风险？财政风险总与债务直接相关，当政府资不抵债而且资产的现金流量也不足以支付债务时，财政风险就可能出现。虽然债务并不一定会带来财政风险，但是债务是风险的根本原因。为什么县市级政府要累积庞大的债务而无视财政风险呢？由于不同类型的债务形成的原因是不同的，因此，一个能够很好地解释某一类负债的原因不一定能很好地解释另一类负债。在将县市政府的债务重新分类为主动负债和被动负债之后，本文将研究的重点集中在县市政府的主动负债，并进一步将研究问题集中为：为什么县市级政府会主动形成各种负债进而累积财政风险？

一、文献评估

目前关于地方债务和财政风险的研究非常多，绝大部分文献都将原因归结为分税制等造成的地方财政困难、政绩工程、地方机构膨胀导致行政支出比例过大、缺乏风险意识、缺乏有效的债务管理机制等。^②有些对欠发达地区的财政风险的研究，将财政风险的成因归结为财政收入的增长存在难度、自上而下的增支减收政策、分税制、压力型体制、债务管理混乱等。^③还有研究者将原因归结为：（1）地方政府与其他市场主体之间的关系尚未理顺，市场风险不断向财政转移；（2）地方财政信用游离于信贷规模控制之外。^④

现有的文献虽然有助于我们对地方财政风险的严重程度及其成因的理解，但它们一般都只是将原因

*本项目获得广东省教育厅人文社科规划项目(03SJA630003)资助。同时，获得中山大学二期“985”工程“公共管理与社会发展”研究创新基地专项基金资助。本文的思路得益于和周雪光教授的谈话，在此表示感谢。不过，本文的任何缺陷概由本文作者负责。

作者简介 马骏，中山大学政务学院教授、博导；刘亚平，中山大学政务学院讲师（广东 广州，510275）。

进行罗列，而没有对原因进行分类，没有分析原因之间的关系，因而都没有发展出一个内在一致的解释框架和因果机制，未能对原因背后的因素进行深入的理论分析。另外，现有的对于地方债务的研究一般都运用Holackova(1998)的财政风险矩阵来对地方债务进行分类，它使得我们开始关注以前一直被忽略的各种隐性和或有负债。但是，这个债务分类框架是一个技术性的债务分类框架，不能包括各种体制性因素。这意味着，要解释地方政府的债务累积，仅仅运用这一框架是不够的。要更好地解释地方政府累积负债的原因，需要更有说服力的理论。这种新的理论需要建立在重新对债务进行分类的基础上，只有这样才能根据不同的债务，寻找可能的解释性变量，并对各种原因进行分类，深入地分析原因之间的关系。

二、中国县市负债规模与分类

1. 负债规模

由于地方债务的隐蔽性非常强，所以，目前无法统计县市级财政的负债规模究竟有多大。然而，仅仅根据各种个案调查的资料就可以发现，县市级政府的负债规模是非常大的。根据国家审计署2002年对中西部10个省、市的49个县市财政收支状况的审计，到2002年底，有37个累计瞒报赤字10.6亿，是当年决算反映的赤字的147%；49个县市累计负债163亿，相当于当年可用财力的2.1倍。^[3]一些省份的个案研究也证实了这一点。例如根据2003年政府决算统计，四川省县级政府债务高达739.2亿元，平均每个县负债4.11亿元。其中，乡镇负债279.73亿元，平均每个乡镇552万元。^[4]中部某省的一个地级市所属各县财政债务到2000年已经累积到14.4亿元，是这些县当年财政收入的2倍多。^[5]东部的情况也不容乐观，截止2002年底，浙江省余姚市的五大政府投资公司共借款16.79亿元，占全市GDP的9%；^[6]瑞安市在公益性投资方面共累积了或有显性债务5.54亿元，占总政府债务（6.8亿元）的81.5%。^[7]

从这些相对零散的案例来看，中国县市政府的负债具有以下两个特点。（1）东部政府的负债规模比中西部政府大。中西部地区政府的总负债一般在3-4亿以下，而东部地区政府仅仅是基建投资所导致的或有负债经常就超过这个规模。（2）东部地区政府或有负债的规模比中西部地区大。这或许是因为东部经济发展水平高，市场相对发达，因而东部地方政府更能利用市场机制来融资。

2. 主动负债与被动负债

分类是构建理论的第一步，因此，要分析地方政府的借债行为必须先对债务进行分类。为了更好地理解中国地方政府债务的累积，本文在Holackova(1998)的分类框架之外将债务分为主动负债与被动负债。被动负债是由于体制转轨和下级执行上级政策所导致的债务，例如，养老金缺口、粮食部门亏损挂帐、农基会关闭后造成的负债等。主动负债则是指县市级政府为了实现自己的政策目标而形成的负债，例如，地方政府为了进行城市改造而成立政府投资公司进行借债等。

在进行了这样的分类之后，本文将研究的重点集中到主动负债及其可能存在的财政风险上。为了更好地解释地方政府的主动负债，本文运用著名社会学家周雪光教授（2005）最近发展出来的“逆向软预算约束”理论来分析县市政府累积负债而不顾财政风险的原因。地方政府财政风险形成的原因有许多，但许多地方政府主动累积财政风险的行为都与“逆向软预算约束”直接相关，它导致各种直接和或有负债，加速了财政风险的累积。而且，“逆向软预算约束”所导致的负债是非常隐蔽的，这进一步增强了这些债务的风险性。

三、中国县市政府的变相借债形式

通过文献分析，我们发现地方政府采取了各种变相形式来主动借债，主要有：（1）拖欠，即地方

政府利用权力要求各种政府所有或非政府所有的企业，在政府没有投入任何资金或者只投入一部分资金的情况下承担政府的某些项目，但是，项目完成后政府通常违背自己的支付承诺，从而导致债务；（2）直接借债，即地方政府以自身的财政收入为担保向上级政府部门或国际机构直接借入贷款，也包括地方政府以自己的财政收入为担保向银行、企业和私人借债（由于这种做法直接触犯《预算法》，所以，一般比较少见）；（3）担保负债，主要是指地方政府变相为自己所管辖的单位或部门，以及自己成立的政府投资公司的借债提供担保而形成的负债。前两种负债是直接负债，最后一种负债是或有负债。图-1描述了地方政府变相借债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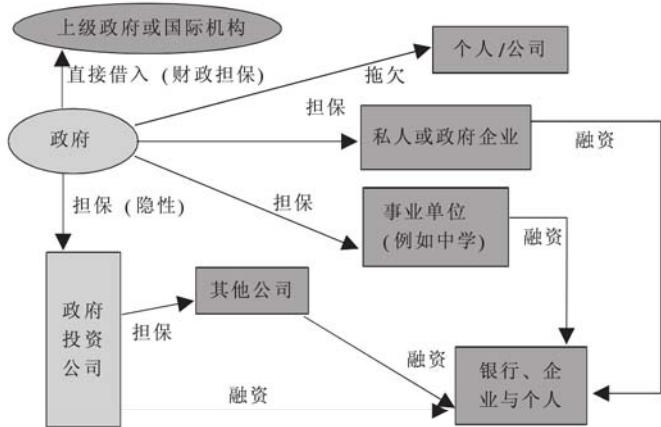


图-1 地方政府变相借债形式

在这些变相借债形式中，最后一种是最隐蔽的，也是目前最多为地方政府所采用的。因为这样做既可以完成政府想做但是没有钱做的事，同时又可以在一定条件下（即政府为之提供担保的企业能够如期还贷）不导致直接的财政支出，从而不会在当年预算中出现赤字，不会直接违反《预算法》所规定的预算平衡原则。在其中，最隐蔽的又当数成立政府投资公司的模式。其它的担保违反《担保法》，而这种模式则没有。2005年1月18日，财政部科研所完成的一份研究报告指出，“通过政府特定的市场机构（如市政建设公司）发行市政收益债券”的行为“实际上已经广泛存在，并在不断地扩大”。^[10]这些政府特定市场机构所发行的市政债券都是由政府在后面隐性担保的。浙江省财政科研所最近完成的一项研究也支持这一结论，通过政府投资公司借债并由政府为之提供隐性担保已经是浙江省许多县市政府借债的主要形式。^[11]

四、“逆向软预算约束”与财政风险：一个解释框架

借鉴周雪光教授（2005）的“逆向软预算约束”理论，本文构建一个理论框架来解释地方政府为什么主动累积负债。逆向软预算约束是相对于计划经济时期的“软预算约束”而形成的。软预算约束是指国有企业在经济活动中缺乏硬性的预算限制，一旦出现亏损则不断地向上级政府部门索取资源来进行弥补。在计划经济时期，各级政府也表现出“软预算约束”的行为，“即下级政府有着突破已有预算限制、实现规模与权力扩张，且通过游说上级部门以图获得预算外资源”的行为、预期和冲动。^{[12] P133}随着中央政府不断硬化预算约束（例如通过财政体制改革），地方政府的这种自下而上的软预算约束在一定程度上受到限制。但是，一种新的软预算约束开始出现，各级地方政府开始通过“自上而下”地索取资源来突破预算限制，包括地方政府向企业和个人征收正式税收之外的各种苛捐杂税，通过各种政治压力或交换关系诱使所辖区域的企业或其他实体单位向政府倡导的政绩项目或者其他公共设施出资，上级政府拿出一部分资金作为诱饵鼓励下级政府或单位利用各种方法集资来完成某项工程。在这种新的逆向的软预算约束下，地方政府账面上的财力对其行为并不能构成实质性的约束，地方政府可以通过权力自上而下地在其管辖范围内攫取其他组织和个人的资源来突破现有预算的限制，而且地方政府自己确定的目标和它们所选择的行为都已经建立在这种预期之上。^[13]

地方政府拖欠、向民间直接借债及担保负债与逆向软预算约束理论的描述非常相似，都是地方政府

为了突破现有的预算限制而通过权力向下索取资源来完成政府政策目标的一种行为。因此，周雪光的“逆向软预算约束”理论可以帮助我们理解地方政府为什么主动累积各种负债进而累积财政风险。一个关于中国地方政府财政风险的解释性理论框架应该分析地方政府官员所面临的制度环境、激励机制与约束机制。制度环境影响着治理结构或机制的选择。^[13]激励机制决定地方政府官员的动机，约束机制决定政府官员面临的约束条件。激励机制与约束机制必须与制度环境相兼容。制度环境进一步对激励机制与约束机制形成影响，进而强化某种行为取向。

1. 制度环境

制度环境决定了（1）地方政府必须做什么（制度要求它们完成的任务有哪些）；（2）对于完成这些任务来说，它们可以控制的制度内资源有哪些。在此，制度环境的两个方面是非常重要的。一个是政绩合法性建设，另一个是行政集权下的财政分权体制。

1978年改革以来，中国的执政党开始将执政的合法性建立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之上，通过改善人民的生活水平，取得了人民的支持和信任。应该说，这种政绩合法性建设在20世纪80年代和90年代前期取得了相当大的成功。进入90年代后期，“政绩合法性”开始出现亨廷顿所说的“政绩合法性困境”。^[14]同时随着经济全球化程度的提高，这种合法性建设模式的效果开始变得越来越不稳定。因为，如果将政权的合法性完全建立在经济增长之上，国内经济就必须能够承受国际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冲击。然而，随着中国对外开放的加深，世界经济的任何衰退都会对中国经济造成影响。一旦经济增长放缓，失业率上升，那么，执政的合法性就会受到质疑。最后，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社会公正问题开始变得越来越严重。在这种情况下，以经济增长为核心的政权合法性建设就开始出现收益递减。尽管近年执政党通过“三个代表”和加强党的执政能力来探索新的合法性基础，但政绩仍然是中国合法性建设的主要途径。最近提出的“新发展观”也仍然是一种政绩合法性建设，只是从原来单纯重视经济增长的政绩观转变为一种既包括经济发展又包括社会发展的政绩观。^[15]

同时，中国地方政府面临的制度环境是一种行政集权下的财政分权。^[16]20世纪80年代，中国开始进行财政分权，采取财政包干制，从而形成了一种中国式的市场维护的联邦主义。^[17]但是，由于这种分权是一种行政集权下的财政分权，很难具备一种制度上的持久性。为了改变财政分权形成的中央财政收入在总财政收入中比重下降的局面，1994年中国实行了分税制改革。这一改革主要关心收入的划分，并没有同时调整支出责任。在收入划分上，各级政府都是“层层抓大”，将大税种抓在自己手中。收入上层层收权和支出上层层将责任下放的结果就是地方政府在收入和支出上的不均衡，导致地方财政自给能力下降。其中，省、县两级政府的财政自给能力最差，1997年，省的财政自给系数为0.54，县的为0.5。^[18]由于省级财政既可以上收县财政的财力，又可以将部分支出责任下压，省级财政的状况相对来说还没有太大的问题，但是在县一级就非常严重了，普遍出现了财政困难，尤其是中西部地区。

作为中国政治结构中最重要的一个环节，县市级政府是在一种压力型的环境中运行的。一方面政绩合法性要求做出政绩，上级也将事权层层下放，这导致绝大部分的支出责任都由县市级承担；另一方面，随着收入的层层上收，县市级的财政陷入窘境，可以利用的资源非常有限。这种制度环境存在着引导地方政府突破预算限制的因素，但是并不足以解释为什么县市级政府纷纷走向“负债经营”。因为，如果没有一种稳定而强力的激励机制，地方官员完全可以有多少钱办多少事而不用突破预算限制。如果约束机制能够有效地约束各种软预算约束行为，那么，地方政府就不能绕开法律进行负债经营。

2. 激励机制

为什么地方政府存在超越预算约束而借债做事的强烈动机？这需要研究中国地方政府的激励机制，它对地方政府官员的动机结构构成重要的影响。地方政府是由那些关注自己的职业生涯和个人利益的官

员组成的。在这些官员中，最关键的是那些对政府行为有着决定性影响的拥有决策权的第一把手。^[18]虽然改革以来省级政治的权力结构出现了零碎化，但是在县市一级权力则是比较集中的，主要集中在一把手。^[19]

假设县市政权的第一把手是追求个人效用最大化的，那么，在现有的干部激励机制下，他们关心的主要是在职业生涯中的进一步升迁或避免被淘汰出局。因为他们的工资、地位、成就感以及其他待遇都是与其职位直接相关的。^[20]在政绩合法性建设的制度环境中，政绩已经被非常细致地纳入干部考核与晋升制度中。同时，现行的干部晋升制度是一种典型的“淘汰制”，官员自下而上地逐级晋升，一旦在某一级别没有得到提升，就失去向更高级别晋升的机会。这种晋升制度有两个特点：（1）根据参加竞争的官员之间优者取胜的相对标准而不是一个绝对的考核标准来提拔官员；（2）官员的早期表现对成功非常重要，一旦成功就可以给上级发出强烈的信号，从而有助于官员进入晋升快道。更重要的是，这种淘汰制还对年龄进行了限制，即某一类干部只能在某一年龄以下进行提拔。这意味着，如果一个干部在某一职位滞留过久而导致年龄超过了某一规定年限，那么他的职业生涯就会在某一职位停滞。^[21]

正如周雪光指出的，这种激励机制对地方官员的行为选择产生了三个方面的影响。首先，它诱使地方官员关注任期内的政绩，尤其是短期政绩。同时，在淘汰制加年龄限制的晋升制度下，官员也只能关注短期的政绩，即“站台式的阶段性目标”。因为如果不能在任期内做出政绩，他们就不能在“短期”内获得晋升，从而就失去进一步晋升的机会。而且，最近几年，随着干部流动速度加快，官员在一个职位上任职的时间也进一步缩短，这就加剧了官员追求短期政绩的行为倾向。^[22]

其次，它使得地方官员利用上下级之间的信息不对称，通过那些投入大、规模大、难度大的“资源密集型”工程向上级传递关于自己政绩的信号。从上级的角度来看，要解决上下级之间信息不对称从而对下级的绩效做出正确评价，需要一种能够区分官员政绩的、可以客观测量的“有效信号”。资源密集工程就是符合要求的一种有效信号，一方面它可以客观测量，另一方面，在财政紧张的预算环境中，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够快速地动员资源来做出政绩。如果一个官员能够做到，那么就向上级传递了一个非常强的关于政绩的信号。从下级的角度来看，由于淘汰制和年龄限制的规定，他们需要一种能够在短期内向上级传递自己政绩的信号。而资源密集型工程相对见效较快，比较适合于希望在短期内做出政绩的官员的需要。^①

最后，在现有的干部激励机制下，官员之间会在政绩上进行竞争，这样就产生一种类似于“囚犯困境”的博弈：如果别的官员都在追求短期政绩（即资源密集型工程），那么，他的最佳策略也是采取同样的方法。否则，就会在竞争中处于劣势甚至被淘汰。

如何才能在短期内做出资源密集型的政绩呢？分税制使得县市级政府的财力非常紧张，要做出政绩是非常富有挑战性的。“一个官员要在如此短的时间里做出引人注目的成绩，就必须有能力动员足够的资源，突破已有的预算约束”。^[23]摊派固然是一种手段，而且不会导致政府债务。但是，这种办法容易对官员的声誉造成负面影响。于是，借债就是一种突破已有预算约束的最佳策略。借债可以向上借（即上级政府）也可以向下借（包括向银行、企业和个人）。这些年来，县以上各级政府都在逐渐强化预算硬约束，这增加了向上转移亏损的难度。另外，在现有的强调政绩考核的制度下，向上级政府借债实际上给上级传递了一个不好的信息，即这个官员没有能力。最后，如果地方政府拖欠甚至不能归还它们向上级政府的借债，上级政府是有办法实施惩罚的（比如扣留税收返还，扣留给地方的转移支付等）。所

^①在此，笔者对周雪光对有效信号的分析进行了一些修改。主要是区分了上下级对于信号的要求。虽然这些观点已经包含在周雪光的分析中，但是，进一步细分后则更加准确。

以，对于地方官员来说，最佳策略是向下借债。

3. 约束机制

尽管法律明令禁止，但地方政府仍然继续借债和担保。这说明这些行为在制度层面上有非常强的基础，具有“稳定性和再生性”。^[12] P138]下面从四个角度来分析对地方官员借债的约束机制。

(1) 自上而下的制度约束

中国的干部制度是一种“向上负责”的制度，即下级政府接受上级的指令并对上级政府负责。尽管中央政府一直对地方政府的负债比较担心并期望控制，但地方政府一直在主动地累积负债。这说明自上而下的约束存在某些问题，中央对县市政府的约束有限。为什么呢？周雪光给出了一个比较合理的解释。对于许多基层政府来说，直接上级政府的政策比中央政策更有约束力。因为，“政府官员的考察、提拔、去留和待遇都取决于直接上级部门的决策”。^[12] P139]然而，在现有的行政体制下，下级政府与其上级地方政府在激励机制上具有明显的同构性，“即它们都面临着类似的制度环境和考核制度”，上级官员也存在着追求短期政绩最大化的动机，也存在着运用资源密集型政绩工程向他的上级传递政绩信号的动机。^[12] P139]除了自己超越本级的预算约束来实现短期政绩最大化以外，上级政府还可以要求下级官员做出政绩，鼓励下级官员建设政绩工程，^[12]因为这样既可以将一部分政绩项目的成本向下压，另外下级的政绩也是上级政绩的一部分。这种向上负责的体制与上下级官员激励机制的同构性结合起来，就“产生了稳定而强大的组织保护屏障，大大地削弱了组织设计上预期的自上而下的制度约束机制”，形成行政体制中的“共振现象”——上下级追求政绩的行为互相强化。^[10] P139]

(2) 社会约束

在目前的制度环境中，对于地方政府借债行为的社会约束也是很弱的。首先，在强调政绩合法性建设然而财力由于分税制而弱化的制度环境中，突破预算约束来实现政绩是具有合法性的。其次，一些政绩工程的动机是好的，其结果也可能符合辖区内民众的利益。例如，许多地方政府通过借债、集资等办法来改善城市基础设施，发展教育等。^[①]第三，从社会的角度来说，政府利用各种债务形式（而不是摊派或征收额外税费）来从事各种既能够满足官员政绩需要又能够满足民众需要的资源密集型工程，对于债权人之外的社会公众或纳税人来说容易导致一种“财政幻觉”。借债不同于税收或各种收费，它不会对债权人之外的纳税人立即导致直接的负担。所以，这些债权人之外的纳税人就以为这些借债完成的政绩工程是不需要他们支付任何成本的，因而不会有动机去质疑这种行为。

(3) 债权人约束

如果组织约束和社会约束都不甚有效，那么，那些借债给政府的银行、企业与个人能否有效地抵制和制约政府的借债要求呢？由于以下原因，目前地方政府的债权人很难做到这一点。首先，中国的地方政府是一个特殊的垄断组织，拥有着非常广泛的行政权力。各个组织（企业等）在其营运的各个方面（例如资源供给、市场营销、招工、环保、卫生、经营许可等）都受到政府正式和非正式的制约，它们很难公然抵制政府的借债要求。^[12]换言之，对于地方政府来说，债权人的相对讨价还价权力是非常小的。

其次，在目前的体制下，出借人很难做到整体拒绝。正如温加斯特指出的，在存在多个出借人的情况下，双边拒绝（当政府不履行偿还贷款的协议或者出借人意识到政府容易采取这样的机会主义行为时，出借人拒绝贷款给政府）的机制不能有效地制约政府。因为一个出借人不借钱给政府，其他的出借人则有可能借钱给政府。有效的制约需要出借人整体能够拒绝政府的借债要求，即采取整体拒绝。但

^①本文在此对周雪光的框架做了一些修正，周雪光将这些内容与自上而下的约束并列。在此将之分离出来，纳入社会约束。

是，由于以下原因，整体拒绝很难实施：(1) 对于每个出借人来说组织成本太高；(2) 政府可以通过采取给某些愿意背叛贷款抵制联盟的出借人提供特殊条款的办法来搞垮出借人团体的集体行动。^[20]由于中国地方政府面对的出借人通常是一些分散的企业和个人，它们很难有效地组织起来抵制政府的借债要求，也很难组织起来对政府拖欠还钱甚至不还钱的行为进行惩罚。^[1]另外，正如周雪光意识到的，“基层政府与所辖区域中的组织和民众并不总是一个单方向的攫取与抵制的关系。在很多情况下，双方有着互利的交换关系”。^{[12] [40]}这意味着地方政府既可以运用这种办法来交换企业的贷款，又可以运用这种办法来瓦解整体拒绝的任何努力。因此，出借人即使意识到地方政府有可能不还钱仍不能有效地抵制地方政府的借债要求。

(4) 问责机制的问题

一个有效的责任机制应该做到权、责、利的整合。也就是说，一个地方政府的主要领导人应该拥有职权，他努力工作形成的收益应该属于他（例如晋升）和他所管辖的区域（例如财政充裕）。但是，他也必须承担其决策所造成的损失。这些年来，各级政府都制定了各种责任目标制度。但是，在目前流动频繁的干部机制下，市县第一把手的权、责、利经常是分离的。在任职的早期，他们有充足的动机利用手中的“权”借债来做各种政绩工程，然后获得升迁（“利”）。一旦成功，偿还债务的“责”就落到下一任政府身上。^[12]

图-2描述了中国地方政府主动累积负债进而累积财政风险的因果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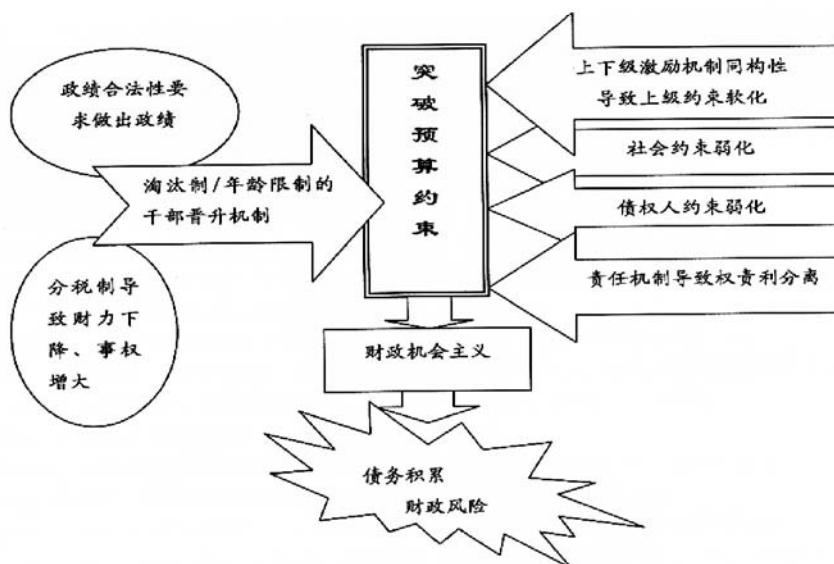


图-2 因果机制

五、结论与讨论

中国正处于经济体制改革的转轨时期，财政稳定对于中国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来说至关重要。但是，在目前的制度环境、官员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下，经济增长和地方政绩却是以财政风险的不断增加为代价的。要解决地方政府的债务问题，要控制财政风险，固然需要加强财政管理尤其是债务管理，建立财政风险预警机制，但是，从根本上来看，要解决财政风险问题，需要在财政体制之外进行努力，要

^①周雪光并没有分析借债问题，但是，他的分析逻辑是可以运用来分析借债问题的。

改革目前的干部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在“晋升”之外寻找新的激励官员的机制，同时使得官员既对上负责又对下负责。

本文从一个新的视角构建了一个地方政府主动累积债务进而累积财政风险的解释性框架。这一解释框架仍未形成明确的假设，它的有效性仍需要进一步检验。

[参考文献]

- [1] 21世纪经济报道.地方债务成“头号杀手” 隐性问题亟待显性处理 [N]. 2004-02-25.
- [2] 陈雯. 湖南省茶陵县乡政府债务现状、成因分析及政策建议 [A]. 廖晓军主编. 财税改革纵横论 [C].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4; 张舒扬. 地方财政风险研究 [J]. 市场周刊, 2005, (1); 刘小梅, 哈明晖, 焦岩. 甘肃省地方财政运行风险及防范对策研究 [J]. 财会研究, 2002, (7).
- [3] 姜长云等. 县乡财政风险及其防范机制研究 [J]. 农村经济问题研究, 2004, (5).
- [4] 周绍朋, 郭全中. 地方财政风险何以积重难返 [J]. 经济研究参考, 2005, (23).
- [5] 梁朋, 张冉燃. 地方债务危局 [J]. 瞭望新闻周刊, 2004, (38).
- [6] 梁朋. 地方政府债务: 未来中国经济发展之忧 [A]. 载王东京主编. 中国经济观察 (2004年第1辑) [C]. 北京: 中央党校出版社, 2004.
- [7] 李茂生, 陈昌盛. 中国: 农民减负、县乡财政解困的财税对策 [J]. 财贸经济, 2004, (1).
- [8] 贺富昌. 强化风险意识, 加强债务管理, 确保余姚市财政经济健康运行 [A]. 浙江省财政税务科学研究所编辑. 地方政府债务研究 [C].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4.
- [9] 叶春江. 加强监管, 创新机制, 确保财政经济的安全运行 [A]. 浙江省财政税务科学研究所编辑. 地方政府债务研究 [C].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4.
- [10] 中国经营报. 财政部拟立法规范地方变相发债避开修改预算法 [N]. 2005-03-27.
- [11] 吴慰荣. 增强债务风险意识, 促进经济持续增长 [A]. 浙江省财政税务科学研究所编辑. 地方政府债务研究 [C].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4.
- [12] 周雪光. “逆向软预算约束”: 一个政府行为的组织分析 [J]. 中国社会科学, 2005, (2).
- [13] Williamson, O. E. Efficiency, Power, Authority, and Economic Organization [A]. In John Groenewegen. Eds. Transaction Cost Economics and Beyond [C].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1999.
- [14] 塞缪尔·亨廷顿. 第三波 [M]. 上海: 三联出版社, 1998.
- [15] 马骏. 中国公共预算改革——理性化与民主化 [M].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5.
- [16] 姚洋, 杨雷. 制度供给失衡和中国财政分权的后果 [J]. 战略与管理, 2003, (3).
- [17] Montinola, G., Yingyi Qian & Barry Weingast. Federalism, Chinese Style: The Political Basis for Economic Success in China [J]. World Politics 48 (1995) : 50- 81.
- [18] 王雍君. 地方政府财政自给能力的比较分析 [J]. 中央财经大学学报, 2000, (5).
- [19] 马骏, 侯一麟. 中国省级预算中的非正式制度 [J]. 经济研究, 2004, (10).
- [20] Weingast, Barry. The Political Foundation of Limited Government [A]. In Jogn N. Drobak & Jogn V. C. Nye. Eds. The Frontiers of the New Institutional Economics [C]. Academic Press, 1997.

责任编辑: 雨童

我国政府预算管理： 制度变迁、内在缺陷与改革动因

◎ 卢荣春

[摘要] 近年来，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公共财政管理的需要，我国相继进行了部门预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预算科目和政府会计等政府预算管理制度的改革，并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但是，长期存在于政府预算管理中的职能不清、透明度低、效率低下、浪费严重等问题，并没有从根本上得到解决。本文从我国政府预算管理制度的变迁入手，分析了政府预算管理制度的内在缺陷，并剖析了我国政府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动因，指出了继续深化政府预算管理改革的必要性。

[关键词] 政府预算管理 预算效率 预算编制 财政压力

中图分类号：D630.1；F20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085-06

一、我国政府预算管理的制度变迁

回顾我国政府预算管理的制度变迁，有利于我们深化对进一步改革的认识。建国55年来，我国政府预算管理制度大体上经历了以下四个阶段。

（一）预算管理制度的产生阶段（1949年—1951年）

新中国的国家预算是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而建立的。在新中国成立以前，各革命根据地曾编制过财政预算，但那只属于战时财政预算。由于客观条件的限制，在根据地被分割的情况下，不可能建立统一的国家预算。新中国成立以后，依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中的有关规定，着手编制1950年全国财政收支概算。1949年12月在中央人民政府第四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1950年财政收支概算编制的报告》，这标志着新中国国家预算的诞生。1950年8月在统一全国财政经济工作的基础上，政务院又发布了《预算决算暂行条例》，我国的国家预算管理制度从此建立起来。

这阶段的政府预算为的是适应新中国国民经济恢复的需要，在当时财政困难的条件下，只能是低水平的保障供给，谈不上政府预算的效率，更谈不上编制政府绩效预算。

（二）长期相对稳定阶段（1951年—1992年）

这是一个跨度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其间财政体制大体经历了统收统支、总额分成、分级包干等多个历史阶段。基本的变动趋势是，从20世纪50年代的高度集中型，70年代以集中为主、适度下放财权的类型，到80年代的地方分权为主、放权让利的类型。这阶段由于中央与地方利益分配关系长期处于不断变化中，中央与地方政府的注意力主要集中在彼此的利益分割的多极博弈问题上，缺乏通过优化预算管理内部制度约束，降低交易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的激励机制，从而导致预算管理制度变迁长期滞后，其间预算管理制度总体上保持相对稳定。其特点表现为：在预算形式上采用单一预算，预算编制原则上贯彻国民经济综合平衡原则，长期沿用基数法编制预算，预算编制程序上采用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上下结合，逐级汇总的方法，预算管理总体上比较粗放，预算编制透明度不高。

这阶段的政府预算仍为封闭式的，尽管有开放的因素，但力度不足。财政困难虽有好转，但是始终

作者简介 卢荣春，中山大学政务学院2002级博士研究生（广东 广州，510275）。

摆脱不了困境。预算制度年年照旧，只能是在低水平的条件下运转，谈不上政府预算的效率，编制政府绩效预算的经验虽然在理论界有反响，但在财政部门的实际工作中提不上议事日程。

(三) 中央政府供给主导型阶段(1992年—1998年)

以1992年开始实施的《国家预算管理条例》为标志，我国的预算管理制度进入以权力中心提供预算管理制度变迁主要框架的供给主导型阶段。《条例》规定，我国国家预算采用复式预算编制方法，分为经常性预算和建设性预算，从1992年起，中央预算按复式预算形式编制。1995年开始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又进一步明确将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划分为公共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障预算三部分，待条件成熟时再考虑增设其他预算。从1995年开始，地方预算也按复式预算编制。^①

值得关注的是，在这段时期内，部分地方政府试行了零基预算改革。安徽省(1994年起)、河南省(1994年起)、湖北省(1993年起)、云南省(1995年起)、深圳市(1995年起)等省市结合自身的财政预算现状，借鉴国外经验，突破了传统的采用“基数法”编制预算的框架，实行了零基预算改革。这使得这一时期的预算管理制度变迁，具有了某些“中间扩散型”制度变迁的萌芽。这是形势所迫，由于财政赤字的扩张，使中央和地方的财政愈来愈紧张，有许多地方政府不能保障供养人员的工资，迫使财政预算深化改革。

(四) 预算管理制度变迁中“中间扩散型”与“供给主导型”并存的阶段(1999年至今)

以1999年初河北省正式启动“预算管理改革方案”和同年9月财政部提出改变预算编制办法试编部门预算为标志，我国的预算管理制度进入了“中间扩散型”与“供给主导型”制度变迁方式并存阶段。^[1]

1998年8月，河北省制定了《改革预算管理推进依法理财的实施意见》，并于1999年3月按新模式编制了2000年省级预算。1999年9月，财政部在《关于改进2000年中央预算编制的意见》中指出，2000年选择部分部门作为编制部门预算的试点单位，并细化报送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预算草案的内容。

与此同时，广东、天津、陕西、安徽等省市也相继根据本地区的情况，进行了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创新。天津市在借鉴市场经济国家预算管理经验的基础上，于1999年实行了标准周期预算管理制度；陕西省率先在全国实行了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安徽省从1999年起在全省实施了综合财政预算。这一系列改革举措表明，我国的预算管理制度变迁方式已经进入“中间扩散型”与“供给主导型”并存的阶段。

二、我国政府预算管理制度的内在缺陷

从我国政府预算管理制度的实践来看，应该充分肯定的是，它在不同历史时期，对促进我国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健全和完善财政经济秩序，保证国家预算顺利完成发挥了积极的重要作用，但随着市场经济的不断深入发展，政府预算管理制度内在的缺陷也日益暴露出来。^{[2] P103} 主要表现在：

(一) 预算编制时间过短

我国的预算编制时间过短，一般在上年10月份下达预算编制通知，3月份就开始由人代会讨论预算草案，短短的三个月时间很难将一个国家的预算编细编好。而基层财政部门用于编制预算的时间则更短，甚至一些地区只用一个星期左右即完成编制工作。预算作为一种科学的预测，理应建立在客观可靠的基础之上，而目前的这种编制上的“高效率”使收支安排明显带有很大的草率性和盲目性，其反映的经济信息难免失真，无法发挥对收支执行的约束力，并带来了执行中的低效率。由于预算编制仓促，留有硬缺口，在执行中只得频繁追加，频繁调整，出现了“一年预算，预算一年”的状况。

(二) 预算编制缺乏前瞻性

所谓预算即预测估算，它既要符合国家的方针政策和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又要结合各项收支的内

^①根据笔者的了解，目前我国大部分地方政府预算并没有按复式预算编制，这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了，这种供给主导型制度变迁模式存在着缺陷。

在经济联系进行科学周密的测算，是一项技术性很强的工作。而我国长期以来预算编制只是在既定的收支之间安排资金，缺乏科学的分析预测工作，没有很好地将预算编制与经济预测结合起来。以市场为基础进行资源配置的国家是非常重视对经济发展趋势的预测的，作为一国的政府预算，应以经济预测为基础，通过对经济周期、产业结构的发展变化来确定预算收支总体水平的发展变化及收支结构的调整。我国尽管也编制财政发展的中长期计划，但实际执行中与年度预算基本上还是“两张皮”，因而年度预算对财政经济的约束力相当有限，不能瞻前顾后。

（三）预算编制方法不尽科学

这种不科学性表现在：一是各部门经费多少不是取决于事业发展的实际需要，而是取决于原来的基数；二是“基数法”固定了财政资金在部门间的分配格局，预算资金被套牢，财政无法根据机构和人员变动情况，相应调整支出规模，制约了财政对经济结构和布局的宏观调控；三是不利于控制支出规模。“基数法”实际上是增量预算，即财政支出只能在上年的基础上增加，一般不能比上年基数减少。因此，不利于控制支出规模，长年使用“基数法”，经过多年积累，基数成了常数，形成支出刚性，不管财政状况如何，支出一味地增长，不利于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

（四）预算编制缺乏完整性

预算的完整性要求政府的预算应包括政府的全部预算收支项目，完整的反映以政府为主的全部财政收支活动，而不允许在预算规定范围之外，还有任何以政府为主体的资金收支活动。预算完整性是建立规范化、法制化预算的前提条件。长期以来，我国在财政分配中把财政性资金分为预算内、预算外，但财政分配实际上只对预算内资金进行分配，而没有将预算外资金作为政府宏观调控财力来使用，导致预算外资金游离于预算管理之外，以致带来许多众所周知的问题。这种双轨制运行既违背了预算的完整性原则，又削弱了财政的宏观调控能力。^[3]

我国预算的不完整性还表现在部门预算的编制上，由于我国目前的支出预算是按资金的性质归类编制，所以因部门、单位的资金性质不同、来源渠道不同，各种资金如行政经费、科研经费、基建支出等分别由不同的职能部门分配和管理，这使得财政难以对一个预算单位的经费整体使用情况实施有效的监督和控制。由于预算编制较粗，加之管理水平不高，造成执行中的随意性较强，追加追减的情况时有发生。预算不按部门编制也不符合《预算法》的要求，如《预算法》第四条提出“中央政府预算由中央各有关部门预算组成”，但是，多年来财政部报送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审查的预算草案一直是按收入类别和功能分类编报的，没有细化到部门，而是在全国人大批准预算草案后，经过协商才将预算再分配给中央各有关部门。由于预算的编报没有经过编制部门预算的过程，使得全国人大批准的预算不能及时细化到部门、项目，给财政部批复预算造成困难，即无法按《预算法》规定的日期及时批复预算。另外，目前财政部提交人大的收入按类别、支出功能编制的预算草案，由于没有有关部门的具体预算数字，也不便于人民代表进行审查和监督。

（五）预算编制有关部门职能不分

由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不分，导致预算编制的质量和效率不高。一方面，财政部门和有关部门职能不分，财政部门既负责预算的编制，又负责组织各部门预算的执行，这一机制制约部门在组织预算执行中的积极性发挥。另一方面，财政部门内部各职能部门的职能不分，主要问题在于财政部门内各职能部门的职责划分不清楚，财政内部除预算管理部門外其他业务部門都编制预算，经常出现财务监督部门为其管辖的部门争预算、随意调整预算的情况。由于预算管理部门掌握的情况不充分，调整的依据不十分充足，调整的结果也就难以科学准确。

（六）预算执行存在“约束真空”

我国的预算年度采用历年制，即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但中央与地方预算草案要待3月份

及以后举行的各级人代会审批后才能正式作为法律文件生效，这就意味着这段时间中各级预算的执行没有法律依据，出现“约束真空”，在制度上为随意支出提供了机会，不但助长了各级、各部门“先斩后奏”的支出冲动，也极大地削弱了年度预算作为法律性文件的权威性和刚性。

(七) 预算编制没有与预算绩效挂钩

预算编制没有与预算资源使用绩效挂钩是我国预算管理中的一大缺陷。其直接后果容易导致预算编制职能部门及预算资源使用部门缺乏责任感，从而降低了预算资源的使用效率。

以上种种问题，已成为部门和单位正常执行预算和预算监督部门实行有效监督的制约因素。这种状况极不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职能转变的要求，削弱了政府通过预算实施公共政策的能力。因此，改革政府预算编制，加强预算管理，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预算管理运行机制，已成为当前财政的一项重要课题。

三、深化改革政府预算管理制度的深层次动因分析

预算效率低下是困扰我国财政的一个严重问题。走出财政困境，除了发展经济增加财政收入之外，关键在于改革政府预算制度。

(一) 我国政府预算资源利用效率不理想

多年来，我国预算资源利用效率低下的问题一直十分突出，尤其是在公共支出领域中的挥霍、浪费和腐败现象比较严重。据有关部门的综合考核，国家每年用于基本建设的投资，真正能形成生产能力的不到60%。其中相当一部分通过工程发包、承包、转包等各种正规或非正规渠道，进入部门小金库或者个人腰包，转化为消费基金。投入农业、文教、科技、卫生等方面的资金，以及各项专款，相当一部分也未按规定用途使用。早在1998年，国家审计署在对中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后提出的审计报告就指出：“有的国家重点建设项目由于决策失误和管理不善，刚刚建成就面临报废，经济损失惨重，社会保障资金、专项资金、救灾款物等挪用挤占情况严重”。¹⁴直至现在，预算执行中“仍存在一些不真实、不合法、不规范的问题，有的还相当严重。”就地方来说，由于地方公共支出占总支出的70%以上，地方政府的预算低效率问题更为严重。

国家审计署的报告引起了立法机关(全国人大)和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已经从2000年开始改革预算制度，试编部门预算。就我国的情形而言，试编部门预算的意义，不仅在于表明立法机关开始意识到长期存在的政府财政信息披露不足的问题，更在于表明政府预算决策层开始将注意力转向财政资源使用效率问题，并愿意为此采取实质性的措施。联系到近年来致力推进的与部门预算相关的一些改革，特别是政府采购制度、国库制度、预算科目和政府会计方面的改革，我们可以更加清晰地作出如下判断：我国的财政管理正在经历一个意义深远的“管理转型”，从传统上注重收入管理转向注重支出管理，通过改进支出管理提高预算效率的时机正逐步走向成熟。

(二) 改革政府必须改革政府预算

预算政策要很好地发挥作用，关键在于政府预算的执行结果究竟如何，而不是政府所宣称的那些政策目标或者承诺。理想的情形是预算执行结果与政策目标或预期的高度一致，也就是说，财政资源的使用完全基于国家的战略目标和项目优先性，而且公共机构以最低的成本实现既定的产出。在满足这两个条件时，我们说政府预算是有效率的。不幸的是，实践中经常出现的情形是预算执行结果与预期的偏离。人们期待政府预算能够成为一种有效的配置机制，使财政资源由效益的社会评价较低的领域不断地向社会评价较高的领域转移，如同市场机制基于价格和消费者偏好转移和配置资源那样；人们同样期待公共机构有足够的动力以较低的成本取得较高的产出，如同谋利的私人厂商那样。然而，政府预算的实际结果往往同人们的期待(或者政策目标)相差甚远。在许多国家，许多公共服务和公共商品数量不足且质量低劣，政府机构运作的效率很低而成本很高，在我国也有很多这样的例子。当结果与预期相差很远

时，说明政府预算的效率很低，预算政策是不成功的。

各国经济发展实践表明，一个高质量的政府是经济成功的关键。什么是“高绩效政府”，^[3] P73]对此有许多不同的答案。笔者以为，高质量政府的一个关键特性是高预算效率的政府。当预算领域发生广泛而持续的失败时，政府领导经济改革和经济发展的能力就会大大削弱。这时，政府与其说是问题的解决者，不如说是问题的制造者——政府本身就是问题之所在。在这些国家中，经济改革的一项重要议题是“改革政府”。“改革政府”究竟要改革什么？笔者以为，就我国的具体情形而言，“改革政府”的核心命题是改革支出预算管理，以此提高预算效率，包括配置效率与运作效率，这是我国政府改革中的一项重要课题。

（三）缓解财政压力必须改革政府预算

“财政压力”可以定义为政府以财政收入满足其开支需求的能力不足的程度。当这种能力弱时，财政压力就很大；反之则很小。财政压力的轻重深受经济周期的影响。一般而言，经济周期的高涨阶段，由于经济增长带来大量的收入，财政压力减轻；相反，在经济周期的低迷阶段则正好相反，收入的减少(增长率的降低)和支出的刚性导致财政压力加重。财政压力同样深受财政政策的影响：财政扩张加剧财政压力，财政紧缩减轻(甚至消除)财政压力。“财政压力”是各国普遍存在的现象，我国快速增长的债务、预算赤字、财政拖欠和隐性财政债务表明，各级政府要走出已持续多年的财政困境，还需要付出艰苦的努力。

缓解财政压力始终是政府必须面对的一项课题，即使是那些收入相对丰裕的国家也不例外。可以说，一国的财政发展史实际上就是一部财政压力不断产生与加深又不断缓解与消除的历史。现代预算理论强调通过加强财政约束和改进公共支出管理应对财政压力，实行这一办法的国家取得了明显的成功；相反，我国在多年的预算实践中采取一种看似相反的办法：把注意力集中到如何增加收入以满足日益增长的支出需求方面，而不是建立在如何通过总财政制度建设和改进支出管理以提高预算效率上。我国各级政府的财政压力比人们所想象的更为严重，因为大量的财政虚收、做假账(包括推迟或提前计列收支)等财政机会主义行为使账面债务、支出和赤字比实际数小得多，更严重的是因为大量隐含的财政义务(未来债务与支出)、支出和赤字未能体现在政府年度预算报告或其他预算文件中。可以预料，如果没有支出预算管理方面的富有成效的改革，试图以增加收入“追赶”日益增长且永无止境的支出需求的办法，将使中央和地方继续在沉重的财政压力中艰难跋涉。短期看这个问题不会太严重，因为可以通过增加收入弥补增加的支出需求；但长期积累，必将致使“公共悲剧”问题，因为经济体系(纳税人)提供的“资源池子”越来越枯竭，即使最终没被“抽干”，经济也会不堪重负，并且会导致严重的低预算效率：资源长期滞留在低效益项目上而不能释放出来，公共机构趋于扩张而不是节减既定产出成本。

目前，我国各级政府的财政压力已发展到一个前所未有的水平，而经济体系的综合财政负担也已经变得相当沉重。一些估算表明，目前，经济体系的宏观财政负担平均约为25%，实际的财政负担肯定比这个比率要高，因为各级政府都有大量隐含和拖欠的财政义务，而这些财政义务最终构成经济(纳税人)的财政负担。^[4]这一事实突出地表明，通过“增收”追赶“增支”的办法已无法应对沉重的财政压力，并且走到了尽头。最根本的办法是通过支出预算管理改革，努力提高预算效率，从预算资源存量调整和节减公共机构运作成本中释放财政资源，使之转入更具效益的项目和支出机构中。这一过程需要借助竞争机制实现，包括在各个政策项目之间竞争预算资源，以及在各个支出机构之间竞争预算资源。笔者以为，实现“通过竞争释放资源”这一看似简单的任务，其实是当前和未来我国财政改革面临的最重大的挑战之一，因为无论是改革的范围还是复杂性都超出了人们的想象。

（四）推进政治民主必须改革政府预算

政府预算是一个与民主社会相关的现象，只有在民主进程达到较高阶段时，政府预算才会真正成为

“国家大事”。从西方社会政治民主的发展历史看，民主政治(包括民主政体和民主意识)的发展将民众的注意力逐步而有力地转向了公共支出方面。民主社会的民众意识到自己是“公民”而非“臣民”，因此除了负有纳税义务外，还通过政治程序在公共支出方面享有“发言权”，表达自己对于公共商品的偏好，并要求政府作出回应，同时有权监督政府的施政。

政治民主的发展包含了对支出管理和预算效率的要求。在公共财政方面，政治民主的典型特征就是政府就公共财政问题向公民负责。准确地讲，是政府就财政资源的使用向纳税人负责。这一特征可以引申为“资源使用的责任法则”在政府预算领域中的直接应用。这一法则的含义是：资源使用者必须就资源使用向资源提供者负责。这一法则带有普遍意义，任何根本的经济与政治秩序都是建立在这一普遍法则基础之上的。就厂商而言，由于使用了消费者的资源(消费者用货币购买商品与服务提供的)，厂商必须就其商品与服务的内在品质向消费者负责，而不得以伪劣商品与服务侵害消费者权益。同样的道理，民主政治要求政府向纳税人负责，即要求政府预算资源的使用向纳税人负责，而其核心含义是提高预算效率，即通过将资源转移到效益更高的用途以及通过节减公共机构提供既定产出的成本，从而向纳税人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服务。

作为一个自然历史进程，政治民主必将随着一国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民众利益意识的增强而不断发展，我国也不例外。目前，我国的政治民主发展已出现一些可喜的变化，尤其是近年来村民自治制度的发展给人们留下了深刻印象，其中包括了“村务公开”这一具有明显预算含义的内容；近年来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在审议政府预算时，也多次触及了政府预算效率这一主题。可以预料，随着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纳税人的公民权利意识将日益强化。他们将更多地关心公共开支问题，并表达自己的意见。这是一个非常好的趋势。它有助于促进有效的制度建设，并通过这种制度建设促进政府更好地对纳税人负责，做出更好的公共支出决策。

跨入21世纪，我国正迈向一个权利与义务意识逐渐觉醒和强化的公民社会，迈向一个法治逐渐取代人治的法制社会。在此背景下，公众将更多地关注政府的公共开支问题，这迫使政府更多地关注民生，关注公共支出决策的透明度，关注资金的使用效益。因此，我国未来民主进程的推进要求在公共财政领域中有更强的回应，从而促使改革预算管理、提高预算效率。

[参考文献]

- [1] 杨瑞龙.我国制度变迁方式转换的三阶段论 [J].经济研究, 1998, (1).
- [2] 张弘力. 公共预算 [M].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1.
- [3] 陆百甫. 推进财政管理体制改革 [J]. 财政研究, 2003, (11).
- [4] 人民日报. 1999-6-28, 第三版.
- [5] 钱江. 高绩效的政府管理 [M].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03.
- [6] 金人庆. 关于2002年中央决算的报告 (摘要) [J]. 中国财政, 2003.

责任编辑：雨童

•历史学•

陈寅恪、傅斯年之关系及其他

——以台湾中研院所见档案为中心

◎ 王晴佳

[摘要] 本文以台北史语所和近史所所藏“傅斯年档案”和“朱家骅档案”之有关信件为基础，探讨陈寅恪名字的读法和他与老友、史语所上司傅斯年之间的关系。这些信件显示，陈寅恪在国外求学时，一直用标准发音拼写他的名字。另外，他与傅斯年之间的关系，自20世纪30年代末期开始，也曾有一度十分紧张。这一紧张关系的造成，与傅斯年的“学霸”作风有关，也与陈寅恪追求学术独立的立场有关。从中，我们亦可看到陈寅恪1949年决定去留大陆的一个因素。

[关键词] 陈寅恪 傅斯年 现代学术史

中图分类号】K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091-07

自1990年代以来，有关中国现代著名史学家陈寅恪的研究，可以说是层出不穷，蔚然成为一个热点。不仅陈寅恪先生的学生、同事和研究助理纷纷著书论文，而且一些年轻的学者也以陈寅恪先生为中国现代学人的榜样而为之立传。^①一些有识之士，能独具慧眼，把目前的陈寅恪、钱钟书“研究热”，视为一种文化现象，由此而对以往的中国学术界状况，作一番针砭。

笔者也不例外，在美国攻读博士学位的时候，也选择陈寅恪及和他一辈的史家为重点，讨论他们在中西史学交流、汇通方面所做的努力。^②但是可惜的是，在我1992年完成博士论文答辩的时候，还没有机会读到陈寅恪和他学术的同志、老友傅斯年的一些通信。博士论文完成以后，我有机会多次访问台湾中研院，继续搜集有关资料，特别在傅斯年所创办的历史语言研究所和中研院于1955年成立的近代史研究所所藏的档案中，发现不少有意思的通信。在我修改博士论文，并将其在美国出版时，曾加以运用。^③但

作者简介 王晴佳，美国罗文大学历史系教授（美国）。

①据我目前所见，中文学术界所出版的有关陈寅恪的纪念文集、研究论著和传记有如下许多种。最早的一本应该算是俞大维等人编的回忆文章《谈陈寅恪》（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70年版）。然后有蒋天枢《陈寅恪先生编年事辑》（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1997年再版）、汪荣祖《史家陈寅恪传》（台北：联经1997年增订版，汪著的简体字本以《陈寅恪评传》在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2年出版）、余英时《陈寅恪晚年诗文释证——兼论他的学术精神和晚年心境》（台北：时报文化1984年版，余书以后两次再版，最近一版是由台北东大图书在1998年出版的）、冯衣北《陈寅恪晚年诗文及其他——与余英时先生商榷》（广州：花城出版社1986年版）、《纪念陈寅恪先生诞辰百年学术论文集》（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纪念陈寅恪教授国际学术讨论会文集》（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王永兴编《纪念陈寅恪先生百年诞辰学术论文集》（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94年版）、胡守为主编《柳如是别传》与国学研究：纪念陈寅恪教授学术讨论会论文集》（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陆键东《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香港：三联书店1995年版）、吴定宇《学人魂：陈寅恪传》（台北：业强出版社1996年版）、刘以焕《国学大师陈寅恪》（重庆：重庆出版社1996年版）、钱文忠《陈寅恪印象》（上海：学林出版社1997年版）、李玉梅《陈寅恪之史学》（香港：三联书店1997年版）、王永兴《陈寅恪先生史学述略稿》（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蔡鸿生《仰望陈寅恪》（北京：中华书局2004年版）、胡守为主编《陈寅恪与二十世纪中国学术》（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等。

②Qingjia E.Wang, "Chinese Historians and the West: Origins of Modern Chinese Historiography" (Ph. D. Dissertation, Syracuse University, 1992)。其中有一章讨论陈寅恪。

③参见Q. Edward Wang, Inventing China through History: the May Fourth Approach to Historiography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2001)。

有些材料，似乎中文学界的读者会更有兴趣，因此特别写作此文，供同行、方家参考、指正。

首先，我们还得从陈寅恪名字的读法谈起。中国学术界中对陈寅恪略知一二的人士都知道，陈寅恪的名字读法与众不同，“恪”字不念“ke”，而是念“que”。以季羨林、周一良等人为首署名的《纪念陈寅恪先生诞辰百年学术论文集》，有一英文副题，也用的是“Chen Yin- que”。^①这一读法，看来是从陈寅恪先生的朋友、学生那里来的，可以说是一种“口述文化”。予生也晚，无缘亲炙陈寅恪先生，但我想他的这些朋友、弟子如此称呼他，或许也得到陈先生的首肯。1999年我访问北大，与师生座谈，也言及此事。在座的张芝联先生回忆到，那时人们称呼陈寅恪先生的兄弟陈衡恪，也念“que”，而不是“ke”。看来该字的读法，他们陈家有特别之处。

但是，如此称呼并不完全正确。主要原因是陈寅恪本人在海外求学的时候，并不如此署名。我至今已经发现三个证据，其中一条与刘桂生教授依据陈寅恪在德国留学时的学籍材料所写成的短文相同，但刘教授没有特别注意该材料所显示的读音问题，因此在这里再提一下。刘教授的短文，主要通过德国中国学家、现任教于荷兰莱顿大学的施耐德(Axel Schneider)教授的帮助，找到了陈寅恪在德国求学时的学籍注册单。有趣的是，陈寅恪在注册单上的署名是“Chen Yinkoh”，显然，这一“koh”是“ke”的不同拼法，而绝对不会念成“que”，因为如果是念“que”，则无论如何也不会拼成“koh”。^{[1] P308-316}

其实，在最早出版的回忆陈寅恪的文章中，就已经有相应的证据。1970年陈的表弟俞大维编辑了《谈陈寅恪》一书，其中有赵元任、杨步伟的回忆文章。赵不但中国著名的语言学家，也是陈寅恪先生的老友、中研院史语所的老同事。他很早就发现陈寅恪在署名时，根据的是标准的读法。作为一个语言学家，赵还特别作了说明，认为把“恪”读成“却que”，是当时北方人的误读。他在文中说，他和妻子杨步伟参加了毛子水的请茶会，在座的有罗家伦、傅斯年、陈寅恪和张幼仪(徐志摩的前妻)，时为1924年8月7日，地点在德国柏林。赵在事后记了日记，用了Y.C.Chen。但是，

到了八月二十日才发现寅恪自己用的拼法，那天的日记上就写了去访“Yinko Tschen”。陈字的拼法当然就是按德文的习惯，但是“恪”字的确有很多人误读若“却”或“怯”。前者全国都是读洪音口母，没有读细音其母的，而“却、怯”在北方是读ㄎㄝ，所以我当初也跟着人叫他陈寅ㄎㄝ；所以日记上也先写了“Y.C.Chen”了。^②

我在阅读陈寅恪给傅斯年的信中，对陈寅恪名字的读法有所注意。凑巧的是，我发现陈寅恪在二次大战以后到英国治眼病时给傅斯年的一封信，其中自然谈了不少有关他眼睛开刀以后的情况，在最后落款时，他希望傅斯年方便时回信，由当时在英国牛津的邵循正先生转。此处他(由他妻子唐箕代笔)用英文写下他的名字与地址，赫然便是(下面为原文)：

Prof. Chen Yin- ke (陈寅恪)
c/o Prof. H. C. Shao (邵循正)
Balliol College
Oxford, England^③

如此看来，虽然我们可以用当时人称呼陈寅恪兄弟的办法念他们的名字，但似乎照汉字的标准读法，也没有什么大错，并不是一件大不了的事，因为陈寅恪本人也知道并且运用过这一标准读法。而且我们照标准读法念他的名字，还对得起语言大师赵元任几十年前所作的考证。

此处讲到陈寅恪到英国治病的事，档案中也有一些材料，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这一过程的具体情况以

^①该书的副标题是Studies in Honour of Professor Chen Yin- que，前揭书。

^②赵元任、杨步伟，“忆寅恪”，《谈陈寅恪》，俞大维等编(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70年版)，第26页。

^③陈寅恪致傅斯年信，存“傅斯年档案”，藏台北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傅斯年图书馆，I- 709。该信落款日期是二月十九日，应在1946年。

及他与傅斯年之间关系的另一面。我们知道，陈寅恪的英国之行，起源于英国大学的邀请，到那儿去讲学。此事在当时有所轰动，使人对陈先生的学问，更是推崇备至。据说当时的女史家陈衡哲就说道：

欧美任何汉学家，除伯希和、斯文赫定、沙畹等极少数人外，鲜有能听得懂寅恪先生之讲者。

不过寅公接受牛津特别讲座之荣誉聘请，至少可以使今日欧美认识汉学有多么个深度，亦大有益于世界学术界也。^{[2] P118}

从陈寅恪给傅斯年的信中可以知道，陈在1939年的2月9日已经受到牛津的邀请，因为他在当天的信中谈到那里的薪水、税率等事，并且与傅商量是否要带全家一同前去。^{[3] III-19}

但是他最后没有走成，除了他在“文革”中所作的“交待”回忆，是由于欧战的爆发以外，^{[2] P119}还有金钱和其他因素。他在2月9日的信中说，从税率上看，似乎全家一同去英国比较划算，因为如果他只身前去，必须要付20%的税，而有家人负担则基本不付税。但是，要家人同去，就必须增加旅费和行装费。因此他希望傅斯年帮助向中英庚款委员会申请300英镑。

可是这样一来，事情就变得复杂起来。从陈寅恪以后的信中看出，他没有马上拿到中英庚款委员会的补助，而拿到以后，妻子又生病、船票还订不到。到了6月，他还在等香港方面的“入境许可证”，因为他必须从香港坐船出发。而且由于亚洲的战事和欧洲的紧张局势，他必须绕道，因此川资还有所不够。^{[3] III-6}直到7月26日他给傅斯年的信中，才说他已经订了8月31日的法国船票。这个时候，陈寅恪已经有点精疲力尽，对能否走已经不抱特别大的希望，因此信中有“天意人事，家愁国难”等句。^{[3] III-7}

据余英时先生在近年作的考证，陈寅恪在1938年还曾经想到英国的剑桥大学，只是由于推荐信到的略晚，因此没有成功。陈寅恪有意到英国，只是想治疗他已经受损的视力。他若走成，或许能保住他的眼睛。但他后来改变了主意，还是根据陈寅恪的“交待材料”，认为他受邀的学校是牛津，而不是剑桥。^①

其实那时剑桥也的确曾想请陈寅恪去讲学。不过由于种种原因没有办成。但陈寅恪并不是他们首先考虑的人选。这里提供一个佐证。在中研院近史所所藏的“朱家骅档案”所见，1939年张歆海（1898-1972年，哈佛博士，白璧德的弟子，曾任中央大学和光华大学教授）曾有信给朱家骅（1894-1963年），说牛津大学有意聘请他为汉学教授，因此需要曾担任中央大学校长和教育部长的朱家骅写一推荐信，并且拟了一份推荐信的草稿，让朱过目。但朱可能认为事关重大，因此写信给傅斯年，让傅提供意见。但傅斯年并不赞成，认为张的英文素养自然没有问题，但就其汉学修养而言，则并不怎么样。用傅斯年的原话说：“歆海兄之英文学，虽在中国人中出群超数，如此与汉学并不相干。若论其汉学，可谓一无知解。”他甚至举例证明，说张歆海有次为外国人介绍殷墟的发掘，将年代搞错了“二三十年”。傅斯年还在张拟的英文推荐信上批道：“中国人之汉学比歆海强者，斗量车载矣。”^②

傅斯年这些颇为尖刻的话，有些夸张，并不完全符合事实，只是表明了他“霸道”的个性。有关这一点，以下还将述及。作为胡适的弟子，他显然对曾与梅光迪同学哈佛，并一同成为白璧德入室弟子的张歆海，抱有成见。^③事实上，张歆海写得一手好字，并曾在泰戈尔等外国学者访华时，多次充当翻译，晚年任教美国大学，著有多部有关中国文化的学术著作和文学作品。

让我们把话头转回到陈寅恪。在傅斯年给朱家骅的回信中，他不但不主张朱推荐张歆海去牛津讲学（后来朱的确婉言拒绝了张的请求），而且还提到在这以前，剑桥曾想请陈寅恪去。“近来英国大学中汉学位置，颇思寻中国人为之，此好事也。以前并不如此，今乃如此，是些进步。……剑桥之中国史及语言

①余英时“跋新发现的陈寅恪晚年的两封信”，《陈寅恪晚年诗文释证》（台北：东大图书公司，1998），第265-267页。余英时在第一次写作该文时，曾根据胡适等人的信件，认为1939年邀请陈寅恪讲学的是剑桥大学，而不是牛津大学。见余英时的同名文章，收入《文化评论与中国情怀》（台北：允晨文化1992年版），第349-350页。但在重刊时放弃了这一说法。

②见“朱家骅档案”，藏中研院近史所档案馆，全宗号301，435-2。

③有关张歆海与白璧德的关系及其梅光迪与胡适交恶的过程，参见王晴佳《白璧德与学衡派：一个学术文化史的比较研究》，《中研院近史所集刊》第37期（2003年6月），第41-92页。

教授，有人推荐寅恪”。^①但是，傅斯年对陈寅恪的评价，也并不如想象的那样充满友情，而是透露出一些不满。他接着说：“此公（指陈寅恪）自然是第一把手，然中国失之数年，毋亦可惜。彼身体太坏，出国一走亦佳”。^②这最后一句话，用小字写成，似乎是一脚注，表明傅对陈，虽然在学问上推崇有加，但并不认为陈在学术上，作出了充分的贡献。但我们同时也应看到，傅斯年与朱家骅交情深厚，他在此处对陈寅恪的抱怨，属于朋友间发发牢骚而已。^③这些言语，自然反映了傅斯年的真情实感，但我们似乎也不能以此来认定那时傅斯年与陈寅恪已经交恶。傅斯年与陈寅恪关系的微妙之处，以下还要述及。

陈寅恪拿到牛津的邀请函以后，没有去成，而是困居香港几年，不但物质上有不少痛苦，而且精神上也受到汪伪政权和日本人的威胁利诱，十分烦扰。但他还是拒绝了当时日本人和伪北大送来钱款，表现出一种民族气节。在此如此艰难的条件下，陈寅恪酷爱学问的脾气仍然未改，照样读书著作，并将自己在香港大学的讲稿，作了整理。

陈寅恪能逃脱香港，得以返回内地，他的老友兼上司傅斯年帮了忙。1941年3月19日，陈在香港时托人转信给傅，希望傅能速汇款，由陈乐素转给他。其中有“近来贫病交迫，居港无日用，返乡无旅费，需待接济”等字句。^④该信后来附在吴晗给傅斯年的信中，吴也请求傅斯年出力接济，“为国家保全一学者，为后学保全一导师”。不过吴晗发信的时候，已经是4月24日了。^⑤ 1-1689

傅斯年得到信后，看来马上采取了行动。到了5月初，陈寅恪一家就得以坐船离开香港。等他在1941年6月18日到达桂林的第二天，陈马上就致信傅斯年，表述其感激之情，用了“何可言谕，九死一生”等话，并向傅描述了他在香港的处境。比如他说为了保证家人的安全，他有两个月没有脱鞋睡觉。陈那时已有三个女儿，为了躲避“日兵索‘花姑娘’，迁居四次”。至于生活上，的确如前信所谈的那样，十分艰苦，“数月食不饱”，“已不食肉食数月之久”。偶然有一个鸭蛋，“五人分食，视为奇珍”。傅斯年到底给陈多少帮助，信中没有说明，只说在4月底得“意外之助”。^⑥不过因为信是写给傅斯年的，这意外之助一定与傅有关。

可是，自陈寅恪离开香港回到内地以后，他和傅斯年两人的关系，却产生进一步的隔阂，问题还是出在陈寅恪不愿到史语所上班。从傅斯年那一方面来讲，他那时帮助陈寅恪，不但是因为陈是他在1920年代留学德国时就已经交往的好友，更主要的是陈寅恪是他创办和领导的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的核心成员，因此他救出陈寅恪，自然希望陈马上到当时史语所的所在地四川李庄报到，履行其研究员的职责。

但是，陈寅恪逃出香港以后，有点筋疲力尽，不想马上长途旅行到李庄，这也可谅解。其中有好几层原因。首先是他自己目力已经所剩无几，妻子身体也不好，还有三个幼小的女儿。要想在战时由广西入四川，并非易事。其次是在陈寅恪到达桂林以后，附近的一些大学、研究机关都纷纷想拉住他，让他到那些学校任教，如广西大学、武汉大学等。毕竟在清华国学研究院的大师级人物中，陈寅恪可以说是硕果仅存（另一导师赵元任那时已在美国），那些学校有这些动作，也理所当然。另外，陈寅恪的妻子唐筼是广西人，他们一家留在广西，一定是为了求得一些亲友的照顾。

可是中央研究院在陈寅恪回到内地以后，已经发了研究员的聘书给陈。陈寅恪在1942年的8月1日致

^①1938年9月17日，当时在中英庚款董事会工作的杭立武（1904- 1991年）曾有信给傅斯年，谈道剑桥大学有意聘请陈寅恪，询问陈的英文程度及其可能任教的时间长短等等。见杜正胜、王汎森编《傅斯年文物资料选编》（台北：傅斯年先生百龄纪念筹备会，1995年），第218页。

^②参见“朱家骅档案”，435- 2。

^③傅斯年与朱家骅，都同在德国留学，以后朱又在傅斯年回国的时候（1926年），聘请傅任中山大学的文学院院长。朱家骅之后出任国民党政府的各种职务，傅斯年一直是他与学界联系的主要桥梁。他们之间的友情，在傅斯年1950年去世时，朱写的悼文《悼亡友傅孟真先生》中，有充分的展现。该文见“朱家骅档案”，270- 4。杨仲揆的《中国现代化先驱——朱家骅传》（台北：近代中国出版社，1984年）中，对朱与傅斯年之间深厚的交谊，也有交待，见第216- 218页。

^④《傅斯年档案》，I- 1688，该信写给元胎，让其告诉“傅君”，即傅斯年。

^⑤《傅斯年档案》，I- 1693，该信落款六月十九日，应为1942年。

信给傅斯年，解释他不能马上到李庄就职，因为旅途十分劳累，不便舟车劳顿，长途跋涉，因此就任广西大学讲座教授之职了。^{[3] III-63)} 傅斯年得知以后，十分不快。他在8月6日（应该是刚收到陈的信）写信给当时中央研究院的总干事叶企孙，认为陈在两处以上兼任，不合中央研究院规定，必须让陈将聘书退还。傅在信中还附了中央研究院的有关规定，引证有据。^{[3] III-60)}

陈寅恪通过某种渠道知道了傅的不快，因此在8月11日致函给傅，说已经将中央研究院的聘书退还总干事处。信中还提及前面有三封信给傅，看来陈也知道不马上到李庄，有些不妥。^① 傅在收信以后，8月14日写回信给陈，解释中央研究院的规定，敦促陈到李庄就任。其中有比较强烈的语气：“兄昔之住港，及今之停桂，皆是一拖字，然而一误不容再误也。”^{[3] III-62)} 但是，陈始终未去李庄。

傅斯年自然更加不乐意，认为陈的举止，是受了他妻子唐筼的影响。他在8月21日致函叶企孙，有一段有趣的话，不但对陈的决定表示不满，也涉及陈在史语所的表现，不妨一读：

第一向之态度，是一切由寅恪自决（实则他人亦绝不能影响他，尤其不能影响他的太太）。彼

决后，再尽力效劳耳。其实彼在任何处一样，即是自己念书，而不肯指导人（本所几个老年助理，

他还肯说说，因此辈常受他指派查书，亦交换方便也。一笑）但求为国家保存一读书种子耳。^{[3] III-58)} 由此可见，傅对陈在史语所的研究工作，并不满意。当时的史语所，有点类似现在的博士后研究点，新聘的助理，都由年长的研究员指导。而陈寅恪虽有大名声，但对所内工作，并不参与，因此傅有怨言。

傅的类似意见，也在他给当时一名叫真如（张颐？）的信中谈及。真如给傅写信，要求傅能允许他聘请陈来校（武汉大学？）主持文史研究所。傅回信中表示了这样的意见，他说陈寅恪是否愿意，“一切看他夫人身体”，因为“寅恪伦常甚笃”。但更主要的是，

贵校办研究所计，寅恪并非最适当者，因寅恪绝不肯麻烦，除教几点钟书以外，未可请其指导研究生。彼向不接受此事，而创办一研究部，寅恪决不肯“主持”也。^②

这与傅斯年给叶企孙的信中所表示的态度，十分一致。

傅斯年对陈寅恪的不满，可以用“坚持原则”、“不徇私情”来赞扬，但也可看出他作为一位学术领导人，不免有些“学霸气”。^③ 其实，傅斯年的“学霸气”，在早年就有所表露，使得他在中山大学与老同学顾颉刚闹得不愉快，最后分手了之。^④

但是，傅斯年对陈寅恪，向来是十分照顾的。当时傅斯年在史语所有一规定，所内人员不得在所外兼职。但他为了聘请赵元任和陈寅恪这两位清华国学研究院的导师到所内工作，只能对他们有所例外，允许他们仍在清华上课。其实，傅斯年对陈寅恪的怨言，也是事出有因。如上所述，这两位名闻遐迩的导师，对史语所没有什么具体的贡献。赵元任长期在美国，而陈寅恪虽然在国内，但他“虽是历史组负责人，却一直是挂名的，并不负责具体的行政工作”。^⑤ 看来，由于时事的变化，傅斯年已经不再想一直给陈寅恪这一“特别待遇”了。

陈寅恪对被中央研究院解聘之事，也不会感到愉快。他在事后（1943年）写给史语所同仁的诗中，有这么几句：

沧海生还又见春，岂知春与世俱新。

读书渐已成秦吏，钳市终须避楚人。

^① 陈寅恪致傅斯年，见汪荣祖《史家陈寅恪传》，第82页，注48。此信我未能在傅档中见到，未知汪何处见来。

^② 傅斯年致真如，疑真如即张颐，因张曾在7月31日给傅斯年发函，要求傅让陈到武汉大学主持新办之文史研究所。傅档，III-65，张颐之信在同一卷宗。

^③ 读过陈寅恪、傅斯年两人交往信件的汪荣祖，也有同样的看法。见汪《史家陈寅恪传》（增订版）（台北联经1997年版），“增订版自叙”。

^④ 顾颉刚在谈到他与傅斯年分手的原因时说：“孟真乃以家长作风凌我，……予性本倔强，不能受其压服，于是遂与彼破口，十五年之友谊臻于破灭”。见顾潮《顾颉刚年谱》（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152页。

^⑤ 陆键东《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第37页。陆在下面说：“傅斯年也不苛求陈，但对陈的意见几乎是言听计从。由此可见傅斯年对陈寅恪相知之深。”这些评语，看来并不尽然。

九鼎铭词争颂德，百年粗粝总伤贫。

周妻何肉尤吾累，大患分明有此身。^①

其中第一和第三句，主要是谈他从港归来所目睹的时事变化，但第二和第四句，则似乎隐含了他对傅斯年的不满和对自己生活的一种解释。他认为傅斯年已成“秦吏”，自己需要躲避一下。同时又解释他自己有家庭牵累，无法像傅斯年所要求的那样行事。该诗的意思，应该比较明白。

陈寅恪的确对傅斯年采取了躲避政策。从1942年直至1949年史语所撤至台北的这段时间内，他没有到史语所工作过，而是在离开桂林以后，任教于燕京大学和清华大学，其中有一段时间出国到英国治病，途经美国回国。1948年他到了广州岭南大学。陈寅恪的这一做法，表现出他已经感觉到在史语所工作，不再能享受他所崇尚的“学术独立”了。

由上所见的陈寅恪、傅斯年两人的关系，有助于我们了解为什么陈寅恪最后没有随史语所迁至台湾，以及以后他为什么不愿到北京的历史研究所工作。陆键东说得对，在当时陈寅恪的朋友中，能够劝说和有力量安排陈寅恪到台湾的，只有傅斯年。^[7] P33-34]当然，除了傅斯年之外，可能还有胡适，否则陈寅恪就不会在1948年随同胡适登机离开北京到南方了。^②不过，胡适对陈寅恪的影响力，可能也仅此而已了。事实上，傅斯年对陈寅恪的影响力，也并没有大多少，因为陈到了广州以后，虽然傅曾多次催促他到台湾，但他始终没有动身。

其实在1940年代，陈、傅之间的关系，至少从陈寅恪那边来看，已经不再那么融洽了。换言之，陈寅恪之学术、人格独立，是超越于党派之上的。因此，陈寅恪在“文革”中的交代稿中会这样说：

当广州尚未解放时，伪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所长傅斯年多次来电催往台湾。我坚决不去。至于香港，是英帝国主义殖民地。殖民地的生活是我平生所鄙视的。所以我也不去香港。愿留在国内。^[2] P147]

陈在说这些话时，一定想起了他在1940年代初期的往事。一是他在香港所受的千辛万苦；二是他在脱离香港、回到国内以后，没有能马上去史语所所在的李庄而遭傅斯年解聘的事。那“坚决不去”的说法，并不是为了“讨好”问话者（以陈寅恪的独立人格而言，他不会这样做），而是反映了他对傅的真实心情。如上所述，早在1942年以后，陈寅恪与史语所之间，就已经没有多少实际的联系了。

我这样说，除了有上面的那些陈、傅的来往信件作为根据以外，还有陈寅恪的诗为证。据邓广铭回忆，在1950年傅斯年在台湾因脑溢血过世以后，陈寅恪曾作诗一首如下：

不生不死最堪伤，犹说扶余海外王。

同入兴亡烦恼梦，霜红一枕已沧桑。

—— 霜红龛集望海诗云 “一灯续日月不寐照烦恼不生不死间如何为怀抱” 感题其后》^③

该诗先由余英时作了许多诠释，然后冯衣北对此表示了不同意见。^④我在此无意参与他们之间的争论，只是想说明当时陈寅恪在听到傅斯年死后的感伤，否则他不会有“不生不死”的感触，进而用典来比喻国民党占据台湾、两岸分裂的情势，对老友之死的感伤和对时事的感叹，溢于言表。

陈寅恪不但在傅斯年过世的时候想到他，而且在拒绝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第三所所长时，也想到了他。陈寅恪在1953年有“答北客”一诗，曰：

多谢相知筑菟裘，可怜无蟹有监州。

柳家既负元和脚，不采蘋花即自由。^{[8] P82}

①引自汪荣祖《史家陈寅恪传》，第82页。汪对该诗作了一些解释，但比较笼统。

②汪荣祖《史家陈寅恪传》对陈寅恪与胡适的关系以及陈一家如何随胡适离开北京的事，有所交待。见第253-278页。

③邓广铭认为该诗为悼念傅斯年所作，见《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前揭书，第38-39页。诗可见《陈寅恪诗集》，陈美延、陈流求编（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65页。

④余英时《陈寅恪晚年诗文释证》，第98-101页和冯衣北《陈寅恪晚年诗文及其他》，前揭书，第29-31页。

陆键东和余英时对该诗都有解释，在此不再赘述。^①但诗的第三句“柳家既负元和脚”，则显然指的是他当年不愿跟随傅斯年到台湾，继续在史语所工作的事。余英时在解释该诗时，注意到“元和”指的是傅斯年，因为1927年陈寅恪曾有“寄傅斯年”一诗，曰：

不伤春去不论文，北海南溟对夕曛。
正始遗音真绝响，元和新脚未成军。
今生事业余田舍，天下英雄独使君。
解识玉珰缄札意，梅花亭畔吊朝云。^[8] P17]

其中第二句说的是王国维的过世，使得传统学术“成绝响”，而傅斯年等人的新学问——“元和新脚”，则在当时（1927年）还“未成军”。但是，我们还可以将“柳家既负元和脚”与傅、陈两人之间在1940年代的恩怨和陈之不去台湾，联系起来看。其实，陈的意思很明显：我当年既然已经“辜负”了傅斯年的史语所，那么我现在也不会“采”社会科学院的“蘋花”了。他的目的，自然是保持一种“自由”。

不过，陈寅恪虽然决定留在大陆，不去香港和台湾，但他的夫人似乎有些不同意见。余英时曾根据他的老师钱穆的回忆，加上他自己对陈寅恪晚年诗文的诠释，认为在1949年，陈夫人曾一度到了香港，有意打探到台湾之行。汪荣祖等人则表示了不同的意见，认为只不过是陈寅恪夫妇之间的一次吵架而已。^②有关这事，在“朱家骅档案”中藏一封傅斯年于1949年5月28日给朱的回信，似乎提供了很重要的线索，支持了余英时的说法。傅斯年在信中说：“关于陈寅恪先生入境手续（当指到台湾——笔者注），因其属于历史语言研究所，自当照办。”^③从信的口吻来看，似乎有人询问朱家骅，如果陈寅恪想到台湾，是否可办入境手续，而朱向傅斯年咨询。而且，似乎询问的人并不是陈寅恪本人，因为如果是他本人，傅斯年的口气就不会如此“公事公办”。而且，傅的口吻，似乎还有不甚相信此事是真的迹象。自然，这种怀疑，也是情有可原的，因为傅斯年在这以前，曾多次催促陈一家到台湾而未成。如此看来，这个询问如何办理赴台手续的人，很可能是陈夫人。当然，最后陈夫人被朋友劝回广州，与陈团聚，此事也就不了了之了。

至于陈寅恪以后对自己留在大陆这样的决定，是否有所反悔，并因此而赞赏他夫人的见识的问题，似乎已经超出本文的主题，也即他与傅斯年的关系的问题，因此不再论述。^④不过，由本文所引档案所见，既反映了陈寅恪与傅斯年这两位近代中国学术巨人之间的微妙关系，也从一个侧面展现了陈寅恪在1940年代的心境及其政治态度。陈寅恪以学术自由为至高无上，既超越了政治的疆野，也不为友情所累。笔者希望拙文的写作，不但能补充陈寅恪研究的史实，而且也能使读者对陈寅恪的独立人格与学术志趣，有更进一步的认识。

[参考文献]

- [1] 刘桂生. 陈寅恪、傅斯年留德学籍材料之劫余残件 [J]. 北大史学, 1997, (4) .
- [2] 蒋天枢. 陈寅恪先生编年事辑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1.
- [3] 陈寅恪致傅斯年信 [A]. 傅斯年档案 [Z].
- [4] 傅斯年档案 [Z].
- [5] 傅斯年致叶企孙 [A]. 傅斯年档案 [Z].
- [6] 傅斯年致陈寅恪 [A]. 傅斯年档案 [Z].
- [7] 陆键东. 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 [M]. 香港: 三联书店, 1995.
- [8] 陈美延、陈流求主编. 陈寅恪诗集 [M].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3.

^①余英时《陈寅恪晚年诗文释证》，第288-290页；陆键东《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第127-128页。陆著对陈寅恪的决定，有较详尽的讨论。

^②余英时的意见，散见氏著《陈寅恪晚年诗文释证》(台北：东大图书公司，1998年增订新版)一书，特别是第131-161页。汪荣祖的意见，则见氏著《史家陈寅恪传》，第175-176页。

^③《朱家骅档案》，137-2，此信写于1949年5月28日。

^④有兴趣的读者可细读余英时《陈寅恪晚年诗文释证》一书及冯衣北的《陈寅恪晚年诗文及其他与余英时先生商榷》，形成自己的意见。

责任编辑：郭秀文

王鸣盛论汉唐之际政治制度的得失

◎ 施建雄

[摘要] 王鸣盛的《十七史商榷》中有大量关于政治制度方面的研究成果。其中有关行政中枢的变迁与皇权的强化，兵权的得失与皇朝的盛衰，汉唐刺史、节度使的利弊等方面的论述，尤其体现出他从政治制度的演变探讨皇朝兴亡得失的治史旨趣。在具体研究过程中，注重联系历史实际作双向考察。王鸣盛的治史卓识不仅对我们研究封建社会的政治史有重要的参考价值，而且还具有方法论上的启迪意义，显示其学术思想的生命力。

[关键词] 王鸣盛 《十七史商榷》 《蛾术编》 乾嘉历史考证 政治制度 汉唐之际

中图分类号：K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098-05

18世纪中期至19世纪前期盛行的乾嘉朴学，是我国学术文化在特殊条件下出现的一次繁荣时期。此时流派纷呈，名家辈出。王鸣盛就是其中的佼佼者。王鸣盛（1722-1797年），字凤喈，号西庄，江苏嘉定人。他渊博取精，致力于经史，完成《尚书后案》、《十七史商榷》和《蛾术编》等合计300余卷的宏编巨制，尤其是《十七史商榷》历来公认为史学名著。清末学者李慈铭评道：“《十七史商榷》一百卷，考核精审，议论掩通，著一字之重。”^{1 [1] P170} 台湾学者杜维运认为：“吾人披览正史之际，遇典茫昧，事迹模糊，得王氏之说，每每雾解而冰释。”^{2 [2] P286} 王鸣盛考史以事实、制度、名物、地理、官制为重，于“治乱所关、贤奸之辨及学术递变多心得”。^{3 [3] P360} 他曾就唐代杜佑和李吉甫的学术成就，谈到治史旨趣，“凡天下一切学问，皆应以根据切实，详简合宜；内关伦纪，外系治乱，方足传后。”^{4 [4] P1006} 惟其如此，王鸣盛考察汉唐之际的制度时，才能够既重考证又注意探讨这些制度的利弊得失及与皇朝治乱兴衰的关系。在具体的研究过程中，王鸣盛能够联系历史实际作双向考察，既分析社会对制度的影响，同时注重制度对社会的反作用，体现了一位朴学家可贵的理性探求精神。

由于《十七史商榷》分条目考证体例的限制，王氏所论述的政治制度的条目形式上给人以分散、零碎之感。但如果我们将深入的分析，则不难发现许多条目之间实有内在的紧密联系。王鸣盛据此倡言立说，发前人所未发，显示他对封建政治的基本特点已有相当准确和深刻的把握。就研究角度而言，则集中在行政中枢的演变、握兵之权的转移、中央与地方的对立统一等问题上。以下从三个方面详述之。

一、论行政中枢的演变与皇权的强化

王鸣盛在考察两汉至唐职官制度时，尤其重视封建体制内行政中枢的演变，并借此反映这种转变与皇权强化的关联。他以宰相为切入点，进行深入的探讨。在《十七史商榷》“总论新官志”条中，王鸣盛对两汉至唐代宰相的名号进行了钩稽贯串，并在此基础上作了进一步的阐释。他认为西汉末以前，所谓三公是丞相、太尉、御史大夫。其中太尉掌管武事，时设时废，《汉书·循吏黄霸传》就曾载汉宣帝说，“太尉官罢久矣，丞相兼之，所以偃武修文也”，王鸣盛就此论道：“汉时二府权重，有大事必下二府治之。”^{5 [4] P198} 的确如此，《汉书》往往每逢大事，辄载：“事下丞相、御史。”据此王鸣盛得出：“丞相、御史为政本”即政治中枢的精辟结论。^{6 [4] P80} 但他也指出，从汉武帝时已开始有意识地抑制宰相的权力。汉成帝绥和元年（前8年）采纳何武的建议，将御史大夫改为大司空，又把大司马、大司空的俸禄提高到与丞相相等，确立起大司马、大司空和丞相鼎足而立的三公制。哀帝元寿元年（前1年），改丞相为大

作者简介 施建雄，陕西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副教授（陕西 西安，710062）。

司徒。东汉光武帝建武二十七年(51年)，改大司马为太尉，改大司徒、大司空为司徒、司空。自东汉以下，实权渐归尚书台，尚书成为中央政府的行政中枢。和帝、安帝开始，外戚、宦官更迭专权。三公不仅受制于尚书，而且还要俯首听命于外戚、宦官。

魏晋南北朝时期，一方面继承汉代旧制；另一方面又慢慢形成了一种新制，成为两个系统并存的现象。^[490]在《十七史商榷》“东府”、“惟录尚书权最重”等条中，王鸣盛肯定此时宰相仍为“秉权最重者”，但已非原来的三公，乃别有其人。他总结道：“夫公师等在汉，皆宰相也，其职要重无比……其后权移尚书、中书、侍中，而一切尊官显号，皆为空名矣。驯至南朝，惟录尚书权最重。”尚书在西汉中后期已开始成为政府机要部门，之后凡掌握实权的大臣都需领尚书事。但是在东汉它仍然算是少府的下属机构。三国时，尚书台正式脱离少府。魏在尚书台之外复有中书省，而原来作为皇帝侍从的侍中也逐渐成为参预机密的要职，尚书台不再有独占枢机的地位。但由于全国政务首先集中到尚书台，因此它作为全国行政总汇机构的趋势仍在继续发展，执政重臣也要加上录尚书事的头衔，才能过问机密。王鸣盛认为：“司徒者三公也。录尚书事，宰相之职任，六朝人以此为权要之极品，犹唐之尚书令，故每称录公也。扬州刺史者，宰相摄京尹也……盖三公最尊，无实职，但空加。录尚书、京尹、尚书令……实职”，^[490]指出了行政中枢的实职所在。

唐代的行政中枢又有很大的变化。王鸣盛在《十七史商榷》“新纪不见王叔文”、“三省先后序次”等条目中指出：“若论其实，侍中、中书令在唐方为真宰相，余以他官参掌者无定员，但加同中书门下三品平章事，知政事、参知机务、参与政事及平章军国重事之名者，并为宰相”，中肯地指出了唐代行政中枢的特点。即：宰相的构成愈加复杂，中枢权力更加分化。他总结出当时权力架构发生微妙的变动，表现在行政、决策和驳议长官权位的升替变化上，特别体现在尚书权位的弱化上。王鸣盛首先从历史渊源加以追溯；接着“论其职掌，侍中、中书令是真宰相，而仆射特以权代令，则又当居后”；而尚书省不系平章衔，“其不合先中书、门下两省可知”；再则“两省出纳王命，封驳诏敕”，“则中书、门下居重，于理为长”；何况从唐初始，宰相就先后在门下省、中书省议事，谓之政事堂，其政事印亦称中书门下之印，由此归纳出“两省为政本，非尚书比也”的精辟结论。王鸣盛进而论析“中书出令，门下审驳，尚书受成”实为三省长官互相监督、互相牵制，君主掌握最终决定权的一种新的机制，这是相权不断削弱、皇权不断加强的直接表现。

王鸣盛在论述宰相名号和权责的变化与皇权的加强有直接关联的基础上，进一步论证两汉至隋唐时期，许多君主通过超常使用阶卑位低之臣，赋予他超越本职权力的方式，使皇权的强化得以保证。他以汉之尚书、唐之翰林学士为例，作深入的剖析。在“台阁”条中，王鸣盛论汉代尚书：

以公府与台阁并称，所谓宫中府中也。盖尚书令、尚书仆射与尚书，皆宦者与士人迭为之，权归于此。有事可直达上前，故三公无权，有事反藉尚书以达于上……盖尚书之官，汉以宦者、士人迭为之，公卿之权，分于近幸，而君臣不相接见，上下否隔……尚书、中书皆管机密，出纳王命，其职皆要。

王鸣盛阐明尚书虽然只是少府之官属，却身为皇帝近侍，具有掌握机要以及便于使唤等得天独厚的优势，可以说尚书台专权用事，实际上就是专制皇权加强的一种表现。^[491]

唐代的翰林学士原为差遣职，本身并无秩品，上自尚书(三品)，下至校书郎(九品)，均可充任。王鸣盛在“新纪不见王叔文”等条中，对唐代中期以后翰林学士如何在草拟诏制方面分割中书舍人的权力，以及在参谋密计方面分割宰相权力的过程作了深刻的阐释，“(翰林学士)专掌内命，为天子私人。凡拜免将相，号令征伐，宣麻制敕，皆出于此。于是进退人才，机务枢密，人主皆必与议，中书、门下之权，为其所夺，当时谓之内相”。有鉴于此，岑仲勉先生认为：“(翰林学士)宰相视之，犹有逊色，王鸣盛氏谓翰学不可不书，凡以见其职任重要也。”^[200]总之，王鸣盛能够用发展的眼光来看待处于对立统一状态之下

的相权与君权之间的矛盾及其演变，充分证明王鸣盛具有远高出于常人的史识。

最后，王鸣盛总结道：“官不论贵贱，惟视其职之闲要，而闲要惟视时主之意向”，“官职之高下，系乎时主之爱憎”。^[4] P315, 79]这就是说，职务的高低以及权力的大小完全取决于君主的个人意志，从某种意义上讲，王鸣盛已经接触到封建政治的核心即专制制度的本质特征。不仅如此，王鸣盛还能用辩证的观点，对专制集权强化过程中如何导致宦官和外戚专权，及其危害性加以分析，如他论汉代“以尚书与三公对言，三公权不及尚书；以尚书与中书对言，尚书又不及中书矣……要之士人必不如宦人之犹亲密”；^{[4] P315}唐代宦官凭枢密使之职，“不但朝政尽为所扰，并废立皆出其手”，“宦竖挟君以制群臣，天下有不乱者乎！”^{[4] P980}可谓是一针见血，显示王鸣盛看问题的全面性。

二、论兵制的得失与皇朝的盛衰

针对《新唐书·兵志》记载的缺失，王鸣盛进一步表达了他务实黜虚的治史态度，以及考证制度与求兴衰得失相得益彰的治史旨趣，“愚谓征防守卫，事之大者，后世欲考而知者，正在乎此，乃谓其不可悉记而略去之，何也？既略去制度不详，而记废置治乱，何益？”^{[4] P885}王鸣盛对汉唐之际兵制的考察主要集中在兵权的得失与皇朝盛衰的关联等问题上。他在《十七史商榷》“郡国兵权”等条中，就汉代地方兵制作了重点分析。王鸣盛认为《汉书·百官公卿表》虽然称守治郡，尉典武职，但实际上却是太守兼军事，并引李贤注《续汉书·百官志》所引《汉官仪》载：八月，太守、都尉、令、长、相、丞、尉会都试，课殿最。水家为楼船，亦习战射停船；边郡太守各将万骑，行鄣塞烽火追虏。或言八月，或言九月，或岁终，“可见守、尉互掌兵权也”。王鸣盛又论述道：“诸侯王国中兵权，相与内史、中尉兼掌之，互相牵制。三者有一不肯，即不能发兵”。据此说明汉代对郡国军队的控制是相当严密的，也反映汉代中央集权相对强大的制度因素。

魏晋南北朝时期兵制方面，王鸣盛重点对都督制加以考察。在《蛾术编》“外官制”条中，王鸣盛集中论述了都督制的来龙去脉：

魏黄初三年（222年），置都督诸州军事，兼领刺史。凡刺史任重者，为使持节都督，轻者为持节，其庶姓为州而无将军者，谓之单车刺史……晋初以刺史治民，别设都督治军，位刺史上。惠帝末年，并都督于刺史，复汉州牧之旧，非要州则单车刺史。渡江后，犹以都督中外为重，必大臣位望最隆者居之，其制都督诸军为上，监诸军次之，都诸军为下；使持节为上，持节次之，假节为下……其刺史带将军开府者，则各置僚属，分典军民……

结合《十七史商榷》中的有关条目，王鸣盛从纵的方面厘清了都督制的发展脉络，认为都督的出现远的可追溯到东汉，近的可归结到曹魏时期，说明王鸣盛善于用发展的观点来看问题。他进而从横的方面对都督制的结构及等级加以具体的分析和比较，强调其各自权限的差异，比如说使持节得杀二千石以下，持节杀无官位之人，若军事得与使持节同，假节唯军事得杀犯军令者等。更值得注意的是王鸣盛准确地区分都督与刺史的职责，指出它们的权限分别重在军政与民政，并且还能够动态地观察其职权的交叉与转变。王鸣盛强调南朝时都督为“当日势望权任之所在”的特点，在《十七史商榷》“百僚致敬”条中，他举《梁书》所载：“宣德皇后令授高祖（萧衍——引者）中书监，都督扬、南徐州二州诸军事，大司马、录尚书事、骠骑大将军、扬州刺史，封建安郡公”，说明都督拥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揭示出它与六朝政局变迁的密切关系。^{[4] P170}

有关唐代兵制、兵权的转移与国家兴衰的关联是王鸣盛论史的菁华。众说纷纭的府兵制是他论述的重点之一，在《十七史商榷》“每府州下皆有府”、“总论新书兵志”等条，王鸣盛对有关史料进行爬梳整理，勾勒出唐代府兵的大致概况：“唐制，府兵寓兵于农，无事时耕于野，番上者宿卫京师，有事则命将以出，事解，兵散于府，将归于朝。其无事时，虽与农无异，要必别自为耕，如后代卫所之制……兵志言府兵诸将，总又折冲府，凡天下十道，置府六百三十一”。王鸣盛认为府兵制的性质为“寓兵于

农”，其根据是武德三年（620年），唐王朝析关中为十二军，军置将副一人，以督耕战；六年（623年），军置坊主一人以检查户口，劝课农桑。军将不但督战，且督耕，又有检查户口劝课农桑者，“可见府兵平日即农夫也。无不耕而食者，其制美矣”。王鸣盛有关府兵制的论述，充分体现其视野开阔，观察、分析问题客观、辩证的特点，如他说：“夫古今时势不同，当隋唐而必欲行三代之事，反嫌执泥。府兵不尽合古，得其大意，此正其善于调剂处……此制起于周、隋，定于唐初，至天宝而坏，一坏不可再复。然其立法之善，存之足备采取。”^{[4] P886}

尤其反映其治史旨趣与一般考据家不同的是，王鸣盛对唐代中后期禁军兵权由宦官掌控从而导致皇权衰弱的分析和论述：

自开元以前，史文称南北非一，但中人未典禁军……叔文谋取神策兵，宦人始悟，夺其权；黄请中人起叔文为宰相，且总北军，不许。籍令叔文与伾计得失，唐且大治。自宪、穆以下，愈不可问……刘蕡对策曰：六军不主武事，止于养阶勋；军容合中官之政，戒律附内臣之职。蕡对策语，此段最为扼要……要而言之，则祸根总在中人得兵。^{[4] (P981)}

王鸣盛针对此期宦官参掌机密，夺百司权，上下弥缝。大则拘扇藩镇，倾危国家；小则买官鬻爵，蠹害朝政的不法行为，指出：“假令叔文即得行，则左右神策所统之内外八镇兵，自属之六军，天子可自命将帅，而宰相得以调度，乱何由生哉。”王鸣盛赞许司马光所论：“宦官为国患久矣。东汉最名骄横，然皆假人主之权，未有能劫胁天子，如制婴儿，如唐世者也。所以然者，汉不握兵，唐握兵也。”称：“君实此论，一语道破！”并进一步阐述道：“观实录，叔文实以夺阉人兵柄，犯其深忌……宪宗乘父病而监国，即斥叔文。父崩，骨肉未寒，又杀叔文……厥后，己身与其孙，皆为阉人所弑。自此以下，人主之废立，尽出宦者手，唐不可为矣！”^{[4] P787} 深刻总结了唐王朝衰败的沉痛教训，正如李慈铭所言，“多足决千古之疑”。

唐中后期，宦官不仅掌握中央禁军，而且还被派往地方作监军。王鸣盛深识其弊端，称：“内官为监军，有益国家者千百之一、二，偾事者十九。德裕传末一段即详言其害，而新、旧各传中所载监军误国事，不可枚举。”^{[4] P1018} 此外，监军威权极重，擅作威福，常导致军变和藩镇叛乱。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看到王鸣盛并不满足于纯粹的考证，他与那些有见识的史学大家一样，往往对“关国家盛衰，系生民休戚”^[19]的历史大事更为关注，并就此阐发自己的真知灼见，这些见解尤其值得我们重视和总结。

三、刺史、节度使与汉唐政治制度的利弊

王鸣盛不仅重视研究行政中枢和兵权的转移与皇朝盛衰的关系，而且还能转换视角，用动态的方法去分析两汉时期朝廷如何利用刺史加强对地方的控制，后来刺史制又如何变成地方割据的基础；以及唐中后期，节度使在藩镇割据形成过程中所扮演的角色。

王鸣盛第一个重视研究汉代十三部刺史职掌的问题，在《十七史商榷》“刺史权重秩卑”等条中，除了论述刺史制度在汉代削弱藩国，加强中央集权的过程中所起的重要作用外。^{[10] P293} 又强调刺史在所统辖的一州中，守、相二千石皆为其属官，刺史“得举劾”。刺史另有“举扬人才”之任。凡此等等，“合而观之，刺史之权，可谓重矣”。王鸣盛进而强调刺史秩卑的特征，指出刺史秩仅六百石，往往以“朝臣之卑者充之”。一方面便于皇帝驱使；另一方面也有晋升的空间和动力；而且刺史隶属于御史中丞，又能“内外相维”。因此可以说“刺史和司隶校尉的设立，加强了中央对地方的控制，起了强干弱枝的显著作用”，^{[4] P124} 这是王鸣盛双向考察的又一个例证。有意义的是，王鸣盛能够转换视角，阐述东汉末刺史由于职能的转变反而成为封建皇朝瓦解的催化剂，反映其观察和分析问题辩证的一面。

唐代节度使是中央与地方对立统一关系的另一典型，“方镇乃一代兴亡所系”。^{[4] P901} 节度使问题较复杂，岑仲勉曾论及：“节度使名目之流行，既非如总管改都督经过明诏颁布，复废置无恒，缺厘正之条

例，是以追溯其溯，书说不同（参十七史商榷七八）。^[1] 118 P198] 在《十七史商榷》有关条目中，王鸣盛论述了藩镇割据形成的深层次原因，以及藩镇割据所固有的危害性。“（藩镇）诚极弊也。大约盛于开、宝，成于肃、代，积重难返，遂系一代兴衰”。唐太宗、高宗时列府兵以居外，将列卫以居内，有事则将以征伐，事已解而去，“兵者将之事，使得以用，而不得有之”，王鸣盛认为此乃府兵之所以为善的原因。其后弊坏，睿宗之世，始置节度使；至德后，要冲大郡，皆有节度。稍至稳定，则易为观察使之流，但“节度、观察，还相互参用”。但唐中叶以后，节度增置越来越多，其列衔往往称某军节度、某处管内观察处置等使，实际上观察仅为节度使之兼衔，更关键的是王鸣盛所称的：“隶籍卫府者，皆变为方镇之兵，天子不得而调发之矣”，^{[2] 4K P900.972} 从而揭示了唐王朝分崩离析的主要原因。

王鸣盛认为藩镇势力之所以如此猖獗，不仅由于他们掌握了军队，还在于他们陆续取得地方民政的控制权。采访使原为“统辖州郡至要之官”，“大约为守土官之领袖”。开元十五道，采访十五，节度仅八，而且“采访自采访，节度自节度”，军政归军政，民政归民政二者，分工还比较明确。至天宝乃以一人兼领之，节度使也无不兼本州刺史，王鸣盛就此论道：“权尽归于一家。而守土之臣，几无复有分其任者矣。”^{[3] 4K P831} 值得重视的是王鸣盛注重探究藩镇割据的经济基础。唐代天下财赋，原来是转运使掌外，度支使掌内，但其爵秩职掌，随时变易。有宰相兼领者，也有以节度等使兼领者。转运虽有特遣使者，但唐中叶以后“节度观察使兼之者大多”，可见他们也把持了地方经济大权，由此形成了唐中后期所谓“地之广，地池之固，器甲之利，举而予之（藩镇）”的局面。^{[4] 12K P1759} 岑仲勉等史家在其认识的基础上总结得出：“节度之坏，在于权太重，如支度、营田、转运、采访等，初本置专使之任，后乃全付之藩臣。尾大不掉，实在于此。”^{[5] 11K P284} 王鸣盛从军事、地方行政和财经等制度层面阐述藩镇得以生长的原因，表明他拥有较宽阔的视野，能够较好地把握历史发展中的政治、经济和军事各方面之间的相互关系。

总之，汉唐盛衰的因素固然很多，但政治制度的利弊无疑是关乎其兴衰的最重要的因素之一。王鸣盛作为生长于18世纪中叶的封建史家能从这些角度来探讨这个问题，尤显得难能可贵，表现出与一般考据学者不同的朴素理性的治史追求。作为一个有见识的考据大家，王鸣盛的治史特点表现为既有严谨的治学态度指导下的具体考证，更有综合、归纳、概括的分析和论述，正如他所说的：“论古须援据，无一语落空，方为实学；又须以己意融会贯穿，得其大要，方为通儒。”^{[6] 4K P533} 此言显示出他求真与通识的治学眼光。

[参考文献]

- [1] 王利器辑. 越缦堂读书简端记 [M].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0.
- [2] 杜维运. 清代史学与史家 [M]. 北京：中华书局，1988.
- [3] 徐世昌. 清儒学案 [M]. 北京：中国书店，1990.
- [4] 王鸣盛. 十七史商榷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58.
- [5] 严耕望. 中国地方行政制度史 [M]. 台北：台湾中央研究院语言研究所，1961.
- [6] 蔡伯赞主编. 中国史纲要（修订本）：上册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7] 岑仲勉. 郎官石柱题名新考订（外三种） [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
- [8] 汪征鲁. 魏晋南北朝选官体制 [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5.
- [9] 司马光. 资治通鉴·进（资治通鉴）表 [A]. 北京：中华书局，1956.
- [10] 陈其泰. 史学与中国文化传统 [M]. 北京：学苑出版社，1999.
- [11] 岑仲勉. 隋唐史：上册 [M]. 北京：中华书局，1982.
- [12] 新唐书 [M]. 北京：中华书局，1975.

责任编辑：杨向艳

“爱元祐”与“遵嘉祐”

——对南宋政治指归的一点考察

◎ 曹家齐

[摘要] 宋高宗“爱元祐”之背后实为“遵嘉祐”。“嘉祐之治”是南宋君臣心中的最高政治指归。“遵嘉祐”与“爱元祐”是与遵守“祖宗家法”相一致的。“祖宗家法”和所谓盛世楷模的笼罩和束缚，使赵氏宋朝的后继者们一次又一次地在关键时刻错过和放弃改作的机会，并最终关闭通向变革的大门。

[关键词] 南宋政治 元祐 嘉祐

中图分类号) K24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5) 11-0103-05

南宋政治史是近年较受学界关注的问题，专论与兼论之成果不断涌现。然而大家在谈及南宋政治导向时，多引宋高宗“最爱元祐”之语为证来说明，而对此语背后之含义及实际践履问题则未加深究。笔者以为，南宋名义上是以继行哲宗元祐之政为施政方向，实际上则是向慕仁宗嘉祐之政。在众多士大夫的心目中，皆把“嘉祐之治”（有时兼及庆历）看成施政楷模，并作为当时政治之指归。他们亦正是以“嘉祐之治”之标准对当时政治衡量和比附的。下略陈管见。

一、宋高宗“最爱元祐”之提出

宋高宗“最爱元祐”之语是在绍兴四年（1134年）提出的。《建炎以来系年要录》载：

绍兴四年八月戊寅朔，宗正少卿兼直史馆范冲入见。冲立未定，上（高宗）云：“以史事召卿。两朝大典皆为奸臣所坏，若此时更不修定，异时何以得本末？”冲因论熙宁创制，元祐复古，绍圣以降弛张不一，本末先后各有所因，不可不深究详论。”读毕，上顾冲云：“如何？”对曰：“臣闻万世无弊者，道也；随时损益者，事也。仁宗皇帝之时，祖宗之法诚有弊处，但补缉不可变更。当时大臣如吕夷简之徒，持之甚坚，范仲淹等初不然之，议论不合，遂攻夷简，仲淹坐此迁谪。其后夷简知仲淹之贤，卒擢用之。及仲淹执政，犹欲申前志，久之自知其不可行，遂已。王安石自任己见，非毁前人，尽变祖宗法度，上误神宗皇帝。天下之乱，实兆于安石，此皆非神祖之意。”上曰：“极是，朕最爱元祐。”见《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79绍兴四年八月戊寅条。

从这段记载可以看出，宋高宗“最爱元祐”是以修神宗和哲宗两朝实录事（按：绍兴四年五月，诏修神宗、哲宗两朝实录，由范冲与常同负责）召见范冲，谈论两朝政治是非时，所申明的一种立场和态度。但高宗这一立场并非仅在这次谈话中偶然表达出来的，而是从即位以来就一直奉守的，也就是说，宋高宗在建立南宋之始就表现出偏爱元祐的政治倾向。

宋高宗之所以作出这样的政治选择，首先是北宋后期政治发展的惯性所致。自熙丰变法失败以后，北宋政治便陷入新旧党争的恶性循环之中，或是废新法，复旧政，贬逐新党，或是绍述新法，贬逐旧党，三四十年间，数度反复。钦宗即位后，虽欲消弥党争之患，但为了清算蔡京集团之罪行，却又走上扶此抑彼的路子，大量褒崇、牵复元祐党人，对其子孙亦尽可能起用。蔡京集团乱政之祸与王安石新法一脉相承的看法，亦越来越占据主流。钦宗朝这些作为虽因北宋之灭亡而行之短暂，但直接为新建立的南宋所继承。建炎元年（1127年）五月，高宗在南京应天府（治今河南商丘）即皇帝位，六月，即“还元祐党籍及上书人恩数”。见《高宗纪一》卷24建炎三年四月，又规定“元祐石刻党人官职、恩数追复未尽者，令其家自陈”。见《高宗纪二》卷25次年七月，再次下令“元祐党人子孙于州郡自陈，尽还当得恩数”。见《高宗纪三》卷26绍兴间，仍是继续采取对元祐党人子孙进行推恩的措施。见《高宗纪三》卷18《看详元祐党人状》与此同时，

作者简介 曹家齐，中山大学历史系教授（广东 广州，510275）。

南宋朝廷亦推究章惇、蔡卞等所谓新党“误国之罪”，“追贬其身，仍诏子孙毋得官中朝。”^{[3] 卷374《廖刚传》}可见南宋建立之初是不折不扣地执行元祐路线的。正因为高宗复行元祐路线，使元祐党人声誉鹊起。绍兴间，张浚“与赵鼎共政，多所引擢，从臣朝列，皆一时之望，人号‘小元祐’。”^{[4] 卷361《张浚传》}

高宗复行元祐之政亦是和南宋初年的客观形式分不开的。南宋在北宋惨死后仓促建立，建立之初，外有强敌威胁，内部诸事草创，生死存亡未卜，求安是其第一需要。在此形势下，再讲绍述新法，实行内部变革，显然是不合时宜的，亦是高宗为首的统治集团所不愿为的。依北宋后期以来政治非此即彼的惯性，只有选择保守的元祐路线。再者，高宗在非常时期以非常方式即位，亟需获得朝野的支持，推恩元祐党人以收揽人心的用意也是非常明显的。

二、“元祐”与“嘉祐”之关系

宋高宗虽称“最爱元祐”，并不遗余力地推恩元祐党人及其子孙，但元祐之政并不是南宋君臣心目中最理想的政治楷模。南宋君臣心目中的政治指归是嘉祐之政，这种认识在当时是相当普遍的。从文献记载看，不仅在高宗即位初年的赦书中“首称遵用嘉祐条法”，^{[5] 卷25《先公行状》}士大夫们更是对“嘉祐之治”屡作追慕和称述。如绍兴初年胡安国上政论中有云：

当比下赦文，推美仁宗皇帝盛德大业，应举行政事，并欲上遵嘉祐。臣尝考其大要，特在于直言，数闻毁誉核实而已，必自大臣与台谏始。大臣定功罪施赏罚于上，台谏论功罪主毁誉于下，不可不先核也。仁宗皇帝信王曾之正，任吕夷简之才，终以富弼、韩琦为宰相，而余靖、蔡襄、贾黯、吕诲等迭居台谏，此真伪所由核也。故丁谓虽以奸邪当国而终投四裔；寇准虽以忠正远贬而终得辨明；范仲淹虽屡以危言获罪，欧阳修虽以讥斥佞人招难明之谤，而皆终闻政事，是邪说不得乱毁誉之真而直道行也。邪说息，直道行，则恶人有所惮而不为，善人有所恃而不恐，此所以致至和、嘉祐之治者也。^[6]

绍兴十四年九月，高宗与宰执论治道，秦桧曰：

数十年来，止是臣下互争胜负，致治道纷纷。今当平其胜负之端，以复庆历、嘉祐之治，乃国家之福。^①

为什么南宋初“爱元祐”却又“遵嘉祐”？这要从“元祐更化”说起。元丰八年（1085年），宋神宗病逝，年幼的哲宗继位，次年改元元祐，由祖母宣仁太后高氏垂帘听政，陆续起用司马光、吕公著、范纯仁、吕大防等变法反对派，废除神宗与王安石推行的大部分新法，贬黜熙宁、元丰时用事诸臣，史称“元祐更化”。“元祐更化”的主要内容就是废神宗新法，复祖宗旧政。而所复祖宗旧政非太祖朝之政，亦非其后的太宗、真宗朝之政，而是宗仁旧政。如元祐八年（1093年）九月，范祖禹上《听政札子》中有云：

陛下之有天下，乃得之于太皇太后也。听政之初，诏令所下，百姓无不欢呼鼓舞。……恭惟太皇太后之政事，乃仁宗之政事也。^{[5] 卷25}

《第二札子》又云：

自元丰之末，时运艰危，先帝早弃天下，陛下嗣位，幸赖先太皇太后以大公至正为心，罢王安石、吕惠卿等所造新法，而行祖宗旧政，故社稷危而复安，人心离而复合，乃至契丹主亦与其宰相议曰：“南朝专行仁宗皇帝政事，可敕燕京留守，使戒边吏，守约束，无生事。”^{[5] 卷25}

然仁宗在位长达42年之久，各个时期政治亦有不同，元祐初所行则主要是嘉祐之政。之后每废新法复旧政皆是如此。这从邵伯温、胡安国、唐文若和林嗣等人的记述和言论中可以得到佐证。邵伯温记曰：

哲宗即位，宣仁后垂帘同听政，群贤毕集于朝，专以忠厚不扰为治，和戎偃武，爱民重谷，庶几嘉祐之风矣。^{[6] 卷13}

林嗣论曰：

哲宗初年，罢蔡确，去韩缜。潞公、司马、公著之旧望既相于前，纯仁、大防、刘摯、苏颂之

^①熊克《中兴小纪》卷31绍兴十四年九月庚申条，福建人民出版社1985年点校本。同条记载又见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52绍兴十四年九月庚申条，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诸贤复踵于后，拯溺救焚，改弦易辙，天下凛凛庆历、嘉祐之治。^{[7] (卷5 翁相下)}
建炎初，胡安国上言云：

上皇（指徽宗）嗣位，文母垂帘，增置谏员，擢用名士。丰稷王觌、邹浩、陈瓘诸人，各以危言自效。公论既行，下情不壅，几有至和、嘉祐之风。^{[4] (卷25 钱公引状)}

绍兴八年（1138年），唐文若为张商英撰祠堂记云：

天生公以遗世，而用舍存亡轻重如何也？公初被遇于神庙，擢用于泰陵，晚相徽考，天下指日谓庆历、嘉祐之治可复。^{[8] (卷35 翁相张公祠堂记)}

以上诸人在谈及元祐复行仁宗之政时，或兼提庆历，或并论至和，说明当时对仁宗朝不同时期政治之认识是有分歧的，但无论如何，大家在对嘉祐时期政治的认识方面却是共同的。既然是要废除新法，复仁宗嘉祐之政，那么，在舆论上自然就要对嘉祐时期政治大加称扬和赞美，于是便出现了“嘉祐之治”之称。^⑨此称虽是在熙丰变法失败后的北宋后期废新法复旧政的背景下出现，但却很快广为流传。北宋末年时，“嘉祐之治”不仅被奉为本朝的治世典范，而且与唐之“贞观之治”相提并论，获得“远过汉唐，几有三代之风”之美誉。^⑩这一认识自然亦为南宋君臣所接受，行元祐之政亦即效慕“嘉祐之治”，“爱元祐”背后实为“遵嘉祐”，“嘉祐之治”才是当时君臣心目中的最高政治指归。

君臣心目中以“嘉祐之治”为政治指归并非只是在南宋初年，以后仍是如此。淳熙元年（1174年）四月，诏举制科，其文有云：

昔我仁祖临御，亲选天下十有五人，崇论宏议，载在方册。庆历、嘉祐之治上参唐虞，下轶商周，何其盛哉！^{[10] (卷26上 宋孝宗五)}

淳熙十二年（1185年），卫泾在奏议中亦言：

仁宗庆历间，承平既久，一时事类少弛。仁宗一旦振起之，不过于增谏员，减任子，展磨勘，虽一二节目之或殊而大体率不改易，故嘉祐之治振古无及，社稷长远终必赖之，由此道也。^{[11] (卷9 奏议·集英殿问对)}同时期的陈俊卿亦曾向孝宗言：

本朝之治惟仁宗为最盛，愿陛下治心修身之道专以仁宗为法而立政，任人之际，必稽成宪而行，则庆历、嘉祐之治不难致也。^{[12] (卷96 钱公行状)}

理宗端平时，刘克庄撰《祭傅参议[伯成]文》云：

呜呼，使公之言用于开禧之末，则生灵无丙寅、丁卯之厄；用于嘉定之初，则朝廷享至和、嘉祐之治。^{[13] (卷33 祭傅参议)}

另外，南宋时对“嘉祐之治”称述、追慕者还有王璧、杨万里、周必大、赵汝腾等。^②可以看出，直到理宗时，士大夫们仍是把“嘉祐之治”作为最高政治指归，不断阐扬、称颂，并期许当朝效仿之。

三、“遵嘉祐”之实况

南宋既以“嘉祐之治”作为政治指归，并曾称“遵用嘉祐条法”，就应有“遵用”之效果。所谓“遵用嘉祐条法”，若从泛义理解，应是各种典章皆行嘉祐旧制。但南宋建立距嘉祐时（1056-1063年）已有70年，此间政局和社会已发生巨大变化，若完全照搬嘉祐典制显然是不可行的。通观南宋建立之初及以后的制度建设，诸如职官、科举、赋役、军事等项，虽不能说和嘉祐没有关系（因为两宋典制之发展本就是一脉相承且难以割断的整体），但多数皆是因袭于北宋后期，并有所变化，当然，北宋后期如元祐时许多制度是直接继承嘉祐的。^⑭对嘉祐条法之直接遵用，考诸文献，仅见于刑赏方面，即“[建炎]三年诏遵用嘉祐条法，凡拟断刑名，嘉祐与见行条法轻重不等者并从轻，赏格从重。”^{[15] (卷107)}而实际操作中又是“将嘉祐与政和条法对修”。^{[16] (卷66 《绍兴重修敕令格式》)}

①详见陈师锡《宋徽宗论任贤去邪在于果断》，载于赵汝愚《宋朝诸臣奏议》卷17《君道门·用人五》，中华书局1999年点校本；杨时《龟山集》卷1《宋渊圣皇帝》，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②详见《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109《御书无逸图赞》；《翰苑新书》卷2《贺周参政》；《文忠集》卷186《调元特侍御操》；《鼎斋集》卷4《内引第一札子》。

既然在典制上对嘉祐所遵有限，那么又在哪些方面对“嘉祐之治”进行效仿呢？根据士大夫们对“嘉祐之治”之追念，最应效仿、遵行者是当时的政治作风，其基本内容主要是直言求谏、选贤任能、善任不疑、消弥党争等。这些内容皆属内政方面，在前引士大夫言论中均有反映，此处不赘。若以这些内容为标准对南宋各朝政治逐一考量，我们首先可以发现，高宗朝显然与之相去甚远。高宗在位36年，前15年主要是与金的和战，无暇专注于内政，而在对外上却又是一味地妥协、投降。尽管高宗亦曾下诏求直言，但只是空话。在实际政务处理中，却表现出宋朝前所未有的皇权高涨，使在北宋中期形成的“皇帝与士大夫共治天下”良好政治格局和传统进一步遭到破坏。此间虽也有一些杰出人物登上政治和军事舞台，但仍是“朋党成风，人才不问贤否，皆视宰相出处为进退”。^{[1]3 卷372《沉与求传》}若说成是善任勿疑，则是一个极大的讽刺。李纲、宗泽、张浚、岳飞等人的命运便是最好的说明。绍兴十一年和议签订后，南宋本有忍辱负重、励精图治、修举内政的时机，而事实却又与人们的愿望大相径庭。高宗、秦桧集团继续执行妥协、投降的外交路线；政权由秦桧把持，结党营私，迫害异己，暗增民税，使政治更加黑暗。

孝宗是南宋时期最有抱负和作为的一个皇帝，即位后，锐意收复失地，大胆起用赋闲已久的张浚，筹措北伐。后符离师溃，被迫与金签订了隆兴和议，孝宗便把精力转向内政，确立了“内修外攘”并举的经国方略。首先是选拔人才，广开言路，使“乾道、淳熙间，朝士抱才气者，皆以得见上（指孝宗）为喜”。^{[1]7(甲集卷9《百官转对》)}于是“名贤彬彬辈出”，“群才毕萃”。^{[1]8(卷17《跋罗文恭公[点]荐士疏》)}其次是整顿吏治，裁撤冗员，抑制浮华之风。再次是发展生产，整顿财政，如兴修水利、均役限田、清理杂税等。孝宗的一系列作为，可以说对高宗朝政治进行了拨乱反正，取得了积极的成效，使在乾道、淳熙年间出现了社会相对安定，政治比较清明，经济迅速发展的局面。这一时期可以说是南宋最好的时期。

良好政治形势的出现，无疑给渴望再现“嘉祐之治”的士人和百姓带来了惊喜和鼓舞，于是孝宗的乾淳政治便又在当时及以后广受称扬。如林嗣赞曰：

故隆兴、乾淳之间，东南之生齿繁庶，吏称民安，熙然有庆历、嘉祐之治。是则恤刑不宽，无以推仁心；饬吏不严，无以行仁政，此祖宗拳拳于训敕之命也，其亦我艺祖诒谋之善也。……孝宗嗣位，三月乙卯之诏，详议宽恤。然参之信史，我孝宗不徒以宽恤之语见于十八事之颁（《圣政》：嗣位三月下诏，有宽恤十八条），巧持多端者，必置重罪；奉行不虔者，警以常刑。^{[1]9(前集卷10《恤刑》)}

杨万里赞曰：

盖孝宗之季，王道郅隆之时也，如唐之正[贞]观、开元，如本朝之庆历、元祐。^{[2]0(卷77《静庵记》)}

一时得人之盛，麋麋有庆历、元祐之风。^{[2]0(卷120《宋故左丞相节度使雍国公赠太师谥忠肃虞公[允文]神道碑》)}

四水潜夫赞曰：

乾道、淳熙间，三朝授受，两宫奉亲，古昔所无。一时声名文物之盛，号“小元祐”。^{[2]1}

林嗣、杨万里和四水潜夫将孝宗朝政治分别比同“庆历、嘉祐”、“庆历、元祐”和“小元祐”，一方面说明孝宗朝在“遵嘉祐”上确实做出实际的努力并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另一方面进一步说明士大夫心目中“元祐”与“嘉祐”的密切联系。但若将孝宗乾淳政治比作仁宗“嘉祐之治”，似乎有些夸张。仁宗之嘉祐是两宋政治最好的时期，其突出表现为政局安定、人才兴盛、政治清明，充分表现出“皇帝与士大夫共治天下”政治特色。^{[1]9}除政治清明难有客观标准较其高下外，其余几方面，孝宗之乾淳似乎皆不能与嘉祐相比。南宋半壁江山，其政局之安定难与北宋相提并论；乾淳时虽也涌现出不少杰出人物，但其在历史上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远不及嘉祐诸贤。又，孝宗为强化皇权，宠信近习，对宰相不仅不能久任，而且使其多有受制，使“皇帝与士大夫共治天下”之政治大打折扣。

光宗一朝，前后6年，起初曾有一些作为，但却致皇权极度高涨。光宗又因“宫闱妬悍，内不能制，惊忧致疾。自是政治日昏，孝养日怠，而乾、淳之业衰焉。”^{[1]2(卷36《光宗纪》)}最终导致皇权与相权地位发生逆转。宁宗以后，南宋政治迅速走向下坡路，在权臣的轮流把持下，日益黑暗，形成“曰民穷，曰兵弱，曰财匮，曰士大夫无耻”^{[1]3(卷438《黄震传》)}的局面。此时，“嘉祐之治”只能是人们心中思而兴叹，遥远不可及的一个梦了。

四、结语

循故事、沿祖制治国，是中国传统社会自然而习见之事，然在此方面表现最为突出者，似乎应首推赵宋一朝。恪行先朝成规，保守前代基业的宣示与伸张，在赵宋诸帝的诏书和臣僚的奏疏中体现得最为明显。自仁宗时将其带有根本性质的治国之法指称为“祖宗家法”后，循故事、沿祖制便具体演化为“不须远法前代，但尽行家法，足以为天下”^{[22](卷480元祐八年正月丁亥条)}的传统，“祖宗家法”在赵宋君臣心目中的地位亦日益崇高。“遵嘉祐”与“爱元祐”正是与此相一致的。宋人“自三代以后，未有如本朝之家法也”，^{[22](卷451元祐五年十一月)}和“本朝文物家法远过汉唐”^{[23](卷54淳熙三年十月己卯条)}之认识与评价，正与对“嘉祐之治”之称述相同，十分明了地昭示出二者的密切关系：“祖宗家法”是宋代帝王累世相承的正家治国的方略与规则，“嘉祐之治”则是这些方略与规则得到充分贯彻而形成的治世楷模。“遵嘉祐”与“爱元祐”也就是遵行“祖宗家法”。

“祖宗家法”来自赵宋统治阶层对社会现实与政治现实的需要，又在很大程度上寄寓着宋代士大夫的自身理想，响应着正家治国的现实需要。^[24]对“嘉祐”和“元祐”的追慕与遵行亦具有同样的意义。“嘉祐之治”正是渴望承平的君臣们在北宋后期纷繁跌宕的现实中忆及祖宗盛世而提出的。赵宋的祖宗遗范和鸿业在作为感召后世君臣效法弘扬的精神目标及稳定社会秩序方面，无疑起到过不小的积极作用，但自其“不容轻议”之日起，即无可挽回地走向了它的反面。^[24]正是因为有“祖宗家法”和所谓盛世楷模的笼罩和束缚，使赵宋朝的后继者们一次又一次地在关键时刻错过和放弃改作的机会，并最终关闭通向变革的大门。南宋君臣对“元祐”和“嘉祐”充满怀旧色彩的推崇和朝廷上弥漫的不思进取的政治情势所导致的结果，是最好的说明。

[参考文献]

- [1] 李心传.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 [M].
- [2] 宋史 [M].
- [3] 张纲. 华阳集 [C].
- [4] 胡寅. 斐然集 [C].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 [5] 范祖禹. 范太史集 [C].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 [6] 邵伯温. 邵氏闻见录 [M]. 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点校本.
- [7] 林嗣. 古今源流至论·续集 [C].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 [8] 扈仲荣等编. 成都文类 [M].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 [9] 曹家齐. “嘉祐之治”问题探论 [J]. 学术月刊，2004, (9).
- [10] 宋史全文 [M].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 [11] 卫泾. 后乐集 [C].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 [12]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 [C].
- [13] 后村集 [C].
- [14] 何忠礼，徐吉军. 南宋史稿 [M]. 杭州：杭州大学出版社，1999.
- [15] 续通典 [M].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 [16] 玉海 [M].
- [17]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 [M].
- [18] 杜清献集 [C].
- [19] 古今源流至论 [C].
- [20] 诚斋集 [C].
- [21] 武林旧事·序 [M].
- [22] 续资治通鉴长编 [Z].
- [23] 中兴两朝圣政 [Z].
- [24] 邓小南. “正家之法”与赵宋的“祖宗家法”[J]. 北京大学学报，2000, (4).

责任编辑：杨向艳

就《被遗忘的战争——咸丰同治年间广东土客大械斗研究》一书中有关问题与刘平先生商榷

◎ 赵立人

[摘要] 1854年广东爆发三合会大起事，并由此触发西江流域土客大械斗。过去对土客大械斗专题研究不多，刘平教授《被遗忘的战争——咸丰同治年间广东土客大械斗研究》出版，是应予肯定的进展。该书把土客大械斗发生的原因归结为“人种”矛盾和经济矛盾。后者正确，前者则违背事实。所谓体质人类学方面的差异已被有关实验报告否定。而该书就土客在语言、风俗、民风、民气上的差异所作的论述，亦大多悖于事实，书中涉及的史实亦可商榷。

[关键词] 广东土客大械斗 阶级矛盾 体质人类学 广东三大方言 二次葬

中图分类号 K2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5) 11-0108-05

咸丰四年(1854年)，广东全省爆发了规模空前的三合会大起事，并由此触发了广东西江流域的土客大械斗。三合会武装久攻广州不克，至翌年初，除部分仍留在省内活动之外，主力则分头向西、北转移。北上部分与太平军会合，称“花旗”，同治五年(1866年)随汪海洋部覆灭于粤东。西进部分与广西三合会联合建立政权，咸丰十一年(1861年)失败，其余部至同治四年(1865年)始基本平定。北上后中途返回广东的陈金缸(或作“缸”)部，在粤西、桂东建立政权，并与客家武装发生联系，互为犄角。同治二年(1863年)，陈金缸败死，余部加入客家武装。同治六年(1867年)，在官府主导之下，土客联和，广东三合会武装余部随之消亡。广东西江流域的土客大械斗，与三合会大起事相终始，并都对近代广东的社会演变有重大影响。两者既有密切关系，又各自平行发展，不能混为一谈，也不应完全割裂。

建国以来，研究者对作为太平天国友军的两广三合会武装颇为重视。论著、资料都不算少。而对与此密切相关的土客大械斗，研究晚清史的广东学者都知道，但专题研究确实不多。20世纪80年代列入出版计划的《广东通史》一书，其第3卷有相应内容，由中山大学廖伟章教授执笔，1999年已完成清样，由于经费问题，第3卷至今未能出版，殊为遗憾。在这种情况下，2003年4月，刘平教授的《被遗忘的战争——咸丰同治年间广东土客大械斗研究》(以下简称《遗忘》)由商务印书馆出版，确实是一个进展，但其也有未尽完善之处，本文拟就以下问题与刘平教授商榷，并请方家指正。

一、土客大械斗爆发的原因

对导致土客大械斗发生的原因，《遗忘》归结为“人种”矛盾和经济矛盾。(第60-67页)后者无疑是正确的。而作者所强调的所谓土客之间的“人种”矛盾，却颇有值得商榷的地方。

第一，所谓体质人类学方面的差异。《遗忘》称：“罗香林曾与西人史蒂芬生在广州测验人种，虽然其中只以100名客家士兵为对象，但他们发现，客家人的鼻子比广府系人的鼻子几乎平均要长出1厘米，就是身材也比广府人要高一点。”于是说：“就土客源流而言，虽说都是汉人南迁，但在时空上及与原先的‘百越族’融合的程度上，两者当存在差异。”(第60-61页)然而，黄淑娉主持的小组在1997年9月到11月，对广府、潮汕、客家三个民系的体质特征进行了一系列的调查研究。他们在东莞、潮州和梅州市的

作者简介 赵立人，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广东 广州，510610)。

三间大专院校内，对每个民系测量了300-308人，平均年龄在16-23岁间，其要求是三代之内必须讲当地民系的方言。结论是：“在广东汉族的三民系中客家人与广府人的相似性较大，这两个民系与广西壮族有较大的相似性；潮汕人与15省汉族的相似性较大。这表明，客家人和广府人与百越民族的融合程度高，他们的基因库中含有较多南方百越民族的遗传成分；而潮汕人与15省汉族这个大群体有较大的相似性，他们的基因库中含有较多中原汉族的遗传成分，与南方百越民族的融合程度小。”与罗香林声称他量度过客家人的身高和鼻高都比广府人高相反，黄淑娉等量度的广府人的平均身高是1678.15毫米，客家人是1659.15毫米，广府人刚好高了19毫米。在鼻高方面，广府人是56.12毫米，客家人是54.44毫米。^{[1][2] P105-108} 赵桐茂等在1991年发表了一篇实验报告，说明汉族根据免疫球蛋白，大约以长江为界分成两个主要的群体。他们在74个地点抽取血液样本，每个地点的人数约100人，以研究汉人之间的遗传距离。他们将结果画成一棵“系统树”。这棵树表示74个地点人群的亲属关系。他们发现梅县汉人在全国血统最接近的就是广州汉人，然后两者都很接近畲族，然后又跟柳州的汉人形成一个小枝，接到最后四个少数民族形成的小枝上。这说明“客家人在血统上不仅不像北方汉人，而且还跟广州人、柳州人和一些少数民族最像。”^{[3] P102-103} 本身是客家人的刘镇发指出：“目前的资料显示，‘客家人’和其他南方人，尤其是广府人比较，显然很相似，一点都不能显出客家人在人种遗传有什么不同……客家人跟其他南方人，尤其是广府人不同的说法无法由人种基因证明，更无法由体质人类学证明。”^{[4] P108} 可见，罗香林的“测验”结果的可靠性极有问题，《遗忘》据此得出的所谓“人种”差异结论是不能成立的。

第二，语言上的差异。《遗忘》强调“土客语言之差异，实为斗祸之主因”。其根据是民国《赤溪县志》所谓“夫无论土民客民，皆黄农畜也，只因方音不同，积年寻仇剧斗”云云。（第16页）语言的差异，的确是土客大械斗中集团归属的重要外在标志，但却不可能成为“斗祸之主因”。《遗忘》作者指出：“客家话与潮州话尚可沟通，与广州话（粤语）就有很大差距了。”并在注释中这样论证：“我之所以说‘客家话与潮州话尚可沟通’是有根据的。据光绪《惠州府志》记载：‘近潮多潮音，与闽漳泉语相近，……风气与赣州近，语稍类。’”（第14页）这段话的谬误是显而易见的。任何一个广东客家人或潮州人都知道，客家话与潮州话差距相当大，根本不能沟通。两者的差距远大于客家话与粤语的差距。徐通锵以语言年代学的方法，计算汉语各个方言间分化的年期，结论是客家话跟广州话最像，200个基本词中有79%相同。^{[5] P130} 刘镇发的研究表明，“从语言学的事实，澄清了大家对以嘉应方言为狭义定义，所谓‘客家方言’的误解。嘉应方言在声、韵、调、词汇、语法各方面都比较接近广州话或台山话。”^{[6] P133} 台山县即清代的广东新宁县。同治二年广东巡抚黄赞汤致信广东布政使司称：“客之与土……其实皆系同省，言语通，嗜欲同也。”《遗忘》在注释中加按语谓：“黄赞汤说粤省土客‘言语通’，显然是昧于事实。”（第277页）其实，粤语和客语固然不同，但相近之处颇多（特别是在械斗激烈的新宁、开平、恩平一带），^①这两类方言的使用者相处稍久，即不难沟通。

惠州府居民以客家为主，但还有其语言接近于粤语的“惠州本地人”。特别应该指出的是，东部邻近潮州的海丰、陆丰话，与潮州话同属闽南方言系统，并比潮州话更接近漳州话。故《惠州府志》谓“近潮多潮音，与闽漳泉语相近”。而所谓“风气与赣州近，语稍类”，则是就在惠州府占多数的客家人而言。《遗忘》之所以说“根据”，完全是对同一文献就不同对象所作的两段记载的强为牵合和误解。不仅如此，《遗忘》在创造了这个“根据”之后，就索性把“闽语”作为客家的识别标志了。谈到廉州府时，在所引《大清一统志》“一曰东人，杂居乡村，解闽语，业耕种”一语后加按语云：“以东人‘解闽语’推测，应属客家。”（第347页）把闽语和客家话画上等号了，实为不可思议。

^①刘镇发指出：“按照韵母的相似性，台山话与‘客家话’显然应该是同类。但讽刺的是，参与粤西械斗的人正是讲台山话和客家话的。”他还指出，罗香林对‘跟客家话’相对密切，基本能听懂的台山话却一定要排斥在外，因为他们是‘敌人’的语言。”刘镇发：《客家——误会的历史、历史的误会》，第128、140页。

第三，风俗、民风、民气上的差异。《遗忘》未经论证，就说：“粤东北客家人与潮州人或相邻或杂处，语言、习俗相近。”（第41页）“与客家习俗相近的潮州风俗（或者就是潮州客家）”，并以蓝鼎元《潮州风俗考》作为考察客家风俗的依据，（第19页）以郭嵩焘论潮州府的言论说明客家民风。（第42页）作者没有挖掘能够直接反映客家民俗的资料（在广东，这类资料几乎俯拾即是），而偏要牵藤扯瓜，张冠李戴，实与学术规范大相径庭。

其实，与语言上的差异比较，广东三大民系在风俗上的差异要小得多。以《遗忘》特别强调的客家人与广府人差异的丧葬风俗为例。《遗忘》说：“客人南迁，他们对风水的特别迷信及其奇特的丧葬风俗，引起土著的反感，客民固守其俗，甚至当斗祸发生时，他们为了破土著风水，经常有捣毁土著祖坟之事，如开平县，‘客人发掘土著山坟，改葬其先骸。害及枯骨，惨无人道。’”（第18页）实际上，广东三大民系——广府人、潮州人和客家人，丧葬风俗都十分接近。《遗忘》所谓“‘相尚屡迁’、‘发冢洗骸’之俗就是客家著名的‘二次葬’习俗”，（第20页）其实是广东三大民系的共同习俗。笔者是广东新会的广府人，与《遗忘》中多次提到的赵沅英（书中误作赵源英）是同村宗亲，就曾目睹为本族先人“发冢洗骸”的仪式。在《遗忘》引用的文献中，也不难找到直接证据：蓝鼎元《潮州风俗考》说潮州人“相尚屡迁，葬后数年，必发冢洗骸”；（第19-20页）彭玉麟奏称广东“民间惑于风水之说，相率停棺不葬，或已葬，启棺检骨，另装骸坛。”（第57页）“客家的二次葬习俗”“引起土著的反感”，完全是脱离事实的臆断。而以客人捣毁土著祖坟改葬其先骸为论据，亦可谓牵强之至。准确的表述应是：客人与土著同样迷信风水，同样有二次葬习俗，不免因争风水而起争执。

《遗忘》说：“潮勇并不单指潮州之勇。咸丰五年十二月上谕称：‘广东潮州等府，人民繁庶，素性犷悍，其失业游民每多觅食外省，千百成群。……’见《清文宗实录》卷185。‘多觅食外省’的情况与客家男子特征相符，故‘潮勇’多系从惠潮嘉等属募得；从广州府所募者即‘广勇’。另外，清军平定斗祸的主角为卓兴，卓为‘纯客县’兴宁人，所部均‘潮勇’，他在奉命剿客之时颇有‘袒护’之意，下详。所以，我认为，潮勇多客家人，这里所述的潮勇性格正是客家人性格的折射。”（第39页）实际上，在文献中，“广勇”、“潮勇”、“客勇”三个名称均系指明其所属民系而非指其地域。“广勇”不仅来自广州府，也来自粤西白话地区各州府。“潮勇”不仅来自潮州府，也来自惠州府的海丰、陆丰。同样，属客家人之“勇”则称为“客勇”，而不会因为其来自广州府或肇庆府而称为“广勇”。“多觅食外省”的不仅有“潮勇”，也有“广勇”——领导上海小刀会起义的刘丽川及其同伙兄弟就是典型例子。如果“多觅食外省”的情况与客家男子特征相符就可证明潮勇多客家人，按此逻辑，就连广勇也多客家人了，所谓“土客械斗”岂不成了客家人的内讧！同治三年（1864年）两广总督毛鸿宾《密保总兵卓兴片》谓：“广东补用副将、琼州镇中军游击卓兴，现年三十五岁，揭阳县人，由勇目出身。”（《毛尚书奏稿》卷10，《遗忘》第306页）《遗忘》之“兴宁人”说，不知何所据而云然。

二、史实之商榷

《遗忘》涉及的广东三合会大起事和土客械斗的一些史实，也有可商榷之处。

其一，《遗忘》说：“洪兵之兴，广州府属惟三水、新会两县，连攻两月不破，新宁县士绅募勇堵御，迫使境内三合会不敢竖旗；肇庆府属惟阳春、阳江两县未有竖旗。”（第78页）这些说法均不准确。当时之广州府，领州1：连州；县15：南海、番禺、东莞、新安、三水、增城、龙门、香山、新会、从化、清远、新宁、阳山、连山。首邑南海、番禺被围攻近半年而未破，此固无待言。光绪《香山县志》记：咸丰四年闰七月十五日（1854年9月7日），官军大败，“贼踞港口”，准备攻城。十七日，官军反击，“遂大克之，贼遁。”¹（下册，第1410-1411页）陈坤《粤东剿匪纪略》也有类似记载，²（中册，第669页）可见香山亦如三水、新会，曾被攻扑而城未破，则为事实。又光绪《广州府志》记新安县乱事，谓咸丰四年七月二十六日（1854年8月19日），“贼罗亚添攻陷九龙寨城”；闰七月“初四日（8月27日），官军收复九龙寨城”；初六日（8月

29日),“东莞贼黄广兴……为新安知县黄光周所获,毙之。”^{13 下册,第1262-1263页}但未记县城被攻,更未失陷。

光绪《新宁县志》记:咸丰四年,“有贼党余表宦等数人过河到邑之荻海树红旗,余姓绅士督勇斩去红旗,即时捆送余表宦等二人到县正法……德懿(知县杨德懿)遣武弁同乡勇防守荻海,及荻海被陷,退守疍家山……至八月,大潦,匪乘间进攻疍家山炮台。德懿复督乡勇力战……夺获旗帜器械无算,匪自是不敢深入……邑属无树红旗者,德懿激励之力也。”^{14 下册,第1419页}可见新宁县境内三合会亦曾竖旗,所谓“无树红旗者”是指“斩去红旗”之后。

民国《阳春县志》记:“咸丰四年七月庚申,新兴贼首江阿茂窜入黄泥湾,练总吴瓜四踞城叛,(知县)刘式恕、(守备)黄者常、(千总)吕文光出走,江阿茂会合贼首黎四贵入城……瓜四、四贵踞县署,释囚犯,贴文告,敛财物,城中秩序大乱。”^{15 下册,第1577页}可见阳春县不仅已竖旗起事,连县城也失陷了。

其二,《遗忘》说:“捏称‘客人挟官铲土’以号召土民来应对客民的报复,乃是土民一方行动的第一步。”(第82页)“捏称”云云,出自罗香林《客家研究导论》和客家人赖际熙主持编纂的民国《赤溪县志》,从其写作的背景考察,很难认为是客观之论。作为中立一方的当事人陈坤和郭嵩焘,所说就大不相同。陈坤《粤东剿匪纪略》说:“咸丰四年间,匪徒四起,募雇充勇,客民自恃有功,借剿匪名,泄其积忿,肆掠土乡,占据土田,互相报复。”^{16 中册,第711页}郭嵩焘《前后办理土客一案缘由疏》也说:“其始客民与土族杂居,各自为党,积不相能。咸丰四年恩平土匪围扑县城,知县郭象晋专募客勇以攻土匪,于是开平、高明、鹤山诸客籍群起以剿办土匪为名,或帮同地方官克复城池,因以积年仇恨土民之心,乘势报复,肆意屠杀,致成械斗巨案。”(第81页)可证“客人挟官铲土”并非“捏称”,而是事实。

对客民编撰的民国《赤溪县志》,《遗忘》仅根据其“近世人群进化,勇于私斗,当视为国民之耻”等几句话,就判断“相对而言,民国《赤溪县志》所述比较客观,故本章记叙新宁斗祸情事,以民国《赤溪县志》为主,另在适当的地方以‘按’的方式引用光绪《新宁县志》”,似尚欠缜密。其实民国《赤溪县志》就在这段话中说:“当日土客之斗,非自新宁始也,因于鹤山一隅,土族嫉客勇、分声仇杀而起。”(第150页)把挑起械斗的责任完全推到土民一方。对照前引郭嵩焘和陈坤的记述以及其他大量记载,即可知民国《赤溪县志》刚好颠倒了事实真相:实际上开始时不是“土族嫉客勇”,而是“客勇嫉土族”。可见民国《赤溪县志》同样不可尽信。当然,客之仇土,归根结底是由于土著士绅对客民的长期压迫剥削,因此不能简单地以械斗由何方挑动来判断是非曲直。

《遗忘》也认同民国《赤溪县志》把新宁县土客械斗的爆发完全归罪于土民的看法,指出:“在忍耐了两年之后,土绅李维屏等制造了一起阴谋,导致新宁斗祸骤起。咸丰六年初,土绅李维屏、陈兆松等人‘潜与开、恩土属联谋灭客’。他们担心一般土民不从,乃捏称曾截获本县客民与开、恩客属约期来宁起事函件,‘以声动之’,又物种此等书函,抛弃途中,故意让行路土民拾获,互相传播,于是,‘土众受惑,起而仇客’……咸丰六年三月初,土民突然率众来攻,焚掠那扶之厂下、金坑等10余村,打死打伤客民壮丁100余名。十二日,东山局客勇来援,会同抵御,毙土人400余人,为了报复,又焚毁土村20余处。”接着,《遗忘》引了光绪《新宁县志》“三月十二日,那扶、万顷洋客贼勾连恩、开客贼焚劫那扶等处二十九乡”等语后,就说:“从时间上看,系土民先动手。”(第150-152页)

其实,光绪《新宁县志》和民国《赤溪县志》对土客械斗的描述都远不是忠实的历史纪录,均有隐瞒歪曲捏造之义。要判断事实,必须考虑当时的大环境。新宁县的土客械斗,爆发于咸丰六年(1856年)三月。而邻近的鹤山县、开平县、恩平县土客械斗均爆发于咸丰四年(1854年)十一月,高明县土客械斗爆发还要更早一个月。新宁县土客械斗爆发之日,正是邻近各县客民势力达于极盛之时。咸丰五年(1855年)“十一月廿一日,高明壮勇屯扎泽河,众至二万有余,与客人相敌,仅一交锋失利,即畏怯奔窜,追逐被杀者三千余人,另绅士十余名。廿二日,客贼肆焚劫掠,凡泽河、榕树、板村及土籍小村,俱为贼蹂躏。时五乡实有人在泽河帮仗。廿四日,括双桥上下三村,烧房舍百余,杀人六七十,财物一

空……十二月，新兴、开平、恩平、新宁等县，土客械斗，土人败绩，凡尖石、黄村、蕉园、南坑、西楼、高芦坝、书台、齐洞、白村、奄村、良田等村，不可枚举，尽为客贼所占据。适值米贵，饿死无数。咸丰六年（1856年）正月十七日，客贼又灭罗村，墙垣倒塌，宛如平地，被杀者数百人。^{【1】} 在客民气焰大张，全面出击，新宁县土民四面楚歌、朝不保夕的情况下，新宁土民士绅再愚蠢贪婪，也不可能在忍耐了两年之后，选择这个最为不利、毫无胜利希望的时刻主动向客民发动自杀性的进攻。而开平、恩平土民当时濒临绝境，自顾不暇，又哪有余力旁骛，与新宁土民联谋进攻新宁客民？

其三，《遗忘》记：“同治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高廉道英秀赴任，府经历朱维诚解饷赴高州，两起人马同行。英秀乘肩舆先行，朱维诚与代理恩平知县陶鑑押饷在后，至（恩平）石峡黄陂，客家将英秀及随人等拥护入乡，以自己受土著欺凌要求代为伸雪……最后，客民将英秀送出回县。”然后评论到：“客民本希望官府能体恤自己所处的境地，以达到‘土客联和’的目的，不料，这一和平之举，招来了更大的灾祸。”^{【2】} 此处未注明出处，对照之下，即可知其原始出处是陈坤《粤东剿匪纪略》，但略去了：“饷银遗失”一语。^{【3】} “饷银遗失”一语，在此处非常关键。宣统《恩平县志》记：“客逆既抢饷银，复掳英道及眷属，后由邑侯与那扶营弁重金赎回。”^{【4】} 客民此举，是对清政府的严重挑战，安能称为“和平之举”？《遗忘》也有引录宣统《恩平县志》等史料，但在论述时对“饷银遗失”避而不谈，不无为维护自己观点而“剪裁”史料之嫌。

三、技术性的问题

在文字校对方面，也有需要指出的问题。《遗忘》引光绪《新宁县志》称：十一年“七月，伟烈堂再募东莞、新安勇数百人，以舟师击曹冲、败绩，死百余人”。^{【5】} 此段引文竟“粘”在第166、167页的5段《新宁县志》其他引文之末；而在介绍广东一些州县的情况时，每一段的开头都衍一“进”字。^{【6】} 这是两处极其明显而又会严重误导读者的技术性错误。

《遗忘》引文谓“土民衔之次（刺）骨”^{【7】} 按“次”意为至、及；次骨，犹言入骨。《史记·酷吏列传》：“外宽，内深次骨。”《文心雕龙·奏启》：“世人为文，竞与诋呵；吹毛取疵，次骨为戾。”作者如不解此语，应求证于工具书，而不必急于“更正”。同页谓“怀集在秦汉时为广东四会县地”，亦欠准确。秦汉时未有“广东”之名，此姑勿论；四会县始设于汉武帝元鼎六年（前111年），与秦无关。

正如《遗忘》作者在前言中说：“一篇好的作品，是需要得到大量批评并不断修改完善的，我将虚怀而待。”旨哉斯言！笔者愿开其端。

[参考文献]

- [1] 黄淑娉. 广东族群与区域文化研究 [M]. 广州：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1999. 转引自刘镇发. 客家——误会的历史、历史的误会 [M]. 广州：学术研究杂志社，2001.
- [2] 赵桐茂等. 中国人免疫球同种异型的研究：中华民族起源的一个假说 [A]. 转引自刘镇发. 客家——误会的历史、历史的误会 [M].
- [3] 刘镇发. 客家——误会的历史、历史的误会 [M].
- [4] 徐通锵. 历史语言学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转引自刘镇发. 客家——误会的历史、历史的误会 [M].
- [5] 广东省文史研究馆，中山大学历史系编. 广东洪兵起义史料 [Z].

责任编辑：杨向艳

清末民初广东社会民俗中用糖的文化理念

◎ 周正庆

[摘要] 清末民初，蔗糖被广泛用于广东民众的结婚、生育、日常社交诸活动中，并且形成了一套为民众所广泛认同的习惯性用法，在此基础上出现了颇具广东特色的“糖文化”，进而与其他地方的用糖民俗一起，构成了中华民族喜庆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关键词] 蔗糖 清末民初 广东民俗 文化理念

中图分类号：K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113-05

蔗糖是广东传统的农产品，从17世纪初开始，广东已经逐渐发展成为闻名全国的糖业生产商品基地，广东人在日常生活方面的用糖量大增，糖对广东民俗的形成与发展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并上升为具有文化理念的行为习俗，本文试作如下的探讨。

一、婚育文化中蔗糖的使用与文化理念

在清末民初广东婚育用糖民俗中，表现最典型和突出的是流行于广东各地的“打糖梅”、“饮姜酒”等习俗，这些民俗习惯的用糖法已经超越纯食品作用，而带有较浓厚的文化理念。

(一) “打糖梅”。如全国大多数地方一样，广东各地婚俗中的许多程序用到糖及甜制品。如订婚时，女家接受了男家的聘金与礼物后，回赠的物品有：煎堆、松糕、寿桃、布裤等。在行“大聘”礼时，男家给女家下聘的物品有：饼、糖果、鱼、鸭蛋、海味、槟榔、烟酒等，“女家全数收了，乃还以‘响糖’（是用白糖和拌些石羔粉制成的，其形有人物、走兽、楼阁、塔等），“棋子饼”（用白糖和面粉做成，形如棋，故得名）和其他衣物等，“行茶”回来后，男家将女家所报之物祀神，暨分赠“响糖”、“棋子饼”与族人戚好；而女家亦将受聘之饼物馈送亲朋。”^{[1][2] P46-48} 在广东的一些地区，“婚后数日”必须举行“担槟榔”的礼节，即“女亲戚家，每家须馈槟榔一担（一担4盒至12盒），内载果饼之属，另一钻盒，盛糖果、烟、槟榔等物。”^{[1][2] P351}

流行于广东大多数地区的婚俗中，最独特的用糖之处是婚礼中的“打糖梅”礼节，“打糖梅”是清末民初流行于广东全省大部分地区婚礼过程中的一道独特而必经的庆贺程序。

何谓“糖梅”、“打糖梅”？屈大均为我们作了明确的解释：“自大庾以往，溪谷村墟之间，在在有梅，而罗浮所产梅花，肥大尤香，……他处花小，然结子繁如北杏，味不甚酸，以糖渍之可食。段公路（屈大均注：段公路，唐人，官万年县尉，有《北户录》三卷，多记岭南风土物产）云：岭南之梅，小于江左，居人以朱槿花和盐曝之，其色可爱，曰丹梅。又有以大梅刻镂为瓶罐结带之类，渍以棹汁，味甚甘脆。东粤故嗜梅，嫁女者无论贫富，必以糖梅为舅姑之贽，多者至数十百罇，广召亲串，为糖梅宴会，其有不速者，皆曰打糖梅，糖梅以甜为贵。谚曰：糖梅甜，新妇甜，糖梅生子味还甜；糖梅酸，新妇酸，糖梅生子味还酸。糖榄亦然。有糖梅必有糖榄，榄贵其雌雄，雄者花而雌者实也。凡女既入门，诸媵姈相与唱歌，其歌曰解，解糖梅者词美新妇，解糖榄者词美新郎。”^{[1][3] 卷14} 又曰：“粤俗好歌，凡有吉庆，必唱歌以为欢乐，……其娶妇而亲迎者，……。亲友与席者或皆唱歌，名曰坐歌堂，酒罢，则亲戚之尊者，亲送新郎入房。……自后，连夕亲友来嗦糖梅啖食者，名曰打糖梅，一皆唱歌，歌美者得糖梅益多矣。”^{[1][3] 卷12} 这种情况清代中期的李调元在其著作中也作了同样的解释。^{[1][3] P227}

作者简介 周正庆，暨南大学历史系副研究员（广东 广州，510632）。

在清代与民国初年编写的地方志中，我们同样发现不少记载有“打糖梅”的情形，详见下表。

清代民国初年广东各地“打糖梅”概况一览表

序号	地区	记事	资料来源
1	新安县	嫁女不以妆奁相夸耀，犹尚糖梅，亲友造新婚家索饮曰“打糖梅”，其家速客曰“梅酌”。	嘉庆《新安县志》，卷2《风俗》。 ¹⁴
2	开平县	婚礼：旧俗有“打糖梅”之习，子弟年少者，聚戏于新婚之房，今日其风稍息。	道光《开平县志》，第813页。 ¹⁵
3	新宁县	婚礼：娶后，每夜戚属造门索饮，谓之“打糖梅”。	道光《新宁县志》，第821页。
4	恩平县	婚礼：婚夕设小酌，谓之“饮梅酒”。唱俚词，谓之“合房歌”。间有涉诙谐亵慢，或索取糖梅。	道光《恩平县志》，第824页。
5	阳春县	婚礼：其夕邀亲友酣饮，名曰“打糖梅”。	道光《阳春县志》，第835页。
6	番禺县	婚礼：每夜亲属造门索饮，谓之“打糖梅”。嫁女务以妆奁、糖果相夸耀。	同治《番禺县志》，第698页。
7	南海县	婚礼：娶后，每夜亲属造门索饮，谓之“打糖梅”。	同治《南海县志》，第790页。
8	德庆州	婚礼：嫁女，务以妆奁、糖果、粉饵相高，虽竭所有弗顾也。婚礼后的宴客曰“梅酌”（广州俗尚糖梅，新妇以挚舅姑，且以享客，奢者多至百缶。今虽沿广俗，只存其名）。	光绪《德庆州志》，第880页。
9	花县	婚礼：奁嫁服饰器用以外，糖果相高，娶后或逐队索饮者，谓之“打糖梅”。	光绪《花县志》，卷1《风俗》。
10	花县潮连乡	婚礼中，招待亲友之宴，在此乡谓之“煮糖梅饭”。	民国《潮连乡志》，卷1《物产》。
11	东莞县	嫁女以妆奁相夸耀，尤尚糖梅，亲友造新婚家，索饮曰“打糖梅”，其家速客曰“梅酌”。	民国《东莞县志》，卷9《风俗》。
12	清远县	新妇入门，与新郎饮合卺酒，亲友则设筵，酣饮喧哗。酒罢戏妇，即索新娘奉茶，谓之“打糖梅”。第二天，则“见舅姑亲属，以糖梅为贽”。	民国《清远县志》，第718页。
13	龙山乡	引用《广东新语》原载，说明其乡有“打糖梅”习俗。	民国《龙山乡志》，第799页。
14	阳江县	婚礼：是夕，设合卺酒。别设筵，邀宾友酣饮，唱歌猜拳，觥筹杂错，以新郎为君，有左右丞相、都统诸名，鄙俚可哂，稍雅者诗酒笑谑，谓之“打糖梅”。	民国《阳江县志》，第839页。

从屈大均的解释与全省各地的方志记载中，我们可以得出如下结论：所谓“糖梅”，即指明末清初以来，广东人用本省各地所产的优质梅，渍以糖经腌制、晒干等处理后的甜品梅子果脯，作为结婚时的女家陪嫁礼品和“打糖梅”时的用品（不产梅的地方以榄代替）。民谣对糖梅糖榄作为结婚的陪嫁礼品作了这样的描述：“亚妹妹，睇着人个边嫁女，四张铰椅两张台，糖梅糖榄先头去，竹丝花轿四人抬。”¹⁶因而，这种用糖腌制处理过、专门用于婚礼过程中的甜梅甜榄就是所谓的“糖梅”、“糖榄”。

“打糖梅”中的“打”在这里的使用，广东方言含有“评判”、“检测”、在婚礼中打闹等多种意思。“打糖梅”的通常体现形式是：婚礼期间，客人围座，边酒边歌对新妇家所带来的“糖梅”进行品味，以糖梅做得好坏进行褒贬，同时也以糖梅对在婚礼上歌唱得好的嘉宾进行奖励。

从婚礼的下聘开始，乃至婚礼的进行与结束，我们均可以看到“糖梅”的影子，也即糖梅贯穿着整个婚礼的过程。因而，糖梅在广东人的婚宴仪式中具有很重要的地位与文化寓意：以糖的甜与梅的酸来对新人的甜美祝福和鞭策，人们根据新妇家所带来的糖梅好坏来判断新娘是否心灵手巧。通俗来说，在婚礼上对新娘家带来“糖梅”进行评判，是人们对新娘是否聪慧的一次检阅，以糖梅对嘉宾的奖励也是对人们特别是青年人聪明才智的一种嘉奖。“打糖梅”利用梅生子“繁如北杏”的多子含义与使梅酸能变甜的新妇巧手，表达人们对生活的甜美祝福，糖作为文化的寓意至此才全部显现。

（二）“饮姜酒”。明末清初以来，生育民俗中用糖较多的为“饮姜酒”。姜酒有去风的作用，糖，尤其是煮姜酒的红糖，有去淤血、通经脉、除恶露、补充产妇失血的作用，生子送姜酒，成为广东各地传统的民俗，后来“饮姜酒”发展成为生子报喜和请生子酒的代名词。

姜酒的做法和送姜酒的礼俗，屈大均为我们作了记载：“粤俗，凡妇娠，先以老醋煮姜，或以蔗糖芝

麻煮，以坛贮之。既产，则以姜醋荐祖饷亲戚，妇女之外家亦或以姜酒来助，名曰姜酒之会，故问人生子，辄曰姜酒香未？”^{[3] 卷27}（屈大均注有：姜中多母姜则香多。子姜则否。白沙诗：隔舍风吹姜酒香。）陈白沙是明弘治年间人，^[4]从屈大均引用陈白沙的诗中我们可以看出，起码在明代弘治年间，广东民众就以糖制姜酒作为产妇的保健补品，入清，这种风俗更加普遍，清代的吴绮在其《岭南风物记》对姜酒的制作及其含义也作了相关的诠释：“粤俗产男曰先以姜酒奉其祖先，随用甘蔗糖兼醋煮姜片请客及馈送亲戚邻里，故俗人问人云：生男何时请姜酒？探人生男曰：姜酒曾香未？故生男则必具姜酒可知矣。”^[5]

生子“饮姜酒”我们不仅在时人文献中看到有关记载，而且在清代与民国初年广东省的许多方志中均有所发现，请参阅下表。

清代民国初年广东各地“饮姜酒”概况一览表

序号	地区	记事	资料来源
1	恩平县	生子，邀亲友欢饮必以姜，谓之“姜酒”。	道光《恩平县志》，第824页。
2	阳江县	生子女，亲朋聚饮，以片姜送酒，谓之“饮姜酒”。	道光《阳江县志》，第837页。
3	肇庆府	生子，汤饼之会，谓之“姜酒”。	道光《肇庆府志》，第854页。
4	德庆州	生子，则杀牲设醴以送亲友，谓之“饮姜酒”。	光绪《德庆州志》，第880页。
5	花县	生子弥月，聚亲朋、宗族以饮，必设醋姜谓之“饮姜酒”。	光绪《花县志》，卷1《风俗》。
6	高明县	生子设宴，曰“姜酒”，曰“鸡酒”。	光绪《高明县志》，第809页。
7	南海九江儒林乡	凡前一岁生儿，及娶妇之家，以姜酒酸葡萄往。	光绪《九江儒林乡志》，卷3《风俗》。
8	阳江县	凡生子女，弥月必宰鸡和以姜酒、糖邀戚友聚饮，戚友各以珍钏、糖果致贺，谓之“饮姜酒”。	民国《阳江县志》，第839页。
9	封川县	生子，杀鸡设醴以馈戚友，谓之“送姜酒”。	民国《封川县志》，第883页。
10	赤溪县	县俗妇人生产，月内必以雄鸡炒姜酒食之，盖取其风而活血也，初生必以姜酒送外家，名曰送姜酒，饷客亦以姜酒。	民国《赤溪县志》，卷1《风俗》。
11	乐昌县	产子重姜，致词于宾，曰“姜酌”。（邑俗，凡初生子，以姜及酒肉赠外家，曰“送姜酒”。弥月宴客，曰“饮姜酒”。陈白沙诗云：“隔舍风吹姜酒香。”）	民国《乐昌县志》，第708页。
12	长乐县	生子，以鸡酒馈外舅家，曰“送姜酒”。	民国《长乐县志》，第764页。
13	兴宁县	生子，邀亲友聚饮，必以姜，谓之“姜酒”。	民国《兴宁县志》，第766页。

对文献的记载，我们是否可以这样理解，在生子礼俗中，姜酒只是传达生子信息的媒体，人们借姜酒的香与糖的甜表达人们得贵子之喜，与其他地区生子称“弄璋之喜”有异曲同工之妙。“饮姜酒”则是庆贺的表现形式，其文化寓意中虽更多的是姜酒之香，但糖是其中不可或缺的成分，而在全国其他许多地方的生子礼俗中，糖是重要的礼品之一，清代的广东不少方志也有这方面的反映，所以人们在制作姜酒的同时，有用糖的医学成分，但我们也不能排除其对新生命甜美祝福的文化理念成分。

二、其他社会民俗生活中蔗糖的使用与文化理念

在清末民初的社会民俗活动中，糖除了在节日里普遍用作食品和馈赠亲友外，还被广泛用于诸如医药、巫术、赈济、娱乐等各种民间的社会活动中，这些活动与全国大多数地方相比，其用糖的方式与方法均有很独特的地方性色彩。

（一）用于医药、巫术、赈济。光绪年间，茂名地区的方志中有糖用于医、巫的记载：“高州春时，民间建太平醮，多设蔗酒于门，巫者拥神疾趋，以次祷祀，掷珮悬朱符而去。”^[6] P829 清代的吴震方在《岭南杂记》中，对糖的这种作用也作了相同的描写。^[7] P192

晚清民国初，海南人有病，请巫治病，巫师执“大火把一根于病者前，取檀香末和炒焦米糖混撒火把上，使发火花，扶病者视之，病者曰惧，乃撤去。”^[8] P1106

在八月十五，东莞有着一个特殊的民俗——“问仙”，容缓先生是这样记载这一风俗的：

中秋节有一个风俗在广东叫问仙，东莞地区称迷魂，即女子通过巫人操作与先人对话，迷魂中“如果该女父母俱亡的，倘在地府上碰见她的先父母，那么就哭个不了。或云：以糖少许置该女口中，可转哭为唱。”^[9] P29

这里糖的使用，起到调节信徒情绪的作用。

用糖赈济，是很有地方特色的举措，东莞便有此例：

罗日章，字淡茹，城西人，生平折节好义，邑大饥，损资赈粥，邑令有本旌其门。戊子再饥，复赈秘制熟米、黄糖携行道上，遇饥者啖之，数月不倦。^{9 (卷65)}

(二) 用于祭祀。清代以来，糖与蔗一直被广东人用于节日的祭祀，如光绪年间清远县方志中就有：“玉蔗，清明祭墓以为时食之荐”的记载^{10 (卷10)}，许多地方很隆重的祭礼如祭天、祭地、祭社、祭庙、求雨祈丰收等，均用到糖。如康熙四十五年八月，佛山忠义乡举行隆重的秋季行祀典礼时，所用祭品中便有“糖供五”^{11 (卷2)}。

雍正九年肇庆《东禺村梁氏族规碑记》，规定祭祖用最基本的祭物：“基祭仪物”，除了猪鹅等肉牲物外，还有“净皮蔗五斤”。祭毕，分胙，“鸭蛋每人一个除外，猪首连骨共重二十五斤，鹅一只重四斤，熟肉二十斤，下水一十三斤，酒二埕，净皮蔗三十斤。”^{12 (P703)}

光绪年间，九江儒林乡以蔗酒祭庙：“八月妇女斋素，乡俗以开年余鸡蒸姜醋，祀家堂，取象人日初生之义，是日晴明，卜一岁人民康寿……初八初九以后，庙社开灯，人家亦然，恒以蔗酒享神，曰庆灯。”^{13 (卷3)}

清末年间，东莞民谣对致祭用糖制品的情形也有所反映：“糖饼油馅短陈，谁家巫妪惯祈神。锵锵刀剪招魂祭，千些声衰怯比邻。”^{14 (P34)}

笔者在湛江博物馆看到馆藏的乾隆年间石碑《麻章墟重建北帝庙碑志》，记载了今湛江市麻章墟于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开始建造北帝庙，至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建成的情况，内中主要记载了建庙资金收支情况，其中我们可看到收取糖商的秤捐是重要的捐献来源，几乎占了建庙资金的1/3多，这表明糖商希望通过对庙宇建造的捐献，在神庙中打上糖的烙印。

上述种种例证，清楚地告诉我们，祭祀中蔗与糖是普遍存在的。

(三) 用于民间娱乐。“赌蔗斗柑”是清代广东地方独特的民间娱乐，屈大均对广东这种独特的民间游戏作了记载：“广州儿童，有赌蔗斗柑之战。蔗以刀自尾至首破之。不偏一黍，又一破直至蔗首者为胜。柑以核多为胜，有咏者云：‘赌蔗斗柑独擅场。’”^{15 (卷9)}清中期的李调元也在其《南越笔记》中，作了同样的记载。^{16 (P26)}道光年间的新宁县^{17 (P823)}和民国时期的龙山县^{18 (P805)}的方志中，均有同样的记载。这反映了“赌蔗斗柑”这种独特的娱乐在有清一代乃至民国年间，极受广东人民的欢迎，也从另一个侧面说明了广东甘蔗的普遍，以及人们对甘蔗的深厚感情。

当然，“赌蔗斗柑”这种游戏在台湾也存在，但在民国时的方志才见有记载，与广东比相对晚得多，普及程度也不及广东。

(四) 民俗语言中糖的文化性体现。广东的民间语言以蔗与糖作为主题的比其他省份要多，并且具有很强的隐喻性，如：

道光年间的方志记载电白县的歌谣、童谣有：后园种蔗蔗尾尖，长的也有短的兼，斩去蔗头留蔗尾，蔗尾到地又转甜。^{19 (P847)}表达的是一种生生不已的民间精神。

光绪年间，海阳县人黄剑潮著有杂诗五首，其中有：殷富三吴并繁华，百粤强高牙镇南，澳大船出东洋国，赋输盐铁家资擅，蔗糖不材悉沃土。^{20 (卷7)}从中我们可以得知蔗糖是海阳人民致富的重要来源。

民国年间的大埔县歌谣和谜语中涉及到糖的有：

谜面：开开笼，开开箱，捡到一块冰糖四四方。（谜底为“苦棟子”）

有寓教于种植的顺口溜歌谣“月光光”：月光光，好种姜。姜打目，好种竹。竹打口，好种蔗。蔗子盲增长，子孙拗来尝。阿公骂，骂去须叉叉，阿婆争，争去面膨膨。

鹧鸪歌中有：鹧鸪啞啞啞，担水浥蔗。^{21 (P756-757)}

谜歌有谜面歌：白罂子，装白糖，大哥尝了细哥尝。（谜底为“乳”）^{22 (P759)}

明清时期涉及到糖的众多广东民谣，除了娱乐之外，也从各个方面反映了人们社会生活的情形：表达小儿企盼鹅蛋糖水的焦急之情：“生鹅春（鹅蛋），生鹅春做乜嘢？煲糖水食，俾我食？”^[149]反映婆媳关系的有：“亚妹妹，煲糖水，煲唔甜，去拉盐，双手拉盐又话淡，手甲挑盐又话咸”。用民谣对倒霉运的隐喻：“伯爷公，几十岁。买棣蔗，又生虫。买个饼，又穿窿。”反映过年前忙碌与喜悦的心情：“打髀仔，唱髀歌，今年好过旧年多。头路（早造禾）三颗割一斗，尾路（晚造禾）三颗割一箩。又有粘时，又有糯，炊起仪龙（年糕）大过磨，煮起棣堆大过两耳箩。”形容准备过年时繁忙的景象，其中有“一埕酒，二对鹅，送俾大妗婆。大妗婆唔在屋，送俾屎叔，屎叔唔得闲，春粉作糖环，糖环楫楫脆，牙鹰担（衔）归去。”^[150]

这些涉及到用糖的语言，不但对广东民众生活的层面作了多方面的记载，也为研究广东民俗生活史提供了重要材料，而且丰富了我国民间的语言文化。

三、小结

鉴于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看出清末民初广东民俗用糖主要有如下的特点：

第一，民众用糖习俗广泛存在于民间，且形成了普遍的民俗。

如上所述明末清初以来，随着广东糖业的发展，民众用糖量大增，民众除了大量使用糖于节令食品外，^[151]在社交方面也大量用到糖，并且这种用糖方式为民众所共同遵守。

第二，明末清初以来普遍形成的这种用糖民俗，带有极强的精神内涵。

如上所述婚礼中的“打糖梅”，生子礼俗中的“饮姜酒”，均隐晦地向人们表达着糖的真正文化内涵。

第三，明末清初以来形成的用糖民俗中的精神与物质的结合，使糖成为了文化的符号，进而形成了具有广东特色的“糖文化”现象。

社会的民俗是长期形成的民众共同遵守的习惯性行为，而这种为大众所熟知的习俗带有共同认知的民众心理。在广州，这种经历代流行并成为大众所共同实施与遵守的用糖民众习俗，已经成为一种精神文化符号。这种精神文化符号被广泛地用于民众的生活中，在人们的日常行为中得到认同，已经形成为一种文化现象。所以从明末清初以来逐渐形成的“糖文化”现象，在清末民初得以确立，并影响至今，与全国各地的用糖民俗一起，发展成为中华民族喜庆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参考文献]

- [1] 东莞文史编辑部编. 东莞文史——风俗专辑 [A]. 政协东莞市文史资料委员会, 2001.
- [2] 屈大均. 广东新语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5.
- [3] 李调元. 南越笔记 [M]. 王锡祺辑. 小方壶斋舆地丛钞·第9帙, 杭州古籍书店影印, 1985.
- [4] 地方志丛书资料 [A]. 台湾: 成文出版社.
- [5] 丁世良, 赵放主编. 中国地方志民俗资料汇编·中南卷 [A]. 北京: 书目文献出版社, 1990.
- [6] 明史·列传 (第171) 儒林二 [M].
- [7] 吴绮. 岭南风物记 [M]. 四库全书·史部.
- [8] 吴震方. 岭南杂记 [M]. 王锡祺辑. 小方壶斋舆地丛钞·第9帙.
- [9] (民国) 东莞县志 [M].
- [10] (民国) 清远县志·舆地志 [M].
- [11] (道光) 佛山忠义乡志·祀典 [M].
- [12] 谭棣华、冼剑民等编. 广东碑刻集 [A]. 广州: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1.
- [13] (光绪) 九江儒林乡志·风俗 [M].
- [14] (光绪) 海阳县志·风俗 [M].
- [15] 周正庆. 清代广东民俗岁时用糖探究 [J]. 广东社会科学, 2005, (5).

责任编辑：郭秀文

•岭南文化•

南海神庙铜鼓诗与铜鼓文化考

◎ 伍文义

[摘要] 南海神庙是中国南海丝绸之路的重要象征,其铜鼓诗及其铜鼓文化反映珠江三角洲族群团结、勇敢和开拓的胸襟,是岭南文明的一朵奇葩。这种优秀传统是源于当地的生产、生活,又是融合了四方先进文化来发展自己的真实写照。它是一种艺术,更是一种精神。

[关键词] 南海神庙 铜鼓诗 铜鼓文化

中图分类号) K20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5) 11-0118-04

一、清代南海神庙铜鼓诗的文化含义

铜鼓文化是珠江三角洲一种古老的礼乐文明。虽然在现实民间中使用铜鼓已经很少,甚至面临失传,但在近代以前,这里还盛行着铜鼓礼乐文明。清代岭南诗家梁佩兰诗《南海神庙铜鼓歌》曰:“铜鼓置在王庙左,庄严鼓悬四小锁。大巫一扣潮水平,小巫一扣江水清。二月望日王生日,鼓声掌人拜出入。”

“二月望日”即农历二月十三祝融圣诞。此“王”也即祝融王。“掌”为职掌、主管、主持之意,“掌人”即主持人,亦称“掌客”。“掌客”乃周代祭祀官名。《周礼·秋官·掌客》:“掌四方宾客之牢、礼饩献饮食之等数与其政治。”南海神庙铜鼓歌中“掌人拜出入”,实乃四海嘉宾参加其祭祀仪礼盛况之描述。这首诗反映了五个层次的文化信息。第一,古代岭南人民信仰的祝融,这是中华信仰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祝融乃传说古帝王,一说为炎帝裔。《山海经·海内经》:“炎帝之妻,赤水之子听沃,生炎居,炎居生节并,节并生戏器,戏器生祝融。”一说为颛顼后裔。《山海经·大荒西经》:“颛顼生老童,老童生祝融。”《海外南经》:“南方祝融,兽身人面,乘两龙。”《淮南子·时则训》:“南方之极,自北户孙之外,贯颛顼之国,南至委火炎风之野,赤帝(炎帝),祝融之所司者万二千里。”《管子·五行》:“昔者黄帝……得祝融而辩于南方。”这些都说明祝融为主管南方之神。在“祝融王”诞日举行盛大祭典,使用铜鼓为乐礼,显示了乐神的神圣性。铜鼓音乐,南方特有而中原所无。在南方人意识中,铜鼓的音乐功能是吉祥,它能平定江海的滔天浊浪,为当地生产、生活带来安宁和幸福。南海神庙“大巫一扣潮水平,小巫一扣江水清”的宗教庆典是自古以来岭南人民特有的民俗。第二,强调了铜鼓的礼器属性。在岭南人意识中,铜鼓是一种庄严礼器,它平时被供于“王庙之左”,就是庄严礼器的象征。第三,强调了主祭者的身份。在盛大的祝融祭典上唯有“大巫”、“小巫”才能敲打铜鼓。大巫、小巫在我国古已有之,是早期国家巫史官吏的前身。此种礼仪渊源久远。第四,反映出文化的广泛性。明代魏浚《岭南琐记》曰:“二月十三日祝融生日,土人击铜鼓以乐神。”“土人”所指即珠江三角洲族群广大民众。海神庙不只广州有,“珠江三角洲甚多,清代顺德县就有十四座”,^{1,2}在古代珠江三角洲是一种带普遍性的传统文化,其中以广州南海神庙规模最大。饶宗颐在《铜鼓余论》中引证新加坡大学中文图书馆所藏《叻报》在光绪戊子(1888年)六月十一日载《铜鼓逐疫》一则报道也说:“二月十三日为祝融生日,岁时报赛,粤人击之以乐神。声噌吰以鞶鞳,色斑驳而陆离。番禺杨大令饬差请鼓于神,舁至狱中,击以驱邪避疫。”岭南人有珍视铜鼓、保贵铜鼓和铜鼓信仰习俗,民间如此,官方亦然,并延续至清朝末年。第五,祝融

作者简介 伍文义,广东佛山大学社会科学研究中心主任、研究员、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广东 佛山, 528000)。

神即海神，故祝融庙又称南海神庙。祝融这个主管南方之神，曾被中原称为火神，但在岭南实为海神。这是地域文化差异之处。可能因南方属火，北人便视南人之神为火神；而南人靠海，则该神实为海神。这显然与岭南炎热海洋气候与珠江水系水网纵横的生活条件有关。再者，“南海”地名，自秦始皇伐五岭，将“陆梁”地一分为三，设“南海、桂林、象”三郡，南海之名便史不绝书。而《山海经》已有海外南经和南方祝融的记载，似说明南海地名与祭祀祝融之俗早于秦代。秦伐五岭获胜后将南海立为郡县之一，当时祝融神庙规模尚小，其祭祀礼仪可能还与官方无涉。古代岭南粤人善铸铜鼓，铜鼓被视为财富的象征，故将铜鼓用来作为祭祀传统神灵海神（祝融神）的庄严礼器。“岭南铜鼓地名很多，我国第一部著录铜鼓的专著《西清古鉴》云：‘今岭南一道，廉州有铜鼓塘、钦州有铜鼓村、博白有铜鼓潭，则因以为地名矣。’如曲江有铜鼓岭，万宁有铜鼓坡，文昌有铜鼓岭和铜鼓岬，广宁有铜鼓岗，信宜和海康有铜鼓村，电白和茂名有铜鼓岭，廉江有铜鼓迳，台山有铜鼓海、铜鼓河、铜鼓山、铜鼓角、铜鼓村，中山有铜鼓地，鹤山有铜鼓井，德庆有铜鼓山、铜鼓塘等，皆传为历史上记载和现今出土过铜鼓，或取意于铜鼓之声而得名。此外，反映铜采冶的还有阳山铜坑、英德矾铜、乐昌铜山、铜罗蚯等地名。”这些都是悠久铜鼓文化的反映。

南海神庙位于珠江三角洲的广州黄埔区穗东街庙头社区，神庙宏伟深广，前堂后寝，占地3万平方米，由官方建于隋开皇14年（公元594年），已有1400多年的历史，是我国古代四大海神庙中仅存的最大最古老的海神庙。历代岭南人的渔舟商船等出海之前，人们都要到此庙敲打铜鼓拜祭南海神祝融，祈求出入平安、一帆风顺。从唐代到清代，有六朝皇帝给南海神封王、封帝，直至封神，拜祭所用的是王侯之礼。这里是我国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的起点。据龚伯洪《广府文化源流》载，¹²南海神庙不仅为当地人民信仰场所，而且是经济活动、海外贸易和文化交流的重要场所。在这里人们用铜鼓礼器奏出美妙的音乐祭神，娱神又娱人，既可拜神还愿，又可经商做生意。年青人还可籍此活动物色意中人，完成人生婚姻大事。南海神庙铜鼓文化内涵丰富，可以说是岭南海港文明的重要象征。

二、明代以前铜鼓诗反映的地域文化

再看明以前的铜鼓诗，铜鼓的使用范围不限于宗教活动，那时人们也常用铜鼓庆祝丰收。诗人对岭南人民敲击铜鼓载歌载舞的场面作过许多生动的描绘。如明·汪广洋《岭南杂咏》曰：

村团社日喜晴和，铜鼓齐敲唱海歌，都道一年生计足，五收蚕茧两收禾。蛮落人家厌食鱼，儿孙生长不知书。桄榔旧种缘山逻，翡翠新收越海坪。

明代珠江三角洲地区多业并举，丝织业发达也急需大量原料供应。于是，乡间不仅种稻养鱼，且繁殖桑蚕，收获翡翠，延种“桄榔”（一种待考的可食植物）。著名的粤造纱缎“甲于天下”，“金陵、苏、杭皆不及”³的纺织工艺品，当在此阶段兴盛起来。这种产业结构的调整源于中央农业政策的引导，据《永乐大典》载：明廷要求各地多种桑枣，规定每户第一年二百株，第二年四百株，第三年六百株。凡有不种桑者，罚绢一匹，栽桑有成者四年后方课税。（康熙）《香山县志》记载明时当地政府还规定：“有四五亩至十亩者，栽植桑麻木棉各半亩，十亩以上者倍之，不种桑麻及木棉出麻布、棉布各一匹”。这一时期珠江三角洲的蚕桑业除在南海、顺德、中山、新会、番禺等地区发展外，又向东莞、增城、清远等地扩展。顺德的平步村在明初已出现“四月蚕成麦亦收”、“夏末粜谷春卖丝”的景象。新会的深涌“汉为海，宋元为潮田，我朝洪武为桑田”。珠江三角洲人民用聪明才智创造出一种独特的生产结构和水土利用方式，这就是“桑基鱼田”或“桑基鱼塘”。⁴由此，社会上出现了“村团社日喜晴和，都道一年生计足”的祥和景观。铜鼓文化所具有的庄严礼仪，在这里又表现出“铜鼓齐敲唱海歌”的民间狂欢文化。铜鼓海歌显然不仅为民众咏海唱海之歌，而且是反映当地人寿年丰的歌之海洋。吟咏这些诗词，会使人领略到祖国防疆的古老风情和先民分享丰收的喜悦。

上溯宋元，珠江三角洲以铜鼓赛神的节日欢庆事例更多，有的铜鼓诗还反映出铜鼓文化的来源。如元·王沂《咏天妃庙马援铜鼓》曰：

南海天妃庙，今存马援铜。大音犹战鼓，余韵或疑仲。世骇流传旧，人推铸治工。蟾蜍圆顶列，翡翠绣文重。……一

代经营意，千年战伐功。金汤全汉域，铜柱界尧封。

王沂为元延祐二年(1315年)进士，曾官至蒙元王朝礼部尚书。诗中“马援铜”，即东汉伏波将军马援的“马援铜鼓”。史载西汉武帝建元四年(公元前137年)赵佗死后，南越国衰，加上汉武帝的武力削藩政策，至汉元鼎五年(公元前112年)遂被武帝派伏波将军路博德等楼船水军所灭，并将其地分为儋耳、珠崖、南海、苍梧、郁林、合浦、交趾、九真、日南九郡。东汉建武十五年(公元39年)交趾郡雒将女子征侧与其妹征贰率合浦、交趾、九真、日南四郡“蛮俚”反，“凡略六十五城，自立为王。”于是东汉王朝又派马援“将楼船军”平之，并获铜鼓铸为马式。因马援所过郡县“治城郭，穿渠灌溉，以利其氏”，甚得民心。马援死后，岭南人民为其立庙，尊之为神，庙中亦存铜鼓。后来，铜鼓便被民间附会为马援所创制。如南宋《舆地纪胜》曰：“铜鼓，马援所制。”但南宋周去非《岭外带答》则曰：“按《广州记》云：俚僚铸铜为鼓，唯以高大为贵，面阔丈余。不知铸果在何时？按马援征交趾，得骆越铜鼓铸为马式，或谓铜鼓铸在西京以前，此虽非三代彝器，谓铸当三代时可也。”《隋书》卷三一曰：“自岭以南二十余郡……并铸铜为大鼓，初成，悬于庭中，置酒以招同类。来者有豪富子女则以金银为大钗执长扣鼓，竟乃遗留主人，名为铜鼓钗。”“有鼓者号为‘都老’，群情推服。本之旧事，尉佗(赵佗)于汉自称‘蛮夷大酋长、老夫臣’，故俚人犹呼其所尊为‘倒老’也，言讹，故又称‘都老’云。”其实马援之前已先有铜鼓。这首王沂《咏天妃庙马援铜鼓》对铜鼓来源的观点也赞成“马援所制”，显然是错误的。但诗中对铜鼓所反映的“世骇流传旧”的高超“铸冶”工艺发出由衷赞叹，其“蟾蜍圆顶列，翡翠绣文重”却是对岭南铜鼓精美纹饰的艺术价值的如实描写。

宋代做过番禺县尉的诗人方信孺在《南海百咏》中说，广州南海神庙中的铜鼓“自唐以来有之，《番禺志》已载其制度，凡春秋享祀，必杂众乐击之以侑神。”他味道：

石鼓嵯峨尚有文，旧题铜鼓更无人；宝钗寂寞蛮花老，空和楚歌迎送神。

这里的“楚歌”当为粤歌。“迎送神”即以铜鼓赛神。这是在特定吉日或节日里敲击铜鼓并伴之以歌舞，用舞乐祈年禳灾的娱神又娱人的岭南民间活动。有关铜鼓赛神之诗，唐时不仅珠江流域有，长江流域也有。如唐·李嘉祐《夜闻赛神因题即事》曰：

南方淫祀古风俗，楚媪解唱迎神曲。锵锵铜鼓芦叶深，寂寂琼筵江水绿。雨边风清洲渚闲，椒浆醉尽神欲还。
帝女凌空下湘岸，番君隔浦向尧山。日隐回塘犹自舞，分门依倚神之枯。韩康灵药不复求，扁鹊医方曾莫睹。
逐客临江空自悲，月明流水天已时。听此迎神送神曲，携觞欲吊屈原祠。

唐·温庭筠《河渎神》曰：

铜鼓赛神来，满庭幡盖徘徊。水村江浦过风雷，楚山如画烟开。
离别橹声空萧索，玉容惆怅妆薄。青麦燕飞落落，卷帘愁对珠阁。

唐·许浑《游维山新兴寺宿石屏村谢叟家》曰：

绿水暖春苹，湘潭万里春，瓦尊迎海客，铜鼓赛江神。避雨松枫岸，看云杨柳津。长安一杯酒，座上有归人。
这些都是反映了江南楚地用铜鼓赛神的情景，其文化氛围与岭南珠江流域并无二致。我们可以认为，铜鼓赛神是一种楚粤(越)地域民俗文化，因为古代楚粤(越)同属“南蛮”，且地域相连，族群文化交流频繁。《读史方舆纪要》曰：“相传南海人高固为楚威王相，时有五羊萃谷于庭，逐增南武城，周十里，号‘五羊城。’”故“五羊城”即“南武城”，又称“楚庭(亭)”。万历《广东通志》曰：“开楚庭，曰南武。”嘉靖《广东通志》曰“楚亭郢在番禺。”岭南古城“五羊城(广州)”的出现正是楚越(粤)文化交流的结果。古代楚越之地盛产铜矿，楚国青铜冶铸技术异常发达，“本世纪七十年代出土的湖北崇阳铜鼓，与福建闽侯黄土仑商周遗址出土的陶鼓模型形状几乎一致，与浙江绍兴306号战国墓出土的铜屋模型中的铜鼓也较类似，它们都是一横置的橄榄状鼓身，下置鼓架。”论者命名之为“另一种越式鼓”。¹⁹楚国宗教意识浓厚，“南方淫祀古风俗，楚媪解唱迎神曲。锵锵铜鼓芦叶深，寂寂琼筵江水绿”。其多神信仰之俗正与岭南族群相同，岭南族群的铜鼓文明也应与此有关。

三、岭南铜鼓文化源于滇、楚古粤文明

其实，春秋战国时期楚国的青铜冶铸文明不仅影响岭南，而且对珠江上游夜郎国和滇国铜鼓文化也产生了根本性的影响。特别是滇国发达的铜鼓文化，正是渊源于楚将庄蹻带去的楚国先进青铜冶铸技术所致。如“滇国史”研究专家黄懿陆在其所著《滇国史》中系统研究了《战国策》、《韩非子·喻老》、《史记·楚世家》等史料后说：“东地兵”即古“服朝于楚”的吴、越军队。“越人庄蹻自楚王滇（公元前276年），其所率东地兵十余万人，当时是楚国境内主要军事力量。这十余万东地兵离开楚国后，再也没有回去，从根本上动摇了楚国的立国之基，客观上起到了加快秦国一统天下步伐的作用。可以说秦始皇统一六国成功，间接上有越人庄蹻及其东地兵的一份功劳。”“越”即“粤”。滇国与南越国，一在珠江之头，一在珠江之尾。珠江水系自古以来都是沟通上下游族群经济文化的走廊。

结合考古情况看，铜鼓文化源头正是在珠江上游的滇国。出土的滇国铜鼓年代最早，而滇国铜鼓又源于“楚将(庄蹻)”所带去的楚国青铜文明。其文化历史线索是清晰的。对于早期滇国铜鼓，学术界区分为“万家坝型”和“石寨山型”两种。滇文化考古学家张增祺认为：“‘万家坝型’铜鼓起源于炊具铜釜，‘石寨山型’铜鼓起源于容器铜桶。两者起源物不同，起源地不同，使用民族也不同。”“万家坝型”起源地在滇西，使用者是氐羌“昆明”人；“石寨山型”起源地在滇池区域，使用者是百越“滇”人。此论甚确。因“万家坝型”厚壁中空，鼓身仅有简单花纹，鼓面布满炊烟，出土多作倒置状，显然不是作为礼器。“石寨山型”则薄壁中空，平顶有耳，鼓面正中饰太阳纹，胴及腰部饰船纹、羽人、翔鹭、蛙饰、牛纹等精美纹饰，显然是作为礼器而制成。类似铜鼓纹饰也同时出土于当地的铜提桶(滇池地区天子庙墓地出土的三件铜提桶)之中，“石寨山型铜鼓很可能是在当地铜桶基础上直接发展演变来的(至少说明它们之间有十分密切的关系)。”^[7]而同样精美的青铜艺术纹饰，也发现于秦汉时期广州南越王墓和广西贵县罗泊湾等地出土的铜鼓、铜提筒(桶)等青铜器物之上。^[8]特别是广州南越王墓出土铜提筒的羽人划船纹与滇国出土铜提筒纹饰相同，岭南铜鼓文化与滇国应有十分密切的演变关系。

对于铜鼓和铜提筒的羽人划船纹，学界虽有竞渡船说、过海船说、祭祀船说等解说，但诸说共同之处就是认为乃古代粤人的一种活动。比较而言，民族史学家石钟健对过海船说有过更全面、系统的论述。他认为石寨山型铜鼓上的船纹，是我国东南沿海古代越人的渡海船。主要根据为：首先船体较大，有首舵和尾舵，有单锚或双锚，还有樯桅等，凡此均说明此船具备远海航行的条件。其次，我国东南沿海的越人，自古以来以擅长于航海著称，他们使用各式船只，如楼船、戈船、方舟等，往来于长江下游及东海、南海等邻近海域。在他们到达的地方往往停下来，成为当地的新居民。另外考古学发现，南洋和南太平洋有段锛和航海用的石锚，都是从东南沿海随越人迁徙一同到达等事实。羽人划船纹所反映的当是他们水上生活的情况，其中反映这类情况的船只即是过海船。为了纪念出海远航的重大意义，因此把它铸在“国之重器”的铜鼓(或铜提筒)之上。^[9]此论正确。千百年来岭南南海神庙铜鼓诗及其铜鼓文化，既是我国南海丝绸之路的重要象征，又是岭南人民善于融合四方先进文化来发展自己的真实写照，这种优秀传统是岭南族群源于当地生产、生活的发明创造，是岭南文化的一朵奇葩。

[参考文献]

- [1] (咸丰) 顺德县志·胜迹 [Z]. 引自司徒尚纪. 广东文化地理·道教文化景观与分布. 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3.
- [2] 龚伯洪. 广府文化源流·风俗 [Z].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9.
- [3] (乾隆) 广州府志.
- [4] 颜泽贤, 黄世瑞. 岭南科学技术史·明清桑蚕科技 [M].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2.
- [5] 鄂博等. 湖北崇阳出土一件铜鼓 [J]. 文物. 1978, (4).
- [6] 黄懿陆. 滇国·滇国的建立 [M].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4.
- [7] 张增祺. 滇国与滇文化·滇国铜鼓及相关问题 [M]. 云南美术出版社, 1997.
- [8] 石钟健. 铜鼓船纹中有没有过海船 [C]. 陈丽琼. 铜鼓船纹补释——兼论越人航渡美洲 [C]. 古代铜鼓学术讨论会论文集. 责任编辑: 陶原珂

•文学 语言学•

20世纪中国文学社团、流派的文化考察

◎唐金海 张喜田

[摘要] 20世纪中国文学社团、流派的形成与发展是与作家吸收中外文化营养与公共关怀分不开的。传统的载道观使作家关注现实，随时代而变；抒情写志传统使文学社团、流派沿着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的道路齐头并进；而西方的现实主义、浪漫主义、现代主义思潮也成为这些社团产生与发展的精神酵素，各种因素相互作用，也使这些文学社团流派形成了自己的特色。

[关键词] 20世纪 社团 流派 发展 中外文化 特征 文化考察

中图分类号：I109.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122-04

王瑶先生曾明确指出，20世纪“文学中的外来影响是自觉追求的，而民族传统则是自然形成的，它的发展方向就是使外来的因素取得民族化的特点，并使民族传统与现代化的要求相适应”。^{[1][2]}但以前的社团和流派研究只是对社团和流派的存在关注较多，而对其产生的根源则不太留意，即使稍有涉及，也只是注重外来文化的影响，而忽略了民族文化的影响；只注重革命运动的影响，而忽略了文学自身的作用；只注重社会群体的作用，而忽略了个人的作用；因而有必要作更深入全面的考察研究。

一

传统文化中的多样因素或直接或间接地影响着社团、流派的形成和发展。中国知识分子的“治国平天下”意识与为帝师、为民师的意识促使他们关注社会，顺应时代变化。传统文学的载道功能使作家自觉承担起了文学的历史使命和社会使命。20世纪社团、流派的产生与发展均和时代发生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如19世纪与20世纪之交的“戊戌派作家群”，因感受到亡国灭种的危险而不自觉地走到一起，用笔来激醒民众与统治者。南社的现实政治性更强，是一个富有政治色彩的社团，其产生是为了配合资产阶级革命来与封建统治者及立宪派等守旧文人进行文笔之战，以图澄清政治是非。鸳鸯蝴蝶派虽然没有现实政治目的性，但他们的产生则是现代都市社会发展与市民阶层形成后的产物。在五四文学革命时期，陈独秀就主张：“今欲革新政治，势不得不革新盘踞于运用此政治者精神界之文学”。^{[3][4]}作家们抱着共同的目的走到一起来，形成了《新青年》作家群。到了20年代，文学社团纷纷诞生时更体现出了时代的召唤与社会的责任感。“他们提倡血与泪的文学，主张文人们必须和时代的呼号相应答，必须敏感着苦难的社会而为之写作。”^{[5][6]}文学研究会奉行的原则就是：“反对把文学作为消遣品，也反对把文学作为个人发泄牢骚的工具，主张文学为人生。”^[7]其他的社团流派大都是受时代的感召、欲改变时代而相继成立的。因对时代的不同认识以及改变时代的不同方法和对知识分子社会使命的不同理解，也就产生了不同的社团、流派，并催发了他们之间的竞争乃至斗争，如文学研究会与创造社、京派与海派、“文协”与战国策派等。在斗争与竞争中文学社团、流派得以发展、成熟和繁荣起来。50年代的山药蛋派也是因为感知农民的知识贫瘠与需求而为群众创作的。朦胧诗派则是由于一方面憎恶诗歌的假大空，另一方面又无发表诗歌的园地而产生的（他们的诗歌只能处于地下，而不能进入主流媒体）。文学的功利性使社团等获得生命力，随时代而生而变化，但也容易使社团的文学本体性淡化，如20世纪20年代末的太阳社以及左联时的一些创作，文学往往成了时代的传声筒。有些社团就注意到了这个问题，因而20年代的新月

作者简介 唐金海，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导；张喜田，复旦大学中文系博士生（上海，200433）。

派、30年代的京派，相应地注意了文学的独立性，向人性与美方面努力。但作家的使命感、公共关怀毕竟使他们主张关注现实、倾听时代的呼声，随时代而生而变。如果全是私人化写作，则文学社团不会随时代而生而动，不会发展与繁荣。

同人的自觉结合容易形成共同的文学趣味、文学主张、文学创作。现代社会的流动性以及城市的主流地位的形成使文人容易走到一起，从而使文学同人自觉结合起来，形成文学圈子。虽然“文人相轻，自古亦然”（曹丕《典论·论文》）；“君子矜而不争，群而不党”（《论语·卫灵公》）；然而“同道而相益，以之事国”，“同心而共济，终始如一”（欧阳修《朋党论》）。古代的党多指“朋党、同伙”，有亲亲、偏私、不公之含义。^{[3] P1365} 社则多为民间自发形成的自治组织。^{[4] P831} 但现代意义上的朋、党、社则基本是一致的，是一种同人组织，均具有群体性和组织性，强调集体力量和集团作用。古代统治者之所以反对结党，是因为结党之后容易营私，容易与其形成对抗，不利于中央集权统治，并且常常党同伐异，容易对他人形成伤害。结党之后确实容易形成力量，使知识分子的力量增大，能够同统治者斗争，如东林党、几社、复社，以及东汉被“锢”之党，对统治者、社会的影响远远超过单个文人的作用。

在20世纪，文人结社较多，这与相对宽松的政治环境有关，同人容易也能够走到一起。20世纪的文学社团大部分是同人社团，如创造社、新月社、学衡派、九叶派、七月派等。新月派先以聚餐的形式出现，后来发展为俱乐部。文学研究会的成立则“是建立著作工会的基础”，希望“著作同业的联合”。^[5] 朦胧诗处在地下时期，全国各地一批对社会有思考、对诗歌有认识、创作了相近诗歌的青年人聚集白洋淀，商讨国事，切磋诗艺，于不自觉间形成了思想内容、艺术风格、表达方式相近的诗派。他们起初都没有意识组成社团，而是由于相同的文学志趣与追求，或因个人的友谊而走到一起的。这种结合形成了集团优势，其影响远远超过某几个人的影响，这就是20世纪中国文学繁荣的原因之一。

“抒情写志”的中国文学传统使20世纪的文学社团仍沿着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的两条道路前行。现实主义有世纪初的“谴责小说”、南社的一些小说创作以及20年代的文学研究会、语丝社、乡土文学派，30年代的左联、中国诗歌会，40年代的“文协”、山药蛋派，以及90年代的新写实小说、“现实主义冲击波”等。这些流派或社团着重客观写实，以现实生活为自己表现的对象，通过叙述和描写来反映人们的生活处境和精神状态。浪漫主义则有南社的诗歌创作、20年代的创造社、湖畔诗社、新月派、30年代的海派、40—50年代的荷花淀派等。而同时兼有这两种风格的则为京派和朦胧诗派等。这些流派的作品具有浓厚的抒情性，形成一种情调和氛围，着重作品的“抒情”的功能。作品的具体描写总是追求情与景（境）的统一，着意创造诗的意境。这是对中国抒情诗传统的自觉继承，开辟了中国现代小说与古典文学相联系从而获得民族特色的一条重要途径。

民间文学传统也是20世纪社团流派发展的一个动力。作家们继承中国文学传统的同时，也继承了民间文学传统。从五四时期起，新诗作者，如新潮社，就开始了对民歌传统的探索和汲取；30年代中国诗歌会的诗人提倡新诗的歌谣化；在四五十年代，以赵树理为代表的山药蛋派作家所继承的主要是民间艺术的史诗传统，因此他们更重视小说的说故事的功能，在小说的结构、语言、表现方式等方面，都十分注意与农民为主体读者的欣赏习惯、审美趣味及文化水准相适应。他们的小说取得了中国老百姓喜闻乐见的形式与风格，在促进现代小说与普通群众的结合上起了重要作用。

二

20世纪的中国文学社团和流派在积极吸收中国文化营养的同时，也向国外学习。中国文化传统在各个社团的影响是“润物细无声”的，但外国文化对中国文学社团、流派的影响则有迹可寻。自欧洲文艺复兴、启蒙运动以来两三百年里的哲学和文艺思潮，在中国20世纪，尤其是“五四”以后二三十年时间里，都匆匆地先后走了一遍。“五四”前后这些思潮的影响相对全面而复杂一些，但以个性主义为主，形成了多样的社团。在30年代以后，则主要是俄苏文学的影响，强调群体意识和阶级意识，形成了左联文学。但到了80年代以后，则主要是欧美20世纪现代主义文学的影响，短短的20年又把西方100多年的文

学思潮重演了一遍。这种重演是与中国的文学历史及社会现实结合之后而发生作用的。

外国文化、文艺思潮也是复杂多样的，影响较大的主要有现实主义思潮、浪漫主义思潮与现代主义思潮。其中，现实主义思潮包括自启蒙主义以来的批判现实主义思潮和马克思主义思潮，主要是英法的批判现实主义、东欧及日俄的批判现实主义及苏联的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现实主义。贯穿在流派发展中的现实主义这条线索，从20年代乡土文学到40年代解放区孕育的山药蛋派等小说流派，直到80年代的新写实小说，现实主义冲击波连绵不断，源远流长。现实主义要求作家按照生活本身的逻辑来反映生活，要求作家必须熟悉生活，扎根生活，又与中国作家的载道意识及社会使命有不谋而合之处，因而使其成为20世纪中国文学的主潮。但是由于作家的使命感太强，没有把现实主义坚持到底，而用理想代替现实，用理念代替生活的逻辑，出现了一些伪现实主义成分。在30年代，现实主义受过左倾幼稚病的干扰，走过曲折的道路，这就是所谓“辩证唯物主义的创作方法”，在以蒋光慈为代表的初期普罗小说中表现得最为显著。但现实主义具有强大的修复功能。30年代出现的社会剖析派，以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作为心理分析小说的对立物，克服主观臆造的倾向，使现实主义回到科学的轨道上来。现实主义的道路也是广阔的，它有巨大的吸纳力，兼容并蓄其他创作方法的优秀成分。京派小说较多接受了基督教哲学的影响，吸收和运用了浪漫主义、象征主义等非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这使其作品极大地扩展了思想容量和生活容量。乡土小说派的一部分作家，如鲁彦、叶绍钧、台静农等也写过一些非现实主义的象征作品，使这个流派增添了新鲜的活力。七月派的路翎等也吸收了心理现实主义的某些长处。赵树理在继承传统评书结构的同时，也吸收了倒叙、插叙和心理描写等手法。新写实小说则吸收了后现代主义的“零度情感”、“无中心”手法和法国新小说的记实手法，成为现实主义的又一奇葩。

浪漫主义思潮是指张扬个性、讴歌自然、反对偶像崇拜的英法美文学与德国哲学。拜伦、雪莱、惠特曼、泰戈尔等的诗歌创作及尼采、柏格森、叔本华等的哲学催生了20世纪的中国的浪漫主义文学社团及流派。提倡现实主义的《新青年》，最初确实没有把浪漫主义放在眼里，陈独秀说：“吾国文艺，犹在古典主义、理想主义时代，今后当趋向写实主义，文章以纪事为重，绘画以写生为重，庶足挽今日浮华之恶风。”¹⁸他根据国情，提倡现实主义有其实际意义，但他认为当时中国已经有了近代的浪漫主义，那就不合实情了。中国在“五四”以前，其实并没有经历过欧洲那种扫荡古典主义、实现个性解放的资产阶级浪漫主义的狂飙突进运动。陈独秀和《新青年》在理论上这种不正确判断，后来由鲁迅和创造社作了实际上的纠正。创造社的异军突起，为浪漫主义争得了与现实主义流派并立的地位，弥补了新文学运动初年这方面的空白。这是创造社这个流派的重要贡献。没有外国浪漫主义的影响，也就没有郭沫若的“女神”冲毁一切的果决和“天狗”吞并一切的豪迈气概。

但限于中国的社会历史条件，个人本位观念淡薄，民族、阶级矛盾掩没了个性的追求，创造社的浪漫主义在小说中并没有欧洲浪漫主义的英雄气概和理想色彩，它以感伤主义的形式表现出来，还带上了一点颓废色彩，如郭沫若、郁达夫的一些小说，浅草—沉钟、弥洒等倾向浪漫主义的社团创作，都有这种感伤颓废的色彩。这也表明，浪漫主义在中国是先天不足的。而从20年代中期起，随着左倾文艺思潮的传入，浪漫主义被宣布为一种唯心主义和没落阶级的艺术方法，被贬入冷宫，连郭沫若自己也在《革命与文学》中公开宣称：“我们对于反革命的浪漫主义文艺也要取一种彻底反抗的态度”。它的命运除了在诗歌中略好一点之外，在小说中确实有点奄奄一息的样子。但实践总会冲破理论的谬误，我们从30年一些京派作家的小说中，以及40年代国统区无名氏等人的浪漫派作品中，仍然看到了它积极和消极的不同姿态、不同侧面。到了1949年后，在郭小川、贺敬之的诗作以及新民歌等颂歌中表现较为突出。但这种浪漫主义往往不是个性的张扬，而是一种时代的、民族的自豪感。浪漫主义在中国的流派发展中并不充分，既没有西方浪漫主义的那种膨胀的个性，也没有屈原、李白那种汪洋恣肆的气魄。

现代主义思潮较为复杂。一般而言，现代主义思潮是指19世纪末从波德莱尔以来欧美产生的泛文化思潮。现代主义与现代派并不等同，但现代派是现代主义的主要组成部分。新意志主义、超人哲学、精神分析学、现象学、存在主义、结构主义、西方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新历史主义、后现代主义、新

人文主义、实验主义、语言哲学等对20世纪中国文学社团与流派的影响都是巨大的。但是，在20世纪40年代—70年代，人们对现代主义这条线索长期采取回避甚至批判的态度，但它实际上在文学流派的形成、发展过程中起着相当重要、相当活跃的作用。中国介绍现代主义各种思潮、作品相当早，《新青年》就介绍过柏格森、尼采、弗洛伊德这些与现代主义文学有着密切关系的哲学思潮。《新青年》第2卷第4号发表了刘淑雅的文章《叔本华自我意识说》，介绍了叔本华的生命意志理论。鲁迅早在五四前就翻译了俄国象征派作家安特列夫等人的作品，后来又译介过厨川白村深受弗洛伊德影响的《苦闷的象征》。创造社也大量介绍了从柏格森、尼采到象征派、表现派、未来派等的思潮和作品，他们自己的创作同弗洛伊德主义、德国表现派有密切的关系，一部分小说还有明显的意识流成分。浅草—沉钟社还在他们的刊物上刊出过象征派、神秘派作家爱伦·坡专号。未名社也译过安特列夫不少象征主义的作品。一些左派人物，当时也欢迎现代主义文艺的介绍，如当时的《觉悟》、《中国青年》也介绍过现代思潮与现代派的作品。像瞿秋白的《那个城》在《中国青年》上发表时就叫做“象征派小说”，当时的编者按如此说：“这是象征派的小说。那个城即是俄国大革命、大破坏后的光景，那个小孩即是指的中国。”^[9]有个短剧《白骨》在《中国青年》上转载时就叫做“未来派剧本”。^[10]这种译介为促进中国文学社团创作、流派的形成有积极作用，使他们有更多的借鉴，形成各自的特色，使流派更加丰富多彩。^[11]^[12]^[13]同期象征派诗人则接受波德莱尔的影响，“抓住刹那间的意象”，去表现“个人灵感”，记录“个人陶醉后引吭的高歌”。^[14]到20年代末、30年代初，《小说月报》、《文艺月刊》、《现代文学评论》、《现代》、《文学》这几种杂志更进一步介绍了法国的象征派和超现实主义、英美的意识流、奥地利的表现主义、意大利的未来主义、日本的新感觉主义等思潮，并译载了阿保里奈尔、保尔·穆杭、沃尔夫、乔伊斯、福克纳、横光利一、片冈铁兵等现代派小说家的代表作。正是在这种情况下，我国才形成了刘呐鸥、穆时英、施蛰存等的新感觉主义小说流派。这个流派的出现，标志着现代主义思潮已从20年代初被人诟病中解脱出来，也已从创造社时期对浪漫主义的依附中独立出来。他们在刻画人物心理和表现都市生活方面，进行了有意义的开拓和尝试，使一部分作品具有新感觉派和欧美心理分析小说的色彩。而戴望舒、卞之琳、林庚等人的现代派诗歌，则学习了波德莱尔、魏尔伦、马拉美等象征主义手法，并吸收了中国古典诗词的空灵、轻淡、“意在言外”、“托物言志”、“借景抒情”等手法，通过意象表达现代人的意念和情绪，开辟了白话诗的新途径。而40年代末的九叶派诗人则学习了里尔克、艾略特、奥登等西方现代派的诗歌表现，崇尚艾略特的“把思想还原为知觉”，运用象征和联想的手法，让现实与幻想相互渗透，使新诗的表现力得到丰富和强化。到了80年代，朦胧诗吸收了庞德、艾略特等意象派的特点，以意象群表达复杂的情思，但同时又具有中国的忧国忧民、以天下为己任的士大夫情怀。

在吸收外国文化的影响中，这三种思潮、三条线索在不同历史条件下相互扭结，相互对抗，有时又相互渗透，相互结合，这就构成了20世纪中国文学社团的变迁。

[参考文献]

- [1] 王瑶. 论现代文学与中国古典文学的历史联系 [A]. 中国现代文学史论集 [C].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 [2] 陈独秀. 文学革命论 [A]. 独秀文存 [C]. 合肥: 安徽人民出版社, 1987.
- [3] 郑振铎. 中国新文学大系·文学论争集·导言 [C]. 上海: 上海良友图书出版公司, 1935.
- [4] 沈雁冰. 关于文学研究会 [J]. 小说月报 (12-1), 1921-1-10.
- [5] 汉语大词典 (第12卷) [Z]. 湖北: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1995.
- [6] 汉语大词典 (第7卷) [Z]. 湖北: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1995.
- [7] 文学研究宣言 [J]. 小说月报 (12-1), 1921-4-10.
- [8] 记者. 通信 [J]. 青年杂志 (1卷4号), 1915-12.
- [9] 瞿秋白. 那个城 [J]. 中国青年 (第1卷第2期), 1923-11-24.
- [10] 白骨 [J]. 中国青年 (第2卷第40期), 1924-7-19.
- [11] 严家炎. 中国现代小说流派史 [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责任编辑：陶原珂

《新青年》模式与文学研究会的生成

◎ 杨洪承

[摘要] 20世纪初，文化思想杂志《新青年》和纯文学团体文学研究会具有文化现象的同构性。在其彼此相互联系与共同的文化语境中，创造了现代群体生成的许多可以运作和实践的模式：诸如刊物组织模式、“运动化”思想启蒙模式、精神矛盾悖论模式、现代公共空间模式等。他们不仅仅丰富了中国现代文学社群生成、聚散的文化内涵，而且有现代文学史研究中的文化、文学价值重估的意义。

[关键词] 《新青年》 “文研会” 生成模式 价值重估

中图分类号 I109.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5) 11-0126-04

《新青年》的历史价值意义是建立在现代中国文学史的“五四”文化运动背景中的，而纯文学社团“文研会”的诞生是“五四”文学革命后新文学成熟的标志。这样的定位和评价本无可厚非。虽然一个是文化刊物一个是文学社团，属于两个不同层面，但是“五四”新文化、新文学的连体共生使得《新青年》和“文研会”具有了许多同构性。更重要的是，作为同一文化语境中共同的经历和实践，在现代文化的历史变革和转型期，完成了同一新思想的传播和建设。他们也以相似相近的方式和途径表现出现代文人聚合结社对传统的超越，呈现出现代文化形态的文学社群特征，在其彼此相互联系与不同取向中提供了许多可以实践的现代群体生成的模式。最早创立“文学场的生成和结构”理论的法国皮埃尔·布迪厄认为：“文学场和权利场或社会场在整体上的同源行进规则，大部分文学策略是由多种条件决定的，很多‘选择’都是双重行为，既是美学的又是政治的，既是内部的又是外部的”。^{[1][2]}《新青年》和“文研会”的生成模式的考察，正是基于这样的视角找到了他们“场域”中的同构之处。

一、办刊物组织模式

先使我们认识《新青年》和“文研会”的是刊物和群体聚合方式的外貌。外貌既代表着他们的载体形式又能够反映群体的灵魂。从时间上的同构看，《新青年》和“文研会”在不同时段办刊物编杂志，从小的作者群聚合到有组织地建立文学的中心和文学团体，但是都表现出在整体的“五四”新文化场域中的共同文化取向和相似的运作模式。1915年《青年》杂志社创刊，其“社告”曰：“欲与青年诸君商榷将来所以修身治国之道”；“本志于各国事情学术思潮尽心灌输”！^[3]而主编陈独秀在“敬告青年”中阐述“自主的”、“进步的”、“世界的”、“实利的”和“科学的”新观念，将充满希望的《青年》锁定为传播与接受新观念的主体，从而旗帜鲜明地张扬了“五四”新思想、新文化的主旨内容。1921年“文研会”的出现最初是“几个发起人，相信文学的重要”，想出版一个文学杂志，“以灌输文学常识，介绍世界文学，整理中国旧文学并发表个人的创作”。^[4]这与《新青年》的思想追求和价值取向是相同的。他们在互动的新文化、新文学的生成中，都注重文化思想的载体，轻于思想文化的诗意图表现；强调文化的形式意义，淡化文学本体的精神探寻。他们有着规范的群体组织机制，重视团体理念的纯正和群体思想的统一。《新青年》刊文说“共和国家与青年之自觉”；“文研会”明确团体性质是“著作工会”，既是团体意识的合理申明，又是树立社会转型期有志青年的精神旗帜。

《新青年》和“文研会”都从办刊物起步，发展到结成松散的同人团体，都有一种精神的联系与共

作者简介 杨洪承，文学博士，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 南京，210097）。

同的诉求。《新青年》和《小说月报》这两个群体的重要阵地，对后来的文化、文学刊物的编辑出版方式也产生了较大影响。《新青年》1915年-1917年由陈独秀一人主编；1917年-1920年由蔡元培、胡适、周作人、鲁迅等轮流担当编辑，再到《每周评论》、《新潮》等刊物的分流，产生出新的独立主编，同时还有一支不断扩大的作者队伍。“文研会”的《小说月报》革新号由上海的沈雁冰（茅盾）一人主编，主要是在京的郑振铎、王统照、耿济之等“文研会”成员供稿。很快，郑振铎转到上海编《时事新报·文学旬刊·文学和文学周报》。1923年王统照、孙伏园留北京编《晨报副刊·文学旬刊》，随着登记入会会员的增加，各地“文研会”分会的相继成立，作者群也每期都有新面孔。从刊物设置的栏目看，《新青年》前8卷的内容，除“政治思想”栏目外，是历史、传记、文学、戏剧、小说、通信、国外大事记等栏目，重心在翻译介绍和信息交流（包括通信）。“文研会”的《小说月报》、《文学旬刊》除创作、论丛、海外文坛消息栏目外，译丛、通讯也是其重点栏目。前者以综合性的思想文化阵地打出唤起青年建设新文化的旗帜，聚合了一批文化精英；后者正是相信文学于人生是很切要的一种工作，才“结成一个文学中心的团体”。他们在不同的层面、不同的时间里办刊，这些迥异的内容与无意识的共同途径，彰显出现代文学群体的文化身份和其生成路径：一是外来思想文化的吸收传播，是现代刊物和群体最重要的思想、文化、文学的资源和其生成的原动力。二是现代社会的媒体形式以开放性载体超越了传统单一的封闭性表现方式。现代群体以较多变化、流动性的常态结构呈现了新型的团体存在。三是现代思想、文化、文学的建设和传播一开始就表现出互为一体，形成了一种现代历史语境中文化与文学的互动场域。

二、“运动化”思想启蒙模式

《新青年》和“文研会”强调高度统一的思想，注重开展整体性的群体活动，首创了现代文化团体的基本运行方式。《新青年》的诞生，“敬告青年”最为核心的话语就是在一个变革的历史时代，先后发动了一系列整体性的文化革命运动，如提倡民主反封建的新文化运动、文学革命运动、马克思主义宣传运动等。由此，他们开启了20世纪中国思想文化学术的新天地。两位当事人蔡元培和胡适是这样评说的：“《新青年》杂志为五四运动时代之急先锋”（蔡元培语）；“《新青年》是中国文学史和思想史上划一个时代的刊物”（胡适语）。^{14 15}《新青年》就是以这样的气势成为了新文化、新思想传播的重镇。“文研会”成立的“宣言”也直指封建的旧文学，在呼应新文化运动的同时，通过《小说月报》、《文学旬刊》等阵地，在文学界掀起了反对鸳鸯蝴蝶派的运动，与创造社文艺观的论争，发动“语体文欧化”讨论、翻译问题讨论、创作问题讨论等文学运动，造就了一个新文学的不可抵挡的潮势。他们也从全方位的角度阐释他们“确信文学的重要与能力”，¹⁶表达“创造中国之新文艺，对世界尽贡献之责任”¹⁷的愿望。“文研会”也由此奠定了新文学主流话语的地位。在一个新旧交替的时代，他们演义或模仿着社会革命的方式解决文化承传、变迁的问题。一批先觉者多以激进的文化姿态，对旧文化旧文学彻底批判，表达出十分强烈的思想启蒙意识与社会变革理念。民族国家的危难使得青年率先感奋，革命的自觉源于他们憧憬理想和满腔热血。《新青年》中心的思想启蒙，民主自由的追求，反对封建反对旧礼教，最重要的是受到强烈的民族凌辱而激发、催生的浓烈爱国主义感情渲染，必然以激进地反资本主义的文化策略来建设新文化。在“五四”文学革命中酝酿成立的“文研会”，是《新青年》发动的“五四”新文化运动的重要内容之一，新文学开始真正独立的标志；另一方面，她又是《新青年》思想启蒙的一种表现方式，新文化追求诗意图式的载体和象征。“文研会”从泛化的“人的文学”到为人生的文学，再到时代的文学。他有两个基本点：一是反对一切旧文学包括文言文、通俗文学的鸳鸯蝴蝶派，甚至不满新文学的表现观；一是立足于文学进化观，文学表现反映时代的社会观。这一取向与《新青年》的思想源流相同，一切都是受动于社会的挤压才应运而生的文学自觉。现代中国思想启蒙任务的艰巨和其自身的特殊性，决定了一切文化、文学有着自己的内容和形式。现代文学群体结社聚合的生成也不例外。《新青年》的“宣言”通篇的基本句式是“我们相信”、“我们主张”，而“文研会”的“宣言”也相同，“我们

相信”、“我们希望”。他们以统摄性的号召和不容怀疑的气势表达自己群体的主张，语气和行文极为自信。新文化、新文学的建设因此也获得立足和较大声誉。然而，作为综合文化群体的《新青年》和作为纯文学团体的“文研会”既交差又相承的生成历程，与五四文化文学革命的发展过程是互动相通的。茅盾、郑振铎、王统照等“文研会”作家，在此之前具有社会活动家的双重性可以为证。

三、矛盾悖论模式

《新青年》和“文研会”，从其外在组织形式和运动方式可以看到历史的联系性，而且更重要的在群体的主体精神方面也同样有着思想的共同特征。“五四”一代热血青年，一方面他们以群体力量自觉地承担社会改革、民族救亡先觉者的责任，另一方面又是每一个独立的个体，表现出极其丰富而复杂的精神层面的许多悖论现象。《新青年》和“文研会”从一开始就要以某些相似的办刊和同人结社的途径传达着一代人的精神矛盾。文学史通常说《新青年》综合文化团体，“文研会”为纯文学社团，但是都不可否认《新青年》首倡文学革命的历史意义和其体现新文学创作的最初实绩。同样，“文研会”主张文学为人生，表达同情下层人民的不幸，批判旧文学，建设“五四”新文化新思想。文学是他们思想革命的工具和载体。作为一种文化的整体现象，《新青年》和“文研会”的丰富精神联系，恰恰更多地表现着复杂思想的互动场域。傅斯年在《新青年》上撰文《文学革新申义》，有一个重要观点：“今科学输入中国，违反科学之文学，势不能容。利用科学之文学，理必孳育。此则天演公理，非人力所能逆从者矣。”¹⁸即新文学的建立是时代进化发展的必然。所以，新文学的倡导在《新青年》同人那里与新思想新道德，甚至科学的倡导是一样不容置疑的。在《新青年》上开设的栏目文学与政治思想相同，典型的例子是一种议论为主的随感录新文体，由“新青年”与政治思想栏目并存。而“文研会”革新《小说月报》以后，加大了文学“论丛”和“译丛”栏目的分量，以及出版各种文学“专号”的特刊。这些也是旨在为新文学地位的确立和造势。“文研会”不竭余力地写《文学的使命》（郑振铎）、《新旧文学平议之平议》（茅盾）、《新文学的要求》（周作人）等文章，固然是为了表达自己的文学主张，但本质上是反映出新文学倡导者急待要摆出的一种“坚定”姿态，担心新文学的推广不被大家认可，迫切需要同人理解什么是新文学。这与“新青年”在高扬新思想的旗帜，传播民主与科学新文化中的无比自信的心态也是一致的。在这坚定和自信中间掩饰不住当事者精神追求中的困惑和迷茫。为办刊和结社开启一个时代的《新青年》和“文研会”，其精神矛盾之处还表现在思想观念的理性色彩和文学表现的感性认知上。这两个群体在办刊物和思想主张上的共同之点是文化和文学并重。如果说《新青年》是“思想史视野中的文学”（陈平原语），“文研会”则相反。我一直认为“文研会”是借助文学之名传达思想革新的观念。这一思维模式恰恰形成了他们彼此生成发展的张力。《新青年》传播自由、民主、个人主义、革命、国家等政治思想观念，主要靠语言变革和文学革命的渠道。而新文学最初立足并出现不同传统的现代小说、新诗、应用文、戏剧等新文体和白话文，又与《新青年》现代人文精神的全方位输入有密切联系。鲁迅的小说《狂人日记》和周作人的论文《人的文学》的巨大影响和能够被认同，主要也是受《新青年》的文化氛围烘托而催生的。“文研会”确立自己新文学的正宗主流地位，其创作本身是相当弱的，以至于不断在《小说月报》、《文学旬刊》等刊物上求助“社外”作者投稿。而其主要成员十分热衷什么是新文学、创作、翻译、语体、民众文学等问题的讨论，主要发起人都投入对旧文学及其他文学的批判斗争之中。“文研会”的文学与思想同构，更相信文学是思想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文学家必须具有表现时代的使命意识，文学与社会生活密切联系。“文研会”有比较清晰的新文学为人生的现实主义观念，而作家的创作实践却是另一景观，这些也都反映出这一矛盾现象。

四、公共空间模式

《新青年》和“文研会”还以思想的高度统一集中和思想平等对话的双重形态，创造了现代文学社群生成的开放空间。最初，《新青年》杂志陈独秀一人主编，主要倚重同乡的皖籍作者群，明显具有传统结社的地缘和人缘纽带因素。但从第2卷开始作者队伍逐渐扩大，第3卷又移师北上成立了“编委会，由

陈独秀、钱玄同、胡适、李大钊等轮流分担主编刊物，后来鲁迅和周作人也参与编辑工作。这使得一个开放型的现代同人刊物形成，也带来了1916年至1920年之前《新青年》掀起思想解放运动，高举民主与科学的文化旗帜，发动文学革命的一个又一个思想启蒙的浪潮。同样，“文研会”开始12个发起人主要集中在福建沿海和江浙两地，可是，现存的“文学研究会会员登记”¹⁹资料中可以看到，继12人之后入会的会员来自安徽、湖南、河南、江西、贵州、四川、广东等区域就比较分散开阔了。而且，“文研会”的首次“会务报告”¹⁹介绍了该会发起的经过：“征求了好些人的同意”才召开其成立大会。在“成立会纪事”中记录了成立大会“讨论会章，逐条表决”，“会章通过后，就选举职员，以无记名的投票所选举之”经过。在组织机构方面也是以分会、分组的形式，建立起一整套群体生成发展的网络：最初北京和上海的两大分会“一南一北”遥相呼应，小说、诗歌、戏剧、文学批评四组统摄文学的整体。这种既集中又分散的现代民主、自由的氛围和群体机制，使得现代文学社群彻底摆脱了传统结社聚合的封闭性，真正具备了开放和公共特征的现代性。这是其一。其二，《新青年》是一个以政论为中心的思想文化团体，构成了反对旧思想旧文化，提倡新思想新文化的革命态势，虽然强调话语的绝对主控性，对批判的一切“不容匡正”，高屋建瓴地统帅全局，但是面对整体（或者群体内部）的思想文化空间又特别注意有自由交流的平台。《新青年》杂志开设“通信”、“读者论坛”、“随感录”等专栏，特别指出：“读者言论”栏，乃为容纳社外异议而设，积极提倡自由议论任意而谈，给予了在思想文化领域前所未有的宽松。当年只是19岁的中学生王统照可给《新青年》主编陈独秀写信，很快刊登出来，并加编者按语：“来书疾时愤俗，热忱可感。中学校有如此青年，颇足动人中国未必沦亡之感”。¹⁹王统照因此受到极大鼓舞，旋即赴京投身新文学运动之中。秉承这一民主自由传统的“文研会”，尽管持严肃的文学态度不容怀疑，但“宣言”第一条款却是“联络感情。——希望大家时常聚会，交换意见，可以相互理解”。显然，旨在创造一个文学创作实践的公共空间，使得研究文学者相互交流“不生界限”。如果说《新青年》杂志的自由“通信和论丛、杂感”等形式开启了现代群体公共言论的天地，那么“文研会”不仅保持了办刊的公共空间的自由而且利用文学的特殊性更加拓展了表现领域。比如，“文研会”在《小说月报》上首次以“特别征文”，稿酬分等第¹⁹的方式：一希望读者对本会本刊发表的小说予以批评，二列《风雨之下》为题，征稿短篇小说和新诗作品。由此，才有了冰心《超人》、许地山《命命鸟》、叶圣陶《低能儿》小说评论的最早文字，以及吸引了一批文学研究会之外的作者创作，打破了新文学最初的创作寂寞。《新青年》和“文研会”构造的这样一种自由的文化空间，尽管主要还是侧重同人群体内部的“公共性”，可是他们的相似性在当时文化-文学群体和办刊中是有代表性的，在五四文学的发生期都有着巨大的影响。

[参考文献]

- [1] [法]皮埃尔·布迪厄.艺术的法则 [M].刘晖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
- [2] 青年杂志社告 [J].青年杂志（第1号），1915-9-15.
- [3] 文学研究会会务报告（第1号）[J].小说月报（第12卷第2号），1921-2-10.
- [4] 王中正等选编.新青年·永不封尘的新青年 [M].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9.
- [5] 文学旬刊宣言 [N].上海：时事新报，1921-5-10.
- [6] 小说月报·的改革宣言 [J].小说月报（第12卷第1号）.1921-1-10.
- [7] 杨洪承.文学研究会文化历史形态的还原 [J].中国现当代文学研究，1998，(5).
- [8] 傅斯年.文学革新申义 [J].新青年（第4卷第1号）.1918-1-15.
- [9] 王仲源编.文学研究会会员录 [J].新文学史料，1979，(3).
- [10] 文学研究会会务报告（第1号）[J].小说月报（第12卷第2号），1921-2-10.
- [11] 通信·新青年（第2卷第4号）[J].1916-12-1.
- [12] 小说月报（第12卷第5号）.1921-5-10.

责任编辑：陶原珂

阮大铖所结中江社考论

◎ 魏中林 尹玲玲

[摘要] 中江社是晚明影响较大的一个社团。此前学界往往从阮大铖的政治评价出发，将中江社列为复社的对立者避不谈，使该社成员及状况等不甚了了。中江社之结虽然包含有阮大铖的政治目的，但在客观上，从该社之成立渊源、成员特点等方面来看，中江社实属文学社团而非政治社团。

[关键词] 阮大铖 中江社 文学社团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5)11-0130-05

朱岱《明季桐城中江社考》云：“明季结社，其数盈百，而势力之伟大，无如复社；而与复社隐然相抗与之敌对者，其惟中江社。”“中江社之首领，为桐城阮大铖。”^①中江社在当时社会中占有重要地位，只因阮大铖之奸臣定论，史书及文学史少有论及。朱岱从史的角度这样论述阮大铖结中江社的目的：“中江社之设，殆与东林党暗争以后，又与小东林党之复社暗争也。”^②阮大铖的主观目的如此，客观上能否实现这一目的，则又另当别论。作为当时较有影响的诗社，中江社的文学性不能忽视，它并非只是作为一个政治工具而存在，中江社的性质更主要在于文学方面。

一、中江社人物考

朱岱《明季桐城中江社考》谓：“此社记载寥寥，殆以阮大铖为明季奸臣，清初贰臣，入其社者，人皆讳之。”^③并引钱搢錄《先公田间府君年谱》：

壬申（崇祯五年），二十一岁，是年，邑人举中江大社，六皖知名士皆在，府君与三伯与焉，首事潘次鲁、方圣羽也。次鲁为阉党汝桢子，圣羽则皖髯门人，皖髯阴为之主，以荐达名流饮诸士，由是一社皆在其门，皖髯与余家世戚，门内人素不以为嫌，府君乡居，不习朝事，漫从之入社。（《烟粹学报》七十五期史编外）

朱岱对其中四人潘次鲁、方圣羽、府君（钱秉镫）、三伯（钱秉鐸）进行了考证，并云：“中江社有明文可考者，仅阮大铖及上列四人，所谓六皖名士及六皖以外之人，必尚多，……阮之门人入社者，方启曾外，亦必有之。”^④我们进一步翻检府志县志，于《桐城县志卷十五·人物志·儒林》（道光七年刊本）中发现：“方启曾，字圣羽，少负不羁之才，肆力诗古文，尝同汪应洛、范世鉴、齐维藩、赵相如、吴道凝、洪敏中联吟，社于中江……有《振雅堂集》。”可知除方启曾外，《桐城县志》所列六人亦为中江社成员无疑。汪应洛与洪敏中行迹资料至今尚付阙如，兹将另外四人考列如下：

1. 范世鉴。康熙十四年《安庆府志》载：“范世鉴，字子明，明天启间诸生。性沉重，嗜学，穿穴六经，于汉宋诸儒训诂多所驳正，其为制艺，高朴浑，自成一家，学使者先后激赏，常肃然起敬，曰是非今人之文也。年三十留心经济，于马杜丘邓诸书，皆能历历言其所以。时保任议起，中外大僚竞欲举世鉴以应，皆力辞之，事亲至孝，先意承志于产殖，多所推让，其玉成后学，随才挺填，英誉蔚兴，而在金斗皋城尤盛。崇祯末避寇乱，卒于金陵，遗文散佚，士林惜之。”

2. 赵相如。道光七年《桐城续修县志》载：“赵相如，字又汉，天启间邑诸生。聪颖嗜学，工诗文，摛辞发藻，获所未有，一时名流争景慕之，事孀母尤尽孝道。崇祯四年诏求直言，上治平十二策，阻于权贵，不果行，早卒（所著诗文见《龙眠风雅》中）。”康熙十四年《安庆府志》载：“力学嗜古，于书无

作者简介 魏中林，暨南大学文学院、韶关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尹玲玲，暨南大学中文系研究生（广东 广州，510632）。

所不读，邑令陈赞化奇其文，声誉日起。敦尚气节，汲引后进，与范世鉴齐名，乡里称之为范经赵史。然二人各韫宏深，未易肤测然也。相如尤喜为诗，格律在唐中盛间。”

3. 吴道凝。康熙六十年《安庆府志》载：“吴道凝，字子远，官谕应宾之子，顺治丁亥进士。初口放不羁，与人言论辄风生四座。尤长于诗赋古文，援笔千言立就。善草书，自谓得李北海笔意。既登第，雅志石渠天录之业，龌龊百里非其好也。所著有《大指斋集》十二卷。”

4. 齐维藩。资料极少，只在《桐城县志》中简略提到：崇祯壬午举人，国朝（清）浙江台州府知府；康熙六十年《安庆府志·仕籍》记载齐维藩为举人。而《小腆纪传》载：“又有齐价人、洪七峰、骆亦至、吴亦庵、刘玉龙五人者，其详不可闻，明季遗老之避地台、厦两岛者也。”¹²复考《台州府志》（民国二十五年铅印本），卷十《职官表》于顺治十三年知府项后列有齐维藩，小注“字价人，桐城人，举人”。则《小腆纪传》所载之齐价人与此非一人。

上述四人外，另有常与阮大铖、方启曾、齐维藩饮酒赋诗，可能为中江社成员可考者：

1. 白瑜。《桐城续修县志》（清道光七年刊本）：“白瑜，字瑕仲，崇祯间岁贡。聪慧不凡，博闻广记，品行卓荦，初举贤良不赴，继以廷试，特用。授云南府推官，丁艰服阙，补登州。寻归，居大龙山，隐居高尚，诗文娱乐，中丞方孔炤为作《七棠先生序》，亦五柳之遗意也，年六十卒，世称靖识先生。”

2. 钱二若。《桐城续修县志》（清道光七年刊本）：“钱二若，字次倩，号勿斋，才思敏妙，成童时补县学生，屡试不第，遂慷慨献策，黄靖南得功辟为监记推官，赞化称善。后隐居龙山读书课子，野服自如，所著有《青溪文集》。”

3. 吴应铉。《怀宁县志》（清康熙二十五年刊本）：“吴应铉，字幼玉，幼元季弟也。受业于其兄，人咸以小陆况之，为文深颖，勃窣理窟，多苦思，至竟日含毫不倦，喜读庄列诸书，善议论，有雅度，屡困棘闱，筮得蛊之上九，遂决意林泉，于松下筑謫謫居，穷搜释氏家言。喜诸衲往还，尤深于诗，与海门诸彦无岁不推敲咏歌。”

4. 颜从乔。《怀宁县志》（清康熙二十五年刊本）：“颜从乔，字若龄，京兆素之子也。少喜读书，上下古人，多奇论。性恬淡，爱豹岭林泉之胜，遂终身焉。”

5. 刘若寅。《安庆府志》（清康熙六十年刊本）：“刘若寅，字尔敬，方伯尚志第六子也。博洽善属文，试余谋成进士，为词臣逐，弃举子业，寄傲山泉，荡怀诗歌，萧条四壁，处之泊如，避地金陵数年，买舟归皖。”

6. 钱文蔚。《桐城续修县志》（清道光七年刊本）：“钱文蔚，字豹叔，号两隱，为文沉挚。好苦思，天启辛酉远拔江西鄱阳县教谕，尝摄县印民歌，思如召杜，后归隱峦漕凤仪山。”

二、中江社之性质

朱倓在谈到中江社之结社原因时，称阮大铖“乃别立中江社，网罗六皖名士，以为己羽翼，一以标榜声名，思为复职之地，一以树立党援，冀为政争之具，中江社成立之原因，盖不出乎此。”¹³朱倓从阮大铖的主观目的出发，分析中江社的性质为阮大铖实现其政治目的的一个工具。这也许是阮大铖的主观目的之一，然而在客观上，中江社无论从渊源、成员及社集方式来看，其性质都更倾向于文学方面。

第一，中江社与海门社渊源甚深，当为继海门社而立。《怀宁县志·文苑传》载：“大铖从祖阮自华，始迁怀宁，与吴应钟、刘钟岳等结海门社。”海门社成立于崇祯三年（据《阮大铖丛考》¹⁴），阮大铖从祖阮自华是中坚。阮自华系风流名士型人物，为人任诞疏放，不拘礼法。清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丁集下“阮邵武自华”条：

自华，字坚之，怀宁人。……为人跌宕疏放，好从学佛者游。嗜酒，为长夜之饮。为理官时，直指行部，扶醉入谒，甫下拜，咯呕狼藉，喷污直指彩袖，遂致露章。晚为郡守，不视吏事，宾客满堂，分简赋诗，遨游山水间，称风流太守。尝大会词客于凌霄台，推屠长卿为祭酒，丝竹殷地，烈炬熏天，宴集之盛，传播海内。

又《列朝诗集小传》丁集上“屠仪部隆”条：

阮坚之司理晋安，以癸卯中秋，大会词人于乌石山之凌霄台，名士宴集者七十余人，而长卿为祭酒，梨园数部，观者如堵。

阮自华之时，海门社已具相当规模。从阮自华来看，海门社之结，纯属文人行为，与政治无关。中江社结于崇祯五年（据《田间府君年谱》），上距海门社仅两年。据民国五年《怀宁县志》卷四《名胜志》：“中江楼，在镇海门外，江矶之巅。明郡绅阮自华建结海门大社于此。”中江楼为海门社社址，大铖所结之社以中江为名，当亦在此楼集会。两诗社无论时间地点都有其承继性，海门社一些集会方式为中江社所承，理所当然，诗酒集会的文学性倾向亦为中江社所绍续。这由《咏怀堂诗集》中之觞咏社集诗诸题可见一斑：《雨中喜群贤集十贤阁会文》、《九日霁后同李烟客、梁非馨、朱白石、汪遗民、吴栗仲、田卫公、何丕承、方圣羽、王禹开、方尔止、密之集李玄素通侯松筠阁，共用远字》、《同圣羽、元起、价人、五一、四苏、不迷、苏应、慧玉、损之集集园觞咏》、《杪秋同李烟客、周公穆、刘尔敬、张损之、叶孺韬、刘慧玉、宗白集汪中秘士衡寤园》、《秋夜雨中同木公、幼玉、若龄集孙烈卿玉照阁古梅下共用晴字》、《小春海门社集得中字》、《吴长人元起、季木、许中燕、汪翔先、齐价人、章永锡、刘慧玉、曹肃应、张损之、黄任鲁雪夜酌二首》，以上为甲戌前；甲戌后诸题有《仲春七日同韩姬命、曹肃应、张损之、方圣羽、齐价人、彭五一、刘尔敬集刘慧玉宅》、《岁暮予筑落成，时程禹璜自北归，同幼玉、长秀社集得年字》、《首夏郊居贡彧自敬亭相访同诸词人小集》、《初冬集多宝庵得林字》、《社集大方酒可斋得廻字》、《秋杪吴幼玉、刘长秀、谢莫京招集水云兰若得孤字》、《同张鸣玉、方大方、吴庸之、宗白、前之弟酌共得金字》、《十六夜再同诸社子西峰看月》。^[4]

《咏怀堂诗集》四卷分体编排，然每一体大致按时间先后排列。其中《小春海门社集得中字》篇之前应为海门社集，甲戌到乙亥之间为中江社集无疑。由以上诗题可见，社集方式主要有两种：一为会文，二为分韵赋诗，以后者为主。中江社成立时间距海门社不远，其成员有交叉，集社方式亦相同，若说单是诗社的性质发生了根本改变，似不太可能。

第二，从中江社成员来看，社中人物多为晚明中下层文人，诸生居多，科场仕途不得意从而寄情诗文或山水，几乎成为他们的共同特色。潘次鲁“天才博丽”，方圣羽“少负不羁之才，肆力古诗文”，范世鉴“工诗赋，落笔惊人”，赵相如“聪颖嗜学，工诗文”，吴道凝“尤长于诗赋古文”，在他们身上，文人气更多些。

郭绍虞在《明代的文人集团》一文中讲到：“这些为了仕进而组织的集团，不免预先存着推挽汲引而结党营私，由结党营私而把持排挤，都是很自然的归宿。不必说什么，即在复社也不能免此弊，何况阮大铖这辈小人所组织的‘中江社’和‘群社’呢。所以当时正人有集团，即小人也有集团。”^[5]把复社、中江社上纲定名为正人集团与小人集团。就推挽汲引以拉拢成员而言，阮大铖当或有之。《田间府君年谱》曾提到：“癸酉（崇祯六年），刘用潜为婺源令，祖父受业门人也，遣迎祖父到任，过皖，大铖急语之曰：‘今年婺源令必入闱，诸昆弟必应中一人，以报师恩，宜尽尺头长者，且才美不愧。’”然中江社在这方面却远不如复社一手遮天。复社之规模独占鳌头，而其结党营私之状亦为其他诸社所不及。中江社在客观上不足以与复社相抗，除人数上“六皖知名士皆在”给复社以压力之外，政治上对复社不存在任何威胁。且中江社人数虽多，前列主要人物皆在桐城、怀宁两县，以桐城居多，经常性的集会当以桐城地域范围之内的社员为主。中江社多不得意之文人，与复社领袖们不可同日而语。郭绍虞所谓小人集团，囿于时代原因，把“白脸”这一面谱贴得太过绝对。试看中江社诸人，只阮大铖名列阉党，潘次鲁为阉党潘汝桢之子，但次鲁入清后政声不错。其他皆非奸邪之辈，更带有名士风度，如范世鉴“敦尚孝义，制行浑朴，江南俊彦多从之游”，赵相如“敦尚气节，汲引后进，与范世鉴齐名”，吴应铉为隐士，白瑜“品行卓荦，居大龙山隐居”，钱二若“隐居龙山读书课子”，钱文蔚“归隐峦漕风仪山”。因阮大铖恶名而把他们都归入小人集团，于史无据，似乎欠妥；且目前为止没有发现诗社成员由阮大铖推荐

中进士的记录。不能说诗社成员不重科考，因为他们有会文的集会内容，但阮大铖在南明弘光朝春风得意之时，中江社人却多归隐，并未跟随他跳踉叫嚣。中江社无论过程还是结果都未成为阮大铖的工具。

第三，阮大铖是政客兼文人，人们往往只看到他的奸臣面目而忽视了他的文人性。阮大铖结中江社的崇祯五年，已经是名列逆案，在家闲居的第五年。按理说，这样一位失势的官员对众人不会有太大吸引力，然从编于崇祯乙亥（八年）的《咏怀堂诗集》及《咏怀堂诗外集》来看，这段时期阮大铖的交往范围极为广泛，既有叶灿、方孔昭、朱大典、范景文、顾起元等人们心目中的正派官员，亦有潘木公、方文等布衣高士，他的门弟子更是众多；为他诗集作序的既有鲜为后人所知的齐价人、钱次倩等，又有较有名的来自岭南的邝露，可以说他的交往范围从官员到隐士，从老人到青年，涉及各个阶层的人物。为什么一个阉党余孽会有如此大的号召力？除复社子弟在《留都防乱公揭》中讲到的“又假借意气，多散金钱，以至四方有才无识之士，贪其馈赠，倚其荐扬，不出门下者盖寡矣”¹⁹ 的原因外，还有一条重要的原因，就是阮大铖继其从祖阮自华，在当时皖地文坛必定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阮大铖17岁中举，《明史·奸臣传·马士英阮大铖》中称其“有才藻”，清康熙《怀宁县志》卷二十五《文学志》称他：“博通经史，探微析义，发为文章，遂尔气高天下。丙辰第南宫，历膺显帙。为人亢爽英多，风仪秀整，掀髯谈天下事，如河源滚滚，莫测涯际。”叶灿在《咏怀堂诗集序》中提到：“公（阮大铖）少负磊落之才……家世簪缨，多藏书，遍发读之。又性敏捷，目数行下，一过不忘。无论经史子集，神仙佛道诸鸿章巨简，即琐谈杂志，方言小说，词曲传奇，无不荟聚而掇拾之。聪明之所溢发，笔墨之所点染，无不各极其妙，学士家传户诵。”朱倓云：“叶之称誉，其过情与否，余未敢言；要其所谓家传户诵，必非虚誉，视大铖之结中江社，六皖知名士皆在，则其诗文之能倾动一时可知。其时复社声誉已隆，大铖能使名列复社之潘映姿方启曾来入其社，虽云以荐达名流为饵，要亦其文艺足以服人有以致之；即钱秉鐸（钱撝禄《田间年谱》所称为“三伯”者）秉鐸兄弟，亦名重江左，亦倾倒其才而入其社，他可知也。”²⁰范世鉴、吴道凝都曾名列复社，既慕其才而来，入社的目的亦可知。

三、中江社之创作倾向

中江社主要成员的作品除阮大铖、钱秉鐸外，大都不见流传，唯从史料所载对他们的评价中可窥见一二，以此大体勾勒他们的创作倾向。

1. 阮大铖。阮大铖现存《咏怀堂诗》十一卷1800多首，山水田园诗占很大比例，即使酬唱赠答也多以山水田园景色起笔，在山水田园中融注陶渊明式的自适与恬淡。阮大铖在诗中及与友人的议论中处处不掩他的崇陶情怀，追踪陶、王也是他作诗的宗旨与特色。叶灿《咏怀堂诗集序》引阮大铖语谓：“吾诗渊源于三百篇，而沉酣于楚骚、文选。以陶王为宗祖，以沈宋为法门，而出入于高岑韦柳诸大家之间”；马士英《咏怀堂丙子诗序》称阮诗“以陶储王李为门庭，汉魏为堂奥，三百篇为归宿”；陈三立称其诗“具体储韦，追踪陶谢”，“咏怀堂诗五言古，悉以陶韦称最盛”；章太炎认为“大铖五言诗以王孟意趣而兼谢客之精练。”²¹可知大铖之创作取法陶、王、韦、储等山水田园诗人，体现为澹秀冲雅的风格特色。

阮大铖之所以钟情于山水田园诗，首先在于他的《咏怀堂诗》多写于崇祯定逆案归里之后，叶灿《咏怀堂诗集序》引阮大铖语云：“吾里居八年以来，萧然无一事。惟日读书作诗，以此为生活耳。”阮大铖功名心极强，然现实与其心向相去远甚。早在天启甲子年，阮大铖因怕得罪东林，做官不足三月辞归之时，即写有14首《还山诗》，诗中反复吟唱他的失意与归隐之志：“拂袖行吟归去来”（其二），“五斗于人太苦辛”（其三），“奏赋金门愿每违，年年敝尽黑貂归”（其五），“京尘冉冉鬓将枯，鸡肋何知味有无”（其七），“山中暇日浑无事，芳草春深抱犊眠”（其九）。崇祯定逆案之后，阮大铖的功名之心受到了极大打击，于是居于百子山别业，把心灵放归于山水田园。

其次，阮大铖所居之百子山，风景秀美。清康熙二十五年《怀宁县志·山川》载：“四围皆山，小峰叠出，最高者为云峰，盘旋高耸，苍翠欲滴，江上望之若芙蓉天半。每暑酷久之，峰顶云生则时雨立降。山之口曰狮岩，多奇石棱峭。岩下一径如线，径下临为溪，诸峰百道飞泉都从此出，山人植梅其上

曰梅溪。山内广袤可二三里许，土性宜桃，春日遍开，朱霞灿日，彷彿桃源。有高岭曰金坑，为出山路，即狮岩一径所通也。口外为石门，进石门为湖，夏秋水涨凭山，山匝无路，舟人至此往往迷出入。山多麋鹿、多虎。”处于这样一个环境中的文人是无法不把诗才挥洒到山水田园中去的。

然而，以上恐非最主要原因。对于不甘“与草木同朽腐”的阮大铖来说，更重要的还在于一个地域风格的环境因素，他要以诗迎合周围文人的口味，赢得他们的赞赏，以实现自身价值。清康熙二十五年《怀宁县志·文学》“盛应春”条称：“一时中江大社、飞花大社，春皆执牛耳焉。举业外惟寄情诗酒，诗思清丽，骚坛以方谢灵运。”以“清丽”如谢灵运的诗风而能在社中执牛耳，则在某种程度上透露出当时社中人物的诗风取向。而阮大铖以其“香艳轻超拟于王孟”之诗及“中江风雅之坛推首座”的地位，证明了他的实力，同时又加深了诗坛对这一取向的认可。汪明端《三十家诗选》评阮之门人邝露诗“清旷超妙，如月冷江空，孤鹤夜警”；¹⁸《咏怀堂诗》中屡屡提及的杜于皇在《与范仲闔书》中说：“即至少陵，诗中之人亦仅有六七分可以想见。独有陶渊明，片语脱口，便如自写小像，其人之岂弟风流，闲情旷远，千载而上，如在目前。人即是诗，诗即是人，古人真诗，一人而已。”¹⁹一从诗风，一从诗论，显示了与阮大铖的趋同。

2. 钱秉镫。钱现存《藏山阁诗存》十四卷，《田间诗集》二十八卷，均为自选甲申后诗。因身处鼎革之际，诗风取向已与中江社时有所不同，偏于感怀时事。然我们依然可从《田间诗集》中窥见秉镫的艺术理想。《田间诗集》收诗2419首，涉及山水田园者占近三分之一，集中更多首拟陶诗，最明显者如《仿渊明归鸟诗四章》（卷一）、《仿渊明饮酒诗十二首》（卷三），对陶渊明的推崇之情不言自明。韩菼《有怀堂集》：“其为诗冲淡深粹，出于自然，度王孟而及于陶矣。”²⁰朱彝尊《静志居诗话》云：“昔贤评陶元亮诗云：‘心存忠义，地处闲逸，情真景真，事真意真。’田间一集，庶几其近之。”²¹陈田《明诗纪事》亦云：“田间五古拟柴桑。”²²在对陶渊明的推崇与对山水田园诗的偏爱方面，依然可以找到与阮大铖的相似之处。

3. 白瑜。其诗不见传，亦不见有关评论，然由“中丞方孔炤为作七堂先生序，亦五柳之遗意也”可知，白亦极崇陶渊明。

4. 吴应铉。康熙二十五年刊《怀宁县志》称“其诗体格更三变：初服膺少陵，沉郁顿挫，必极其至；中拟王孟，平澹夷简，气味浑然；继好孟贾，取其雕琢而无饥寒之状；晚年古朴奇崛，不学步古人，而归于自然。”吴从少陵入手，从王、孟学气味，从孟、贾之雕琢学法度，与阮有相通之处。

其他人虽记载不多，但从不少成员最后选择隐居亦可推知，他们的诗作中当不乏山水田园之作。

总之，中江社成员有着共同认可的文学倾向，他们多取法唐以前，创作上倾向于简澹之作，尤其是清丽的山水田园诗。

[参考文献]

- [1] 朱倓. 明季桐城中江社考 [J].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一九三零年第一本第二分.
- [2] 徐鼒. 小腆纪传 [M]. 台北：大通书局，2000.
- [3] 郑雷. 阮大铖丛考（上）》 [J]. 华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4，(1) .
- [4] 阮大铖. 咏怀堂诗集（续修四库本） [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 [5] 郭绍虞. 照隅室古典文学论集 [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 [6] 留都防乱公揭 [J]. 见国粹学报，1910年，第74期.
- [7] 《咏怀堂诗集》（王瀛手抄本）封面题辞 [M]. 扬州：广陵书社，2003.
- [8] 钱仲联. 清诗纪事 [M]. 南京：凤凰出版社，2004.
- [9] 朱彝尊. 静志居诗话 [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0.
- [10] 陈田. 明诗纪事 [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

责任编辑：王法敏

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说献疑*

◎ 纪德君

[摘要] 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说是徐朔方根据对中国古代早期长篇小说的综合考察而得出的一种带有规律性的认识，虽说有合乎实际的一面，但也存在偏颇与失当之处。它过分强调了民间说书艺人世代累积的创作业绩对名著成书的影响，在很大程度上贬低了作家个体独特的创造性劳动，并进而没收了罗贯中等人的著作权。导致这种偏颇与失当的主要原因，当与徐朔方对“进化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等理论观点的片面认识有关。

[关键词] 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 四大奇书 群众创作 文人创作

中图分类号 I207.4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5)11-0135-06

关于中国古代早期长篇小说的编创方式，有一种比较流行的说法，即认为它们都属于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这一说法是由徐朔方提出的，由于它建立在对明代小说四大奇书成书过程的考证基础之上，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三国演义》、《水浒传》等小说编创方式的相似性，有助于从整体上把握古代通俗小说的生成史，故而得到了不少学者的赞同。考虑到此说关涉到罗贯中等人的著作权，关涉到对古代一些文学名著创作性质的认定以及对古代小说史的深入认识，所以有必要对其偏颇失误之处进行辩驳。

一、徐朔方的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说

徐朔方在其《小说考信编》“前言”中曾对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说作过这样的表述：

所谓明代小说四大奇书《三国》、《水浒》、《金瓶梅》、《西游记》并不出于任何个人作家的天才笔下，它们都是在世代说书艺人的流传过程中逐渐成熟而写定的。谁也说不清现在我们所见的版本是出于谁的手笔。任何一个说书艺人都继承原有的模式或版本而有所发展……所谓发展，既有精心的有意修改，也可以是无意中的逐渐失真或走样。同样，任何一个出版商都可以请人重写、润色或照本翻印，而在翻印中有所提高。并不是每一个说书艺人、每一个出版商都只会越改越好，而不会改坏。改好改坏两种情况，甚至比例不同、得失参半的多种情况都可能发生。但是优胜劣败的进化规律在这里同样发生作用。我把这种型式的非个人创作称之为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1][2] P2-3)}

徐朔方的这一说法有合乎实际的一面，因为《三国演义》、《水浒传》等在成书之前，其所写的人物故事确曾以各种民间文艺的形式在社会上广泛流传；但问题是，如果没有罗贯中、施耐庵等人对民间的创作成果进行取舍、加工、改造、整合乃至重新创作，那么它们恐怕仍就是《三国志平话》、《宣和遗事》等粗陋、朴拙的民间形态的东西，而不会自动地形成《三国演义》、《水浒传》这样的名著。至于说《三国演义》、《水浒传》等在成书之后不断地有人对之进行修改，这也是事实；但这些修改毕竟是次要的，不会改变原书的主要精神面貌，我们总不能说嘉靖壬午本《三国志通俗演义》与毛宗纲评改的《三国演义》是性质不同的两部书。因此，集体创作这一提法，无疑轻视或贬低了罗贯中等写定者所付出的创造性劳动。景行之在《徐朔方先生的学术道路》一文中就说：徐先生指出，上述这些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的作品在最后写定前早已基本定型，它包含了历代许多书会才人、说唱艺人和民间无名艺术家的思想观念，最后写定者的作用相当有限。说这些作品中的某个细节是罗贯中或施耐庵等如何精心

*本文是作者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朝清通俗小说编创方式研究》(05BZW023)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 纪德君，中山大学中文系博士后，广州大学人文学院教授（广东 广州，510405）。

构思创作出来的，不啻于痴人说梦。^{¶3}这就基本上否定了罗贯中等人的创造性贡献。

二、胡适、鲁迅、郑振铎的观点

为了加强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说的说服力，徐朔方曾不止一次地说过：“《三国演义》、《水浒传》作为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经胡适、鲁迅、郑振铎的研究早已成定论”，^{[¶] P366, 中国古代早期长篇小说的综合考察}“胡适、鲁迅、郑振铎等早期学者在六七十年前就在《三国志演义》、《水浒》、《西游记》及《西厢记》等个别作品的研究中提出这样的论点。今天已成为文学史常识了。”^{[¶3] P108-109}可事实果真如此吗？且让我们简要地回顾一下胡适、鲁迅、郑振铎的说法。

关于《三国演义》，胡适确曾说过：散文的《三国演义》自然是“从宋元以来‘说三分’的话本”变化演进出来的，“《三国志演义》不是一个人做的，乃是五百年的演义家的共同作品。”不能说这话没有道理，但他认为“《三国演义》的作者，修改者，最后写定者，都是平凡的陋儒，不是有天才的文学家，也不是高超的思想家”，^{[¶] 《三国志演义》序}这却几乎遭到研究者的一致否定。鲁迅则明确地将《三国演义》、《水浒传》的作者定为罗贯中。而郑振铎也从不曾轻视罗贯中的创造性劳动，他曾多次指出：“通俗小说《三国志》之成为正则的演义，不惟通俗，抑且‘雅’，且远出于《前蜀后唐志》、《说唐》数传同科之列者，第一个——或者最大的一个——功臣，自要算是罗贯中。”^{[¶3] 第5卷，《三国志演义》的演化}罗氏盖承继于书会先生之后的一位伟大作家……他以文雅救民间粗制品的浅薄，同时并没有离开民间过远。雅俗共赏，妇孺皆知的赞语，加之于罗氏作品上，似乎是最为恰当的。^{¶4}

关于《水浒传》，胡适认为明初出现的百回本《水浒传》是罗贯中做的，而明中叶将百回本改造成七十回本的是施耐庵。他说：“我们拿宋、元时代那些幼稚的梁山泊故事，来比较这部《水浒传》，我们不能不佩服‘施耐庵’的大匠精神与大匠本领。”^{[¶4] 《水浒传》考证}还说：“（施耐庵）起手确想用全副精力做一部伟大的小说，很想放手去做，不受旧材料的拘束，故起首的四十回（从王进写到大闹江州），真是绝妙的文字。这四十回可以完全算是创作的文字，是《水浒》最精彩的部分。”^{[¶4] 百二十回本《忠义水浒传》序}可见胡适既承认《水浒传》有作者，而且还对作者的艺术创造进行了比较中肯的评价。鲁迅也认为《水浒传》是罗贯中做的。郑振铎也说：“今本《水浒传》的写定，则为罗贯中氏”，“我们与其将这部伟大的英雄传奇的著作权归之于施氏，不如归之于罗氏更妥当些。”^{[¶3] 第7卷，《宋元明小说的演进》}

关于《西游记》，胡适更将其主要成就归功于吴承恩，他说：“《西游记》的中心故事虽然是玄奘的取经，但是著者的想象力真不小！他得了玄奘的故事的暗示，采取了金、元戏剧的材料（？），加上他自己的想象力，居然造出了一部大神话来！”“《西游记》小说的作者是一位‘放浪诗酒，复善谐謔’的大文豪。”^{[¶4] 《西游记》考证}鲁迅也说：“实则做这《西游记》者，乃是江苏山阳人吴承恩。”郑振铎更说：“《西游记》之能成为今本的式样，吴氏确是一位‘造物主’。他的地位，实远在罗贯中、冯梦龙之上。吴氏以他的思想与灵魂，贯穿到整部的《西游记》之中。而他的技术，又是那么纯熟、高超；他的风度又是那么幽默可喜。我们于孙行者、猪八戒乃至群魔的言谈、行动里，可找出多少的见解与风度来！吴氏书的地位，其殆为诸改作小说的最高峰乎？”^{[¶3] 第5卷，《西游记的演化》}

可见胡适、鲁迅、郑振铎并未像徐朔方所说的提出过《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是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的观点，也极少否定过罗贯中、施耐庵、吴承恩的著作权，当然也就不会轻视或淡化这几位写定者的创造性贡献；不能因胡适对《三国演义》的断定而以偏概全。

下面根据徐朔方提出的主要论断，谈谈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说存在的一些偏颇与失当之处。

三、关于《三国演义》

徐朔方曾指出：“从晋陈寿（233-297）《三国志》和南朝裴松之的《三国志注》开始，三国题材逐渐由正史进入传说（包括民间口头传说和文人的野史笔记），然后进入以说话为主的世代累积型的集体创作过程。说话艺人有的本来是文人，找不到别的出路，被迫以此为生，如南宋、金、元和明初的书会

才人，另外又有中下层文人的参与。《三国演义》为我国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长篇小说的演变和发展提供了最悠久、最典型、最完整的范例。^{¶¶ PI. 论《三国志演义》的成书}

这种说法的失当之处，就在于它有意无意地把作家所依据的创作素材等同于作家的创作，过分强调了作家对民间文艺创作的依赖关系，贬低了作家个体独特的创造性劳动，并进而没收了罗贯中的著作权。实际上，《三国演义》与在其之前流传的各种相关的三国故事，充其量只是创作与素材的关系，材料的继承性和从民间创作中汲取精华，并不能成为《三国演义》是集体创作的理论和事实依据。这就好比美酒与粮食的关系一样，虽然没有粮食，难以酿成美酒，但是酒是酒，粮是粮，是不同的东西，总不能把粮说成是酒。民间创作的东西，在未经罗贯中头脑一系列的发酵和熔铸以前，是无法形成《三国演义》这样杰出的小说的。更何况民间创作对《三国演义》的影响还远没有持集体创作说的学者们所估计的那么大。今天已有论者将《三国志平话》、《三国演义》与《三国志》、《资治通鉴》等放在一起加以仔细比较，结果发现“关公刺颜良”、“先主跳檀溪”、“赵云抱太子”、“张飞据桥退卒”、“赤壁鏖兵”、“孔明七擒七纵”、“孔明斩马谡”、“秋风五丈原”等故事，《演义》虽也写到了，却与《三国志平话》差异很大，而与《资治通鉴》、《三国志》所记倒相当接近，甚至就连不少话语也直接撷自史书，也就是说，《三国演义》中所写的这些故事，恐怕主要不是因袭于《三国志平话》，而是《三国志》、《资治通鉴》等史书。即使是两者确实相关的内容，例如“桃园结义”、“张飞鞭督邮”、“三战吕布”、“王允献董卓貂蝉”、“云长千里独行”、“古城聚义”、“三顾孔明”等，《三国演义》也不是简单地从《三国志平话》中移植过来，而是根据其叙事意图，对原有的故事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改动和补充，以使其更谐合于《三国演义》整体的叙事风格。两者的文字出入是颇为明显的。周兆新就说：“《演义》对于《平话》这部书而言，似乎没有一脉相承的关系。^{¶¶ P344}退一步说，即便两者有一脉相承的关系，但是像“桃园结义”、“张飞鞭督邮”、“三战吕布”等，也并非重大的历史事件，充其量不过是三国历史演变过程中的一些小插曲，远不足以全面地反映三国兴衰成败的整个历史过程。而《三国演义》中许多能够反映朝代兴废的大事，如孙策略定江东，曹操灭袁绍、定辽东，及姜维用兵，司马氏父子擅权等，《三国志平话》反倒不曾叙述。因此，《三国志平话》不大可能成为洋洋70余万字的《三国演义》建构情节、叙述故事的主要依据，当然更不能说它是《三国演义》的雏形了，而顶多只能说它是《三国演义》的取材对象之一。“三国戏”更是如此。陆树伦等人在论述元代三国戏时即指出它们与《三国演义》差异很大，很难看出其间是一种演变关系”。^{¶¶ 张志和也说：“明中叶以前所出现的三国故事却多与《三国志平话》有关联，或对《平话》中有关的故事有所发展，却绝无一剧和《三国志通俗演义》中的故事相似的。”}这也正是说，它们并未给《三国演义》提供多少可资借鉴的东西。既然如此，我们又怎么能武断地说《三国演义》是集体创作的成果呢？

《三国演义》问世后，其他历史小说鲜有能望其项背者。这是否因为其他历史小说就缺乏民间创作的长期累积呢？恐怕也并不完全如此。例如《杨家府演义》、《锐岳全传》、《隋唐演义》等，在其成书之前，其所叙的人物故事也早就在民间以话本、戏曲、说唱等艺术形式流传了数百年，而隋唐故事还曾形成了一个“演义”和“传奇”系列，可是为何这些后出的作品就成不了艺术经典呢？恐怕关键就在于其作者的人生阅历和艺术才华无法与罗贯中相提并论。这似乎也可以说明，民间创作的累积不管多么丰富，如果没有天才作家的杰出创造，那么它们就不可能形成为真正的艺术经典。

四、关于《水浒传》

徐朔方认为：“从《三十六人赞》、《大宋宣和遗事》和元代水浒杂剧可以想见，接近《水浒传》小说的一套完整的水浒故事在元代说话人的口头已经形成了”；“首尾完整的《水浒传》的初次成书是出于书会才人之手”，因为“《水浒传》中几乎到处都可以发见旧的《水浒》话本的痕迹”，所以说“它主要是以杭州为主的城市书会才人和民间艺人的世代相继的创造性劳动的结晶”。^{¶¶ P37-46, 从宋江起义到《水浒传》成书}

元代水浒故事是不是一套完整的故事，是否接近《水浒传》，这还是颇有争议的问题；即便确如徐朔方所说，可是要将这些故事写成一部杰出的长篇小说，恐怕仍离不开一个文章高手的熔炼。石昌渝就说：“比如《水浒传》，它就没有类似《三国演义》那样的雏形，平话中有《宣和遗事》、‘说话’中的小说中有《石头孙立》、《青面兽》、《花和尚》、《武行者》等名目，早期关于宋江三十六人的故事在不同的地区有不同的版本，所有这些相关而又不同的故事被一位文章高手熔为一炉，于是有了不朽巨著《水浒传》。”^{¶10 P295}侯会也说：“在今本《水浒》的写定过程中，更值得我们关注的，是那位最终奠定小说宏篇巨制地位的写定者，一位天才的小说家。……这位天才作家对《水浒》的成功改造，集中体现在小说前十三回以及紧随其后的智取生辰纲故事。……这位天才作家的另一功绩，是打破了说话家数的传统界限，创造了集讲史、小说、说参请乃至商谜等各种家数于一体的新型小说体制。”^{¶11 P291-292}这些认识都是基于《水浒传》对它之前的水浒故事的继承和创新而得出的，是切合《水浒传》创作实际的。

其实，早在上个世纪50年代，李希凡就曾从素材与创作关系的角度指出：“把一部作品和另一部作品区分开来的，并不简单是题材上的不同，更主要的是作者处理题材的艺术手法，尤其是有着相同时材的作品。……而我们的《水浒》流变史的考据家们，却因为题材的相同而否认《水浒》曾经有过作者。只看见了它的题材的源流，却不愿意看到《水浒》作者，而且只能有这样一个作者，对于水浒英雄故事的素材，作过艺术上的概括提炼，和独特性的创造，使原来的素材，大大地改变了它的面貌。”^{¶12}

刘世德也持类似看法，他甚至还说：“在世界文学史上，在中国文学史上，以长篇小说而论，凡是第一流的作品，凡是伟大的作品，全部都是个人的创作。群众创作不可能成为伟大的第一流的在历史上占有那么重要地位的作品。累积型的作品不可能成为伟大的第一流的作品。我想应该证明这么一个规律，这么一个结论。《水浒传》是这样，《三国演义》也是这样，我们要承认它们是作家的创作，不是集体创作，不是累积型的作品。”^{¶13}笔者并不是百分之百地赞同刘世德的意见，因为《水浒传》、《三国演义》与其他小说名著（如《红楼梦》）的写作情况毕竟有所不同，它们确曾从大量的民间创作中汲取过丰富的创作素材和艺术经验；不过，刘先生肯定施耐庵的天才创造，这却是合乎实际的。

五、关于《西游记》

徐朔方认为：“《西游记》从《西游记》到《金瓶梅》本《西游记》、杨景贤《西游记》杂剧的演变，以及在它之前祖本的存在都说明它不是个人创作。”并且说：“吴承恩如果是它的写定者之一，论证还有待补充。”^{¶14 P331, 论《西游记》的成书}

我们认为，《西游记》、《金瓶梅》本《西游记》、杨景贤《西游记》杂剧等都不过是《西游记》的素材来源；至于徐朔方推测“《西游记》之前存在着一个一百回的祖本”，即便这种推测成立，那么能够写出该祖本的人，就是《西游记》的主要作者。更何况今本《西游记》与它之前的西游记故事相比，在思想、艺术方面均已发生了质的飞跃，并已呈现出作家鲜明的个性风格！石昌渝即说：“累积不是旧有故事的简单相加，它最后成就于一位作家的艺术创造，《三国志演义》、《水浒传》的成书已经说明了这一点。与前两种奇书相比，《西游记》更鲜明的表现了作家个人的风格。”又说：“吴承恩不过借这神魔世界来观照人间，寄托自己对世事人心的感慨。故事的虚妄来自作家的大胆奇特的想象，这想象虽借助于历史提供的材料，但它却植根在作家对现实的冷静而深刻的认识，这种合乎情理、比真实还真实的荒诞，构成《西游记》的独特风格。这是一种最能表现作家自我的主观风格。”^{¶15 P336-337}李时人也说：“《西游记》的谐謔是一种熔滑稽、讽刺和幽默于一炉的无与伦比的艺术个性。”^{¶16}既然《西游记》最能表现作家自我的主观风格”，并显示了“无与伦比的艺术个性”，那么它又怎么可能属于集体创作呢？

六、关于《金瓶梅》

徐朔方认为《金瓶梅》是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的主要根据是：“第一，《金瓶梅》初刊本题名《金瓶梅词话》，所谓‘词话’也就是话本，它包括说与唱。这表明《金瓶梅》也同样经历了一个以话本（词

话)形式在民间长期流传的过程,它很可能是关于《水浒》故事的说话艺术在长期流传过程中独立出来的一个分支。小说中夹杂大量诗、词、曲的事实也只能由此得到解释。第二,《金瓶梅》中引用了大量前人的词曲、杂剧、传奇、话本,至少有9种话本和非话本小说的情节曾被《金瓶梅》所借用或作为穿插。……第三,《金瓶梅》中存在行文粗疏、自相矛盾之处。”所以他断言:“写定者无论对此书的成就和缺陷都起什么作用。”¹²

对此,黄霖、李时人、周鈞韬、何满子、石昌渝、齐裕焜等曾从不同方面予以辩驳。^①综合他们的意见,主要有以下几点:

首先,所谓世代累积,必须是小说的主要人物、情节是世代相延的,“世代”应是一个较长的历史时期。如果《金瓶梅》在成书前就曾在民间流传,那么应该不会不留一点痕迹,可是抄本刚出现时,袁中郎不知它来历,屠本畯说它流传海内甚少,谢肇淛只抄到十之八,冯梦龙见到抄本感到惊喜,从这些人刚见到《金瓶梅》时的反应,不难看出它是突然出现的,此前人对它毫无所知,因而很难想象民间会有传唱此书的。

其次,所谓世代累积的说法,还遇到一个很大的困难,就是《金瓶梅》是以《水浒传》为蓝本写定的,它不但在人物、情节方面对《水浒传》多有因袭,而且还抄袭了《水浒传》中的大量韵文。既然如此,那么从《水浒传》繁本定型的嘉靖年间算起,到《金瓶梅》抄本出现的万历二十年前后,只有六七十年,因此《金瓶梅》没有世代累积的可能。

第三,主张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说的人也承认“《金瓶梅》是一部假托宋朝,实写明事”之作,无论典章制度、人物事件、还是史实风俗、方言服饰,无一不打上明代生活的鲜明印记”,而且其中有的史实(如皇庄、马价银)和人物(如狄斯彬、凌云翼)到了明嘉靖以后才出现,那么又怎能说它是世代累积的呢?难道明人明事在宋元时就开始“累积”了吗?

第四,《金瓶梅》虽然题名中有“词话”两字,但明代冠以“词话”之名的作品并非都是集体创作的讲唱文学,万历前后,袭用词话名称而实为散文小说的也并非《金瓶梅词话》一种。至于小说中出现“看官听说”和以曲代言等,也可出于作者的模仿;有些说唱艺术的痕迹,也可能是在“镶嵌”前人作品时遗留下来的;而借用话本及《水浒传》中的情节片断,则是因为文人初次尝试创作长篇小说,受传统文学的影响,从传统中寻找支点,这正是第一部作家创作的长篇通俗小说创作上幼稚和粗疏的一面。

第五,《金瓶梅》中存在粗疏、重复及颠倒错乱之处,这在《红楼梦》那样精心结撰的小说中也照样存在,不能以之作为判断是个人创作或集体创作的原则。综观全书,《金瓶梅》作者在构思创作时,对故事发展的全过程是胸有成竹的,其布局是严密的,已形成一种网状结构。这种结构不大可能通过世代累积的方式来形成。

徐朔方为了论证他的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说,还曾立足于《金瓶梅》与《水浒传》、《平妖传》与《水浒传》、《西游记》与《封神演义》之间的雷同部分,“以引首和赞词的对照为主”,说明“它们之间双向的作用和影响”,认为“只要一方是个人创作,就不可能从对方接受影响而又施加影响于对方”,既然这种情况是双向的,可见它们都是世代累积型的集体创作”。¹³(P114,再论《水浒传》和《金瓶梅》不是个人创作)而笔者则认为,这几部小说都曾在不同程度上取材于民间说唱,它们所使用的引首和赞词出现“双向的作用和影响”,极有可能主要发生于民间说唱阶段,而不是发生在它们成书以后;而从说唱艺术的角度来看,引首和赞词本来就是一种程式化的东西,说“水浒”故事的艺人可以用,说“平妖”故事的艺人可以用,

^①参见黄霖《金瓶梅》成书问题三考》,《复旦学报》1985年第4期;李时人《说唱词话与〈金瓶梅〉》,《复旦学报》1985年第5期;周鈞韬《金瓶梅:我国第一部拟话本长篇小说》,《社会科学辑刊》1991年第6期;石昌渝《中国小说源流论》第364页;齐裕焜《明代小说史》,浙江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269-270页;以及何满子为李时人所著《金瓶梅新论》(学林出版社1991年版)而作的序言。

说“西游”、说“封神”故事的艺人也同样可以用，也就是说，这些引首和赞词在艺人说唱领域几乎可以到处搬用。因此，当文人作家取材于艺人演说的“水浒”、“平妖”、“西游”等故事来创作《水浒传》、《平妖传》、《西游记》等小说时，它们之间出现引首和赞词之间的“双向的作用和影响”，实不足为怪，因而也就不能据此得出它们都是世代累积型的集体创作的结论。

七、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说的由来

徐朔方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说是不是受了“进化论”理论观念的影响？笔者不好断定。不过，徐朔方受胡适等早期小说研究专家研究思路的影响，则是可以肯定的。胡适在1920年所作的《水浒传考证》中就率先运用“历史演进法”研究《水浒传》。他曾说：“对这些小说，我们必须用历史演进法去搜集它们早期的各种版本，来找出它们如何由一些朴素的原始故事逐渐演变成为后来的文学名著。”胡适这么做，的确为《水浒传》研究乃至整个中国古代小说的研究“打开一条新道路”。^[1]但如前所述，他并没有因此而贬低或轻视施耐庵、吴承恩等人的创造性贡献，他仍然认为他们是《水浒传》、《西游记》的作者；而徐朔方则“在胡适、鲁迅等先行者的基础上”，沿着他们开创的道路向前迈进了一大步！导致徐朔方向前走出这么一大步的原因，可能也与他受到“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这一经典命题的影响有一定关系。他曾说：“人民群众创造历史，就是说，他们是大地上一切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生产者。如果说，文学史上有成就的个人创作是人民群众的艺术天才的反映，那末在《三国志演义》、《水浒传》等书上就能辨认出较为直接的人民群众的手迹与印记了。^[2]^[3]我们并不否认人民群众的艺术创造对《三国志演义》等一流文学名著的创作曾起过重要作用，但是我们也同样不能因此而过于贬低罗贯中等人所做出的创造性贡献。我们的观点是，与其说明代小说四大奇书等是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的产物，还不如说它们是群众创作与文人创作相结合，而以文人创作为主的产物，这就是我们对四大奇书等早期文学名著的创作性质的认定。

【参考文献】

- [1] 徐朔方. 小说考信编 [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
- [2] 景行之. 徐朔方先生的学术道路 [J]. 文教资料，1996，(6).
- [3] 徐朔方. 徐朔方集 [M]. 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3.
- [4] 胡适. 胡适古典文学研究论集 [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 [5] 郑振铎. 郑振铎文集 [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
- [6] 郑振铎. 罗贯中 [J]. 青年界（第1卷），1931，(1).
- [7] 周兆新. 元明时代三国故事的多种形态 [A]. 周兆新主编. 三国演义丛考 [C].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
- [8] 陆树伦等. 三国故事在元代 [A]. 赵景深主编. 中国古典戏曲小说论集 [C].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
- [9] 张志和. 从元明时期的三国戏看《三国志通俗演义》的成书时间 [A]. 透视三国演义三大疑案 [M]. 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2002.
- [10] 石昌渝. 中国小说源流论 [M]. 北京：三联书店，1994.
- [11] 侯会. 《水浒》源流新证 [M]. 北京：华文出版社，2002.
- [12] 李希凡. 《水浒》的作者与《水浒》的长篇结构 [J]. 文艺月报，1956，(1).
- [13] 刘世德. 《水浒传》的作者与版本 [A]. 傅光明主编. 品读水浒传 [C]. 济南：山东画报出版社，2005.
- [14] 李时人. 《西游记》论略 [A]. 西游记考论 [M]. 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1.
- [15] 引自易竹贤. 评胡适小说考证的功过是非 [A]. 易竹贤辑录. 胡适论中国古典小说 [M].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1987.

责任编辑：王法敏

说韩愈文集的两个注本

◎ 李福标

(中山大学资讯科学研究所副教授 广东 广州, 510275)

中图分类号) 20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5) 11-0141-02

韩愈诗文在中国文化史和文学史上有着特殊的地位，宋代以来有关的校勘、笺注资料繁多，号称“五百家注韩”。但近一个世纪中，其作品较有规模的整理惟上海古籍出版社1957年版马其昶《韩昌黎文集校注》（简称马注）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版钱仲联《韩昌黎诗系年集释》。近年韩愈研究得到重视，作品集的整理也接连展开，如1996年四川大学出版社出版屈守元、常思春主编《韩愈全集校注》，2003年台湾国立编译馆出版罗联添主编《韩愈古文校注汇辑》，但屈注力求详集历代旧注，当代重要的校勘、诠释成果却有遗漏；罗注称“涵盖历代笺校成果、纵摄古今评释源流”，^①而资料过于繁冗。2005年三秦出版社又出版了阎琦《韩昌黎文集注释》（简称阎注）。阎琦多年来从事韩愈研究，是编倾其积年所得，多有发明，解决了一些学界聚讼纷纭的难题，就某些疑而未决的问题提出了新思路，足成一家之言。兹以马阎二注为例，略说韩文注释之变化。

关于体例 古人著书，严于辨体，今人从事古籍整理，亦当以此为第一要义。阎注从确定校注的范围和体例、版本的选择与校勘、辑佚和辨伪、考辨作年及历史背景和个人情景、疏通文义、评笺、编订韩文年谱等几个步骤来进行工作，使全书体例划然，在一定程度上优于它注。例如，马注注释的主体部分即原注，将诸家《年谱》、朱熹《韩集考异》、方崧卿《韩文举正》、魏本注（即五百家注本）、两《唐书》语等一起录入而不作任何标识；其“补注”中引用清代诸家注，亦不标出处。就如“鞍”语，有原注引朱子《考异》的，又有“补注”中自己所加的。初读之下，盲不知其某条按语所属为何人。这样并未达到其叙例中所说让读者“开卷晓然”的目的。阎注显然汲取了马注的教训，除方氏《举正》、朱氏《考异》外，对魏本所引各家注释、解说，征引颇多，例以“魏本引某曰”标出。在别择的基础上引用的孙汝听、樊汝霖、严有翼、祝充、韩醇、洪兴祖诸家之说亦不埋没其辑集之功劳，一一加以标识，既免去繁琐，又无掠美之嫌。

关于校雠 以校勘论，马注只是将朱熹《韩集考异》、方崧卿《韩文举正》的校语直接录入，并未深入去校。阎注则在此方面下了扎实功夫。阎注的校勘工作主要是以南宋淳熙元年（1174）锦溪张监税宅翻刻绍兴九年（1139）广东潮州官本（阙六卷，原收藏者据王伯大本抄补，现藏于台湾故宫博物馆院）与四部备要本（即宋廖莹中校注《昌黎先生集》）对勘而展开的。宋以来韩集校勘工作已经甚为成熟，韩集为唐人文集宋刊本最多者，大陆各藏书处及各大丛书中所易见，故阎注不再博采众本，而直以读者习见且颇为信赖的四部备要本为底本，以潮本与之对校。潮本存世之际，不为方崧卿、朱熹所见，其《举正》、《考异》皆未出潮本之异文。潮本历经近千年而不绝，20世纪50年代始再见于民间，是一个不可忽视的珍本。阎注为存面目，凡潮本与底本之异文，无论正误，皆一一出校；凡底本与潮本同而别有异文者，则录《举正》、《考异》校语出之，藉以略见韩集各本大概。底本与潮本异文两通、或潮本文字较底本稍优长者，皆不改动底本原文；底本个别原文有误、而潮本不误者，一般仅作辨析，不随便改动底本文字。但偶尔也有例外，参文本、祝本、魏本斟酌予以改动者。阎注在校勘过程中，采用简单的对校法之外，每遇文义不通之处，多处兼用本校法、他校法及理校法，注重考证，发明潮本文字在文义上多处优于它本。证潮本优劣，以某字为是，某字或误，皆出按语，言必有据而不拘执。如卷二《释言》“元和元年六月十日”句，潮本无十日二字。阎注根据韩愈获国子监博士之命后北返长安的行程推算，以为十日必误。卷六《柳子助教河东薛君墓志铭》一文有石本、刻本之别。宋本或依石本，或依刻本。校勘学上历来有所谓“石本无校”的说法，以为石本最可靠。阎注以为本篇刻本所依据者为韩愈初撰，因为刻本最接近韩文原面目；而石本较接近墓主事迹，大约刻石时墓主人另有增补并订正。潮本及祝本、魏本依刻本，而潮本文后附有石本原文，其谨慎从事，优于他本。当然，潮本也不会没有错失，如卷七《柳子厚墓志铭》“子厚以元和十四年十一月八日卒”句，潮本作十一月五日，误。另外，一些古籍整理工作者在校理集部时偏偏忽视校注对象的文学特征，因而遗漏一些重要的校勘线索。故韩集中有的文字疑点或错谬为各本所忽，前

人在研习韩文时也未加留意。阎注揆之文意，并运用自己多方面的知识储备观照之，发表意见。如卷二《进士策问》其六又曰：“居是邦也……”句下校曰：“语出《论语·卫灵公》。《补正》删。又曰居是邦也’六字，云：‘‘文苑》与古本无此六字。”按，以本则引《论语》惯例，当有此六字。潮本及祝本、魏本皆有，据补入。”卷七《送水陆转运使韩侍御归所治序》“过云州界”句下注，以为云州当为云中之误，并联系下句“极于中受降城”详为解说，使读者之疑涣然冰释。

关于辨伪与辑佚 马注除承袭前人已有成果之外，这部分工作基本付之阙如。阎注在卷九（集外文、遗文）中，考订所录文章的真伪，则能发人之未发。如《廷玄宗庙议》一文，《旧唐书》载于《礼仪志》，注家多以为韩文无疑。阎注以《旧唐书》中华书局点校本校记引出疑问，再检《全唐文》卷六八二牛僧孺文，发现牛文与韩文文字相同者十之八九。以此认为此文乃牛文，惟其窜入韩文外集时，刊刻者稍有改易，使其合于附议格式而已。又，《大颠书》，欧、苏及朱熹以来未能考订其真伪。廖本、文本、魏本皆录之，题《大颠和尚书》；《补正》初有之，后删之；潮本及祝本无此篇。阎注从三书内容上的两大漏洞入手，证其必伪。对集外文某篇确属韩文而未录入本集的原因，阎注亦详为考订，并加评论，以为多牵涉到韩愈生平“阴私”。如卷九《上考工崔虞部书》，是贞元九年（793）韩愈在长安应博学宏词试不中后自鸣不平之作，文中数语有攻讦他人之嫌。阎注据《登科记考》等文献，以为韩愈所攻讦者非陆复礼即裴度，而以裴度为居多。裴、韩之间贞元之际几无交往，元和间渐相得，至元和十年讨淮西，声气相应，尤为契合，终成为朝臣中之政治盟友。自省于早岁攻讦之失当，或许正是本文为韩愈刊落不入于集之原因。

关于注释 韩文的贡献在于突破书奏、诏策、议论等“辞令褒贬”文体的限制，把个性化突出的“言志”、“缘情”、“体物”的诗歌传统引入其中。在他的文体革新努力中，“以文为诗”与“以诗为文”两者是交相互动的。故其文简约，又多谐讽，甚至有时不免于艰涩，以致读者往往琢磨不透，甚至恰恰理解相反。一个好的韩文注本务必尊重和表现这种个性化。阎注在表现韩文中潜伏的诗性精神及其语言结构的个性化特征时，颇见功力。如卷一《感二鸟赋》序“其间居思念前古当今之故，亦仅志其一二者焉”句下注云：“志，记也，即古识字。《论语·子张》：‘贤者识其大者，不贤者识其小者。’”此句马注本不注，其他注本亦不注，而阎注注此，真正抓住了文心之所在：它反映了年轻而心高气傲、以道学自任的韩愈在接连三次博学宏词试失利之后的愤激。倘不注，一般读者不会体会那样深刻，甚至体会到。阎注对韩文的写作背景也深有体察，并用之于释疑解惑。如卷七《柳子厚墓志铭》“七世祖庆拓跋魏侍中”句显然将柳宗元先祖职官封爵误植，而类似错误在《墓志》中不止一二处。阎注以为，这是因为，一来柳宗元歿后其子尚幼，无法向韩愈提供行状一类的文字；二来“愈在袁州，地处偏远，无史籍可按，无‘行状’可据，凭记忆撰成《墓志》，容有一二误也。”另外，阎注固然尊重旧注，但更关注最新研究成果，并将自己多年治韩的心得运用于其中。如《送许郢州序》题下注征用郁贤皓《唐刺史考》，证祝本、魏本郢州下志雍二字之误。又如卷七《唐正议大夫尚书左丞孔公墓志铭》“岭南以口为货，其荒阻处父子相缚为奴”句，《考异》以为缚或作传（传），童第德《韩集校诠》以作缚是。阎注多方引证，以为父子相传，谓父死则子继为奴，故作传亦通，且作传尚优于缚。《乳母墓铭》“愈生未再周月，孤失怙恃”一句的解释，阎注亦挣脱了旧注。^[3]

马注曾嘉惠学人數十載，然其成于1894-1907年，至今已过去约一百年，且原非专注韩文，亦兼及韩诗。阎注大抵嫌马注携带旧注习气，又未毕其功，以贻疏漏，遂有是编。如果说马注是有清一代韩愈研究领域基本学术情况的反映，阎注则在旧注基础上吸收了20世纪韩集文献的新发现，和包括马注在内的韩愈研究新成果，对韩文进行了严格、科学的校勘、辑佚、辨伪、注释及评笺工作，可称得上是完本、善本。

[参考文献]

- [1] 李建岷. 中华丛书《韩愈古文校注汇辑》评介 [J]. 编译馆馆刊 (台北), 2004, (1) .

责任编辑：王法敏

•学海酌蠡•

读簋札记

◎ 陈英杰

中图分类号 H131.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5) 11-0143-01

一、孟簋 孟簋 (8.4162-4164, 此数字为《殷周金文集成》中的册数和器物序号, 以下不再出注) “用宁^①兹彝作季子=孙=其永宝” (语译: 因此铸造这件彝器, 希望孟的后代子孙永远保有它), “宁”字在西周金文中大致有两种用法, 一种与“休”相同, 一种与“作”、“铸”相同。^②孟簋此句张亚初^③断为“用宁(铸)兹彝, 作季子子孙孙其永宝”, 不知他的“作季”是什么意思。《铭文选(三)》191页断为“用宁兹彝, 作季子子孙孙其永宝”, ^④无释。其断句均不可索解, 我们以为当断为“用宁(铸)兹彝作, 季子子孙孙其永宝”。宁、作义近, 簋铭乃动词分用, 这种分用最明显的例子就是“对扬”也可以说成“对……扬”。其它如“易休”连言(义即赏赐, 易、休同义), 见于太保簋 (8.4140) “易休余^⑤土”, 孟簋“对扬朕考易休”(对扬即答谢、称扬), 善夫克簋 (9.4465) “克其日易休无疆”(此“易休”表被动义), 作“休易”见于荣簋 (8.4121), 分言见于追簋 (8.4224) “天子多易追休”, 义即“天子多易休追”。又如彝姐觚 (12.7311) “彝姐易商(赏)贝于姐”, “易赏”连言。而寢孳方鼎(《古文字研究》16辑210页)“王易寢孳商(赏)”则分用。

二、室叔簋 室叔簋(《铭文选(三)》3.377)“季子子孙其永宝用”(语译: 希望她的子孙后代永远保有并使用这件器。此簋乃室叔为丰姑而作, 这里的“子孙”即指丰姑的子孙)之“季”字多释为“少”, 连上读。杨树达云: “寿人者, 祝久寿也。仲容疑人字当为厥字, 与下子孙连读者非也。”^⑥《铭文选(三)》同(260页)。查孙诒让《古籀余论》^⑦3.4丰姑敦, 孙氏云: “寿下入字旧释为人, 于义无取, 疑当为乃(引者按: 此“乃”字当为“季”字之误, 金文之季, 后世通作厥), 属下子孙读, 于义似较长也。”于省吾《叙剑铭吉金文选》下2.17与孙氏同。金文中季、人极易写混, 如《集成》7.4097客簋(唐兰《史征》333页称为眉能王鼎)等。季字在金文中经常是跟“又”混, 偶尔跟“氏”混, 如师害簋(7.4116)“休季成事”, 依字形, 隶为“季”是没有什么疑问的, 张亚初就释为“休厥成事”, 而《殷周金文集成释文》^⑧释为“休有成事”, 当是以义隶定。我们认为《集成释文》释读是可取的, 多友鼎(5.2835)“休不逆, 又成事”是“休又(有)成事”的最好注解, 史颂簋(8.4232)就有不误的“休又成事”。宗周鐘(1.260)“朕猷又成亡竟”之“又成”跟“又成事”所指可能相同。但此一问题学界并没有形成共识, 如唐钰明先生在《其、厥考辨》一文中以师害簋“以召其辟, 休季成事”为例, 认为“其、厥”并用而同义无别。^⑨冯时先生曾根据史颂簋“休又成事”和师害簋“休季成事”说: “厥者, 其也。是‘有’可训为其”。^⑩如此说解, 既无视金文文例, 又不符合训诂原则, 其谬甚矣。至于室叔簋铭此字我们认为当从孙诒让隶为“季”。季子子孙其永宝用这种句式铭文多有, “寿人”则不词。“寿”当属上, 疑读为“酬”(幽部字), 跟上文“发”(之部)字构成之、幽合韵。此铭文的有关字词的疏释, 我们将有另文讨论。

[参考文献]

- [1] 李家浩.应国彝簋铭文考释 [J].文物, 199, (9).
- [2] 张亚初.殷周金文集成引得 [M].北京: 中华书局, 2001.
- [3] 马承源主编.商周青铜器铭文选 (三) [M].北京: 文物出版社, 1988.
- [4] 杨树达.积微居金文说 [M].北京: 中华书局, 1997.
- [5] 孙诒让.古籀余论 [M].戴家祥校点.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8.
- [6]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殷周金文集成释文 [M].香港: 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 2001.
- [7] 唐钰明.其、厥考辨 [J].中国语文, 1990, (4).
- [8] 冯时.《柞伯簋铭文释义》 [A].古文字研究 (24辑) [C].北京: 中华书局, 2002.

作者简介 陈英杰, 暨南大学中文系讲师, 博士(广州, 510632)。

①此“宁”字是繁体“𠂇”所从的声旁。

②此字并非“余”字, 上从倒尖口, 下从本。陈初生的《金文常用字典》第624页引用此例时隶为从木从合, 合乃盒之初文; 我们认为是“宋”字, 《说文》“宋, 居也。”字正像古人居所之形。

西周代词“厥”的性质再探

◎ 张玉金

中图分类号 H131.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5) 11-0144-01

西周汉语代词“厥”的性质还没人专门讨论过，不过却有人探讨过古代汉语代词“厥”的性质。传统的看法是，它主要用作第三人称代词，兼有指示代词的用法。如周法高^[1]、黄盛璋^[2]、杨伯峻和何乐士^[3]等。另有些学者提出了四种新说。(1) 郭锡良^[4]、崔立斌^[5]等认为“厥”是特指代词，它虽然经由指示代词向第三人称代词转化，但未完成转化过程。(2) 洪波^[6]认为“厥”是兼指代词，是既可以指代近又可以指远的代词。(3) 高岛谦一^[7]认为周代汉语的“厥”是第一第二第三人称代词。(4) 姚振武^[8]等认为“厥”是古指称词。“指”表指别，“称”表称代。古指称词兼有指示代词与第三身代词的用法，既可作指示代词，也可以自如地表达第三身范畴。

上述四种新看法，我们认为皆可商榷。西周汉语中的“厥”明显可分为两类，一类只有指示作用；一类有称代作用。仅起指示作用的“厥”很少见，都可译为“那”，是远指代词。根据我们的统计，在两周汉语语料中，代词“厥”共出现432次，仅起指示作用的“厥”一共才出现10次，占总次数的2.3%。大量的“厥”都有称代作用，占总次数的97.7%，基本上都是“内指”的，即它所指的对象在语篇中可以找到。表达所指对象的词语，绝大多数在“厥”前，这时叫前照应，如例(1)文王受命惟中身，厥享国五十年。(《尚书·无逸》)少数出现在“厥”后，这时叫后照应，如例(2)厥众公出厥命：井伯、荣伯、尹氏、师俗父、遗仲。(《欬孟铭》，集成》16·10322)

若把这种有称代作用的“厥”跟现代汉语“他/她/它”以及“他们/她们/它们”相比较，应该得出结论：这种“厥”已是第三人称代词。理由有五点。第一，从意义上说，跟现代汉语第三人称代词相当的有称代作用的“厥”经常作定语，这时它是“他的/她的/它的”或“他们的/她们的/它们的”这样的意思。这一点，杨伯峻^[9]、何乐士等^[10]、中国社科语言所古汉语音室^[11]等都已经说过了。第二，从作用上说，“厥”主要起照应作用，它可前照应，也可后照应，看不出有指示作用。这一点最关键，反映了有称代作用的“厥”的根本属性。这跟现代汉语的第三人称代词是一样的。第三，从所指来看，“厥”称代除“你”、“我”之外的第三身，凡人神、动物、国家、具体事物、抽象事物、处所等，都可用“厥”称代，但主要称代人神。这跟现代汉语第三人称代词也是一样的，“他/她/它”可称代除说话人和听话人之外的万事万物，而以指人为主。第四，从本用活用来看，“厥”的本用是表第三人称，但是有时活用为第一、第二人称。根据我们的研究，在西周语料中，第三人称代词“厥”共出现422次，其中活用为第一人称的才有6次，占总次数1.4%；活用为第二人称的才8次，占总次数1.9%，其余皆为本用。这跟现代汉语中的第三人称代词也是一样的，如“他”主要表第三身，但有活用现象，有时指说话人自己，有时指听话人。第五，从三身转换来说，“厥”也应是第三人称代词。例如在西周金文中，直接引述器主的话语时，就用“朕”；但间接引述器主的话语时就用“厥”。若中途改变引述方式，则代词的使用就有变化，先间接引述后改用直接引述，就先用“厥”后用“朕”；如果相反，就先用“朕”后用“厥”。现代汉语的三身转换是学者们所熟知的，在这一点上，“厥”跟现代汉语第三人称代词也相近。

总之，西周汉语中的“厥”明显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只有指示作用的，应归入远指代词；一类是有称代作用的（指示性已无或不明显），应是第三人称代词，传统的处理方法大致是可取的。关于这两种用法的界线如何划分的问题，另详他文。

[参考文献]

- [1] 周法高. 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篇 [Z]. 台北：中央研究院出版，1959. [2] 黄盛璋. 古汉语的人身代词研究 [J]. 中国语文，1963，(6)；先秦古汉语指示词研究 [J]. 语言研究，1983，(2). [3] 杨伯峻、何乐士. 古汉语语法及其发展 [M]. 北京：语文出版社，2001. [4] 郭锡良. 汉语第三人称代词的起源和发展 [M]. 语方学论丛（第六辑）[C].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 [5] 崔立斌. 《孟子》词类研究 [M]. 河南大学出版社，2004. [6] 洪波. 兼指代词的原始句法功能研究 [J]. 古汉语研究，1991，(1). [7] 高岛谦一. 金文和《尚书》中指示词“𠂇”字研究 [A]. 第三届国际古汉语语法研究会论文 [C]. 巴黎，2001. [8] 姚振武. 上古汉语第三身范畴的表达及相关问题 [J]. 古汉语研究，2001，(4). [9] 杨伯峻. 古汉语虚词 [M]. 北京：中华书局，1981. [10] 何乐士等. 古代汉语虚词通释 [M]. 北京：北京出版社，1985. [11] 中国社科院语言所古汉语音室. 古代汉语虚词词典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

本栏编辑：陶原珂

作者简介 张玉金，语言学博士，华南师范大学教授（广州，510631）。

基金项目 中国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批准号03JD740003。

•学术动态•

“学术期刊与学术发展”座谈会综述

◎ 杨向艳

中图分类号：G237.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5)11-0145-02

由本刊组织召开的“学术期刊与学术发展”座谈会于2005年10月1日在广东省社科联大楼召开。会议由广东省社科联副主席李恒瑞教授主持，省社科联主席颜泽贤教授出席了会议。《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赵剑英、孙麾，《哲学研究》杂志社鉴传今，《哲学动态》杂志社贾红莲，《瞭望》杂志社李文阁等围绕会议主题发表了各自的见解与主张。《中山大学学报》、中山大学出版社、《暨南大学学报》、《华南师范大学学报》、《政法学刊》、《广东教育学院学报》、《探索》等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编辑应邀参加了座谈会。

会议的讨论从这样一个话题开始：学术期刊作为学术成果的载体，作为一种社会公共产品，能否或者究竟在什么范围、在多大程度上可利用市场机制推动学术发展。与会者围绕这一话题及其相关的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现把讨论观点综述如下：

一、我国社科学术期刊发展的机遇与挑战。与会者一致认为，目前学术界整体形势是好的，办好期刊既有机遇，但又面临诸多挑战。主要表现在：1.学术上的挑战。我国现有学术刊物大致有如下几类：高校学报系列；社科联、社科院系列；党校校刊系列；其他。目前，社会上以书代刊以及网上的学术论坛等正给我们带来新的挑战。还有就是好稿难组，打头的稿难找，重头稿少，有基础理论、前沿性、探索性的稿少。总体上是让人眼亮的稿少，这可能跟社会科学本身有关，反映了学界的生产、分流状况，也对编辑组稿提出了新要求。2.经济上的挑战。现在学术期刊普遍面临经费紧缺的困难。一些期刊通过收取版面费来“自解”。但在我们国家，社科类学术期刊收取版面费会造成“劣币驱逐良币”，即阻止了好的作者和好的稿件；一些刊物的实践也证明，这种做法的效果很不好。就所谓一定程度上收取版面费能否解决出版经费问题，如何把握其中这个度，也是很值得探讨的问题。3.生存上的挑战。这涉及到刊物能否办下去的问题，是学术挑战和经济挑战共同作用下的结果，这两个挑战解决不好，刊物能否生存就成为一个严重的问题。也有期刊界同仁认为有各级主管部门的重视，有社会各界人士的支持，编辑、作者和读者互动肯定能够产生好的学术论文，期刊肯定会发展，学术也肯定会有发展。问题是如何发展？如何在更加开放的全球化背景下找到自己的位置？目前一些学术期刊没有将自己与一般杂志区别开来，杂志没有长期的规划，没有定位，碰到什么做什么，这是不利于学术期刊发展的。还有针对发展中的问题指出，随着我国学术期刊与外国同行对接机会增多，随着全球化下社会科学的发展，我国的期刊将会产生新的分化和重组，学术期刊会产生新的分类与分层，严肃学术期刊出路怎样，学术期刊发展与市场化两者如何结合，都值得我们期刊中人研究、思考。

二、学术期刊与学术发展的问题。与会者的一个共识是，现在刊物竞争激烈，牢牢把好刊物质量是关键。主要观点有：1.刊物要加强争鸣和评论，增加此方面的分量。加强评论本来是我们的传统，但现在问题很多。加强学术品味很困难，找合适的评论人很难，大多评论人都是说溢美之词。刊物对有重要影响的书，可就某个学科、某个领域、某个学术问题，请有关专家作有回顾、有梳理、有思考的评论，提出前瞻性的出路，尤其重视学术前沿方面的问题。要加强同作者的沟通与互动，共同加大推动争鸣与评论的力度。2.刊物要有自己的特色。良好的学术传统是刊物办出特色的重要基础。目前综合类学术刊物有3000多份，但千刊一面，缺乏个性，为此刊物要办好须有自己的特色。尤其是综合性刊物，兼顾所有学科很难，要有侧重点，有特色栏目。3.刊物要加强自主意识，对学术有深入了解、有评论，在选题和栏目设置上有自己的见解。4.刊物要做好选题策划。现在许多刊物都强调特色，增加问题意识，探索选题策划新思维。我们感觉到一些杂志的栏目设置比较被动，

看不出对问题意识的体现，缺乏学术主导性，这显然是还没有形成好的学术传统。刊物应通过栏目设置对某一问题长期追踪、关注，围绕一个问题形成流派。**5. 刊物要有问题意识。**如何看待关于问题的问题，我们应当看的问题在哪儿，有没有意义，学术价值和关键点在哪，学术刊物要从这些方面加以引导。**6. 刊物要了解学术动态，把握学术发展的走向。**编辑要与学者特别是中青年学者保持良好的关系，了解学术动态、方向，对不成熟但有创见的中青年学者要特别的加以关注；关注交叉学科，重点是关注二级和三级学科。2003年以来学术界显示出繁荣趋势，面对这种形势，学术刊物要有自己的看法，要认识到这是学术疲软的前奏，学术正在解构。许多学者提出“口号疲软带动学术疲软”，如打头文章少就是这种现象的代表。要把二级学科学术问题抓起来。要重视对学术解构与建构的过渡性阶段问题的研究。**7. 有关学术刊物的编排规范化问题。**期刊的编排要方便读者检索；要处理好电子期刊与纸本期刊的关系。参照清华光盘版来统一是一个路子，其他的也可探讨。

三、学术期刊与市场化的关系。一种观点认为，学术有市场，品位高，潜力大。但我国学术期刊到目前为止似乎都还没有找到好的出路，学术一直在市场之外运作。学术刊物规范性等方面还做得很不够，未能有意识地区分学术刊物与普及性刊物。多数杂志都是一体化，在市场探索方面没有找到结合点，读者有阅读定位，但我们的许多刊物却千篇一律。学术期刊在市场方面可以探索，点找到了，找得好，应该是有市场需求的。经费困难的杂志可探索此路，但要有理念指导。《哲学动态》扩版后办刊资金困难，所拨款项不够，转向外面寻求支持，跟高校进行学术层面的联系，采取自愿自主原则进行合作，不收版面费，不做个人交易，在双向自愿理念下，把机制和原则问题处理较好，在学界反响很好。学术化与市场化是完全不同的概念，从学术出发有很多事情可以做。

另一种观点是反对学术期刊走市场化之路。学术刊物的存在形式、发展方向、定位决定了其不能走市场化之路。学术期刊的读者队伍少，专业性强，走市场化，这不符合中央的指示精神。学术期刊是意识形态、指导思想、理论形态领域的载体，外资不准进入，期刊跟市场结合的路不好走。如果硬是把学术期刊推向市场，会败坏学术及其刊物。我们应多种途径呼吁政府加大资金投入，扶持学术刊物，探索更好的更有利于学术发展的方式。此外，从作者的角度看，学术期刊是高端产品，精英的东西，不能走市场化。因为学术期刊有其本身存在的价值，知识界需要深刻的精英的东西，正因为深刻的东西还太少了，所以学术期刊要在这方面起作用。社会科学慢慢走向机制化的，要有国家支持，学者也要参与。我们可以呼吁取得自然科学基金的部分支持。

四、编辑定位问题。一份学术刊物办得如何，在学术界的影响大还是小，编辑的作用至关重要。此次会议对编辑做了进一步的定位。有人指出，提倡期刊编辑学者化，这是个老话题，已经得到了期刊界的认可。另一种观点认为，目前知识、学术生产在转型，规范化也是一个新方面，与其要求编辑学者化，不如向学术组织者的定位转化。因为编辑的工作经验、职业化和工作性质很难转变，也很难进入学者的研究课题管理体制中，这本身是个不平等条件，所以很难与学者竞争。因此，编辑要“在场”，进入学术洪流中，应该是参与者，与学术发展保持同步，了解学术状况与动态，与专家学者保持密切联系。也有人概括性指出，组织者只是中介，确切地说，编辑应是学术研究生产的组织者、参与者和传播者。这一定位得到与会者的认可。会议总结说，“编辑应是学术研究生产的组织者、参与者和传播者”提法很对，组织者要独具慧眼，有学术意识、前沿意识、学术眼光；参与者是知识生产的精加工者；传播者是信息传播者。这样的定位似乎更为科学合理。

一些与会者还具体就编辑的问题意识谈了自己的看法。首先，编辑要了解国际国内形势的发展，关注事件，有提出问题的关怀，能够捕捉重大理论现实问题。其次，从学术层面讲，编辑要把握学术动态，了解学界在讨论什么问题，哪些人在做；要“在场”，即融入学术潮流里，对问题把握要准。编辑群体要面对自己的学术精神产品，通过刊物内涵学理化、编排规范化、编辑学者化、编辑群体联络体制化、生产市场化五个方面的内涵建立自己的思想地形图。

会上，本刊主编郑英隆研究员向与会者介绍了本刊的办刊宗旨，即坚持“学术品位、学者群体、学者形象”。编辑要有学者形象，能够与学者队伍交流，不断加强与学者的联系与互动。学术刊物要建构自己的话语权，包括通用话语权、专业话语权、地方特色等。热心学术期刊事业的同仁对本刊的特色栏目设置方面做了很好的指导，本刊因此而开设了“问题意识与学术发展”专栏，组织了专门讨论，反响不错，值得我们好好总结。兄弟期刊的办刊思想也给了我们很大的启示。

责任编辑：晨 曦

Main Abstracts

Psychological Analysis of the Environment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Shen Heyong 5

Human behavior and human psyche are the crucial issues for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environmental conservation and social harmony. The paper explores the meaning of the psychological environment, focused on the sustainability issues and environmental crisis, through an analysis of the habit of human behavior, and the human value and belief systems, given some practical considerations and suggestions for building harmonious society and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Determinants of Location Choice of FDI to Mainland China

Zeng Guojun 38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economic determinant of FDI location choice in Mainland China, compared the time and location choice throughout the mainland of China from 1997 to 2002. It was found that infrastructure, the level of industrialization and R&D input place positively influence the amount of FDI, while labor cost and the quality of workforce have negative impact on the amount of FDI. The role of the favourite policy is less obvious.

Production and Technology: the Evolution of Marx's Philosophy of Practice

Han Zhiwei 48

By tracing back to the tradition of western practice philosophy, we know that production and technology activities were always outside the moral activity in its strict meaning and became 'surplus' during its development. The key that Marx transcended the traditional practice philosophy did not lie in unearthing the 'surplus', and in the material production relation and the world history view. He revealed perceptual practical activity, which can be asserted in his expressions about the essence of production practice and of technology practice. Consequently the whole content of western practice philosophy changed completely, and this new practice philosophy played its proper role in the real world.

Of Jameson's View of Marxism

Liu Mei 53

Through the realistic Marxism, post modern Marxism and poetics Marxism, Jameson has opened out the practical spirit, culture spirit and Utopia spirit. His steady belief of Marxism and strong social responsibility encourages us greatly and gives us endless edification.

An Approach to the Fiscal Risk of Chinese Local Governments

Ma Jun & Liu Yaping 77

Potential fiscal risk caused by indebted local government grows more and more seriously in China. Using the theory of ‘adverse soft budget constraint’, the article explains the cause of the risk. The article argues that under the current institutional environment as well as the motivating and restrictive mechanism of cadres, economic growth and local performance go at the cost of the increment of fiscal risk. To solve the problem, efforts are needed outside the fiscal system to reform the current motivating and restrictive mechanism of cadres.

An Archive-based Discussion of Chen Yinque’s Friendship with Fu Sinian

Q.Eward Wang 91

Based on the correspondences between Chen Yinque and Fu Sinian, and between them and others during the 1930s and the 1940s, which are kept in the archives of Fu Sinian and Zhu Jiahua in Academic Sinica, Taipei, Taiwan. This article reveals that while Chen Yinque’s name has been customarily pronounced ‘Chen Yinque’ by Chinese scholars, Chen himself spelled his name in a standard manner while living overseas. These letters, as well as Chen’s poems, also show that his friendship with Fu Sinian, his colleague at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c Sinica, was ups and downs during WWII, which partially influenced his decision to stay in the mainland in 1949, not following Fu and the nationalist government to Taiwan.

A Remark on the Politics of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Cao Jiaqi 103

The Fact lying in the back of ‘Love Yuanyou’ which was declared by Songgaozong was ‘Follow Jiayou’. The peace of Jiayou was the highest goal in the views of emperors and ministers in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Follow Jiayou’ and ‘Love Yuanyou’ showed no difference from the abidance by the Ancestor’s Systems. Because of the yoke of the Ancestor’s Systems and the pattern of heyday which had been claimed, the successors of the Song Dynasty had missed and given up the chances of reform once and again at the critical moments, and shut the door which led to the reforms finally.

《学术研究》读者评议表

尊敬的读者：您好！

《学术研究》的发展和完善离不开您的支持和帮助，为使我们的刊物能够更好地满足您的要求，我们希望能够听到您对我们刊物的评价和建议。请将以下问卷填妥后寄至：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 《学术研究》杂志社（邮政编码：510050），或（Fax）020-83846177。联系电话：020-83846307、020-83846163，电子邮箱：bjb@gdskl.cn

我们将不定期邀请热心读者召开座谈会，对刊物的发展提出有价值的建议的读者，我们将会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对于您所提供的个人资料，本刊将予以保密。

姓名：_____ 单位全称：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请务必填写）：_____ 手机：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1. 在本刊所有学科中，您最关注的学科是：_____

2. 在本期您所关注的学科中，您最喜欢的文章是：_____

3. 在您所关注的学科的文章中，您在其选题意义、文章内容、学术价值、研究的创新程度上的评价是：

指标	评价				
选题意义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文章质量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学术价值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创新性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4. 您认为本期《学术研究》在栏目设置、校对水平、版式设计和印刷质量方面做得如何？

指标	评价				
栏目设置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校对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版式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印刷质量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5. 您认为今后《学术研究》还应该增加哪些栏目和内容，或是做哪些改进？（请填写）

6. 您认为《学术研究》的特色主要应表现在哪些方面或今后应该做哪些改进？（请填写）

非常感谢您的支持，请继续关注《学术研究》！

《学术研究》编辑部

2005年11月

岭南人文图说之二十三 —— 潮州陶瓷

潮州陶瓷，历史悠久，积淀深厚。境内之新石器时代贝丘遗址，证明早在7000多年前，潮州先民已在此地业陶；大约在4000年前的新石器时代，潮州先民就已经能够制作出颇为精美的印花刻纹硬质陶器。商代始，陶器产品大量涌现，在距今3000余年的饶平浮滨、联饶21口土坑墓中出土的60多种大口尊、陶罐就是最有力的见证。秦汉、两晋及南朝墓出土的青釉碗、罐和观音壶以及制作精美的青瓷羊，反映出当时潮州的陶瓷与中原文化的密切交流，具有较高的工艺水平和历史研究价值。隋唐时代，潮州烧制的日用陶瓷仍以青釉为主。如在唐代“仪凤四年”（公元679年）墓中出土的陶瓷器皿，和韶关唐代张九龄墓出土的同类器形基本相同。当时，潮州人已从制陶发展到制瓷，并与东南亚、印度和阿拉伯等一些国家频繁进行贸易，青釉瓷器是当时潮州重要的出口商品。到了宋代，潮州已成为广东的瓷都，这一时段是潮州陶瓷古代发展史上的全盛时期，也是广东历史上陶瓷飞跃发展的阶段。当时，潮州人充分利用当地优质的瓷土资源，利用龙窑和阶级窑烧瓷，大量生产精致的陶瓷工艺品销往东南亚。据考古，当时的瓷窑主要分布东郊、南郊、西郊、北郊，其中尤以东郊笔架山窑址最为密集，连亘达2000多米，有“百窑村”之称。每当点火开工时，“韩江两岸窑火相映，蔚为壮观”。并且，薪火相传，从未间断，其产品经由潮州诸港口及广州等地行销海外，成为“海上丝绸（陶瓷）之路”的明珠。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宋代“笔架山潮州窑遗址”和相关史料提供了有力的佐证。

潮州历代的陶瓷艺人匠师们，为弘扬优秀的陶瓷传统，进行了辛劳的耕耘和艰苦卓绝的创造。其艺术风格既有承继性，同时又反映了那一时代风貌与审美时尚。吸收、融化潮州民间艺术之精华，形成“清新、素雅、细腻、玲珑”之艺术特色和风格。沐浴着改革开放的春风，潮州陶瓷生产继承传统，突破创新，潮州陶瓷文化品位不断提升，潮州陶瓷饮誉海内外。2004年4月12日，中国轻工联合会及中国陶瓷工业协会授予潮州市“中国瓷都”称号。



红釉大瓷缸
(直径108cm, 上海大世界吉尼斯之最)



商周的磨制石戈、石刀
(潮安县铁铺镇鲤沟山出土)



明代三彩陶鸭
(湖州落水獭出土)



元代绿釉瓷烛台
(潮安县江东镇西前溪出土)



唐代青釉把壶和敞口壶
(湖州北关窑产品和潮州北郊出土)



新石器时代的陶把壶和陶釜
(潮安县梅林湖贝丘遗址出土)



北宋笔架山窑出土器物



西汉青釉划纹瓿、印网纹硬陶罐
(笔架山、归湖出土)

Academic Research



古树新苗 谭国桢 作

9 771000732000

ISSN 1000-7326
定价: 8.00元

主办单位: 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编辑出版: 《学术研究》杂志社
地址: 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
邮编: 510050 电话: 020-83846163
排印: 广州番禺石楼官桥彩印厂
广告经营许可证: 粤工商广字010349
刊号: ISSN1000-7326
CN44-1070

期刊基本参数: CN44-1070/c*1958*m*大16*148*zh*P* ¥ 8.00*3200*29*2005-11

网址: www.gdskl.cn
发行范围: 国内外公开发行
订购处: 全国各地邮局(所)
国内总发行: 广东省报刊发行局
国外总发行: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邮发代号: 46-64
国外代号: M268 (北京399信箱)